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註冊信息系統(或稱「**孔雀開屏系統**」)刊登的本公司2025-2027年度債務融資工具之法律意見書，本公司2025年一季度及二季度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2024年度經審計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2023年度經審計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2022年度經審計合併及母公司財務報表，本公司關於2025-2027年度債務融資工具之註冊報告，僅供參閱。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以上文件僅為註冊債務融資工具時的稿件，內容與正式發行的文件可能有別。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尹恩剛
財務總監、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5年9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為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李歷女士、龐松濤先生、馮堅先生及劉煥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鳴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及徐華女士。

* *僅供識別*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邮编：100005
电话：(86-10) 8519-1300
传真：(86-10) 8519-1350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书

致：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委托，作为公司本次申请注册 2025-2027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简称“**本次注册**”）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同时遵循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制定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文件表格体系（2020 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20]5 号）、《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2023 版）》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2023 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23]15 号，以下简称“**《注册工作规程》**”）、《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中介服务规则》（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20]13 号）、《关于试行“常发行计划”（FIP）的通知》《关于优化“常发行计划”（FIP）试点注册发行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自律规则（以下合称“**中国法律**”）以及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之目的，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提供的、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需的文件进行了审查，并就发行人本次注册及与之相关的问题向发行人有关人员作了询问或与之进行了必要的讨论。

本所对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特作如下声明：

1. 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仅就与发行人本次注册相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为本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且仅根据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本所不对公司本次注册所涉及的会计、财务、评级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财务数据或结论进行引述时，本所已履行了必要的注意义务，但该等引述不应视为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2. 本法律意见书是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已经存在的有关事实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正式颁布施行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且是基于本所律师对有关事实的了解和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理解作出的，对于出具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和口头确认；

3.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次注册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了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向本所声明，其已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文件、材料或口头的陈述和说明，不存在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其所提供的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其正本材料或原件是一致和相符的；所提供的文件、材料上的签署、印章是真实的，并已履行该等签署和盖章所需的法定程序，获得合法授权；所有口头陈述和说明的事实均与所发生的事实一致；

5.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本次注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依法对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本法律意见仅供发行人本次注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发行人在其为本次注册所制作的相关文件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本所有权对上述相关文件的相应内容再次审阅并确认。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按照中国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 发行人的主体资格

（一） 法人资格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093677087R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登记簿查询系统公开披露的信息，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2 号中广核大厦南楼 18 楼
法定代表人	杨长利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49,861.11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外资比例低于 25%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无 许可经营项目：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核废物处置，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及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业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及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系在中国登记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二） 非金融企业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登记簿查询系统公开披露的信息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记载，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核废物处置，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及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业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及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登记簿查询系统公开披露的发行人经营范围中不包括金融业务，发行人亦不持有金融业务相关资质，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非金融企业。

（三） 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

经本所律师登陆交易商协会网站查询企业类会员名单的方式核查，发行人已获得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

（四） 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书面确认及本所律师查询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登记簿查询系统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企业登记档案查询平台等，发行人设立及主要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1）设立

发行人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设立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14]123 号）批准，由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9037551），设立时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为 353 亿元人民币。

（2）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 H 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65 号）批准，发行人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截至 2014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人公开发行 101.4875 亿股 H 股（超额配售权行使后）。上述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 454.4875 亿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544,875 万元，发行人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办理完毕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

（3）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81 号）核准，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本次共发行 5,049,861,1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上述发行完成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 504.986111 亿股，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49,861.11 万元，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办理完毕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上述历史沿革已经取得监管部门的必要审批或备案，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法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

（五） 有效存续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依法有效存续，不存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应当终止或解散的情形。

（六） 第一类企业资格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属于电力行业，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地位显著，公司治理完善。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于2025 年 3 月 26 日出具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241 号）（以下简称“**《2024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资产总计为人民币 4,254.01 亿元，经审计的合并口径的负债总计为人民币 2,530.8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9.49%，总资产报酬率为 6.38%，经营财务状况稳健，符合“资产规模超过 3000 亿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5%、总资产报酬率高于 3%”的第一类企业认定条件。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公开发行期限在 90 天及以上的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公开发行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共计 7 期，公开发行规模共计人民币 150 亿元（其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101 亿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9 亿元），符合“最近 36 个月内，面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公开发行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不少于 3 期，发行规模不少于 100 亿元”的要求。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书面确认以及本所律师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上海清算所、上海票据交易所网站的查询结果（以下简称“**公开渠道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最近 36 个月内，发行人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重大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发行人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公开渠道核查，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国家法律或政策规定的限制直接债务融资的情形，未受到交易商协会警告及以上自律处分；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符合《注册工作规程》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成熟层第一类企业，可根据《注册工作规程》第十条的规定，就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编制同一注册文件，进行统一注册。

二、 本次注册的批准和授权

（一） 内部批准和授权

2025 年 3 月 26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册与发行银行间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发行人在交易商协会注册及发行债券，债券余额不超过 300 亿元人民币，注册品种为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并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最终方案以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批准范围内，根据公司内部流程牵头组织实施 TDFI 具体注册及发行安排，授权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2025 年 5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与发行银行间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发行方案及授权事宜与前述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条款及条件一致。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就本次注册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内部批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内容依法定程序作出，所履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中国法律的规定，尚需就本次注册在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取得《接受注册通知书》。

三、 发行文件及中介机构

（一） 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安排

本所律师审阅了发行人编制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基础募集说明书》**”）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续发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合称“**《募集说明书》**”）。《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的事项包括：声明与承诺，重要提示，释义，风险提示及说明，发行条款，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基本情况，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发行人的资信情况，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税项，主动债务管理，信息披露安排，持有人会议机制，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发行有关机构，备查文件等。《续发募集说明书》披露的事项包括：声明与承诺、重要提示、发行条款、募集资金运用、对基础募集的差错与更正、更新部分、发行有关的机构、基础募集说明书查询方式。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的记载，本次注册采用“常发行计划”模式，在《基础募集说明书》年报有效期内，发行人再次注册或发行时，《基础募集说明书》自动构成后续注册和发行时发行人信息披露的组成部分，与《续发募集说明书》共同构成发行人当期债项完整的募集说明书要件；《续发募集说明书》是在《基础募集说明书》的基础上编制的，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当期资金用途及基础募

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对其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续发募集说明书》与《基础募集说明书》披露内容不同的，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

据此，经本所律师核查，《基础募集说明书》及《续发募集说明书》共同构成本次注册的文本，《募集说明书》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指引》及《关于试行“常发行计划”（FIP）的通知》的要求编制，其主要内容符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

（二） 评级报告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出具的《2024 年度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编号：CCXI-20243204M-01），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中诚信现持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1092067XR）。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等机构从事企业债券信用评级业务资格的通知》（银发[1997]547 号）及《关于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承接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业务的函》（银办函[2000]162 号），中诚信具有从事企业债券信用评级的资格。根据交易商协会网站公告的《评级结果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使用的评级机构名单》，中诚信的评级结果可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使用。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公告，中诚信已按照《信用评级业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完成信用评级机构备案。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中诚信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中诚信具备为发行人出具评级报告的资格，中诚信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法律意见书

本所担任发行人本次注册的专项法律顾问，持有北京市司法局核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110000E000169525），为交易商协会会员，已完成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事务所备案。发行人委托本所为本次注册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经办律师为赵锡勇律师和雷天啸律师。赵锡勇律师现持有北京市司法局核发的 11101200310698867 号《律师执业证》，雷天啸律师现持有北京市司法局核发的 11101201511468188 号《律师执业证》。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及本所自查，本所及经办律师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具有为本次注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格。

（四） 审计报告

毕马威对发行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1748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子民、王洁；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833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子民、王洁；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241 号），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洁、林启兴。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毕马威现持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99649382G）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审计报告签字会计师均持有有效的《注册会计师证书》。根据本所律师于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及中国证监会网站的查询，毕马威已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毕马威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毕马威及签字会计师具备为发行人出具审计报告的资格，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主承销商

本次注册的主承销商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银行持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000001000013428）和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003H111000001）。根据交易商协会网站公告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机构名单》，中国银行具备一般主承销商资格，可从事全部类别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与中国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综上所述，中国银行具备担任本次注册主承销商资格，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与本次注册有关的重大法律事项及潜在法律风险

（一） 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承诺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后续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所募集资金不用于包括房地产的土地设备、房地产项目开发建设及偿还房地产项目开发贷款等于房地产相关的业务；不用于购买理财基金产品、资金拆借、委托贷款、股权投资、股债二级市场投资等金融相关业务。

（二） 公司治理情况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的记载、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根据《公司法》等中国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是发行人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核安全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设总裁 1 名，副总裁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此外，发行人制定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制度。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的记载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董事会共有 9 名董事，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但未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上述董事缺位情况不会对发行人的正常运营及本次注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设立了较为健全的组织机构和议事规则，该组织机构和议事规则符合《公司法》的规定，前述发行人董事缺位情况不会对本次注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业务运营情况

1. 经营范围及业务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登记簿查询系统，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主要子公司[1]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被有关政府部门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形。

2. 主要在建工程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的记载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在建核电工程情况如下：

[1]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包括：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岭澳核电有限公司、岭东核电有限公司、阳江核电有限公司、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立项审批情况
陆丰核电站 5、6 号机组项目	发改能源〔2022〕738 号
陆丰核电站 1、2 号机组项目	发改能源〔2024〕1291 号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上述主要在建核电工程已取得国家发展和改革部门立项批准。

3. 重大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主要子公司近三年不存在因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产品质量、税务等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且对本次注册产生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形。

（四） 受限资产情况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9,545,619.94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固定资产	13,442,977,641.20	处置受限
应收账款	3,782,816,752.87	质押贷款
合计	**17,535,340,014.01**	/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总额为 175.35 亿元，所有权受限制资产主要是为取得银行长期借款提供的抵质押资产，上述资产受限情形是在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不会对本次注册构成实质不利影响。

（五） 或有事项

1. 对外担保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为发行人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 未决诉讼、仲裁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本次注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

3. 重大承诺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3 年末、2024 年末作出资本承诺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本承诺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1,588,791,435.83	16,822,030,871.66
大额发包合同	1,407,043,155.67	24,788,647,600.34
合计	**12,995,834,591.50**	**41,610,678,472.00**

根据发行人的书面确认，上述资本承诺是在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不会对本次注册构成实质不利影响。

（六） 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及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主要子公司不存在正在进行的且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的、对本次注册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资产重组。

（七） 信用增进情况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的记载，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担保。

（八） 存续债券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书面确认及本所律师公开渠道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已经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且仍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况。

五、 投资人保护相关内容

（一） 违约事件、违约责任等相关内容

经本所律师核查，《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四章“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对违约事件、违约责任、发行人义务、发行人应急预案、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处置措施、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机制、弃权等内容进行了约定，该等内容参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投资人保护机制示范文本》编制，内容合法、有效。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主动债务管理。

（二） 受托管理人机制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设置受托管理人。

（三） 持有人会议相关内容

经本所律师核查，《基础募集说明书》第十二章“持有人会议机制”对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权限与议案、召集人与召开情形、召集与召开、表决和决议等内容进行了约定。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内容的约定合法、有效。

（四） 投资人保护条款

根据《基础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未添加投资人保护条款。

六、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非金融企业，不存在依据中国法律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终止或解散的情形，发行人具备本次注册的主体资格；发行人就本次注册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内部批准，尚需就本次注册在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取得《接受注册通知书》。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贰份，经本所盖章及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本法律意见书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2027 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页）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赵锡勇

经办律师：

雷天啸

2025 年 8 月 29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4422 号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公司”) 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广核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中广核电力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KPMG
毕马威

审阅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504422 号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中广核电力公司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启兴

中国 北京　　林曦

2025 年 8 月 27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0,364,496,258.87	16,811,745,029.99
衍生金融资产	(五)2	23,541,000.00	-
应收票据	(五)3	7,619,589.99	9,681,081.65
应收账款	(五)4	8,038,836,101.05	9,196,758,436.92
预付款项	(五)5	23,826,783,173.54	22,707,863,357.96
其他应收款	(五)6	530,415,046.51	717,841,037.28
存货	(五)7	21,119,213,609.36	20,303,476,342.94
合同资产	(五)8	4,977,184,544.03	3,462,588,571.19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646,374,824.14	2,297,476,818.72
流动资产合计		80,534,464,147.49	75,507,430,676.6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续)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10	59,785,414.49	59,767,538.42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6,984,351,497.53	15,636,457,668.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727,445,870.13	661,717,070.13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108,601,259.41	113,729,773.69
固定资产	(五)14	256,542,609,379.75	261,803,462,602.03
在建工程	(五)15	52,880,357,622.59	46,004,250,883.86
使用权资产	(五)16	1,127,686,719.87	1,230,102,712.53
无形资产	(五)17	6,515,094,199.34	6,108,717,817.12
开发支出	(六)2	7,427,557,971.90	7,346,432,933.33
商誉	(五)18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1,903,820,582.56	1,792,436,07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2,679,651,529.75	2,674,245,18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8,857,131,653.41	7,303,684,996.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233,336,374.05	351,154,247,922.60
资产总计		436,767,800,521.54	426,661,678,599.2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2	26,660,630,494.25	17,263,745,458.99
衍生金融负债	(五)23	-	6,322,000.00
应付票据	(五)24	4,720,842,641.36	6,664,549,111.26
应付账款	(五)25	18,904,966,411.25	20,191,743,584.05
预收款项		952,190.48	428,571.43
合同负债	(五)26	8,325,514,228.78	7,655,611,374.1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56,232,439.17	56,482,922.52
应交税费	(五)28	1,981,621,607.37	1,938,781,248.88
其他应付款	(五)29	8,342,936,630.98	5,953,028,457.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19,826,104,891.81	21,031,496,129.5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185,702,253.16	2,712,516,573.47
流动负债合计		89,005,503,788.61	83,474,705,432.2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157,805,559,859.18	155,783,990,687.35
应付债券	(五)33	4,796,291,811.77	2,396,804,008.97
租赁负债	(五)34	774,664,590.09	856,786,358.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5	47,122,000.00	48,751,000.00
预计负债	(五)36	6,921,985,640.73	6,994,417,652.42
递延收益	(五)37	2,039,226,653.88	2,089,726,062.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661,856,854.89	1,502,097,021.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46,707,410.54	169,672,572,790.66
负债合计		263,052,211,199.15	253,147,278,222.8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8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五)39	10,865,148,924.95	12,044,043,600.2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0	865,553,489.20	875,151,998.05
专项储备	(五)41	136,364,877.80	48,899,762.39
盈余公积	(五)42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未分配利润	(五)43	51,398,676,833.31	50,239,712,319.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0,697,389,182.45	120,639,452,737.11
少数股东权益		53,018,200,139.94	52,874,947,639.26
股东权益合计		173,715,589,322.39	173,514,400,37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36,767,800,521.54	426,661,678,599.25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王本富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37,553,956.41	7,623,042,087.21
应收账款	(十五)1	338,568,854.28	421,437,861.53
预付款项		113,888,737.43	10,342,301.5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913,889,047.96	2,242,158,593.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16,111.10	2,875,331,944.47
其他流动资产	(十五)3	11,413,971,230.28	17,818,887,855.00
流动资产合计		24,920,587,937.46	30,991,200,642.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十五)4	4,965,535,414.49	4,024,767,538.4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5	99,707,480,726.64	93,743,431,153.41
固定资产		40,829,235.13	51,186,150.92
在建工程		79,226,866.32	84,819,061.91
使用权资产		129,790,190.98	159,741,773.50
无形资产		677,050,113.56	182,771,262.37
开发支出		6,217,060,122.90	6,139,777,729.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9,500,000.00	289,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306,472,670.02	104,675,994,670.07
资产总计		137,227,060,607.48	135,667,195,313.0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57,636,420.63	594,686,320.68
合同负债		-	5,008,743.69
应付职工薪酬		3,865,567.62	2,064,728.95
应交税费		85,896,260.31	32,288,203.21
其他应付款		13,784,942,448.34	14,282,382,19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6,368,303.27	3,596,487,821.1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1)	-	2,522,489,178.08
流动负债合计		15,828,709,000.17	21,035,407,19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五)6	2,146,000,000.00	26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33	4,796,291,811.77	2,396,804,008.97
租赁负债		71,849,129.59	101,866,807.83
递延收益		450,000.00	4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14,590,941.36	2,759,120,816.80
负债合计		22,843,299,941.53	23,794,528,008.9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31,818,799,564.06	31,817,725,617.73
盈余公积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未分配利润		25,545,007,484.80	23,034,988,069.32
股东权益合计		114,383,760,665.95	111,872,667,304.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7,227,060,607.48	135,667,195,313.05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王本富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4	39,167,179,350.15	39,375,785,365.25
减：营业成本	(五)44	25,464,336,384.57	24,188,697,710.70
税金及附加	(五)45	441,979,944.66	439,042,328.02
销售费用	(五)46	13,278,548.79	17,324,177.45
管理费用	(五)47	1,156,138,838.15	1,151,109,737.00
研发费用	(五)48	523,536,976.96	312,228,431.93
财务费用	(五)49	2,281,632,298.08	2,501,327,837.29
其中：利息费用		2,390,702,220.14	2,751,160,638.03
利息收入		117,288,436.88	142,504,362.11
加：其他收益	(五)50	490,521,587.92	1,009,401,883.27
投资收益	(五)51	1,272,479,374.12	1,069,612,233.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8,287,831.90	1,069,612,233.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五)52	29,863,000.00	(549,918.30)
信用减值转回	(五)53	22,225,689.59	146,923,444.56
资产减值损失	(五)54	(4,555,881.25)	(5,298,559.72)
资产处置收益	(五)55	17,803,302.91	7,116,058.54
二、营业利润		11,114,613,432.23	12,993,260,284.7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二、营业利润 (续)		11,114,613,432.23	12,993,260,284.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6	9,232,653.96	15,760,738.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57	(196,651,532.08)	46,047,481.49
三、利润总额		11,320,497,618.27	12,962,973,541.5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8	2,490,273,738.00	2,111,993,302.83
四、净利润		8,830,223,880.27	10,850,980,238.70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8,830,223,880.27	10,850,980,238.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1,814,953.25	7,110,987,477.61
2、少数股东损益		2,878,408,927.02	3,739,992,761.0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918,850.28)	22,662,829.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598,508.85)	11,974,001.0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141,265.49	(20,330,610.4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129,250.00)	(1,788,625.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1,035.48	642,174.5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869,480.01	(19,184,16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739,774.34)	32,304,611.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739,774.34)	32,304,611.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20,341.43)	10,688,828.8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六、综合收益总额		8,799,305,029.99	10,873,643,068.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42,216,444.40	7,122,961,478.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7,088,585.59	3,750,681,589.8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9	0.118	0.1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9	0.118	0.14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五)7	28,259,029.79	29,536,037.85
减：营业成本	(十五)7	18,088,696.31	23,723,769.68
税金及附加		1,730,556.02	174,432.81
管理费用		219,880,203.87	241,557,876.51
研发费用		124,332,727.99	60,278,466.49
财务费用		88,850,511.43	76,356,811.73
其中：利息费用		102,585,077.43	107,661,675.05
利息收入		14,677,967.76	31,971,936.71
加：其他收益		1,269,715.50	1,052,368.17
投资收益	(十五)8	7,723,651,416.49	2,272,156,259.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9,100,026.90	285,648,650.88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2,535,433.11	(2,406,724.11)
二、营业利润		7,302,832,899.27	1,898,246,584.6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二、营业利润 (续)		7,302,832,899.27	1,898,246,584.62
加：营业外收入		36,955.41	-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		7,302,869,854.68	1,898,246,584.6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7,302,869,854.68	1,898,246,584.6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7,302,869,854.68	1,898,246,584.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02,869,854.68	1,898,246,584.6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607,698,707.27	44,082,860,339.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330,454.71	935,021,861.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1,559,717,885.94	1,070,209,00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79,747,047.92	46,088,091,21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28,508,393.29	22,540,241,270.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05,454,765.85	4,875,936,58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0,752,361.12	4,388,015,338.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1)	2,168,399,407.72	1,494,893,35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63,114,927.98	33,299,086,55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62(1)	11,316,632,119.94	12,789,004,652.6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0,597,562.40	21,002,415.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383,400.79	48,061,593.0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2(2)	2,252,840.7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2)	3,312,844,004.88	2,616,871,427.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5,077,808.83	2,685,935,436.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86,504,633.19	6,227,332,86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219,446,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2)	1,708,921,715.13	1,230,361,28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5,426,348.32	7,677,140,747.3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0,348,539.49)	(4,991,205,311.2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610,711,104.23	50,727,490,670.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10,711,104.23	50,727,490,670.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762,148,062.07	48,306,911,545.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93,421,772.30	5,372,721,299.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36,972,267.08	2,088,652,67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3)	1,399,187,371.03	185,210,923.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4,757,205.40	53,864,843,769.22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5,953,898.83	(3,137,353,098.9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675,397.78)	12,142,597.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13,562,081.50	4,672,588,83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2(3)	9,000,690,049.53	9,133,537,735.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2(3)	14,114,252,131.03	13,806,126,574.8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460,137.75	77,507,71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4,846.90	18,930,66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864,984.65	96,438,37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05,268.65	42,016,127.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161,828.29	139,266,47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556.02	174,432.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989,022.01	175,460,19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86,674.97	356,917,229.56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9	(182,821,690.32)	(260,478,852.7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57,628,061.30	12,681,798,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19,891,098.19	1,082,209,20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	4,911,358.0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52,840.7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79,772,000.25	13,768,919,36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2,886,952.62	623,323,79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34,750,000.00	14,717,79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3,875,6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71,512,552.62	15,341,122,591.38
投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8,259,447.63	(1,572,203,230.7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44,566,411.38	9,448,897,317.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4,566,411.38	9,448,897,317.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295,379,083.62	2,783,114,662.02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6,837,198.32	186,176,947.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5,876.61	32,923,793.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3,362,158.55	3,002,215,402.92
筹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6,108,795,747.17)	6,446,681,91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4.38	(3,653.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6,643,124.52	4,613,996,17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9	7,620,333,054.12	7,823,758,262.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9	10,136,976,178.64	12,437,754,440.2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44,043,600.22	875,151,998.05	48,899,762.39	6,933,033,957.19	50,241,553,089.92	119,441,293,507.77	52,874,947,639.26	172,316,241,147.0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200,000,000.00	-	-	-	(1,840,770.66)	1,198,159,229.34	-	1,198,159,229.34
二、2025 年 1 月 1 日经调整余额		50,498,611,100.00	12,044,043,600.22	875,151,998.05	48,899,762.39	6,933,033,957.19	50,239,712,319.26	120,639,452,737.11	52,874,947,639.26	173,514,400,37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178,894,675.27)	(9,598,508.85)	87,465,115.41	-	1,158,964,514.05	57,936,445.34	143,252,500.68	201,188,946.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598,508.85)	-	-	5,951,814,953.25	5,942,216,444.40	2,857,088,585.59	8,799,305,029.9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178,894,675.27)	-	-	-	-	(1,178,894,675.27)	3,204,844.27	(1,175,689,831.00)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39	-	(1,203,875,600.00)	-	-	-	-	(1,203,875,600.00)	-	(1,203,875,600.00)
2、其他	(五)39	-	24,980,924.73	-	-	-	-	24,980,924.73	3,204,844.27	28,185,769.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4,792,850,439.20)	(4,792,850,439.20)	(2,785,279,643.78)	(7,578,130,082.98)
1、对股东的分配	(五)43	-	-	-	-	-	(4,792,850,439.20)	(4,792,850,439.20)	(2,785,279,643.78)	(7,578,130,082.98)
(四) 专项储备	(五)41	-	-	-	87,465,115.41	-	-	87,465,115.41	68,238,714.60	155,703,830.01
1、本期提取		-	-	-	180,093,284.92	-	-	180,093,284.92	94,377,689.36	274,470,974.28
2、本期使用		-	-	-	(92,628,169.51)	-	-	(92,628,169.51)	(26,138,974.76)	(118,767,144.27)
四、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65,148,924.95	865,553,489.20	136,364,877.80	6,933,033,957.19	51,398,676,833.31	120,697,389,182.45	53,018,200,139.94	173,715,589,322.3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4,337,306.25	729,357,612.20	104,420,586.57	6,677,117,624.13	44,432,050,938.38	113,235,895,167.53	52,068,051,691.54	165,303,946,859.07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200,000,000.00	-	-	-	(10,129,522.43)	1,189,870,477.57	-	1,189,870,477.57
二、2024 年 1 月 1 日经调整余额		50,498,611,100.00	11,994,337,306.25	729,357,612.20	104,420,586.57	6,677,117,624.13	44,421,921,415.95	114,425,765,645.10	52,068,051,691.54	166,493,817,33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2,553,049.29	11,974,001.09	53,947,781.93	-	2,364,118,034.21	2,432,592,866.52	524,436,388.32	2,957,029,254.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1,974,001.09	-	-	7,110,987,477.61	7,122,961,478.70	3,750,681,589.89	10,873,643,068.5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53,049.29	-	-	-	-	2,553,049.29	-	2,553,049.29
1、其他		-	2,553,049.29	-	-	-	-	2,553,049.29	-	2,553,049.29
(三) 利润分配		-	-	-	-	-	(4,746,869,443.40)	(4,746,869,443.40)	(3,279,166,970.91)	(8,026,036,414.31)
1、对股东的分配	(五)43	-	-	-	-	-	(4,746,869,443.40)	(4,746,869,443.40)	(3,279,166,970.91)	(8,026,036,414.31)
(四) 专项储备		-	-	-	53,947,781.93	-	-	53,947,781.93	52,921,769.34	106,869,551.27
1、本期提取		-	-	-	272,713,023.35	-	-	272,713,023.35	86,618,417.74	359,331,441.09
2、本期使用		-	-	-	(218,765,241.42)	-	-	(218,765,241.42)	(33,696,648.40)	(252,461,889.82)
四、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11,996,890,355.54	741,331,613.29	158,368,368.50	6,677,117,624.13	46,786,039,450.16	116,858,358,511.62	52,592,488,079.86	169,450,846,591.4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7,725,617.73	6,521,342,517.09	23,034,988,069.32	111,872,667,304.1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073,946.33	-	2,510,019,415.48	2,511,093,361.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7,302,869,854.68	7,302,869,854.6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73,946.33	-	-	1,073,946.33
1、其他	-	1,073,946.33	-	-	1,073,946.33
(三) 利润分配	-	-	-	(4,792,850,439.20)	(4,792,850,439.20)
1、对股东的分配	-	-	-	(4,792,850,439.20)	(4,792,850,439.20)
三、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8,799,564.06	6,521,342,517.09	25,545,007,484.80	114,383,760,665.9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871,045.41	6,265,426,184.03	25,480,195,812.00	114,026,104,141.4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2,975,823.51	-	(2,848,622,858.78)	(2,845,647,035.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898,246,584.62	1,898,246,584.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975,823.51	-	-	2,975,823.51
1、其他	-	2,975,823.51	-	-	2,975,823.51
(三) 利润分配	-	-	-	(4,746,869,443.40)	(4,746,869,443.40)
1、对股东的分配	-	-	-	(4,746,869,443.40)	(4,746,869,443.40)
三、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4,846,868.92	6,265,426,184.03	22,631,572,953.22	111,180,457,106.1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国资委”) 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国资改革 [2013] 1005 号《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及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国资委国资改革 [2014] 123 号《关于设立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 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与核电站的开发、投资、运营、研发等业务相关的 11 家公司的股权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和负债 (以下简称“注入业务”) 进行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进行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903755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35,300,000,000.00 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资委《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 [2014] 108 号) 最终核准，中广核缴纳出资人民币 43,017,097,508.00 元 (其中注入业务评估作价人民币 40,425,171,692.47 元，现金出资人民币 2,591,925,815.53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004,030 万股，占总股份的 85.10%；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恒健投资”) 缴纳出资人民币 5,054,888,074.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53,0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10.00%；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 缴纳出资人民币 2,476,895,156.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172,970 万股，占总股份的 4.9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165 号)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上市同意函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在境外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初始发行规模为 8,825,000,000 股，行使超额配股权发行及配发 1,323,75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78 港元。根据中国有关出售国有股的相关法规，中广核、恒健投资和中核集团须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以下简称“社保基金”) 转让合计相当于发售股份数目 10%的内资股，共计 1,014,875,000 股，社保基金持有的股份已于本公司上市时，按照一股转换一股的基准转换为 H 股，数量为 1,014,875,000 股。

经证监会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 1381 号) 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本次共发行 5,049,861,1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74,154,139.00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389,775,559.44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049,861,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7,339,914,459.44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由其出具德师报 (验) 字 (19) 第 00386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服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和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 年修订) 》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披露要求披露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 记账本位币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核电合营公司”) 以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人民币，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50%及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现金流量占总资产比例 0.50%及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占集团总资产 0.50%及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收入 占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金额 5.00%及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最终控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 / 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 (丧失控制权的日期) 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 (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 (含汇率变动) 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收到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并确认相关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 (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 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 (含一年) 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 (含一年) 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符合条件，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重分类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新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于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 (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b)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 (借入方) 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款项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分组。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本组合包括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以上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组合 1	组合 2
1 年以内	0.30%	0.3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3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核燃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核燃料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按照换料批次确定，并在本次装料与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其他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并在实际领用时计入生产成本。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 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 (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集团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的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的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的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成本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

- 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核电设施的分类、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 (一) 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 (二) 机械类、电气类、仪控类、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辅助系统的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 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集团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 - 60 年	20 - 30 年	20 - 30 年
电气类	15 - 20 年	15 - 20 年	15 - 20 年
仪控类	10 - 15 年	10 - 15 年	10 - 15 年
房屋	40 / 60 年	30 年	30 年
构筑物	25 - 60 年	25 年	25 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 / 6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剩余使用寿命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 =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 × (1 - 预计净残值率) - 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 - 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机器设备	5 - 15 年	5%	6.33% - 19.0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船舶	25 年	5%	3.8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安装验收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 2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海域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其他	5 - 37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其他相关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的研究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除与合同成本有关的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合同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预计负债主要包括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和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1)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是指核电机组内反应堆服役期满时，为保证工作人员、公众与周边生态环境不受剩余放射性物质及其他潜在风险的危害，使核反应堆系统安全、永久性地退出服役的过程中预计将发生的费用。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按最佳估计数进行预计，并按其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2)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核电站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是指为处置核电站所产生的中低放射性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最佳估计数提取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25、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 销售电力；
-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 提供劳务；
- 商品销售及其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在确认上述业务的履约进度时，根据其业务的性质，分别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等。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收入。本集团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即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发生的成本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已达到的里程碑作为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商品销售

当商品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 (三) 、16、17、20、22 和 29)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 (五) 、4、6、7、8、11、13、14、15、16、17 和 18 以及附注 (十五) 、1、2 和 5)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 (三) 、26 所述，本集团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和提供劳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b) 附注 (五) 、2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c) 附注 (五) 、35 - 设定受益计划类的离职后福利;
(d) 附注 (五) 、36 - 预计负债；及
(e) 附注 (十) - 公允价值的披露。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 征收率
增值税	(注 1)	免税、3% 、5% 、6% 、9% 、13%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 、5% 、7%
房产税	相关税法规定的计税基础 (注 2)	1.2% 、4%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0% 、25%

注 1：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和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核投”) 、核电合营公司、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核电”)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澳核电”) 、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东核电”)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江核电”)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核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及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就销售电力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研究院”)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院”)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程公司”)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设计公司”) 、核电合营公司、宁德核电、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台山核电、防城港核电、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检测公司”) 、中广核 (深圳) 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辐射监测公司”) 及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就销售商品或设备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运营公司”) 就修理修配劳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核电合营公司出口售电部分适用增值税免抵退，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 。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院就报刊、杂志出版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就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海上风电安装平台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大亚湾运营公司”) 、中广核运营公司、核电合营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工程公司、阳江核电、苏州院的不动产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检测公司、广核投、宁德核电、工程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不动产出售收入及中广核研究院、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5%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苏州院、辐射监测公司、检测公司、工程公司、设计公司、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及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清洁能源”) 、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大亚湾运营公司、核电合营公司就技术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核投”)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防城港核电、台山核电、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宁德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苏州院、中广核研究院、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核投、辐射监测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检测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投资”)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核电合营公司、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丰核电”)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远核电”) 、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核鹏监理公司”) 、进出口公司、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清洁能源、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以及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就委托贷款利息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就大修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阳江核电、宁德核电及防城港核电就培训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就人力资源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就进出口代理服务费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核鹏监理公司就监理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宁德核电及阳江核电就住宿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就委托经营管理服务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工程管理服务费收入、招标代理收入、研发收入、招聘服务、住宿服务等收入计缴增值税。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以甲供工程及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合同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和苏州院的其他建筑合同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和设计公司就境外提供的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注 2： 对于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对于出租房产，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的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余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作为计税基础，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中对于向个人按市场价格出租的居民住房，用于居住的，减按 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38 号) 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15 个年度内，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返还比例分 3 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6 至第 10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11 至第 1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 15 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各机组适用先征后退增值税阶段如下表：

适用机组	按 75%退税	按 70%退税	按 55%退税
岭东 1 号机组	2010 年 10 月 -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 2020 年 9 月	2020 年 10 月 - 2025 年 9 月
岭东 2 号机组	2011 年 9 月 -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9 月 -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 2026 年 8 月
阳江 1 号机组	2014 年 4 月 - 2019 年 3 月	2019 年 4 月 -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4 月 - 2029 年 3 月
阳江 2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阳江 3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阳江 4 号机组	2017 年 4 月 -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 2027 年 3 月	2027 年 4 月 - 2032 年 3 月
阳江 5 号机组	2018 年 8 月 - 2023 年 7 月	2023 年 8 月 - 2028 年 7 月	2028 年 8 月 - 2033 年 7 月
阳江 6 号机组	2019 年 8 月 -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8 月 - 2029 年 7 月	2029 年 8 月 - 2034 年 7 月
宁德 1 号机组	2013 年 5 月 -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5 月 -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 2028 年 4 月
宁德 2 号机组	2014 年 6 月 -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6 月 -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宁德 3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宁德 4 号机组	2016 年 8 月 -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8 月 - 2026 年 7 月	2026 年 8 月 - 2031 年 7 月
防城港 1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防城港 2 号机组	2016 年 11 月 -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 2026 年 10 月	2026 年 11 月 - 2031 年 10 月
防城港 3 号机组	2023 年 4 月 - 2028 年 3 月	2028 年 4 月 - 2033 年 3 月	2033 年 4 月 - 2038 年 3 月
防城港 4 号机组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2029 年 6 月 - 2034 年 5 月	2034 年 6 月 - 2039 年 5 月
台山 1 号机组	2019 年 1 月 -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 2028 年 12 月	2029 年 1 月 - 2033 年 12 月
台山 2 号机组	2019 年 10 月 -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 2029 年 9 月	2029 年 10 月 - 2034 年 9 月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或机组如下：

公司或机组名称	本期 适用优惠税率	上期 适用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阳江 6 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 1、2 号机组	15.00%	15.00%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
防城港 3 号机组	免税	免税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 4 号机组	免税	免税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 2 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核电合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澳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东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研究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苏州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检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辐射监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工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设计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运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注)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进出口公司 (注)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6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 13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 [2007] 124 号)，除核电站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通讯设施用地 (不包括地下线路用地) 及生活、办公用地外，核电站其他用地免缴城镇土地使用税；核电站应税土地在基建期内减半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13 号)，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政策规定的通知》(深地税发 [2003] 676 号)，自建成之次月起免征房产税三年，期满后按规定缴纳房产税。工程公司的中广核工程大厦自 2024 年 3 月至 2027 年 3 月免征房产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银行存款	20,086,238,808.66	16,502,199,410.05
- 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	19,985,128,329.30	16,423,127,205.05
- 存放于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存款	50,061,039.23	31,686,736.11
- 存放于银行的存款	51,049,440.13	47,385,468.89
其他货币资金	278,257,450.21	309,545,619.94
合计	20,364,496,258.87	16,811,745,029.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574,438.13	33,795,324.38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均为本集团作为供应商根据购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以及受限冻结的存款，其使用受到限制 (参见附注 (五)63) 。

2、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远期合约	23,541,000.00	-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619,589.99	9,681,081.65

(2) 期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00,000,000.00	-

本期末无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及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3)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账龄自应收票据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1,553,185.91	8.71%	76,591,109.52	10.76%	634,962,076.39	851,598,328.52	9.11%	76,591,109.52	8.99%	775,007,21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58,578,452.03	91.29%	54,704,427.37	0.73%	7,403,874,024.66	8,498,835,102.25	90.89%	77,083,884.33	0.91%	8,421,751,217.92
- 组合 1	7,251,876,272.18	88.76%	27,676,228.20	0.38%	7,224,200,043.98	8,195,809,503.35	87.65%	38,574,293.80	0.47%	8,157,235,209.55
- 组合 2	206,702,179.85	2.53%	27,028,199.17	13.08%	179,673,980.68	303,025,598.90	3.24%	38,509,590.53	12.71%	264,516,008.37
合计	8,170,131,637.94	100.00%	131,295,536.89	1.61%	8,038,836,101.05	9,350,433,430.77	100.00%	153,674,993.85	1.64%	9,196,758,436.92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账龄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组合 1：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7,207,473,591.66	21,622,420.77	7,185,851,170.89	0.30%	8,060,736,510.40	24,182,209.53	8,036,554,300.87
1 至 2 年	5.00%	23,960,586.99	1,198,029.35	22,762,557.64	5.00%	89,043,149.66	4,452,157.48	84,590,992.18
2 至 3 年	20.00%	12,768,499.75	2,553,699.95	10,214,799.80	20.00%	38,690,261.98	7,738,052.40	30,952,209.58
3 至 4 年	30.00%	7,673,593.78	2,302,078.13	5,371,515.65	30.00%	7,339,581.31	2,201,874.39	5,137,706.92
合计		7,251,876,272.18	27,676,228.20	7,224,200,043.98		8,195,809,503.35	38,574,293.80	8,157,235,209.55

组合 2：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135,432,944.44	406,298.83	135,026,645.61	0.30%	220,213,342.57	660,640.03	219,552,702.54
1 至 2 年	10.00%	16,862,990.57	1,686,299.06	15,176,691.51	10.00%	24,653,712.89	2,465,371.29	22,188,341.60
2 至 3 年	30.00%	22,646,453.25	6,793,935.98	15,852,517.27	30.00%	8,419,913.24	2,525,973.97	5,893,939.27
3 至 4 年	50.00%	27,028,884.59	13,514,442.30	13,514,442.29	50.00%	33,535,249.92	16,767,624.96	16,767,624.96
4 至 5 年	80.00%	518,420.00	414,736.00	103,684.00	80.00%	567,000.00	453,600.00	113,400.00
5 年以上	100.00%	4,212,487.00	4,212,487.00	-	100.00%	15,636,380.28	15,636,380.28	-
合计		206,702,179.85	27,028,199.17	179,673,980.68		303,025,598.90	38,509,590.53	264,516,008.37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已重述)
1 年以内 (含 1 年)	7,637,988,497.79	8,784,352,347.97
1 至 2 年	211,012,099.89	154,451,008.76
2 至 3 年	195,442,452.73	268,296,660.37
3 年以上	125,688,587.53	143,333,413.67
- 3 至 4 年	34,702,478.37	40,874,831.23
- 4 至 5 年	518,420.00	12,563,110.36
- 5 年以上	90,467,689.16	89,895,472.08
合计	8,170,131,637.94	9,350,433,430.77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初余额	153,674,993.85
本期计提	35,303,589.72
本期收回或转回	(57,658,483.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563.18)
期末余额	131,295,536.8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合计的比例	相应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202,897,987.36	23.62%	9,608,693.97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2,042,901,427.49	15.06%	6,235,082.37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1,599,158,079.47	11.79%	4,828,296.53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28,872.18	9.51%	401,405,739.8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89,307,383.28	8.03%	3,267,922.15
合计	9,223,593,749.78	68.01%	425,345,734.88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868,424,371.90	58.20%	13,652,371,216.13	60.12%
1 至 2 年	5,371,839,896.07	22.55%	3,819,428,887.53	16.82%
2 至 3 年	1,701,246,309.31	7.14%	2,377,885,423.76	10.47%
3 年以上	2,885,272,596.26	12.11%	2,858,177,830.54	12.59%
合计	23,826,783,173.54	100.00%	22,707,863,357.9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系工程公司预付的工程款以及核电业主公司预付的核燃料采购款。由于工程项目周期较长以及核燃料组件加工周期较长，尚未与对方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11,017,653,398.78	46.24%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2,932,062,778.12	12.3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801,490,240.94	11.7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38,732,271.04	2.68%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95,198,030.09	1.66%
合计	17,785,136,718.97	74.65%

6、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收股利	3,650,652.10	303,670,446.81
其他	526,764,394.41	414,170,590.47
合计	530,415,046.51	717,841,037.28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3,842,791.68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一期基金”)	-	300,922,562.40
合计	3,842,791.68	304,765,354.08
减：坏账准备	192,139.58	1,094,907.27
账面价值	3,650,652.10	303,670,446.81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2025 年 1 月 1 日	1,094,907.27	-	-	1,094,907.27
本期计提	-	-	-	-
本期收回或转回	(902,767.69)	-	-	(902,767.69)
2025 年 6 月 30 日	192,139.58	-	-	192,139.58
2.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	3,842,791.68	-	-	3,842,791.68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5.00%	-	-	5.00%

(2) 其他

(a) 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关联方往来款项	13,015,597.82	13,947,025.56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0,746,355.94	14,874,562.61
其他	511,919,837.86	393,239,597.63
合计	535,681,791.62	422,061,185.80
减：坏账准备	8,917,397.21	7,890,595.33
账面价值	526,764,394.41	414,170,590.47

(b) 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0.07%	350,000.00	100.00%	-	350,000.00	0.08%	35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5,331,791.62	99.93%	8,567,397.21	1.60%	526,764,394.41	421,711,185.80	99.92%	7,540,595.33	1.79%	414,170,590.47
- 组合 1	16,414,489.95	3.06%	897,318.03	5.47%	15,517,171.92	31,266,239.58	7.41%	499,062.57	1.60%	30,767,177.01
- 组合 2	518,917,301.67	96.87%	7,670,079.18	1.48%	511,247,222.49	390,444,946.22	92.51%	7,041,532.76	1.80%	383,403,413.46
合计	535,681,791.62	100.00%	8,917,397.21	1.66%	526,764,394.41	422,061,185.80	100.00%	7,890,595.33	1.87%	414,170,590.47

(c)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1,215,426.11	6,325,169.22	350,000.00	7,890,595.33
- 转入第二阶段	(78,704.10)	78,704.10	-	-
本期计提	491,881.40	4,219,085.60	-	4,710,967.00
本期收回或转回	(136,648.74)	(3,542,346.38)	-	(3,678,995.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779.65)	(3,390.35)	-	(5,170.00)
期末余额	1,490,175.02	7,077,222.19	350,000.00	8,917,397.21
2.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496,725,008.30	38,606,783.32	350,000.00	535,681,791.62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30%	18.33%	100.00%	1.66%

(d)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已重述)
1 年以内	496,725,008.30	405,142,037.23
1 至 2 年	26,234,698.88	7,980,426.11
2 至 3 年	9,334,409.41	3,036,231.76
3 年以上	3,387,675.03	5,902,490.70
- 3 至 4 年	1,349,303.09	1,380,651.08
- 4 至 5 年	238,189.10	58,126.50
- 5 年以上	1,800,182.84	4,463,713.12
合计	535,681,791.62	422,061,185.80

(e)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陆丰市人民政府	往来款	331,733,746.00	1 年以内	61.93%	995,201.24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581,095.23	1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15.23%	272,279.03
福鼎市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收回补偿款	58,840,082.00	1 年以内	10.98%	176,520.25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服集团”)	往来款	8,661,610.64	1 年以内及 1 - 2 年	1.62%	424,257.3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878,854.18	1 年以内	1.47%	23,636.56
合计		488,695,388.05		91.23%	1,891,894.4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核燃料	10,943,653,274.85	-	10,943,653,274.85	10,946,494,687.86	-	10,946,494,687.86
备品备件	9,268,354,891.92	764,554,942.74	8,503,799,949.18	8,614,867,549.29	765,684,231.07	7,849,183,318.22
委托加工物资	1,643,546,872.53	-	1,643,546,872.53	1,499,832,991.57	-	1,499,832,991.57
原材料	28,211,203.86	-	28,211,203.86	7,961,266.35	-	7,961,266.35
库存商品	2,308.94	-	2,308.94	4,078.94	-	4,078.94
合计	21,883,768,552.10	764,554,942.74	21,119,213,609.36	21,069,160,574.01	765,684,231.07	20,303,476,342.9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备品备件	765,684,231.07	-	(1,129,288.33)	-	-	764,554,942.74

(3) 存货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一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货中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余额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079,066.56 元) 。期 / 年末存货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首炉核燃料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减该借款费用随首炉核燃料分期计入生产成本的金额之后的余额。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379,531,683.05	413,667,270.22	4,965,864,412.83	3,861,573,182.54	409,114,682.80	3,452,458,499.74
质保金	11,696,954.25	376,823.05	11,320,131.20	10,503,600.67	373,529.22	10,130,071.45
合计	5,391,228,637.30	414,044,093.27	4,977,184,544.03	3,872,076,783.21	409,488,212.02	3,462,588,571.19

(2) 合同资产分类披露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28,872.18	23.92%	401,405,739.86	31.13%	887,923,132.32	1,289,328,872.18	33.30%	401,405,739.86	31.13%	887,923,132.32
其他	4,101,899,765.12	76.08%	12,638,353.41	0.31%	4,089,261,411.71	2,582,747,911.03	66.70%	8,082,472.16	0.31%	2,574,665,438.87
合计	5,391,228,637.30	100.00%	414,044,093.27	7.68%	4,977,184,544.03	3,872,076,783.21	100.00%	409,488,212.02	10.58%	3,462,588,571.19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095,592.09	3,543,004.67
质保金	11,162.51	7,868.68
合计	8,106,754.60	3,550,873.35

(4)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分析

与建造合同相关的金额为工程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建造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取得对客户的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后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1,559,706,924.47	2,250,045,317.87
其他	86,667,899.67	47,431,500.85
合计	1,646,374,824.14	2,297,476,818.72

10、 债权投资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9,785,414.49	-	59,785,414.49	59,767,538.42	-	59,767,538.42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第二核电”)	821,381,427.23	-	-	(5,393,652.21)	-	-	-	-	-	815,987,775.02	-
联营企业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红沿河核电”)	7,900,278,819.54	-	-	885,332,178.27	-	14,423,241.53	-	-	-	8,800,034,239.34	-
中广核一期基金	3,682,670,237.16	-	-	236,373,855.45	-	4,949,546.33	-	-	-	3,923,993,638.94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943,499,894.57	-	-	44,975,745.65	(934,144.52)	8,812,981.14	-	-	-	996,354,476.84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2,034,078,879.22	-	-	65,281,830.00	1,335,180.00	-	-	-	-	2,100,695,889.22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41,692,652.39	-	-	2,717,893.07	-	-	-	-	-	44,410,545.46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128,592.85	-	-	8,278.38	-	-	-	-	-	20,136,871.23	-
惠州中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92,727,166.00	90,000,000.00	-	10,895.48	-	-	-	-	-	282,738,061.48	-
合计	15,636,457,668.96	90,000,000.00	-	1,229,307,024.09	401,035.48	28,185,769.00	-	-	-	16,984,351,497.53	-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595,378,500.00	529,649,700.00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960,113.30	10,960,113.30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07,256.83	2,607,256.83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727,445,870.13	661,717,070.13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241,367,570.96	-	-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合计		-	241,367,570.96	-	-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3,863,097.43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8,879.89
(1) 处置	1,606,003.4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876.46
4. 期末余额	512,214,217.5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0,133,32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8,509.42
(1) 计提	4,388,509.42
3. 本期减少金额	908,875.03
(1) 处置	889,993.7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881.27
4. 期末余额	403,612,958.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3. 本期减少金额	-
4. 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601,25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729,773.69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投资性房地产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额到期日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9,830,657.25	31,920,585.2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0,507,378.28	32,140,922.1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5,388,999.67	30,567,047.5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20,452,199.63	22,023,631.2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21,257,600.37	21,084,125.3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6 年以后	103,178,093.77	113,831,303.79
合计	230,614,928.97	251,567,615.40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核电设施退役费	船舶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776,690,196.75	297,784,593,786.93	190,292,324.82	3,989,951,029.89	2,971,813,108.74	420,686,049.15	389,134,026,496.2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0,825,739.03	561,788,975.27	5,311,344.50	243,960,753.28	-	-	1,111,886,812.08
(1) 购置	30,630,971.04	301,086,174.07	5,311,344.50	215,211,329.88	-	-	552,239,819.49
(2) 在建工程转入	270,194,767.99	260,702,801.20	-	28,749,423.40	-	-	559,646,99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84,887,704.22	248,164,100.18	5,400,210.01	148,470,787.07	781,284.83	-	487,704,086.31
(1) 处置	61,379,978.71	142,270,397.16	5,363,721.50	148,132,810.93	-	-	357,146,908.3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507,725.51	105,893,703.02	36,488.51	337,976.14	781,284.83	-	130,557,178.01
4. 期末余额	83,992,628,231.56	298,098,218,662.02	190,203,459.31	4,085,440,996.10	2,971,031,823.91	420,686,049.15	389,758,209,222.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011,000,493.68	98,546,114,933.07	152,936,801.16	2,732,875,265.64	731,603,029.63	90,570,293.47	127,265,100,81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9,615,046.37	4,696,268,795.48	4,721,914.26	227,967,300.24	47,245,989.05	7,993,485.84	6,273,812,531.24
(1) 计提	1,289,615,046.37	4,696,268,795.48	4,721,914.26	227,967,300.24	47,245,989.05	7,993,485.84	6,273,812,53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40,732,585.81	211,315,475.36	5,153,074.43	130,933,107.41	630,215.99	-	388,764,459.00
(1) 处置	19,767,362.25	120,692,068.70	5,123,208.53	130,670,893.35	-	-	276,253,532.8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965,223.56	90,623,406.66	29,865.90	262,214.06	630,215.99	-	112,510,926.17
4. 期末余额	26,259,882,954.24	103,031,068,253.19	152,505,640.99	2,829,909,458.47	778,218,802.69	98,563,779.31	133,150,148,88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52,141.69	64,010,935.91	-	-	-	-	65,463,077.6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124.19	-	-	-	-	12,124.19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2,124.19	-	-	-	-	12,124.19
4. 期末余额	1,452,141.69	63,998,811.72	-	-	-	-	65,450,953.4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731,293,135.63	195,003,151,597.11	37,697,818.32	1,255,531,537.63	2,192,813,021.22	322,122,269.84	256,542,609,379.75
2. 期初账面价值	58,764,237,561.38	199,174,467,917.95	37,355,523.66	1,257,075,764.25	2,240,210,079.11	330,115,755.68	261,803,462,602.03

(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船舶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872,068.29	2,354,494.64	420,686,049.15	517,912,612.08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94,872,068.29	2,354,494.64	420,686,049.15	517,912,612.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052,557.41	2,236,769.90	90,570,293.47	141,859,620.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9,167.63	-	7,993,485.84	9,682,653.47
(1) 计提	1,689,167.63	-	7,993,485.84	9,682,653.4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50,741,725.04	2,236,769.90	98,563,779.31	151,542,274.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130,343.25	117,724.74	322,122,269.84	366,370,337.83
2. 期初账面价值	45,819,510.88	117,724.74	330,115,755.68	376,052,991.30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分别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54,651,082.17 元及人民币 3,782,964,002.24 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本集团认为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陆丰核电工程项目	40,320,593,325.15	-	40,320,593,325.15	35,929,581,092.88	-	35,929,581,092.88
招远核电工程项目	3,673,468,753.97	-	3,673,468,753.97	2,454,926,395.21	-	2,454,926,395.21
其他	8,886,295,543.47	-	8,886,295,543.47	7,619,743,395.77	-	7,619,743,395.77
合计	52,880,357,622.59	-	52,880,357,622.59	46,004,250,883.86	-	46,004,250,883.8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陆丰一期项目 (注 1)	41,384,460,000.00	23,452,190,887.66	856,929,669.64	136,401,434.16	24,172,719,123.14	58.74%	58.74%	5,477,319,932.41	203,736,812.61	2.40%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站 5、6 号机组项目 (注 2)	38,217,430,000.00	12,477,390,205.22	3,786,580,621.77	116,096,624.98	16,147,874,202.01	43.94%	43.94%	606,806,309.36	167,765,780.56	2.40%	自有资金、贷款
招远一期项目 (注 1)	45,779,210,000.00	2,454,926,395.21	1,218,542,358.76	-	3,673,468,753.97	11.63%	11.63%	181,044,504.97	42,116,559.00	2.19%	自有资金、贷款
合计		38,384,507,488.09	5,862,052,650.17	252,498,059.14	43,994,062,079.12			6,265,170,746.74	413,619,152.17		

注 1： 陆丰一期项目以及招远一期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获得国务院核准，目前正在有序地开展上述机组各项施工建设准备工作。

注 2： 陆丰核电站 5、6 号机组项目已于 2022 年 4 月获得国务院核准，于 2022 年 9 月获得《广东陆丰核电 5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和《广东陆丰核电 6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目前仍处于建设阶段。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5,589,157.43	667,642.91	2,496,256,80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75,349,395.96	-	75,349,395.96
(1) 新增	75,349,395.96	-	75,349,395.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62,934,979.03	-	162,934,979.03
(1) 合同终止	162,418,841.33	-	162,418,841.3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16,137.70	-	516,137.70
4. 期末余额	2,408,003,574.36	667,642.91	2,408,671,217.2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66,013,284.13	140,803.68	1,266,154,087.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960,472.36	44,550.00	160,005,022.36
(1) 计提	159,960,472.36	44,550.00	160,005,02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174,612.77	-	145,174,612.77
(1) 合同终止	144,680,227.33	-	144,680,227.3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94,385.44	-	494,385.44
4. 期末余额	1,280,799,143.72	185,353.68	1,280,984,497.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7,204,430.64	482,289.23	1,127,686,719.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29,575,873.30	526,839.23	1,230,102,712.53

(2) 在损益中确认的金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 (注 1)	158,258,955.03	146,713,563.9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注 2)	19,553,154.02	13,923,730.44

注 1：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资本化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746,067.33 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人民币 1,044,296.27 元) 。

注 2：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资本化的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30,110.38 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人民币 95,429.73 元) 。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65。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03,887,972.60	3,090,759,707.71	1,426,562,083.10	1,399,665,867.68	277,671,726.41	88,114,126.18	11,686,661,48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756.75	235,066,139.73	41,247,359.10	526,502,977.09	-	-	802,886,232.67
(1) 购置	69,756.75	37,144,715.88	-	-	-	-	37,214,472.63
(2) 开发支出转入	-	197,921,423.85	41,247,359.10	526,502,977.09	-	-	765,671,760.04
3. 本期减少金额	21,932,213.92	6,139,673.42	-	4,749,957.85	-	-	32,821,845.19
(1) 处置或报废	20,298,979.21	5,177,583.05	-	4,689,896.44	-	-	30,166,458.7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33,234.71	962,090.37	-	60,061.41	-	-	2,655,386.49
4. 期末余额	5,382,025,515.43	3,319,686,174.02	1,467,809,442.20	1,921,418,886.92	277,671,726.41	88,114,126.18	12,456,725,871.1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93,845,555.15	2,561,132,091.06	846,555,808.84	577,473,480.94	54,724,657.01	44,212,073.56	5,577,943,666.56
2. 本期增加金额	62,849,742.74	157,368,352.30	53,916,985.13	102,958,397.16	3,310,416.26	856,253.46	381,260,147.05
(1) 计提	62,849,742.74	157,368,352.30	53,916,985.13	102,958,397.16	3,310,416.26	856,253.46	381,260,147.05
3. 本期减少金额	6,793,707.39	6,078,386.30	-	4,700,048.10	-	-	17,572,141.79
(1) 处置或报废	5,627,079.86	5,161,039.93	-	4,689,896.44	-	-	15,478,016.2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66,627.53	917,346.37	-	10,151.66	-	-	2,094,125.56
4. 期末余额	1,549,901,590.50	2,712,422,057.06	900,472,793.97	675,731,830.00	58,035,073.27	45,068,327.02	5,941,631,671.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2,123,924.93	607,264,116.96	567,336,648.23	1,245,687,056.92	219,636,653.14	43,045,799.16	6,515,094,199.34
2. 期初账面价值	3,910,042,417.45	529,627,616.65	580,006,274.26	822,192,386.74	222,947,069.40	43,902,052.62	6,108,717,817.1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35.34%及 29.1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8、 商誉

(1) 商誉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宁德核电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减值准备	-	-
合计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注 1)	1,443,744,399.78	133,496,937.61	-	-	1,577,241,337.39
应急公路 (注 2)	229,908,848.80	-	14,768,837.19	-	215,140,011.61
其他	118,782,821.83	3,224,932.53	10,524,093.07	44,427.73	111,439,233.56
合计	1,792,436,070.41	136,721,870.14	25,292,930.26	44,427.73	1,903,820,582.56

注 1： 系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费用，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培训结束之日起按劳动合同或培训协议约定的剩余工作年限予以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注 2： 系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宁德核电出资建设的应急公路，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完工之日起按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22,230,408.88	2,430,557,602.22	9,392,900,108.20	2,348,225,027.05
资产减值准备	1,235,667,458.74	204,457,999.50	1,232,253,477.05	203,945,902.26
租赁负债	996,879,180.44	202,330,443.76	1,131,943,968.10	231,292,945.14
递延收益	311,505,753.91	46,725,863.09	350,254,000.80	52,538,100.12
预期信用损失	140,643,915.30	22,301,942.60	150,297,408.20	23,453,358.32
其他	866,934,795.67	130,321,218.44	1,049,255,018.34	158,717,387.91
小计	13,273,861,512.94	3,036,695,069.61	13,306,903,980.69	3,018,172,720.80
互抵金额	(1,884,238,661.70)	(357,043,539.86)	(1,908,358,626.19)	(343,927,538.10)
互抵后的金额	11,389,622,851.24	2,679,651,529.75	11,398,545,354.50	2,674,245,18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7,092,566,766.23	1,662,766,555.83	6,190,893,745.65	1,478,494,267.99
使用权资产	1,127,686,719.87	210,130,010.85	1,113,368,387.13	227,927,846.5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9,194,769.72	109,798,692.43	453,026,518.08	113,256,629.52
其他	241,367,570.96	36,205,135.64	175,638,771.03	26,345,815.66
小计	8,900,815,826.78	2,018,900,394.75	7,932,927,421.89	1,846,024,559.76
互抵金额	(1,884,238,661.70)	(357,043,539.86)	(1,908,358,626.19)	(343,927,538.10)
互抵后的金额	7,016,577,165.08	1,661,856,854.89	6,024,568,795.70	1,502,097,021.6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3,637,319.71	531,856,436.53
可抵扣亏损	10,413,704,999.16	9,614,784,006.80
合计	10,827,342,318.87	10,146,640,443.33

注： 由于本公司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763,116,762.05	854,074,621.87
2026 年	1,437,873,659.74	1,524,631,687.60
2027 年	3,035,253,082.21	3,036,918,344.04
2028 年	2,771,603,545.13	2,795,752,213.63
2029 年	1,296,975,841.77	1,403,407,139.66
2030 年及以后	1,108,882,108.26	-
合计	10,413,704,999.16	9,614,784,006.80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4,662,434,864.66	4,091,982,446.53
预付工程设备款	3,938,982,204.36	2,950,146,857.61
其他	255,714,584.39	261,555,691.96
合计	8,857,131,653.41	7,303,684,996.10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信用借款	26,645,919,264.32	17,251,927,536.6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711,229.93	11,817,922.39
合计	26,660,630,494.25	17,263,745,458.99

(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远期合约	-	6,322,000.00

24、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720,842,641.36	6,664,549,111.26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5、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1 年以内	12,571,801,850.59	14,292,615,882.50
1 至 2 年	3,106,562,577.13	2,715,086,926.71
2 至 3 年	1,588,325,285.81	1,515,564,148.34
3 年以上	1,638,276,697.72	1,668,476,626.50
合计	18,904,966,411.25	20,191,743,584.05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计算。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8,189,835,583.49	7,521,243,700.95
预收销售、技术服务和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款项	135,678,645.29	134,367,673.24
合计	8,325,514,228.78	7,655,611,374.19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与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为当特定的里程碑付款超过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时产生的余额。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对于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当客户购买商品并预付本集团款项时，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初始收到服务款时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并在服务期间内结转为收入。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44,926,461.17	4,900,581,297.16	4,900,674,863.15	44,832,895.18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1,556,461.35	696,459,809.03	696,616,726.39	11,399,543.99
合计	56,482,922.52	5,597,041,106.19	5,597,291,589.54	56,232,439.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	3,639,148,979.62	3,639,148,979.62	-
2、职工福利费	-	504,822,370.88	504,822,370.88	-
3、社会保险费	1,130,044.77	276,553,016.11	276,762,835.05	920,225.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1,319.37	246,826,640.96	246,994,730.94	533,229.39
工伤保险费	3,870.99	18,237,770.07	18,241,641.06	-
生育保险费	424,854.41	11,399,357.06	11,437,215.03	386,996.44
其他	-	89,248.02	89,248.02	-
4、住房公积金	16,027.96	379,461,533.16	379,461,448.16	16,112.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757,025.67	87,270,259.33	87,154,091.38	43,873,193.62
6、其他短期薪酬	23,362.77	13,325,138.06	13,325,138.06	23,362.77
合计	44,926,461.17	4,900,581,297.16	4,900,674,863.15	44,832,895.18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8,558,070.38	431,941,961.65	432,089,740.26	8,410,291.77
2、失业保险费	81,604.88	21,292,595.53	21,301,734.28	72,466.13
3、企业年金缴费	2,916,786.09	243,225,251.85	243,225,251.85	2,916,786.09
合计	11,556,461.35	696,459,809.03	696,616,726.39	11,399,543.99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当地政府规定的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用。另外，根据本集团企业年金管理制度，本集团需要按照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年薪酬标准的固定比例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8、 应交税费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812,671,795.09	931,163,105.70
企业所得税	886,228,415.30	754,179,767.00
预扣分红税	70,861,171.78	-
个人所得税	48,870,657.47	151,609,21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035,983.19	43,501,682.78
教育费附加	32,205,151.01	31,115,290.94
印花税	22,787,707.98	8,547,181.48
房产税	48,663,188.24	5,577,520.13
其他	14,297,537.31	13,087,489.27
合计	1,981,621,607.37	1,938,781,248.88

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付股利	5,301,631,843.32	718,840,000.00
其他应付款	3,041,304,787.66	5,234,188,457.93
合计	8,342,936,630.98	5,953,028,457.93

(1)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广核	2,825,003,255.62	-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
恒健投资	325,708,687.50	-
中广核一期基金	182,227,500.00	-
中核集团	159,597,256.88	-
其他股东	923,990,143.32	-
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港核投”)	-	718,840,000.00
合计	5,301,631,843.32	718,840,000.00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超过 1 年的应付股利余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乏燃料处置基金	2,119,984,782.73	4,063,386,731.80
关联方往来款项	436,175,187.43	367,206,281.22
其他	485,144,817.50	803,595,444.91
合计	3,041,304,787.66	5,234,188,457.93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32)	19,372,964,795.81	17,879,098,541.2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34)	255,158,432.96	290,399,170.0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40,786,920.86	281,411,974.29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52,969,247.61	76,555,795.55
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35)	4,225,494.57	4,369,496.5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33)	-	2,499,661,151.77
合计	19,826,104,891.81	21,031,496,129.50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1)	-	2,522,489,178.08
待转销项税额	185,702,253.16	190,027,395.39
合计	185,702,253.16	2,712,516,573.47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广核电力 SCP002	1,500,000,000.00	1.79%	2024 年 6 月 11 日	268 天	1,500,000,000.00	1,514,933,013.70	-	4,781,506.85	-	1,519,714,520.55	-	否
24 广核电力 SCP003	1,000,000,000.00	1.97%	2024 年 8 月 13 日	268 天	1,000,000,000.00	1,007,556,164.38	-	6,908,493.15	-	1,014,464,657.53	-	否
合计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522,489,178.08	-	11,690,000.00	-	2,534,179,178.08	-	

32、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信用借款	120,979,689,647.48	102,639,582,995.03
质押借款 (注 1)	56,198,835,007.51	71,023,506,233.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30)	19,372,964,795.81	17,879,098,541.29
合计	157,805,559,859.18	155,783,990,687.3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质押借款由本集团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权益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广核投、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投”) 以及本公司以其持有台山核电的股权提供质押用于取得该等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上述质押借款的其他质押情况，详见附注 (五)63。

注 2： 借款年利率区间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上述借款年利率区间 (注)	0.51% - 5.15%	0.51% - 5.15%

注：0.51%系防城港核电享受的政府贴息利率。

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 (注 1)	4,796,291,811.77	4,896,465,160.7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30)	-	2,499,661,151.77
合计	4,796,291,811.77	2,396,804,008.97

注 1： 本集团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分别发行了 22 广核电力 MTN001、24 广核电力 MTN001、25 广核电力 MTN001，面值分别为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4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400,000,000.00 元，分别于 2025 年 2 月、2027 年 9 月及 2028 年 3 月到期，其中 22 广核电力 MTN001 已于 2025 年 2 月到期归还。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025 年 6 月 30 日	是否违约
22 广核电力 MTN001	2,500,000,000.00	2.93%	2022 年 2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00.00	2,499,661,151.77	-	10,836,986.30	338,848.23	2,500,000,000.00	-	否
24 广核电力 MTN001	2,400,000,000.00	1.99%	2024 年 9 月 13 日	3 年	2,400,000,000.00	2,396,804,008.97	-	23,683,726.03	775,449.34	-	2,397,579,458.31	否
25 广核电力 MTN001	2,400,000,000.00	1.97%	2025 年 2 月 28 日	3 年	2,400,000,000.00	-	2,398,560,000.00	15,544,109.59	152,353.46	-	2,398,712,353.46	否
小计	7,300,000,000.00				7,300,000,000.00	4,896,465,160.74	2,398,560,000.00	50,064,821.92	1,266,651.03	2,500,000,000.00	4,796,291,811.77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9,661,151.77					-	
合计						2,396,804,008.97					4,796,291,811.77	

34、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029,823,023.05	1,147,185,528.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30)	255,158,432.96	290,399,170.03
合计	774,664,590.09	856,786,358.07

(2) 租赁负债到期期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55,158,432.96	290,399,170.03
一年到两年 (包含两年)	226,301,104.75	192,708,568.38
两年到五年 (包含五年)	283,413,680.59	355,243,959.53
五年以上	264,949,804.75	308,833,830.16
合计	1,029,823,023.05	1,147,185,528.10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65。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1,347,494.57	53,120,496.57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30)	4,225,494.57	4,369,496.57
合计	47,122,000.00	48,751,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期初余额	53,120,496.57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64,000.00
1. 过去服务成本	618,000.00
2. 利息净额	446,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203,000.00
1. 精算损失	2,203,000.00
四、其他变动	(5,040,002.00)
1. 已支付的福利	(5,040,002.00)
五、期末余额	51,347,494.57

本集团对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结果采用如下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精算假设：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折现率		
退休福利计划	1.64%	2.12%
增长率		
退休福利计划	2.60%	2.60%

该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

利率风险：折现率的上升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减少；

长寿风险：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设定受益计划采用的生命表为中国人寿保险业养老金业务的经验生命表 (CL (2010-2013))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为部分离退休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包括根据政策发放的护理休养费、过节费、旅游费、体检疫苗费以及按年缴费的补充医疗保险，发放福利至其去世。

本集团聘请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评估日相应于计划久期的国债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会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36、 预计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6,319,369,439.49	6,361,183,648.74	注 1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602,616,201.24	633,234,003.68	注 2
合计	6,921,985,640.73	6,994,417,652.42	

注 1： 系为本集团核电设施退役而预计发生费用的最佳估计数的折现值。

注 2： 系为处置核电站产生的中低放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的最佳估计数。

37、 递延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政府补助	2,089,726,062.19	64,512,481.84	113,150,540.67	519,327.50	1,342,021.98	2,039,226,653.88

(1)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89,736,674.13	54,015,312.83	89,254,542.28	519,327.50	1,342,021.98	1,652,636,095.2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9,989,388.06	10,497,169.01	23,895,998.39	-	-	386,590,558.68
合计	2,089,726,062.19	64,512,481.84	113,150,540.67	519,327.50	1,342,021.98	2,039,226,653.88

(2) 项目明细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1	615,503,333.33	-	-	-	-	615,503,333.33	与资产相关
核电合营公司项目 1	334,058,345.74	-	16,040,296.78	-	1,342,021.98	316,676,026.98	与资产相关
工程公司项目 1	207,093,750.00	-	5,522,500.00	-	-	201,571,25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2	56,696,000.00	-	8,962,000.00	-	-	47,734,000.00	与资产相关
台山核电项目 1	61,397,359.36	391,050.00	1,618,038.57	-	-	60,170,370.79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3	62,427,800.00	-	-	-	-	62,427,8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4	42,273,000.00	-	21,136,500.00	-	-	21,136,5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5	-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0,287,085.70	3,624,262.83	35,975,206.93	519,327.50	-	277,416,814.1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9,989,388.06	10,497,169.01	23,895,998.39	-	-	386,590,558.6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89,726,062.19	64,512,481.84	113,150,540.67	519,327.50	1,342,021.98	2,039,226,653.88	

38、 股本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内资股 (A 股)	39,334,986,100	39,334,986,100
其中：中广核	29,176,641,375	29,176,641,375
恒健投资	3,428,512,500	3,428,512,500
其他内资股	6,729,832,225	6,729,832,225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11,163,625,000	11,163,625,000
其中：中广核	560,235,000	560,235,000
其他外资股	10,603,390,000	10,603,390,000
合计	50,498,611,100	50,498,611,100

3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34,085,987,935.25	-	1,203,875,600.00	32,882,112,335.25
- 所有者投入的股本	36,594,105,123.18	-	-	36,594,105,123.1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	(2,809,274,475.26)	-	1,203,875,600.00	(4,013,150,075.26)
- 其他	301,157,287.33	-	-	301,157,287.33
改制评估调整	(27,701,479,836.62)	-	-	(27,701,479,836.62)
其他资本公积	5,659,535,501.59	24,980,924.73	-	5,684,516,426.32
合计	12,044,043,600.22	24,980,924.73	1,203,875,600.00	10,865,148,924.95

注 1：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第二核电”)，本集团将台山第二核电期初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期初合并资产负债表，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增加期初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本公司本期向中广核支付合并对价人民币 1,203,875,600.00 元，本集团所支付对价减少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详见附注 (七)1。

4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发生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749,769.55	63,926,835.48	9,859,319.99	54,141,265.49	(73,750.00)	190,891,035.0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652,816.11)	(2,203,000.00)	-	(2,129,250.00)	(73,750.00)	(15,782,066.1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09,630.35	401,035.48	-	401,035.48	-	1,510,665.8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9,292,955.31	65,728,800.00	9,859,319.99	55,869,480.01	-	205,162,435.3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8,402,228.50	(84,986,365.77)	-	(63,739,774.34)	(21,246,591.43)	674,662,454.1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3,126.35)	-	-	-	-	(1,833,126.35)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0,235,354.85	(84,986,365.77)	-	(63,739,774.34)	(21,246,591.43)	676,495,580.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75,151,998.05	(21,059,530.29)	9,859,319.99	(9,598,508.85)	(21,320,341.43)	865,553,489.20

41、 专项储备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48,899,762.39	180,093,284.92	92,628,169.51	136,364,877.80

42、 盈余公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933,033,957.19	-	-	6,933,033,957.19

4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调整前期初未分配利润	50,241,553,089.92	44,432,050,938.3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1,840,770.66)	(10,129,522.4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239,712,319.26	44,421,921,415.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1,814,953.25	7,110,987,477.61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6,191,527,272.51	51,532,908,893.56
减：应付利润 (注 1)	4,792,850,439.20	4,746,869,443.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注 2)	51,398,676,833.31	46,786,039,450.16

注 1： 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份总数 50,498,611,100 股计算，以每股人民币 0.095 元 (含税)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将 2024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中折合人民币 4,792,850,439.20 元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根据本公司的派息政策，不建议派发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之中期股息。

注 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分别为人民币 13,365,757,177.91 元及人民币 11,373,150,074.95 元。

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127,873,654.23	25,426,647,267.03	39,310,118,340.63	24,144,651,969.96
其中：销售电力	30,657,695,254.90	17,387,440,374.71	30,373,749,122.13	15,571,475,081.27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7,611,620,053.24	7,451,318,508.12	7,997,514,866.67	7,922,477,711.98
提供劳务	553,008,774.61	389,711,869.27	588,155,465.71	421,232,145.76
商品销售及其他	305,549,571.48	198,176,514.93	350,698,886.12	229,467,030.95
其他业务	39,305,695.92	37,689,117.54	65,667,024.62	44,045,740.74
合计	39,167,179,350.15	25,464,336,384.57	39,375,785,365.25	24,188,697,710.70

(1) 营业收入的分解，详见附注 (十四)1(2) 。

(2) 2025 年 6 月 30 日，分摊至尚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及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为：

项目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 1 月 1 日以后	合计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7,146,460,915.32	10,749,734,041.96	7,224,815,386.20	3,928,536,513.68	29,049,546,857.16
提供劳务	605,988,696.49	1,263,570,596.83	897,289,641.04	1,502,549,815.99	4,269,398,750.35
商品销售及其他	16,309,716.00	26,233,050.82	6,013,845.04	3,347,092.48	51,903,704.34
合计	7,768,759,327.81	12,039,537,689.61	8,128,118,872.28	5,434,433,422.15	33,370,849,311.85

(3)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交易价格中无重大可变对价。

4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281,968.83	196,660,213.66
教育费附加	134,622,952.08	140,537,235.04
房产税	84,487,019.22	78,706,031.87
印花税	30,617,017.22	20,400,664.46
其他	5,970,987.31	2,738,182.99
合计	441,979,944.66	439,042,328.02

46、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6,682,477.53	9,764,213.91
其他	6,596,071.26	7,559,963.54
合计	13,278,548.79	17,324,177.45

47、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552,450,474.77	554,332,766.71
折旧摊销	297,721,949.71	298,281,991.97
信息化费用	46,013,140.37	37,584,353.30
后勤服务费	129,383,861.90	120,213,137.78
劳务技术服务费	57,229,507.89	47,839,952.56
办公费	3,521,648.34	2,384,764.12
差旅费	17,000,612.21	17,532,054.74
其他费用	52,817,642.96	72,940,715.82
合计	1,156,138,838.15	1,151,109,737.00

48、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103,475,664.30	78,393,177.34
职工薪酬	218,781,989.66	125,112,435.41
检验费	28,185,860.86	19,725,543.52
折旧摊销	149,537,738.27	54,904,576.84
其他	23,555,723.87	34,092,698.82
合计	523,536,976.96	312,228,431.93

4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支出	2,682,156,691.08	3,130,407,121.78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32,200,349.38	574,490,270.81
减：利息收入	117,288,436.88	142,504,362.11
净汇兑收益	(6,410,555.23)	(117,505,912.76)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收益	(7,234,461.27)	(167,416.04)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财务费用	121,192,724.42	181,320,056.6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9,553,154.02	13,923,730.4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7,394,608.78	10,010,058.09
合计	2,281,632,298.08	2,501,327,837.29

50、 其他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注)	348,659,076.50	-	923,171,054.42	-
其他政府补助	131,398,316.23	131,398,316.23	74,695,243.28	74,695,243.28
其他	10,464,195.19	-	11,535,585.57	-
合计	490,521,587.92	131,398,316.23	1,009,401,883.27	74,695,243.28

注： 系本集团满足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优惠的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本集团向电网公司销售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详见附注 (四)2。

51、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8,287,831.90	1,069,612,233.57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29,675,000.00	-
其他	4,516,542.22	-
合计	1,272,479,374.12	1,069,612,233.57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29,863,000.00	(549,918.30)

53、 信用减值转回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	22,354,893.78	134,631,607.62
其他应收款坏账 (损失) / 转回	(1,031,971.88)	12,245,608.07
应收股利坏账转回	902,767.69	46,228.87
合计	22,225,689.59	146,923,444.56

5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55,881.25)	(5,298,559.72)

5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处置固定资产等收益	17,803,302.91	7,116,058.54

5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9,232,653.96	9,232,653.96	15,760,738.24	15,760,738.24

5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7,650,000.00	17,650,000.00	21,045,757.92	21,045,757.9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949,767.33	7,949,767.33	24,921,340.67	24,921,340.67
其他	(222,251,299.41)	(222,251,299.41)	80,382.90	80,382.90
合计	(196,651,532.08)	(196,651,532.08)	46,047,481.49	46,047,481.49

5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55,258,180.81	2,038,435,209.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4,494,166.19	14,726,996.88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	590,521,391.00	58,831,096.18
合计	2,490,273,738.00	2,111,993,302.83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会计利润	11,320,497,618.27	12,962,973,541.53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0,124,404.57	3,240,743,385.3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90,521,391.00	58,831,096.18
不征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86,635,773.31)	(252,291,879.07)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4,930,525.13	15,896,198.0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9,208,457.32)	(31,753,208.5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纳税影响	179,383,926.20	199,918,052.26
计量递延所得税时适用的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11,544,386.79	126,491.99
税收优惠的所得税影响	(660,214,171.42)	(778,827,328.16)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09,571,957.98)	(267,403,058.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7,578,007.72)	(83,379,350.42)
其他	(13,022,527.94)	10,132,903.58
所得税费用	2,490,273,738.00	2,111,993,302.83

59、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951,814,953.25	7,110,987,477.6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8	0.141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60、 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政府补助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增值税返还	348,659,076.50	923,171,054.42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C	21,136,500.00	2,348,500.00
核电合营项目 A	16,040,296.78	-
工程公司项目 D	15,000,000.00	-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A	8,962,000.00	8,962,000.00
工程公司项目 A	5,522,500.00	5,522,500.00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B	5,030,800.00	5,030,800.00
工程公司项目 C	2,746,500.00	2,746,500.00
工程公司项目 B	-	4,214,399.00
其他	56,959,719.45	45,870,544.28
合计	480,057,392.73	997,866,297.7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详见附注 (五)37。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保证金及押金	634,745,064.32	582,381,415.99
代收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152,622,144.69	117,081,950.1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4,015,312.83	32,453,263.2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744,944.57	22,150,200.01
银行结汇及利息	103,046,981.55	125,712,835.14
违约款、退款及代垫款项	34,604,098.66	26,634,295.06
租赁、咨询及其他服务收入	20,594,255.73	26,443,977.64
其他	531,345,083.59	137,351,072.56
合计	1,559,717,885.94	1,070,209,009.77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保证金及押金	922,478,328.79	575,844,880.30
代付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589,195,648.12	398,214,351.54
差旅费用及其他费用报销	205,764,626.59	156,528,235.70
咨询及其他服务费	39,829,646.48	39,816,185.97
转付的其他费用及其他报销款	47,241,518.57	41,729,455.92
交通服务费	10,475,767.30	29,707,443.06
保险费	25,965,003.26	28,292,492.18
其他	327,448,868.61	224,760,315.21
合计	2,168,399,407.72	1,494,893,359.8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陆丰核电	5,018,279,267.28	2,090,413,540.04

b.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收回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3,297,542,959.80	2,616,559,557.03
其他	15,301,045.08	311,870.42
合计	3,312,844,004.88	2,616,871,427.45

c.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存入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1,684,703,001.86	1,213,694,638.00
其他	24,218,713.27	16,666,642.78
合计	1,708,921,715.13	1,230,361,280.7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支付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价	1,203,875,600.00	-
支付租赁相关的现金	192,430,655.16	179,561,675.27
其他	2,881,115.87	5,649,248.26
合计	1,399,187,371.03	185,210,923.53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已重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263,745,458.99	29,393,553,427.39	1,005,610,337.52	21,002,278,729.65	-	26,660,630,494.25
其他应付款 - 应付股利	718,840,000.00	-	7,578,130,082.98	2,995,338,239.66	-	5,301,631,843.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8,160,510,515.58	-	14,535,186,362.66	13,181,945,161.57	-	19,513,751,71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租赁负债	290,399,170.03	-	134,657,525.89	169,898,262.96	-	255,158,432.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应付债券	2,576,216,947.32	-	50,403,670.15	2,573,651,369.86	-	52,969,247.61
其他流动负债 - 短期应付债券	2,522,489,178.08	-	11,690,000.00	2,534,179,178.08	-	-
长期借款	155,783,990,687.35	29,818,597,676.84	2,006,335,013.20	15,268,177,155.55	14,535,186,362.66	157,805,559,859.18
应付债券	2,396,804,008.97	2,398,560,000.00	40,155,638.42	-	39,227,835.62	4,796,291,811.77
租赁负债	856,786,358.07	-	68,774,729.07	-	150,896,497.05	774,664,590.09
合计	200,569,782,324.39	61,610,711,104.23	25,430,943,359.89	57,725,468,097.33	14,725,310,695.33	215,160,657,995.85

6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30,223,880.27	10,850,980,238.70
加：信用减值转回	(22,225,689.59)	(146,923,444.56)
资产减值损失	4,555,881.25	5,298,559.72
固定资产折旧	6,209,288,299.65	5,768,996,458.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8,258,955.03	146,713,563.98
无形资产摊销	375,245,332.93	261,874,838.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292,930.26	25,065,311.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7,803,302.91)	(7,116,058.5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388,509.42	17,312,72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311,249.25	24,921,340.67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 损失	(29,863,000.00)	549,918.30
财务费用	2,394,835,564.52	2,638,485,955.61
投资收益	(1,272,479,374.12)	(1,069,612,23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5,406,347.05)	(43,693,670.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49,900,513.24	58,420,667.02
存货的 (增加) / 减少	(814,607,978.09)	888,199,117.16
合同资产增加	(1,519,151,854.09)	(1,743,929,740.26)
合同负债增加	669,902,854.59	321,876,003.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032,781,670.28	(301,205,009.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4,862,815,974.90)	(4,907,209,8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16,632,119.94	12,789,004,652.64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14,252,131.03	13,806,126,574.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00,690,049.53	9,133,537,735.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5,113,562,081.50	4,672,588,839.55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取得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1,203,875,600.00	-
本期取得子公司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03,875,600.00	-
其中：台山第二核电	1,203,875,600.00	-
减：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3,875,600.00	-
其中：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净额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中列示	1,203,875,600.00	-

处置子公司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
加：以前年度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52,840.76	-
其中：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2,252,840.76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52,840.76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一、现金	14,114,252,131.03	9,000,690,049.53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14,252,131.03	9,000,690,049.53
二、期 /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14,252,131.03	9,000,690,049.53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5,724,726,774.52	7,268,736,126.57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保证金	278,257,450.21	309,545,619.94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247,259,903.11	232,773,233.95	未实际收到

6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注 1)	278,257,450.21	309,545,619.94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应收账款 (注 2)	2,724,247,617.33	3,782,816,752.87	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注 3)	13,201,660,093.51	13,442,977,641.20	处置受限
合计	16,204,165,161.05	17,535,340,014.01	

注 1： 本集团根据供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陆丰公司根据政府规定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缴存的复垦保证金及售电公司受限冻结的存款。

注 2： 2005 年 8 月 22 日，岭东核电与国家开发银行 (以下简称“国开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广东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贷款共同条款协议》，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美元 25.85 亿元的借款额度，用于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 15 年至 22 年。岭东核电将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在售电收入归集账户内的所有售电收入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台山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 7 家金融机构 (银团) 签订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等，从以上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72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25 年，涉及贷款最终到期日不超过 2034 年 9 月 7 日。台山核电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防城港核电以防城港一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与牵头行财务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及国开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26.71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4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签署日始至 2031 年 9 月 29 日。此外，防城港核电以二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二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与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国开行及进出口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85.29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2.46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始至该首次提款日后的第 25 个周年日。

宁德核电以宁德一期工程项目未来售电协议项下的应收款收款权益、工程建设委托合同权益以及工程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等四家金融机构签订《共同条款协议》，取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 399.66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20 年至 25 年。

注 3： 根据岭东核电向国开行出具的《关于土地使用权和设备的承诺函》，在贷款合同有效期内，岭东核电不对原值美元 500,000 元以上的设备类资产做任何形式的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出售、出租、抵押等。

6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93,727.91	7.1586	3,534,400.64
欧元	2,080,627.20	8.4024	17,482,262.00
港币	241,329.01	0.9120	220,092.06
英镑	4,544,369.27	9.8300	44,671,149.91
人民币元	4,037,450,863.72	1.0000	4,037,450,863.7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000.00	7.1586	357,930.00
欧元	1,002,454.69	8.4024	8,423,025.29
英镑	739,027.08	9.8300	7,264,636.20
人民币元	5,204,236.10	1.0000	5,204,236.1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5,917,426.38	8.4024	49,720,583.42
英镑	690,000.00	9.8300	6,782,700.00
人民币元	550,121.86	1.0000	550,121.86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766,586.49	7.1586	62,756,486.05
欧元	29,159,134.43	8.4024	245,006,711.13
英镑	378,575.64	9.8300	3,721,398.54
瑞士法郎	477,038.43	8.9721	4,280,036.50
人民币元	452,749.57	1.0000	452,749.57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32,802.00	0.9120	29,915.42
英镑	34,005.41	9.8300	334,273.18
人民币元	204,507,474.22	1.0000	204,507,474.22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18,153.72	7.1586	129,955.22
港币	456,425.80	0.9120	416,260.33
英镑	73,440.26	9.8300	721,917.76
人民币元	22,168,709.69	1.0000	22,168,709.69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人民币元	639,279.87	1.0000	639,27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欧元	97,640,192.57	8.4024	820,411,954.05
人民币元	70,597,407.10	1.0000	70,597,407.10
短期借款			
其中：人民币元	576,110,403.82	1.0000	576,110,403.82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48,259,189.87	8.4024	405,493,016.96
人民币元	488,053,596.56	1.0000	488,053,596.56
预计负债			
其中：人民币元	1,282,091,342.01	1.0000	1,282,091,342.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核电合营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广核投与港核投，其销售全部以美元进行交易。核电合营公司在筹建期间，核电站建设所需资金主要系融资借款取得，其中融资活动获得的资金主要为美元长期借款，并以美元支付融资活动所需还贷款项。因此，核电合营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65、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49,259,754.67	60,064,890.80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2,208,036.67	2,566,055.0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41,690,409.83	239,626,566.07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租赁收入	16,172,776.63	48,280,920.10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54,567,940.05	111,339,154.27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3,342,378.28	95,475,922.1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28,271,249.67	33,402,047.59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3,428,949.63	25,000,381.25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24,234,350.37	24,060,875.39
5 年以上	108,387,406.27	119,784,803.79
合计	272,232,274.27	409,063,184.40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346,261,119.37	253,734,011.25
职工薪酬	569,866,016.95	431,483,021.50
检验费	113,732,830.60	134,765,691.84
折旧摊销	199,352,154.78	104,562,101.56
其他	141,121,653.87	193,677,281.69
合计	1,370,333,775.57	1,118,222,107.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23,536,976.96	312,228,431.93
资本化研发支出	846,796,798.61	805,993,675.91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2025 年 6 月 30 日
AP1000	455,121,510.98	49,619.43	-	455,171,130.41
华龙一号 / ACPR 1000	591,191,703.42	26,772,812.60	2,194,783.90	615,769,732.12
其他	6,300,119,718.93	819,974,366.58	763,476,976.14	6,356,617,109.37
合计	7,346,432,933.33	846,796,798.61	765,671,760.04	7,427,557,971.9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自年初至合并日			2024 年	
					收入	净利润	净现金流出	收入	净利润
台山第二核电	100%	本公司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均受到中广核控制	2025 年 1 月 20 日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取得对被合并方的控制	-	-	(1,536,475.42)	-	-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台山第二核电
现金	1,203,875,6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台山第二核电	
	合并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5,450,507.36	16,986,982.78
其他应收款	0.91	0.91
在建工程	1,179,028,291.30	1,099,662,733.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988,552.33	239,111,946.26
负债:		
短期借款	83,109,638.01	82,947,865.20
应付账款	42,761,551.34	5,184,194.34
其他应付款	-	5,63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080.11	27,489.24
长期借款	112,378,082.44	67,596,482.44
净资产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2、 注销子公司

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3、 新设子公司

新设立的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取得方式
中广核智造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2025 年 4 月	设立
中广核 (揭阳) 核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核能发电	2025 年 5 月	设立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日照市	山东省日照市	发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	2025 年 6 月	设立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发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	2025 年 6 月	设立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单位：元	直接	间接	
广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6,0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核电合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美元	400,000,000.00	-	75.00%	设立
大亚湾运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站运营管理	人民币	250,000,000.00	-	87.50%	设立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77.78%	-	设立
宁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56.52%	-	设立
岭澳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323,224,000.00	70.00%	30.00%	设立
岭东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348,000,000.00	25.00%	75.00%	设立
阳江核电	注 2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5,506,000,000.00	34.00%	25.00%	设立
中广核运营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提供管理、技术及咨询服务	人民币	150,000,000.00	100.00%	-	设立
中广核研究院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4,135,550,000.00	100.00%	-	设立
检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站测试及维修	人民币	230,000,000.00	-	100.00%	设立
辐射监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辐射检测和评价、仪表检定	人民币	20,000,000.00	-	100.00%	设立
苏州院	注 1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513,950,0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德核电	注 1、注 3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1,177,500,000.00	-	4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核电	注 2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28,600,000,000.00	12.50%	5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投	注 1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6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工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建设	人民币	3,886,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计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设计	人民币	79,360,000.00	-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单位：元	直接	间接	
进出口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	10,000,0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防城港核电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3,850,000,000.00	-	6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陆丰核电	注 1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1,195,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售电	人民币	55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广核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海上电站开发、建设、经营	人民币	3,00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电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人民币	238,000,000.00	-	51.00%	设立
防城港投资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60.00%	-	设立
核鹏监理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监理、工程管理及技术支持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0	100.00%	-	设立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配电网维护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电力供应、售电服务、配电网技术服务	人民币	201,000,000.00	-	100.00%	设立
招远核电	注 1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1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注 1	贵州省铜仁市	贵州省铜仁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308,000,000.00	100.00%	-	设立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5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00,000,000.00	61.00%	-	设立
中广核清洁能源	注 1	上海市	上海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1,000,000.00	60.00%	-	设立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104,000,000.00	100.00%	-	设立
台山第二核电	注 1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20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广核 (揭阳) 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揭阳市	广东省揭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山东日照大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山东省日照市	山东省日照市	发电业务、热力生产与供应	人民币	50,000,000.00	100.00%	-	设立
山东潍坊桃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	发电业务、热力生产与供应	人民币	50,000,000.00	100.00%	-	设立
中广核智造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注 1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人民币	60,000,000.00	-	100.00%	设立

注 1： 该公司为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核投持有宁德核电 46%股权，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唐国际”) 持有宁德核电 44%股权，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10%股权。宁核投与大唐国际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大唐国际同意在宁德核电股东会和董事会有关事项决策采取与宁核投一致的行动，因而自《一致行动人协议》生效后，本集团可以主导宁德核电的相关活动，宁德核电亦由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核投持有宁德第二核电 51%股权，中国大唐集团核电有限公司持有宁德第二核电 39%股权，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第二核电 10%的股权。根据宁德第二核电的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等相关文件，本集团享有的权利不能对宁德第二核电形成控制，本集团与中国大唐集团核电有限公司对宁德第二核电构成共同控制，宁德第二核电作为本集团的合营公司核算。

注 4：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务证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江核电	41.00%	775,153,941.54	1,997,110,000.00	9,796,576,450.49
台山核电	30.00%	83,113,872.77	-	7,590,088,483.74
核电合营公司	25.00%	580,560,326.20	75,906,714.22	2,002,646,683.60
宁德核电	54.00%	639,471,441.79	-	9,541,195,504.58
防城港核电	39.00%	161,306,196.96	-	6,813,231,015.5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1,141,149,608.06	58,118,507,612.02	69,259,657,220.08	21,716,880,606.93	23,648,687,709.50	45,365,568,316.43
台山核电	5,245,103,594.71	79,206,189,859.28	84,451,293,453.99	11,608,952,659.38	47,542,045,848.81	59,150,998,508.19
核电合营公司	8,271,557,763.01	4,991,295,965.63	13,262,853,728.64	2,015,954,709.51	3,236,312,284.75	5,252,266,994.26
宁德核电	6,606,845,992.40	34,889,623,740.80	41,496,469,733.20	7,556,064,196.73	16,269,796,003.84	23,825,860,200.57
防城港核电	7,726,147,711.36	64,394,804,157.79	72,120,951,869.15	13,131,394,343.55	41,519,734,408.72	54,651,128,752.27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0,482,837,347.93	59,376,157,735.56	69,858,995,083.49	18,354,691,712.45	24,659,706,338.67	43,014,398,051.12
台山核电	6,268,529,846.29	80,520,461,257.76	86,788,991,104.05	9,480,669,227.40	52,307,415,667.67	61,788,084,895.07
核电合营公司	9,430,605,051.05	5,175,778,861.73	14,606,383,912.78	5,231,242,144.98	3,329,309,421.67	8,560,551,566.65
宁德核电	6,110,957,300.22	36,430,175,886.41	42,541,133,186.63	7,200,759,319.83	18,877,179,514.64	26,077,938,834.47
防城港核电	7,436,530,494.26	65,808,500,065.58	73,245,030,559.84	15,699,457,555.60	40,516,602,107.99	56,216,059,663.59

子公司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江核电	8,079,621,808.70	1,890,619,369.61	1,890,619,369.61	2,430,966,653.55	8,688,923,523.18	2,930,972,113.54	2,930,972,113.54	2,645,958,753.43
台山核电	3,945,038,190.12	277,046,242.55	277,046,242.55	3,174,994,096.99	3,820,420,580.58	296,133,089.16	296,133,089.16	3,737,109,618.40
核电合营公司	4,032,579,313.15	2,322,241,304.79	2,237,254,939.01	2,040,886,017.94	3,119,708,280.16	1,521,205,021.64	1,564,277,837.03	1,402,918,142.88
宁德核电	5,329,818,687.36	1,184,206,373.69	1,184,206,373.69	1,786,325,832.15	5,412,587,405.42	1,545,584,697.72	1,545,584,697.72	2,705,126,291.04
防城港核电	4,517,366,110.33	413,605,633.24	413,605,633.24	2,920,220,158.04	4,382,998,925.27	987,150,775.83	987,150,775.83	2,642,019,995.49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形。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沿河核电	辽宁省大连市	辽宁省大连市	核能发电	-	45.00	权益法
中广核一期基金	广东省深圳市	北京市	核电投资	38.82	-	权益法
财务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服务	-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6 月 30 日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12,175,495,555.96	255,754,571.69	33,395,006,886.96	11,632,373,857.12	152,687,709.15	24,367,717,586.82
非流动资产	63,508,899,692.92	9,638,013,901.16	21,451,768,944.48	64,943,258,289.46	9,674,645,852.05	15,332,500,844.21
资产合计	75,684,395,248.88	9,893,768,472.85	54,846,775,831.44	76,575,632,146.58	9,827,333,561.20	39,700,218,431.03
流动负债	15,096,088,318.23	974,142.17	47,825,981,183.33	11,299,316,595.68	330,495.64	32,798,525,082.16
非流动负债	39,283,933,724.10	-	18,475,017.38	45,236,937,363.75	-	17,322,003.03
负债合计	54,380,022,042.33	974,142.17	47,844,456,200.71	56,536,253,959.43	330,495.64	32,815,847,085.19
净资产	21,304,373,206.55	9,892,794,330.68	7,002,319,630.73	20,039,378,187.15	9,827,003,065.56	6,884,371,345.8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304,373,206.55	9,892,794,330.68	7,002,319,630.73	20,039,378,187.15	9,827,003,065.56	6,884,371,345.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86,967,942.95	3,840,382,759.17	2,100,695,889.22	9,017,720,184.22	3,814,842,590.05	2,065,311,403.75
调整事项						
- 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146,080,985.55	-	-	146,080,985.55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86,933,703.61)	(62,470,105.78)	-	(791,669,841.89)	(62,470,105.78)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800,034,239.34	3,923,993,638.94	2,100,695,889.22	8,226,050,342.33	3,898,453,469.82	2,065,311,403.75
营业收入	7,801,833,269.98	-	473,972,084.69	7,199,843,687.25	-	470,382,600.24
净利润	1,882,541,108.47	608,917,494.53	221,051,504.17	1,421,463,186.42	727,050,375.06	248,372,012.21
综合收益总额	1,882,541,108.47	608,917,494.53	221,051,504.17	1,421,463,186.42	727,050,375.06	248,372,012.21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	-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6 月 30 日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15,987,775.02	537,882,061.8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43,639,955.01	1,059,159,794.8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42,319,160.37	64,986,482.03
- 其他综合收益	(934,144.52)	(909,275.45)
- 综合收益总额	41,385,015.85	64,077,206.58

(4)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合营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形。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 (五)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和英镑有关，除核电合营公司主要以美元计价外，本集团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下列以非记账本位币确认的资产及负债余额外，本集团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记账本位币余额。下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a)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3,534,400.64	3,548,908.42
货币资金 - 欧元	17,422,165.77	17,143,522.91
货币资金 - 港币	194,050.21	197,803.24
货币资金 - 英镑	44,631,164.03	22,840,667.57
应收账款 - 美元	357,930.00	359,420.00
应收账款 - 欧元	8,423,025.29	14,486,253.87
应收账款 - 英镑	7,264,636.20	3,903,339.57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49,720,583.42	44,240,590.41
其他应收款 - 英镑	6,782,700.00	6,262,785.00
应付账款 - 美元	62,756,486.05	84,173,482.80
应付账款 - 欧元	239,341,578.71	432,986,458.96
应付账款 - 港币	-	4,461,943.26
应付账款 - 英镑	3,437,039.45	3,678,469.73
应付账款 - 瑞士法郎	4,280,036.50	6,436,395.32
其他应付款 - 欧元	-	16,712,919.30
其他应付款 - 英镑	334,273.18	308,650.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欧元	820,411,954.05	738,026,961.71
应交税费 - 美元	129,955.22	130,496.20
应交税费 - 欧元	-	2,566,995.88
应交税费 - 港币	416,260.33	422,650.29
应交税费 - 英镑	721,917.76	693,004.03
长期借款 - 欧元	405,493,016.96	726,368,368.00

(b) 本集团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4,037,450,863.72	4,112,442,816.21
货币资金 - 欧元	60,096.23	53,825.80
货币资金 - 港币	26,041.85	26,442.03
货币资金 - 英镑	39,985.88	36,919.05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5,204,236.10	4,521,300.00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550,121.86	2,565,461.94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452,749.57	3,277,306.47
应付账款 - 欧元	5,665,132.42	4,566,824.52
应付账款 - 英镑	284,359.09	231,230.01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204,507,474.22	370,762,084.60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29,915.42	30,374.65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639,279.87	1,502,472.43
短期借款 - 人民币	576,110,403.82	803,468,877.21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488,053,596.56	488,050,419.28
应交税费 - 人民币	22,168,709.69	4,520,781.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人民币	70,597,407.10	71,074,521.80
预计负债 - 人民币	1,282,091,342.01	1,238,436,456.90

本集团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对于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69,949,593.13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95,199,175.23 元)；对于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69,636,548.7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56,686,270.79 元) 。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 (详见附注 (五) 22、30 及 32) 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增加或减少 1%，本集团银行借款 (涉及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2,038,244,439.19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909,150,167.65 元) 。

(3) 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2025 年 6 月 30 日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202,897,987.36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89,307,383.28
应收账款 - 宁德第二核电	1,040,800,191.53
应收账款 – 港核投	654,011,900.85
应收账款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46,659,200.00
合计	6,633,676,663.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977,344,339.89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94,286,638.94
应收账款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50,212,400.00
应收账款 -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641,845,443.06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905,105.17
合计	7,426,593,927.06

(4)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8,471,039,641.12 元，本集团拥有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尚未动用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 315,386,968,472.17 元，其中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87,170,211,591.25 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将有充裕的财务资源以应付日后的财务责任及承担。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979,676,391.41	-	-	26,979,676,391.41	26,660,630,494.25
应付票据	4,720,842,641.36	-	-	4,720,842,641.36	4,720,842,641.36
应付账款	18,904,966,411.25	-	-	18,904,966,411.25	18,904,966,411.25
其他应付款	8,342,936,630.98	-	-	8,342,936,630.98	8,342,936,63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9,443,048.22	-	-	20,199,443,048.22	19,826,104,891.81
长期借款	4,022,790,139.83	83,938,730,936.78	95,265,497,962.18	183,227,019,038.79	157,805,559,859.18
应付债券	95,040,000.00	4,937,502,904.11	-	5,032,542,904.11	4,796,291,811.77
租赁负债	-	545,794,917.47	334,479,118.03	880,274,035.50	774,664,590.09

2、 金融资产转移

(1)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情形。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 / 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95,378,500.00	132,067,370.13	727,445,870.13
外汇远期合约	-	23,541,000.00	-	23,541,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18,919,500.00	132,067,370.13	750,986,870.13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29,649,700.00	132,067,370.13	661,717,0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529,649,700.00	132,067,370.13	661,717,070.13
外汇远期合约	-	(6,322,000.00)	-	(6,322,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6,322,000.00)	-	(6,322,000.00)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5,378,500.00	529,649,700.00	市场法	被投资实体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非经营资产、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流动性折扣比率
外汇远期合约	23,541,000.00	(6,322,000.00)	收益法	远期汇率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067,370.13	132,067,370.13	成本法	投资成本

4、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期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广核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 1,487,337.30 万元	58.89%	58.89%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八)2。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合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恒健投资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4,642,132,082.25	3,270,587,314.84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023,817,604.97	708,951,763.94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930,661,846.49	794,212,307.8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781,221,098.63	711,562,508.53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36,672,946.65	365,561,592.45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78,994,220.71	34,119,325.20
大唐国际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74,913,367.15	38,712,758.20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74,185,883.04	72,352,128.59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57,169,811.32	35,552,505.23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37,577,262.35	607,547.18
中广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7,400,158.35	92,777.03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0,201,681.13	-
其他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9,883,383.68	12,036,948.79
合计		7,974,831,346.72	6,044,349,477.87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港核投	销售电力	2,960,324,798.70	2,242,479,106.22
红沿河核电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399,045,967.88	320,898,462.46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58,949,068.57	38,292,417.10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24,375,006.89	27,343,084.68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22,749,381.94	30,135,124.3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2,152,584.36	1,473,166.48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8,884,607.47	514,852.32
宁德第二核电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8,201,285.84	4,231,339.07
其他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8,811,885.87	30,218,956.71
合计		3,503,494,587.52	2,695,586,509.35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3,689,154,832.86	3,847,959,153.71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727,776,284.39	3,358,583,572.14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801,768,785.20	95,801,993.01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485,948,504.66	31,458,426.93
宁德第二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455,298,298.31	405,447,973.6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89,549,277.12	82,037,906.82
红沿河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63,835,499.77	78,921,256.90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7,973,451.37	218,129.70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359,286.85	3,957,165.55
合计		7,431,664,220.53	7,904,385,578.4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82,426.67	2,512,792.1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8,552.56	446,347.72
其他	房屋建筑物	22,018.34	22,018.34
合计		932,997.57	2,981,158.22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的交易额 (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的交易额 (注)
中广核	房屋建筑物	31,539,313.43	45,591,674.3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751,542.11	24,748,644.51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683,052.29	1,893,467.89
其他	房屋建筑物	-	494,334.10
合计		65,973,907.83	72,728,120.81

注：交易额包括支付的租赁本金、手续费及利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财务公司	12,902,429,500.64	不定期	不定期
中广核	660,000,000.00	不定期	不定期
合计	13,562,429,500.64		

关联方	偿还金额	偿还日
偿还		
财务公司	7,891,518,139.47	不定期
中广核	82,760,000.00	2025-03-20
合计	7,974,278,139.47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95,408.88	6,563,824.53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193,117.50	174,576.00	74,515.02	442,208.52
非执行董事					
李历	-	-	-	-	-
庞松涛	-	-	-	-	-
冯坚	-	-	-	-	-
刘焕冰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鸣峰	30,000.00	-	-	-	30,000.00
李馥友	30,000.00	-	-	-	30,000.00
徐华	30,000.00	-	-	-	30,000.00
总计	90,000.00	193,117.50	174,576.00	74,515.02	532,208.52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187,873.20	171,156.00	70,171.53	429,200.73
非执行董事					
李历	-	-	-	-	-
庞松涛	-	-	-	-	-
冯坚	-	-	-	-	-
刘焕冰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鸣峰	30,000.00	-	-	-	30,000.00
李馥友	30,000.00	-	-	-	30,000.00
徐华	30,000.00	-	-	-	30,000.00
总计	90,000.00	187,873.20	171,156.00	70,171.53	519,200.73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职工代表监事					
时伟奇 (注 1)	-	361,257.50	151,870.00	68,213.58	581,341.08
罗军	-	316,611.50	378,743.00	62,904.30	758,258.80
何大波	-	298,403.50	348,442.00	60,860.46	707,705.96
非职工代表监事					
申宁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976,272.50	879,055.00	191,978.34	2,047,305.84

注 1： 2024 年 8 月，本公司董事会聘任非职工代表监事时伟奇先生为本公司审计负责人，并按照审计负责人岗位领取薪酬。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职工代表监事					
罗军	-	313,575.20	471,681.00	58,555.05	843,811.25
何大波	-	295,227.20	418,135.00	56,511.21	769,873.41
非职工代表监事					
时伟奇	-	-	-	-	-
庞晓雯 (注 1)	-	-	-	-	-
申宁 (注 2)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608,802.40	889,816.00	115,066.26	1,613,684.66

注 1： 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离任。

注 2： 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委任。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尹恩刚	-	340,113.50	298,588.00	65,816.46	704,517.96
秦余新	-	356,299.50	146,550.00	67,955.34	570,804.84
周建平	-	358,048.50	316,379.00	67,966.86	742,394.36
刘海军	-	356,943.50	373,267.00	67,966.86	798,177.36
总计	-	1,411,405.00	1,134,784.00	269,705.52	2,815,894.52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尹恩刚	-	337,077.20	345,551.00	61,467.21	744,095.41
秦余新	-	350,506.54	1,282,355.00	65,098.57	1,697,960.11
周建平	-	354,907.20	374,304.00	63,617.61	792,828.81
刘海军	-	355,767.20	776,670.00	63,617.61	1,196,054.81
总计	-	1,398,258.14	2,778,880.00	253,801.00	4,430,939.14

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薪酬最高的 5 名员工既不是本集团的董事也不是本集团的监事：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工资及津贴	2,874,259.05	2,171,173.06
奖金	3,873,771.00	7,779,104.70
退休福利	320,817.90	321,846.31
总计	7,068,847.95	10,272,124.07

上述工资及津贴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和综合补贴，奖金是根据本集团和个人的业绩来确定的。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范围如下：

港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元)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人数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人数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1,000,001.00	1,500,000.00	912,000.00	1,367,900.00	3	-
1,500,001.00	2,000,000.00	1,367,900.00	1,823,900.00	1	1
2,000,001.00	2,500,000.00	1,823,900.00	2,279,900.00	-	3
2,500,001.00	3,000,000.00	2,279,900.00	2,735,900.00	1	1
总计				5	5

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未向任何董事、监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个人支付薪酬作为加入本集团或加入本集团时的诱因或离职补偿。没有任何董事、监事放弃任何薪酬。

(5)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116,974,860.87	141,493,063.59
利息收入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8,813.35	403.65
合计	116,983,674.22	141,493,467.24
利息支出 - 财务公司	170,375,488.06	176,448,480.79
利息支出 - 中广核	21,636,592.84	14,891,138.89
利息支出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12,845.61
利息支出 -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	1,307,222.21
合计	192,012,080.90	192,659,687.50
手续费支出 - 财务公司	28,554.72	190,458.90
手续费返还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369.54)	-
合计	27,185.18	190,458.9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	20,085,128,329.30	-	16,533,127,205.05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50,061,039.23	-	31,686,736.11	-
	合计	20,135,189,368.53	-	16,564,813,941.16	-
应收账款	宁德第二核电	1,040,800,191.53	3,122,400.58	106,301,741.53	318,905.23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26,973,562.71	3,147,516.71	866,402,293.97	4,823,829.30
	港核投	654,011,900.85	1,227,549.57	410,886,569.24	1,232,659.65
	红沿河核电	368,294,246.16	3,837,441.22	471,011,811.58	6,635,682.31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44,561,741.39	164,507.51	90,924,259.85	645,636.23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507,726.66	2,610,889.42	57,918,587.33	1,891,572.04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22,373,887.11	173,499.75	641,845,443.06	2,145,378.6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723,368.63	93,941.76	28,841,015.49	1,815,128.53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776,566.30	663,859.77	19,269,555.39	825,298.88
	中广核	11,667,400.00	1,520,002.20	12,127,069.69	1,521,381.2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267,803.76	107,423.44	9,636,194.66	232,446.69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03,891.66	57,581.21	5,236,621.44	38,302.70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265,407.09	77,341.06	11,586,564.34	67,316.54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950,000.00	2,850.00	12,650,631.11	37,951.89
	其他	1,357,204.00	4,136.10	3,144,180.68	9,432.55
	合计	2,946,234,897.85	16,810,940.30	2,747,782,539.36	22,240,922.4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17,653,398.78	-	10,058,861,726.44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38,732,271.04	-	779,236,440.37	-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359,931,832.85	-	335,210,160.48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0,895,187.16	-	202,733,269.68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86,863,239.98	-	35,347,346.97	-
	其他	9,031,567.36	-	7,463,747.68	-
	合计	12,423,107,497.17	-	11,418,852,691.62	-
合同资产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2,020,527,540.38	6,061,582.62	233,418,650.94	700,255.95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1,554,596,338.08	4,663,789.02	689,283,644.21	2,067,850.93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2,010,666.39	1,116,019.92	403,707,883.18	1,211,123.64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414,795.85	138,681,326.42	416,043.98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1,447,932.37	4,343.80	1,447,932.37	4,343.80
	红沿河核电	843,673.85	2,525.50	1,082,644,600.61	3,247,933.80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	-	20,020,353.98	60,061.06
	其他	724,404.39	2,173.21	1,042,549.53	3,127.64
	合计	4,088,831,881.88	12,265,229.92	2,570,246,941.24	7,710,740.80
其他应收款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2,278,735.39	862,773.34	10,901,173.05	490,208.31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192,139.58	3,842,791.68	192,139.58
	中广核一期基金	-	-	300,922,562.40	902,767.69
	其他	736,862.43	34,544.69	3,045,852.51	8,854.26
	合计	16,858,389.50	1,089,457.61	318,712,379.64	1,593,96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47,648,000.00	-	802,490,475.52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73,165.78	-	11,472,112.60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909,438.57	-	600,000.00	-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44,114.04	-	6,708,224.72	-
	合计	769,074,718.39	-	821,270,812.84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应付账款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6,414,283.00	755,534,530.8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60,836,384.29	506,794,877.66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3,147,965.96	472,373,971.7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95,833,502.00	348,239,088.70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195,551.23	447,388,213.21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51,084,905.64	140,849,056.59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337,643.80	101,780,838.04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156,247.35	73,522,027.1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9,744.57	27,025,015.69
	中广核	19,277,072.06	46,339,039.64
	红沿河核电	17,196,065.27	11,177,941.25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236,042.92	9,140,495.86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5,079,178.59	21,592,159.28
	财务公司	-	4,209,276.13
	其他	34,469,504.19	13,835,194.01
	合计	2,897,464,090.87	2,979,801,725.77
合同负债	宁德第二核电	2,207,705,564.17	2,227,134,345.99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2,162,812,942.80	2,024,146,155.71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667,043,166.77	771,530,945.11
	红沿河核电	361,669,630.04	326,739,969.26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2,546,243.71	466,841,823.1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2,210,916.00	-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90,574,526.69	104,307,733.72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40,237,729.01	40,237,729.01
	中广核	26,955,915.07	37,169,523.57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1,688,427.80	12,085,554.04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663,684.38	26,308,392.90
	其他	2,050,636.86	49,301,153.68
	合计	6,851,159,383.30	6,085,803,326.17
短期借款	财务公司	7,637,151,165.99	6,333,376,347.21
	中广核	160,103,155.56	82,947,865.20
	合计	7,797,254,321.55	6,416,324,212.4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长期借款	财务公司	9,807,445,977.14	6,189,630,475.82
	中广核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10,807,445,977.14	6,689,630,475.82
其他应付款	中广核	2,875,191,377.77	40,584,100.85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442,552,500.00	-
	恒健投资	325,708,687.50	-
	中广核一期基金	182,227,500.00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81,053,554.99	130,674,453.32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744,464.01	140,759,974.3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3,546,292.97	31,998,542.5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02,809.28	708,973.26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6,194,056.91	7,562.00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16,811.62	1,015,856.62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2,715,952.73	3,883,797.43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5,060.11	3,432,661.18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36,741.00	1,430,927.75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66,537.20	9,636,347.32
	红沿河核电	1,009,501.68	1,128,057.20
	港核投	6,965.17	718,846,994.17
	其他	1,688,317.61	1,938,033.21
	合计	4,654,219,630.55	1,086,046,281.22
租赁负债	中广核	174,735,609.89	186,691,251.69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500,867.13	34,182,595.98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515,219.03	8,956,547.66
	其他	306,168.44	301,019.88
	合计	198,057,864.49	230,131,41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广核	1,053,361,901.14	1,031,864,654.58
	财务公司	661,635,442.65	571,927,659.37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366,599.45	9,190,959.94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06,980.37	21,926,518.65
	其他	150,488.31	147,957.68
	合计	1,733,021,411.92	1,635,057,750.22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5,985,516,717.98	18,243,147,627.16
大额发包合同	43,979,743,006.85	24,788,647,600.34
合计	59,965,259,724.83	43,031,795,227.50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说明

经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79 号) 文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49,000,000 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4,900,000,000.00 元。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 (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2025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完成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工作。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人民币 4,9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广核转债”，债券代码“127110”。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划分为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性质、运营模式等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力销售、工程建设与技术服务。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5 年 6 月 30 日 /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31,879,816,056.00	13,511,330,693.05	(6,223,967,398.90)	39,167,179,350.15
对外交易收入	31,354,057,558.15	7,813,121,792.00	-	39,167,179,350.15
分部间交易收入	525,758,497.85	5,698,208,901.05	(6,223,967,398.90)	-
营业成本	18,365,046,059.34	13,088,493,789.52	(5,989,203,464.29)	25,464,336,384.57
资产总额	413,818,514,092.15	38,168,234,361.49	(15,218,947,932.10)	436,767,800,521.54
负债总额	241,112,403,892.95	30,309,139,185.35	(8,369,331,879.15)	263,052,211,199.15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6,254,421.18	110,257,575.65	41,775,835.07	1,238,287,831.90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4,224,852,008.74	3,097,050,366.06	(337,550,877.27)	16,984,351,497.53
营业利润	11,085,471,526.10	246,002,924.58	(216,861,018.45)	11,114,613,432.23
所得税费用	2,475,571,637.67	18,736,959.90	(4,034,859.57)	2,490,273,738.00
净利润	8,816,633,717.66	226,416,321.49	(212,826,158.88)	8,830,223,880.27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已重述)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已重述)	分部间抵销 (已重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营业收入	31,342,710,935.13	11,798,169,506.63	(3,765,095,076.51)	39,375,785,365.25
对外交易收入	31,134,761,144.49	8,241,024,220.76	-	39,375,785,365.25
分部间交易收入	207,949,790.64	3,557,145,285.87	(3,765,095,076.51)	-
营业成本	16,241,935,836.64	11,587,232,120.75	(3,640,470,246.69)	24,188,697,710.70
资产总额	406,936,424,061.90	38,236,629,595.69	(18,511,375,058.34)	426,661,678,599.25
负债总额	233,941,005,380.76	30,638,817,632.11	(11,432,544,789.99)	253,147,278,222.88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27,711,237.00	122,790,674.39	19,110,322.18	1,069,612,233.57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3,029,224,799.68	2,977,578,773.79	(370,345,904.51)	15,636,457,668.96
营业利润	12,835,714,225.05	208,785,015.69	(51,238,955.96)	12,993,260,284.78
所得税费用	2,107,613,253.65	12,321,021.71	(7,940,972.53)	2,111,993,302.83
净利润	10,696,766,937.01	197,511,285.12	(43,297,983.43)	10,850,980,238.70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来源于境内的对外交易收入	36,095,563,045.18	37,133,106,259.03
来源于境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3,071,616,304.97	2,242,679,106.22
合计	39,167,179,350.15	39,375,785,365.25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位于境内的非流动资产	356,213,691,024.17	351,132,512,516.38
位于境外的非流动资产	19,645,349.88	21,735,406.22
合计	356,233,336,374.05	351,154,247,922.60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 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 营业收入的比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7,830,545,046.90	45.52%	18,375,297,933.29	46.67%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5,327,275,254.71	13.60%	5,393,369,647.39	13.70%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491,647,515.54	11.47%	4,363,702,086.95	11.08%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3,713,529,839.75	9.48%	3,875,302,238.39	9.84%
港核投	2,960,324,798.70	7.56%	2,242,479,106.22	5.70%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3,792,180.13	100.00%	5,223,325.85	1.52%	338,568,854.28	428,300,991.38	100.00%	6,863,129.85	1.60%	421,437,861.53
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257,570,241.24	74.92%	-	-	257,570,241.24	302,190,225.23	70.56%	-	-	302,190,225.23
组合 1	86,166,438.89	25.06%	5,195,575.85	6.03%	80,970,863.04	123,021,887.23	28.72%	6,557,477.15	5.33%	116,464,410.08
组合 2	55,500.00	0.02%	27,750.00	50.00%	27,750.00	3,088,878.92	0.72%	305,652.70	9.90%	2,783,226.22
合计	343,792,180.13	100.00%	5,223,325.85	1.52%	338,568,854.28	428,300,991.38	100.00%	6,863,129.85	1.60%	421,437,861.53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	120,725,446.09	-	120,725,446.09	-	161,656,935.26	-	161,656,935.26
1 至 2 年	-	67,273,999.09	-	67,273,999.09	-	72,364,215.21	-	72,364,215.21
2 至 3 年	-	69,367,796.06	-	69,367,796.06	-	68,169,074.76	-	68,169,074.76
3 至 4 年	-	203,000.00	-	203,000.00	-	-	-	-
合计		257,570,241.24	-	257,570,241.24		302,190,225.23	-	302,190,225.23

组合 1：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54,816,352.76	164,449.05	54,651,903.71	0.30%	71,284,064.30	213,852.19	71,070,212.11
1 至 2 年	5.00%	13,789,996.13	689,499.80	13,100,496.33	5.00%	27,027,784.95	1,351,389.24	25,676,395.71
2 至 3 年	20.00%	9,264,000.00	1,852,800.00	7,411,200.00	20.00%	24,207,756.67	4,841,551.33	19,366,205.34
3 至 4 年	30.00%	8,296,090.00	2,488,827.00	5,807,263.00	30.00%	502,281.31	150,684.39	351,596.92
合计		86,166,438.89	5,195,575.85	80,970,863.04		123,021,887.23	6,557,477.15	116,464,410.08

组合 2：

账龄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	-	-	0.30%	147,785.41	443.35	147,342.06
1 至 2 年	10.00%	-	-	-	10.00%	2,885,593.51	288,559.35	2,597,034.16
2 至 3 年	30.00%	-	-	-	30.00%	55,500.00	16,650.00	38,850.00
3 至 4 年	50.00%	55,500.00	27,750.00	27,750.00	50.00%	-	-	-
合计		55,500.00	27,750.00	27,750.00		3,088,878.92	305,652.70	2,783,226.22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初余额	6,863,129.85
本期计提	3,042,887.86
本期收回或转回	(4,682,691.86)
期末余额	5,223,325.8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阳江核电	57,168,258.52	16.63%	-
台山核电	53,234,632.72	15.48%	-
宁德核电	34,475,579.00	10.03%	-
红沿河核电	31,812,720.00	9.25%	2,108,219.20
防城港核电	24,032,428.00	6.99%	-
合计	200,723,618.24	58.38%	2,108,219.20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2,913,856,621.38	2,234,577,608.22
其他	32,426.58	7,580,985.05
合计	2,913,889,047.96	2,242,158,593.27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 / 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阳江核电	885,105,000.00	-
中广核运营公司	827,000,000.00	-
岭东核电	655,861,741.12	780,861,741.12
岭澳核电	542,239,228.16	997,239,228.16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3,842,791.68
中广核一期基金	-	300,922,562.40
工程公司	-	152,806,192.13
合计	2,914,048,760.96	2,235,672,515.49
减：坏账准备	192,139.58	1,094,907.27
账面价值	2,913,856,621.38	2,234,577,608.22

(b)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岭东核电	655,861,741.12	1 - 2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东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岭澳核电	542,239,228.16	1 - 2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澳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2) 其他

(a) 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	0.00%	-	0.00%	-	5,288,824.13	69.52%	-	0.00%	5,288,824.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323.68	100.00%	13,897.10	30.00%	32,426.58	2,318,667.45	30.48%	26,506.53	1.14%	2,292,160.92
- 组合 1	-	0.00%	-	0.00%	-	2,252,840.76	29.61%	6,758.52	0.30%	2,246,082.24
- 组合 2	46,323.68	100.00%	13,897.10	30.00%	32,426.58	65,826.69	0.87%	19,748.01	30.00%	46,078.68
合计	46,323.68	100.00%	13,897.10	30.00%	32,426.58	7,607,491.58	100.00%	26,506.53	0.35%	7,580,985.05

(b)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	6,758.52	19,748.01	-	26,506.53
本期计提	-	-	-	-
本期收回或转回	(6,758.52)	(5,850.91)	-	(12,609.43)
2025 年 6 月 30 日	-	13,897.10	-	13,897.10

(c)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	7,541,664.89
其他	46,323.68	65,826.69
合计	46,323.68	7,607,491.58
减：坏账准备	13,897.10	26,506.53
账面价值	32,426.58	7,580,985.05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205,635,448.18	191,966,398.06
对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11,200,871,938.69	17,614,499,999.99
应收委托贷款利息	7,463,843.41	12,421,456.95
合计	11,413,971,230.28	17,818,887,855.00

4、 债权投资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4,905,750,000.00	6,835,000,000.00
其他	59,785,414.49	59,767,538.42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2,870,000,000.00
净额	4,965,535,414.49	4,024,767,538.42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5,571,555,613.45	-	95,571,555,613.45	89,851,555,613.45	-	89,851,555,613.45
对联营企业投资	4,135,925,113.19	-	4,135,925,113.19	3,891,875,539.96	-	3,891,875,539.96
合计	99,707,480,726.64	-	99,707,480,726.64	93,743,431,153.41	-	93,743,431,153.41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广核投	22,734,177,521.54	-	-	-	22,734,177,521.54	-	3,300,000,000.00
岭澳核电	6,883,160,867.23	-	-	-	6,883,160,867.23	-	-
岭东核电	2,195,503,954.06	-	-	-	2,195,503,954.06	-	-
阳江核电	6,162,481,639.48	-	-	-	6,162,481,639.48	-	1,656,140,000.00
中广核运营公司	282,339,557.09	-	-	-	282,339,557.09	-	827,000,000.00
中广核研究院	4,210,682,040.74	100,000,000.00	-	-	4,310,682,040.74	-	-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9,562,835,909.32	-	-	-	9,562,835,909.32	-	894,470,000.00
宁核投	3,306,159,962.85	-	-	-	3,306,159,962.85	-	593,460,000.00
苏州院	1,061,032,900.00	-	-	-	1,061,032,900.00	-	-
台山核电	3,600,022,661.30	-	-	-	3,600,022,661.30	-	-
台山投	8,769,244,739.87	-	-	-	8,769,244,739.87	-	-
工程公司	5,305,562,399.05	-	-	-	5,305,562,399.05	-	-
陆丰核电	8,184,000,000.00	3,011,000,000.00	-	-	11,195,000,000.00	-	-
防城港投资	4,655,911,100.00	-	-	-	4,655,911,100.00	-	-
中广核海洋能源有限公司	725,347,205.02	100,000,000.00	-	-	825,347,205.02	-	-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554,754,017.55	-	-	-	554,754,017.55	-	-
核鹏监理公司	3,039,138.35	-	-	-	3,039,138.35	-	-
招远核电	820,000,000.00	1,200,000,000.00	-	-	2,020,000,000.00	-	-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449,700,000.00	25,000,000.00	-	-	474,700,000.00	-	-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305,000,000.00	-	-	-	305,000,000.00	-	-
中广核清洁能源	60,600,000.00	-	-	-	60,600,000.00	-	-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4,000,000.00	-	-	104,000,000.00	-	-
台山第二核电	-	1,200,000,000.00	-	-	1,200,000,000.00	-	-
合计	89,851,555,613.45	5,720,000,000.00	-	-	95,571,555,613.45	-	7,271,070,000.0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持有的台山核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此其所有权受到限制，本公司对台山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 3,600,022,661.30 元。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中广核一期基金	3,830,054,294.72	-	-	236,373,855.45	4,949,546.33	-	4,071,377,696.50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128,592.85	-	-	8,278.38	-	-	20,136,871.23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41,692,652.39	-	-	2,717,893.07	-	-	44,410,545.46	-
合计	3,891,875,539.96	-	-	239,100,026.90	4,949,546.33	-	4,135,925,113.19	-

6、 长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3,096,000,000.00	1,210,000,000.00
合计	3,096,000,000.00	1,2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6,000,000.00	260,000,000.00

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8,259,029.79	18,088,696.31	29,536,037.85	23,723,769.68

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71,070,000.00	1,737,6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9,100,026.90	285,648,650.88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08,964,847.37	248,907,609.05
其他	4,516,542.22	-
合计	7,723,651,416.49	2,272,156,259.93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02,869,854.68	1,898,246,584.62
加：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2,535,433.11)	2,406,724.11
固定资产折旧	11,644,206.59	14,010,446.33
无形资产摊销	143,386,600.95	49,119,940.6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951,582.52	29,337,649.53
财务费用	103,333,853.20	107,711,136.13
投资收益	(7,723,651,416.49)	(2,272,156,259.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6,808,667.35	29,042,599.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104,629,606.01)	(118,197,673.2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21,690.32)	(260,478,852.7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136,976,178.64	12,437,754,440.2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620,333,054.12	7,823,758,262.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516,643,124.52	4,613,996,177.69

(十六)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803,30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398,316.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9,53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05,884,186.04
小计	414,623,805.18
所得税影响额	45,948,472.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26,143,639.73
合计	342,531,692.9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8%	0.118	0.1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1%	0.111	0.111

报告期利润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7%	0.141	0.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0%	0.138	0.138

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 (五)59。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951,814,953.25	7,110,987,477.6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42,531,692.94	149,554,63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609,283,260.31	6,961,432,847.2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11	0.138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951,814,953.25	7,110,987,477.6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21,857,255,215.98	117,230,520,421.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6.07%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609,283,260.31	6,961,432,847.2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21,657,255,215.98	116,030,520,42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6.00%

中广核 CGN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会 计 报 表

二〇二五年三月

企 业 负 责 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 计 机 构 负 责 人：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中广核大厦

联系电话：0755-8443153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17,894,719,270.65	16,811,745,029.99	短期借款	26,725,020,255.88	17,263,745,458.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20,082,00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6,322,000.00
应收票据	12,189,731.32	9,681,081.65	应付票据	5,954,324,121.03	6,664,549,111.26
应收账款	9,423,148,780.34	9,197,805,286.92	应付账款	19,345,038,445.85	20,192,734,150.0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1,350,000.00	428,571.43
预付款项	25,172,671,275.14	22,707,863,357.96	合同负债	7,690,228,934.76	7,747,517,621.94
其他应收款	447,739,895.01	717,841,037.28	应付职工薪酬	62,167,648.67	56,482,922.52
存货	19,563,822,921.49	20,303,476,342.94	应交税费	1,639,580,880.05	1,938,781,248.88
合同资产	4,891,423,077.32	3,462,588,571.19	其他应付款	3,983,469,538.79	5,953,028,457.93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35,230,246.42	21,031,496,129.50
其他流动资产	1,886,207,113.36	2,297,417,384.76	其他流动负债	1,196,723,233.69	2,712,516,573.47
流动资产合计	79,312,004,064.63	75,508,418,092.69	**流动负债合计**	83,733,133,305.14	83,567,602,246.0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59,767,538.42	59,767,538.42	长期借款	157,962,258,781.81	155,783,990,687.35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4,795,573,494.07	2,396,804,008.97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16,158,836,279.50	15,636,457,668.96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1,717,070.13	661,717,070.13	租赁负债	827,912,165.86	856,786,358.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110,803,439.88	113,729,773.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8,751,000.00	48,751,000.00
固定资产	258,858,029,729.82	261,803,462,602.03	预计负债	7,087,478,781.17	6,994,417,652.42
在建工程	48,916,733,896.66	46,045,115,316.43	递延收益	2,014,061,885.12	2,089,726,062.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2,947,773.54	1,502,097,021.66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67,740,197.45	1,230,102,712.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338,983,881.57	169,672,572,790.66
无形资产	6,552,240,181.95	6,108,717,817.12	**负债合计**	258,072,117,186.71	253,240,175,036.67
开发支出	6,986,242,336.26	7,346,432,93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实收资本（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852,450,239.21	1,792,436,070.4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2,651,652.59	2,674,245,182.70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31,386,474.56	7,354,668,190.06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087,841,709.75	351,246,095,549.13	资本公积	10,850,749,165.14	12,044,043,600.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7,291,752.03	875,151,998.05
			专项储备	125,600,641.72	48,899,762.39
			盈余公积	6,933,033,957.19	6,933,033,957.19
			未分配利润	53,265,212,234.10	50,239,650,54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2,490,498,850.18	120,639,390,965.89
			少数股东权益	51,837,229,737.49	52,874,947,639.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327,728,587.67	173,514,338,605.15
资产总计	432,399,845,774.38	426,754,513,641.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2,399,845,774.38	426,754,513,641.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0,028,074,842.13	19,181,426,872.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280,673.19	14,788,285.72
减：营业成本	12,701,522,981.48	11,646,934,987.7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860,246.02	11,251,757.93
税金及附加	193,298,490.71	196,036,338.0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1,035.48	642,174.55
销售费用	6,862,278.63	9,053,538.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管理费用	562,780,232.94	557,664,740.3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1,035.48	642,174.55
研发费用	292,488,890.41	113,170,439.6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1,280,191,143.84	1,269,620,274.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利息费用	1,291,269,242.80	1,407,364,175.39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261,281.50	10,609,583.38
利息收入	36,069,207.27	70,507,413.2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加：其他收益	311,722,189.22	320,092,507.3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4,125,660.40	486,799,255.8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125,660.40	486,799,255.83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261,281.50	10,609,583.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04,000.00	0.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20,427.17	3,536,527.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993.78	138,519,432.28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63,375,614.92	5,374,564,65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7,701,440.04	3,616,078,255.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94,842.62	4,015.4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5,674,174.88	1,758,486,394.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6,509,510.14	6,334,361,764.36	七、每股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3,864,540.43	12,903,177.69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0	0.071
减：营业外支出	2,435,191.55	5,256,374.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0	0.0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57,938,859.02	6,342,008,567.75			
减：所得税费用	1,117,282,570.91	982,232,203.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0,656,288.11	5,359,776,364.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40,656,288.11	5,359,776,364.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5,561,686.06	3,604,826,497.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5,094,602.05	1,754,949,866.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31,365,623.20	22,841,771,29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4,954,930.46	285,970,179.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241,525.06	559,219,37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17,562,078.72	23,686,960,84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74,107,448.55	12,819,123,150.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6,073,787.74	2,795,102,51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5,028,514.88	1,844,280,855.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195,245.63	644,338,67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56,404,996.80	18,102,845,19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157,081.92	5,584,115,647.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437,480.09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20,284.87	25,445,995.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52,840.76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3,507,819.92	1,459,186,902.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818,425.64	1,484,632,897.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109,252,512.05	3,336,213,16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218,537,509.0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3,875,60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856,579.22	425,405,96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4,984,691.27	3,980,156,63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7,166,265.63	-2,495,523,735.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72,513,107.58	20,986,917,010.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72,513,107.58	20,986,917,010.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191,284,976.07	17,084,258,518.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9,998,378.05	2,311,983,409.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86,070,000.00	746,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61,671.78	102,788,98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13,345,025.90	19,499,030,91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9,168,081.68	1,487,886,09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11,542.90	1,997,523.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9,570,440.87	4,578,475,53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0,690,049.53	9,133,537,735.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40,260,490.40	13,712,013,268.4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8,611,100.00		12,044,043,600.22		875,151,998.05	48,899,762.39	6,933,033,957.19	50,239,650,548.04	120,639,390,965.89	52,874,947,639.26	173,514,338,60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498,611,100.00		12,044,043,600.22		875,151,998.05	48,899,762.39	6,933,033,957.19	50,239,650,548.04	120,639,390,965.89	52,874,947,639.26	173,514,338,605.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3,294,435.08		-57,860,246.02	76,700,879.33		3,025,561,686.06	1,851,107,884.29	-1,037,717,901.77	813,389,98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860,246.02			3,025,561,686.06	2,967,701,440.04	1,695,674,174.88	4,663,375,614.92
1.净利润								3,025,561,686.06	3,025,561,686.06	1,715,094,602.05	4,740,656,288.11
2.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860,246.02				-57,860,246.02	-19,420,427.17	-77,280,67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3,294,435.08						-1,193,294,435.08	1,340,645.81	-1,191,953,789.2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93,294,435.08						-1,193,294,435.08	1,340,645.81	-1,191,953,789.27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76,700,879.33			76,700,879.33	50,449,163.33	127,150,042.66
1.提取专项储备						126,649,864.43			126,649,864.43	47,775,284.82	174,425,149.25
2.使用专项储备						-49,948,985.10			-49,948,985.10	2,673,878.51	-47,275,106.59
（四）利润分配										-2,785,181,885.79	-2,785,181,885.7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85,181,885.79	-2,785,181,885.79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498,611,100.00		10,850,749,165.14		817,291,752.03	125,600,641.72	6,933,033,957.19	53,265,212,234.10	122,490,498,850.18	51,837,229,737.49	174,327,728,587.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6,900,184,279.63	7,623,042,087.21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77,851,879.85	421,437,861.53	应付账款	783,358,397.64	594,686,320.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12,107,699.69	10,342,301.50	合同负债		5,008,743.69
其他应收款	3,120,897,424.94	2,242,158,593.27	应付职工薪酬	6,632,982.19	2,064,728.95
存货			应交税费	32,820,852.15	32,288,203.21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7,428,603,657.65	14,282,382,196.35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74,387,166.69	2,875,331,944.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5,549,189.81	3,596,487,821.15
其他流动资产	12,099,681,742.36	17,818,887,855.00	其他流动负债	1,012,413,698.63	2,522,489,178.08
流动资产合计	24,385,110,193.16	30,991,200,642.98	**流动负债合计**	10,319,378,778.07	21,035,407,192.1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	——
债权投资	4,734,767,538.42	4,024,767,538.42	长期借款	686,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4,795,573,494.07	2,396,804,008.97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97,758,758,755.38	93,743,431,153.41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86,915,244.42	101,866,807.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45,583,422.75	51,186,150.92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83,944,325.99	84,819,061.91	递延收益	450,000.00	45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铀矿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144,765,982.24	159,741,773.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68,938,738.49	2,759,120,816.80
无形资产	680,158,237.84	182,771,262.37	**负债合计**	15,888,317,516.56	23,794,528,008.91
开发支出	5,849,540,350.08	6,139,777,729.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商誉			实收资本（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9,500,000.00	289,500,000.00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787,018,612.70	104,675,994,670.07	资本公积	31,817,465,474.79	31,817,725,617.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21,342,517.09	6,521,342,517.09
			未分配利润	29,446,392,197.42	23,034,988,06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83,811,289.30	111,872,667,304.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283,811,289.30	111,872,667,304.14
资产总计	134,172,128,805.86	135,667,195,31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172,128,805.86	135,667,195,313.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0,000.00	191,509.4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减：营业成本	1,963,145.68	17,331,995.8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税金及附加	1,103,966.08	111,247.8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销售费用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管理费用	132,152,746.51	136,895,127.8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研发费用	67,349,150.81	29,973,432.9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财务费用	45,633,460.39	44,896,015.4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利息费用	53,468,469.66	57,222,937.11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利息收入	7,913,444.80	12,144,485.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加：其他收益	1,269,715.50	1,055,944.1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58,296,882.07	1,479,973,633.52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2,712,144.91	110,767,424.73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七、每股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一）基本每股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11,404,128.10	1,252,013,267.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70,377.88	51,127,624.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35,777.18	8,383,36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06,155.06	59,510,990.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67,793.00	9,783,105.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182,971.52	89,048,54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3,966.08	111,24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83,577.41	88,583,90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38,308.01	187,526,79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32,152.95	-128,015,80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37,628,061.30	5,84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80,144,444.97	758,563,18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52,840.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0,025,347.03	6,600,563,18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9,270,972.62	25,090,51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39,000,000.00	4,81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3,875,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2,146,572.62	4,844,090,51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7,878,774.41	1,756,472,66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81,012,855.49	1,677,827,185.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1,012,855.49	1,677,827,185.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616,082,501.17	1,050,949,394.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795,900.10	93,331,79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8,12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5,906,524.75	1,144,281,19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893,669.26	533,545,994.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1.06	-1,002.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2,545,996.74	2,162,001,852.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0,333,054.12	7,823,758,262.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7,787,057.38	9,985,760,114.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7,725,617.73				6,521,342,517.09	23,034,988,069.32	111,872,667,304.14		111,872,667,30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7,725,617.73				6,521,342,517.09	23,034,988,069.32	111,872,667,304.14		111,872,667,304.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142.94					6,411,404,128.10	6,411,143,985.16		6,411,143,98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11,404,128.10	6,411,404,128.10		6,411,404,128.10
1.净利润								6,411,404,128.10	6,411,404,128.10		6,411,404,128.10
2.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142.94						-260,142.94		-260,142.9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60,142.94						-260,142.94		-260,142.94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7,465,474.79				6,521,342,517.09	29,446,392,197.42	118,283,811,289.30		118,283,811,289.3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5WUNGXMF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 1 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7241 号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广核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组织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3。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24 年度，中广核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集团”) 的营业收入包含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人民币 18,568,075,097.20 元。 中广核电力集团的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符合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条件，中广核电力集团在合同履行的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与评价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和评价与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与客户签订的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合同，检查合同主要条款，评价中广核电力集团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实际已发生的成本，核对至采购合同、验收证明、支付申请函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合同成本，检查采购合同、验收证明、支付申请函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实际已发生的成本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审计报告 (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3。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管理层需要对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的履约进度做出合理估计，管理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对于合同预计总成本等因素进行持续评估和调整，该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选取本年已完工的合同，将管理层于上年末估计的合同预计总成本与实际成本进行对比，识别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选取本年合同预计总成本发生调整的项目，向管理层询问调整的原因，检查相应的调整依据以及是否经过适当审批；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检查成本预算资料；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实地观察现场工程情况，与工程管理部门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检查年末履约进度和本年度确认收入的计算准确性。

审计报告 (续)

四、其他信息

中广核电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广核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广核电力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广核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广核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广核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广核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 (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洁 (项目合伙人)

林启兴

中国 北京

2025 年 3 月 26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6,794,758,047.21	15,740,022,846.16
应收票据	(五)2	9,681,081.65	624,246.68
应收账款	(五)3	9,197,805,286.92	11,826,588,472.45
预付款项	(五)4	22,707,863,357.96	18,952,354,632.94
其他应收款	(五)5	717,841,036.37	72,565,694.17
存货	(五)6	20,303,476,342.94	20,572,514,378.57
合同资产	(五)7	3,462,588,571.19	3,069,546,362.99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297,417,384.76	2,553,209,127.35
流动资产合计		75,491,431,109.00	72,787,425,761.3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续）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9	59,767,538.42	54,568,690.91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5,636,457,668.96	14,493,903,28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661,717,070.13	558,299,570.13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113,729,773.69	147,449,898.74
固定资产	(五)13	261,803,462,602.03	246,683,586,670.13
在建工程	(五)14	44,947,355,125.04	56,323,899,683.56
使用权资产	(五)15	1,230,102,712.53	860,089,607.99
无形资产	(五)16	6,108,717,817.12	5,445,847,122.89
开发支出	(六)2	7,346,432,933.33	6,128,182,772.34
商誉	(五)17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1,792,436,070.41	1,673,227,83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2,674,245,182.70	2,554,703,77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7,115,556,243.80	7,119,929,423.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9,909,223,411.48	342,462,931,015.04
资产总计		425,400,654,520.48	415,250,356,776.3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17,180,797,593.79	14,254,614,202.81
衍生金融负债	(五)22	6,322,000.00	-
应付票据	(五)23	6,664,549,111.26	6,832,625,985.08
应付账款	(五)24	20,187,549,955.75	23,436,996,931.06
预收款项		428,571.43	428,571.63
合同负债	(五)25	7,747,517,621.94	2,846,898,773.8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6	56,482,922.52	57,487,731.53
应交税费	(五)27	1,938,781,248.88	1,143,292,918.15
其他应付款	(五)28	5,953,022,825.93	4,706,474,58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21,031,468,640.26	23,957,011,377.9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	2,712,516,573.47	151,732,786.42
流动负债合计		83,479,437,065.23	77,387,563,858.9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155,716,394,204.91	159,268,303,931.86
应付债券	(五)32	2,396,804,008.97	2,497,316,120.08
租赁负债	(五)33	856,786,358.07	482,827,523.5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4	48,751,000.00	65,302,819.30
预计负债	(五)35	6,994,417,652.42	6,552,255,913.65
递延收益	(五)36	2,089,726,062.19	2,238,186,32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1,502,097,021.66	1,454,653,425.6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604,976,308.22	172,558,846,058.33
负债合计		253,084,413,373.45	249,946,409,917.2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7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五)38	10,844,043,600.22	10,794,337,306.25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875,151,998.05	729,357,612.20
专项储备	(五)40	48,899,762.39	104,420,586.57
盈余公积	(五)41	6,933,033,957.19	6,677,117,624.13
未分配利润	(五)42	50,241,553,089.92	44,432,050,938.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9,441,293,507.77	113,235,895,167.53
少数股东权益		52,874,947,639.26	52,068,051,691.54
股东权益合计		172,316,241,147.03	165,303,946,859.0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25,400,654,520.48	415,250,356,776.35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菁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3,042,087.21	7,825,770,193.53
应收账款	(十六)1	421,437,861.53	434,602,249.54
预付款项		10,342,301.50	9,092,443.88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242,158,593.27	3,156,499,001.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5,331,944.47	2,848,625,917.08
其他流动资产	(十六)3	17,818,887,855.00	13,635,958,914.77
流动资产合计		30,991,200,642.98	27,910,548,72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十六)4	4,024,767,538.42	3,069,336,991.72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5	93,743,431,153.41	89,230,809,968.46
固定资产		51,186,150.92	72,330,876.27
在建工程		84,819,061.91	88,340,256.89
使用权资产		159,741,773.50	39,116,866.04
无形资产		182,771,262.37	242,574,143.26
开发支出		6,139,777,729.54	5,018,974,14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9,500,000.00	33,962,26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675,994,670.07	97,795,445,513.80
资产总计		135,667,195,313.05	125,705,994,233.9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94,686,320.68	460,066,735.59
合同负债		5,008,743.69	5,022,156.04
应付职工薪酬		2,064,728.95	1,337,285.91
应交税费		32,288,203.21	28,332,485.88
其他应付款		14,282,382,196.35	5,315,570,752.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96,487,821.15	2,160,351,383.18
其他流动负债	(五)30(1)	2,522,489,178.08	-
流动负债合计		21,035,407,192.11	7,970,680,798.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6	260,000,000.00	1,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32	2,396,804,008.97	2,497,316,120.08
租赁负债		101,866,807.83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718,906.81
递延收益		450,000.00	1,174,2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9,120,816.80	3,709,209,293.56
负债合计		23,794,528,008.91	11,679,890,092.4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31,817,725,617.73	31,781,871,045.41
盈余公积		6,521,342,517.09	6,265,426,184.03
未分配利润		23,034,988,069.32	25,480,195,812.00
股东权益合计		111,872,667,304.14	114,026,104,141.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35,667,195,313.05	125,705,994,233.92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菁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43	86,804,414,918.11	82,548,643,150.32
减：营业成本	(五)43	57,265,603,076.29	52,857,623,128.12
税金及附加	(五)44	935,145,014.00	875,270,345.07
销售费用	(五)45	47,454,286.64	41,057,574.00
管理费用	(五)46	2,679,046,988.30	2,663,944,617.32
研发费用	(五)47	2,442,885,957.10	2,419,777,159.85
财务费用	(五)48	5,133,290,991.25	5,665,969,106.29
其中：利息费用		5,524,691,866.40	5,759,954,182.21
利息收入		267,959,998.72	274,888,234.46
加：其他收益	(五)49	1,696,195,095.42	1,305,494,431.42
投资收益	(五)50	1,932,890,838.93	1,604,201,549.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5,884,747.88	1,567,930,335.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五)51	(6,322,000.00)	(9,641,502.81)
信用减值转回	(五)52	164,393,376.21	8,169,705.91
资产减值损失	(五)53	(125,349,842.53)	(342,624,971.55)
资产处置收益	(五)54	11,390,954.31	3,893,976.92
二、营业利润		21,974,187,026.87	20,594,494,408.5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营业利润（续）		21,974,187,026.87	20,594,494,408.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55	50,033,016.18	18,959,566.56
减：营业外支出	(五)56	427,765,273.12	82,890,761.59
三、利润总额		21,596,454,769.93	20,530,563,213.5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7	4,152,571,320.88	3,484,791,577.91
四、净利润		17,443,883,449.05	17,045,771,635.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7,443,883,449.05	17,045,771,635.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13,873,224.82	10,724,570,116.68
2、少数股东损益		6,630,010,224.23	6,321,201,518.9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790,782.38	(3,277,707.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794,385.85	(12,405,170.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435,821.17	(39,997,727.5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368,875.00)	(1,445,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2,174.55	1,885,273.8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162,521.62	(40,438,001.4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0,358,564.68	27,592,556.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67.91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358,564.68	27,592,388.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996,396.53	9,127,462.9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19,674,231.43	17,042,493,927.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59,667,610.67	10,712,164,945.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60,006,620.76	6,330,328,981.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58	0.214	0.2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58	0.214	0.21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7	144,157,801.24	171,470,281.77
减：营业成本	(十六)7	71,900,366.83	97,229,085.82
税金及附加		288,462.57	426,648.30
管理费用		562,864,604.25	535,021,295.47
研发费用		302,604,056.79	468,116,237.51
财务费用		176,810,815.42	319,690,795.54
其中：利息费用		232,074,418.47	379,577,812.02
利息收入		62,542,236.26	75,655,998.10
加：其他收益		1,983,359.48	1,639,511.75
投资收益	(十六)8	3,532,584,927.84	10,610,640,19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4,340,242.57	498,945,317.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613,542.03)
信用减值 (损失) / 转回		(5,094,713.94)	583,533.37
资产处置收益		-	3,591,547.90
二、营业利润		2,559,163,068.76	9,366,827,465.3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营业利润（续）		2,559,163,068.76	9,366,827,465.39
加：营业外收入		261.84	-
减：营业外支出		-	176,912.85
三、利润总额		2,559,163,330.60	9,366,650,552.5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2,559,163,330.60	9,366,650,552.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559,163,330.60	9,366,650,552.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59,163,330.60	9,366,650,552.5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557,693,552.31	95,168,188,17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9,890,546.91	1,300,035,706.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1)	3,230,015,430.94	2,741,663,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77,599,530.16	99,209,887,38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62,414,192.06	40,944,942,152.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56,309,608.67	9,849,878,44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22,553,442.20	10,266,963,50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1)	4,520,359,672.83	5,028,209,00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61,636,915.76	66,089,993,11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61(1)	38,015,962,614.40	33,119,894,272.6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8,874,084.82	1,667,568,24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823,698.16	13,618,392.1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1(2)	91,213,852.2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2)	4,096,460,786.53	4,723,817,84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8,372,421.74	6,405,004,487.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66,150,611.25	14,246,096,66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7,477,300.00	734,402,181.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2)	5,163,818,748.32	3,937,119,308.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67,446,659.57	18,917,618,159.7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9,074,237.83)	(12,512,613,672.5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930,000.00	85,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930,000.00	85,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780,371,429.25	61,242,770,526.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3)	36,399,291.72	1,002,49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18,700,720.97	61,329,123,02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511,323,376.37	62,328,113,168.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35,252,066.49	17,429,516,086.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48,842,945.82	6,278,356,801.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0(3)	345,471,194.77	659,731,803.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92,046,637.63	80,417,361,058.5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3,345,916.66)	(19,088,238,032.9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23,333.22	20,991,153.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113,934,206.87)	1,540,033,721.0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1(3)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1(3)	8,983,703,066.75	9,097,637,273.6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522,007.87	78,228,017.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24,914.14	90,533,10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846,922.01	168,761,12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116,100.00	141,344,326.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3,593,653.71	236,101,98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462.57	426,648.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196,599.65	341,190,62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194,815.93	719,063,576.3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9	(401,347,893.92)	(550,302,449.7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917,762,126.36	25,559,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7,508,134.80	12,215,438,592.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5,583,474.82	126,417.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1,215,134.3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82,068,870.36	37,775,065,009.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6,627,951.20	1,709,835,208.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521,298,800.00	21,151,362,427.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805.13	5,626,101.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52,224,556.33	22,866,823,737.81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0,155,685.97)	14,908,241,271.4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318,592,840.69	1,600,639,218.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99,291.72	1,002,49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54,992,132.41	1,601,641,717.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4,222,000.51	9,498,781,725.4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4,895,034.62	4,850,679,164.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3,050.55	62,940,92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6,910,085.68	14,412,401,816.04
筹资活动产生 / (使用) 现金流量净额		6,868,082,046.73	(12,810,760,09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5.27)	961,007.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增加额		(203,425,208.43)	1,548,139,730.5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9	7,823,758,262.55	6,275,618,531.9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9	7,620,333,054.12	7,823,758,262.5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4,337,306.25	729,357,612.20	104,420,586.57	6,677,117,624.13	44,432,050,938.38	113,235,895,167.53	52,068,051,691.54	165,303,946,859.0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49,706,293.97	145,794,385.85	(55,520,824.18)	255,916,333.06	5,809,502,151.54	6,205,398,340.24	806,895,947.72	7,012,294,287.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45,794,385.85	-	-	10,813,873,224.82	10,959,667,610.67	6,660,006,620.76	17,619,674,231.4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49,706,293.97	-	-	-	-	49,706,293.97	101,930,000.00	151,636,293.97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101,930,000.00	101,930,000.00
2、其他	(五)38	-	49,706,293.97	-	-	-	-	49,706,293.97	-	49,706,293.97
(三) 利润分配		-	-	-	-	255,916,333.06	(5,004,371,073.28)	(4,748,454,740.22)	(5,966,906,045.15)	(10,715,360,785.37)
1、提取盈余公积	(五)41	-	-	-	-	255,916,333.06	(255,916,333.06)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42	-	-	-	-	-	(4,748,454,740.22)	(4,748,454,740.22)	(5,966,906,045.15)	(10,715,360,785.37)
(四) 专项储备	(五)40	-	-	-	(55,520,824.18)	-	-	(55,520,824.18)	11,865,372.11	(43,655,452.07)
1、本年提取		-	-	-	736,466,935.35	-	-	736,466,935.35	210,808,412.27	947,275,347.62
2、本年使用		-	-	-	(791,987,759.53)	-	-	(791,987,759.53)	(198,943,040.16)	(990,930,799.69)
三、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44,043,600.22	875,151,998.05	48,899,762.39	6,933,033,957.19	50,241,553,088.92	119,441,293,507.77	52,874,947,639.26	172,316,241,147.03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07,810,823.13	741,762,782.92	200,139,433.39	5,740,452,568.88	39,037,528,815.68	107,026,305,523.98	50,906,648,401.95	157,932,951,925.9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3,473,516.88)	(12,405,170.72)	(95,718,846.82)	936,665,055.25	5,394,524,122.72	6,209,591,643.55	1,161,403,289.59	7,370,994,933.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405,170.72)	-	-	10,724,570,116.68	10,712,164,945.96	6,330,328,981.92	17,042,493,927.8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473,516.88)	-	-	-	-	(13,473,516.88)	(32,733,586.67)	(46,207,103.55)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125,750,000.00	125,750,000.00
2、其他		-	(13,473,516.88)	-	-	-	-	(13,473,516.88)	(158,483,586.67)	(171,957,103.55)
(三) 利润分配		-	-	-	-	936,665,055.25	(5,330,045,993.96)	(4,393,380,938.71)	(5,139,681,543.77)	(9,533,062,482.48)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936,665,055.25	(936,665,055.25)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42	-	-	-	-	-	(4,393,380,938.71)	(4,393,380,938.71)	(5,139,681,543.77)	(9,533,062,482.48)
(四) 专项储备		-	-	-	(95,718,846.82)	-	-	(95,718,846.82)	3,489,438.11	(92,229,408.71)
1、本年提取		-	-	-	737,262,234.55	-	-	737,262,234.55	230,916,921.04	968,179,155.59
2、本年使用		-	-	-	(832,981,081.37)	-	-	(832,981,081.37)	(227,427,482.93)	(1,060,408,564.30)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4,337,306.25	729,357,612.20	104,420,586.57	6,677,117,624.13	44,432,050,938.38	113,235,895,167.53	52,068,051,691.54	165,303,946,859.0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871,045.41	6,265,426,184.03	25,480,195,812.00	114,026,104,141.4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5,854,572.32	255,916,333.06	(2,445,207,742.68)	(2,153,436,837.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559,163,330.60	2,559,163,330.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5,854,572.32	-	-	35,854,572.32
1、其他	-	35,854,572.32	-	-	35,854,572.32
(三) 利润分配	-	-	255,916,333.06	(5,004,371,073.28)	(4,748,454,740.22)
1、提取盈余公积	-	-	255,916,333.06	(255,916,333.06)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748,454,740.22)	(4,748,454,740.22)
三、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817,725,617.73	6,521,342,517.09	23,034,988,069.32	111,872,667,304.1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5,328,761,128.78	21,443,591,253.42	109,052,658,610.2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5,917.36	936,665,055.25	4,036,604,558.58	4,973,445,53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9,366,650,552.54	9,366,650,552.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5,917.36	-	-	175,917.36
1、其他	-	175,917.36	-	-	175,917.36
（三）利润分配	-	-	936,665,055.25	(5,330,045,993.96)	(4,393,380,938.71)
1、提取盈余公积	-	-	936,665,055.25	(936,665,055.2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393,380,938.71)	(4,393,380,938.71)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871,045.41	6,265,426,184.03	25,480,195,812.00	114,026,104,141.4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国资委”) 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国资改革 [2013] 1005 号《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及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国资委国资改革 [2014] 123 号《关于设立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 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与核电站的开发、投资、运营、研发等业务相关的 11 家公司的股权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和负债 (以下简称“注入业务”) 进行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进行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903755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35,300,000,000.00 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资委《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 [2014] 108 号) 最终核准，中广核缴纳出资人民币 43,017,097,508.00 元 (其中注入业务评估作价人民币 40,425,171,692.47 元，现金出资人民币 2,591,925,815.53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004,030 万股，占总股份的 85.10%；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缴纳出资人民币 5,054,888,074.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53,0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10.00%；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 缴纳出资人民币 2,476,895,156.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172,970 万股，占总股份的 4.9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165 号)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上市同意函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在境外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初始发行规模为 8,825,000,000 股，行使超额配股权发行及配发 1,323,75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78 港元。根据中国有关出售国有股的相关法规，中广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中核集团须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以下简称“社保基金”) 转让合计相当于发售股份数目 10%的内资股，共计 1,014,875,000 股，社保基金持有的股份已于本公司上市时，按照一股转换一股的基准转换为 H 股，数量为 1,014,875,000 股。

经证监会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 1381 号) 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本次共发行 5,049,861,1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74,154,139.00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389,775,559.44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049,861,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7,339,914,459.44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由其出具德师报 (验) 字 (19) 第 00386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服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和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 年修订) 》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披露要求披露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 记账本位币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电合营公司”）以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人民币，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50%及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现金流量占总资产比例 0.50%及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占集团总资产 0.50%及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收入 占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金额 5.00%及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最终控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 / 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考虑相关递延所得税影响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 (含汇率变动) 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收到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并确认相关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符合条件，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重分类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新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于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 (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b)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款项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分组。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本组合包括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以上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组合 1	组合 2
1 年以内	0.30%	0.3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3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核燃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核燃料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按照换料批次确定，并在本次装料与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其他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并在实际领用时计入生产成本。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 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 (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集团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的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的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的首炉（初装料）核燃料成本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

- 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核电设施的分类、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一）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二）机械类、电气类、仪控类、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辅助系统的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 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集团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 - 60 年	20 - 30 年	20 - 30 年
电气类	15 - 20 年	15 - 20 年	15 - 20 年
仪控类	10 - 15 年	10 - 15 年	10 - 15 年
房屋	40 / 60 年	30 年	30 年
构筑物	25 - 60 年	25 年	25 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 / 6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剩余使用寿命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 =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1-预计净残值率) - 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 - 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机器设备	5 - 15 年	5%	6.33% - 19.0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船舶	25 年	5%	3.8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安装验收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 2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海域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其他	5 - 37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其他相关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的研究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除与合同成本有关的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合同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预计负债主要包括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和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1)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是指核电机组内反应堆服役期满时，为保证工作人员、公众与周边生态环境不受剩余放射性物质及其他潜在风险的危害，使核反应堆系统安全、永久性地退出服役的过程中预计将发生的费用。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按最佳估计数进行预计，并按其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2)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核电站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是指为处置核电站所产生的中低放射性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最佳估计数提取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25、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 销售电力；
-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 提供劳务；
- 商品销售及其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在确认上述业务的履约进度时，根据其业务的性质，分别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等。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收入。本集团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即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发生的成本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已达到的里程碑作为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商品销售

当商品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6、17、20、22 和 30）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5、6、7、10、12、13、14、15、16 和 17 以及附注（十六）、1、2 和 5）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 (三)、27 所述，本集团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和提供劳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b) 附注 (五)、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c) 附注 (五)、34 - 设定受益计划类的离职后福利；
(d) 附注 (五)、35 - 预计负债；
(e) 附注 (十) - 公允价值的披露；及
(f) 附注 (十二) - 股份支付。

32、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4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本集团采用上述规定及指引的主要影响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本集团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本集团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本集团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本集团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本集团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本集团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本集团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为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 征收率
增值税	(注 1)	免税、3% 、5% 、6% 、9% 、13%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 、5% 、7%
房产税	相关税法规定的计税基础 (注 2)	1.2% 、4%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0% 、25%

注 1: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和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核投”) 、核电合营公司、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核电”)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澳核电”) 、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东核电”) 、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江核电”) 、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核电”) 、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及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就销售电力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研究院”)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院”)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程公司”) 、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设计公司”) 、核电合营公司、宁德核电、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台山核电、防城港核电、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检测公司”) 、中广核 (深圳) 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辐射监测公司”) 及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就销售商品或设备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运营公司”) 就修理修配劳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核电合营公司出口售电部分适用增值税免抵退，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 。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院就报刊、杂志出版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就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海上风电安装平台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大亚湾运营公司”) 、中广核运营公司、核电合营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工程公司、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检测公司、广核投、宁德核电、工程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工程公司、中广核研究院、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5%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苏州院、辐射监测公司、检测公司、工程公司、设计公司、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及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清洁能源”) 、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大亚湾运营公司、核电合营公司就技术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核投”)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防城港核电、台山核电、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宁德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苏州院、中广核研究院、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核投、辐射监测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检测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投资”)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核电合营公司、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丰核电”)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招远核电”) 、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核鹏监理公司”) 、进出口公司、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清洁能源、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以及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就委托贷款利息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就大修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阳江核电、宁德核电及防城港核电就培训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就人力资源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就进出口代理服务费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核鹏监理公司就监理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宁德核电及阳江核电就住宿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就委托经营管理服务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工程管理服务费收入、招标代理收入、研发收入等收入计缴增值税。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的以甲供工程及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合同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和苏州院的其他建筑合同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和设计公司就境外提供的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注 2： 对于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对于出租房产，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的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余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作为计税基础，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中对于向个人按市场价格出租的居民住房，用于居住的，减按 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38 号) 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15 个年度内，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返还比例分 3 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6 至第 10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11 至第 1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 15 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各机组适用先征后退增值税阶段如下表：

适用机组	按 75%退税	按 70%退税	按 55%退税
岭东 1 号机组	2010 年 10 月 -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 2020 年 9 月	2020 年 10 月 - 2025 年 9 月
岭东 2 号机组	2011 年 9 月 -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9 月 -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 2026 年 8 月
阳江 1 号机组	2014 年 4 月 - 2019 年 3 月	2019 年 4 月 -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4 月 - 2029 年 3 月
阳江 2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阳江 3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阳江 4 号机组	2017 年 4 月 -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 2027 年 3 月	2027 年 4 月 - 2032 年 3 月
阳江 5 号机组	2018 年 8 月 - 2023 年 7 月	2023 年 8 月 - 2028 年 7 月	2028 年 8 月 - 2033 年 7 月
阳江 6 号机组	2019 年 8 月 -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8 月 - 2029 年 7 月	2029 年 8 月 - 2034 年 7 月
宁德 1 号机组	2013 年 5 月 -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5 月 -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 2028 年 4 月
宁德 2 号机组	2014 年 6 月 -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6 月 -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宁德 3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宁德 4 号机组	2016 年 8 月 -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8 月 - 2026 年 7 月	2026 年 8 月 - 2031 年 7 月
防城港 1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防城港 2 号机组	2016 年 11 月 -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 2026 年 10 月	2026 年 11 月 - 2031 年 10 月
防城港 3 号机组	2023 年 4 月 - 2028 年 3 月	2028 年 4 月 - 2033 年 3 月	2033 年 4 月 - 2038 年 3 月
防城港 4 号机组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2029 年 6 月 - 2034 年 5 月	2034 年 6 月 - 2039 年 5 月
台山 1 号机组	2019 年 1 月 -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 2028 年 12 月	2029 年 1 月 - 2033 年 12 月
台山 2 号机组	2019 年 10 月 -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 2029 年 9 月	2029 年 10 月 - 2034 年 9 月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或机组如下:

公司或机组名称	本年适用优惠税率	上年适用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阳江 5 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 6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 1、2 号机组	15.00%	15.00%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
防城港 3 号机组	免税	免税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 4 号机组	免税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 1 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 2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核电合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澳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东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研究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苏州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检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辐射监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工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设计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运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注)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进出口公司 (注)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6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 13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 [2007] 124 号)，除核电站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通讯设施用地 (不包括地下线路用地) 及生活、办公用地外，核电站其他用地免缴城镇土地使用税；核电站应税土地在基建期内减半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13 号)，对金融机构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政策规定的通知》(深地税发 [2003] 676 号)，自建成之次月起免征房产税三年，期满后按规定缴纳房产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6,485,212,427.27	15,575,543,552.93
- 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	16,406,142,060.20	15,198,731,646.39
- 存放于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存款	31,686,736.11	98,038,961.38
- 存放于银行的存款	47,383,630.96	278,772,945.16
其他货币资金	309,545,619.94	164,479,293.23
合计	16,794,758,047.21	15,740,022,846.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3,795,324.38	99,097,888.06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均为本集团作为供应商根据购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以及受限冻结的存款，其使用受到限制(参见附注 (五)62) 。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681,081.65	624,246.68

(2) 年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30,000,000.00	-

本年末无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及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3)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账龄自应收票据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1,598,328.52	9.11%	76,591,109.52	8.99%	775,007,219.00	4,569,272,823.42	37.66%	185,023,531.65	4.05%	4,384,249,291.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9,885,102.25	90.89%	77,087,034.33	0.91%	8,422,798,067.92	7,564,152,412.98	62.34%	121,813,232.30	1.61%	7,442,339,180.68
- 组合 1	8,196,859,503.35	87.65%	38,577,443.80	0.47%	8,158,282,059.55	7,289,949,984.48	60.08%	29,142,881.25	0.40%	7,260,807,103.23
- 组合 2	303,025,598.90	3.24%	38,509,590.53	12.71%	264,516,008.37	274,202,428.50	2.26%	92,670,351.05	33.80%	181,532,077.45
合计	9,351,483,430.77	100.00%	153,678,143.85	1.64%	9,197,805,286.92	12,133,425,236.40	100.00%	306,836,763.95	2.53%	11,826,588,472.45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账龄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组合 1：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8,061,786,510.40	24,185,359.53	8,037,601,150.87	0.30%	7,173,424,422.48	21,520,273.27	7,151,904,149.21
1 至 2 年	5.00%	89,043,149.66	4,452,157.48	84,590,992.18	5.00%	105,565,370.35	5,278,268.52	100,287,101.83
2 至 3 年	20.00%	38,690,261.98	7,738,052.40	30,952,209.58	20.00%	9,437,180.31	1,887,436.06	7,549,744.25
3 至 4 年	30.00%	7,339,581.31	2,201,874.39	5,137,706.92	30.00%	1,523,011.34	456,903.40	1,066,107.94
合计		8,196,859,503.35	38,577,443.80	8,158,282,059.55		7,289,949,984.48	29,142,881.25	7,260,807,103.23

组合 2：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220,213,342.57	660,640.03	219,552,702.54	0.30%	121,090,035.75	363,270.11	120,726,765.64
1 至 2 年	10.00%	24,653,712.89	2,465,371.29	22,188,341.60	10.00%	24,820,202.60	2,482,020.26	22,338,182.34
2 至 3 年	30.00%	8,419,913.24	2,525,973.97	5,893,939.27	30.00%	39,119,532.41	11,735,859.72	27,383,672.69
3 至 4 年	50.00%	33,535,249.92	16,767,624.96	16,767,624.96	50.00%	5,085,418.82	2,542,709.41	2,542,709.41
4 至 5 年	80.00%	567,000.00	453,600.00	113,400.00	80.00%	42,703,736.87	34,162,989.50	8,540,747.37
5 年以上	100.00%	15,636,380.28	15,636,380.28	-	100.00%	41,383,502.05	41,383,502.05	-
合计		303,025,598.90	38,509,590.53	264,516,008.37		274,202,428.50	92,670,351.05	181,532,077.45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785,402,347.97	8,201,731,904.03
1 至 2 年	154,451,008.76	2,991,184,778.06
2 至 3 年	268,296,660.37	743,889,343.49
3 年以上	143,333,413.67	196,619,210.82
- 3 至 4 年	40,874,831.23	38,272,880.10
- 4 至 5 年	12,563,110.36	42,703,736.87
- 5 年以上	89,895,472.08	115,642,593.85
合计	9,351,483,430.77	12,133,425,236.40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306,836,763.95
本年计提	43,453,339.12
本年收回或转回	(196,862,281.26)
坏账准备核销	(14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90,322.04
年末余额	153,678,143.85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0,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合计的比例	相应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合计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977,344,339.89	30.08%	11,932,033.01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红沿河核电”)	1,553,656,412.19	11.75%	9,883,616.11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28,872.18	9.75%	401,405,739.8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94,286,638.94	9.03%	3,582,792.39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50,212,400.00	7.94%	3,150,641.70
合计	9,064,828,663.20	68.55%	429,954,823.07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652,371,216.13	60.12%	10,089,536,040.54	53.24%
1 至 2 年	3,819,428,887.53	16.82%	4,850,481,052.36	25.59%
2 至 3 年	2,377,885,423.76	10.47%	1,405,553,910.71	7.42%
3 年以上	2,858,177,830.54	12.59%	2,606,783,629.33	13.75%
合计	22,707,863,357.96	100.00%	18,952,354,632.9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系工程公司预付的工程款以及核电业主公司预付的核燃料采购款。由于工程项目周期较长以及核燃料组件加工周期较长，尚未与对方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58,861,726.44	44.3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3,347,799,595.19	14.7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933,924,590.37	12.9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779,236,440.37	3.43%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1,917,739.68	1.77%
合计	17,521,740,092.05	77.16%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303,670,446.81	20,292,357.84
其他	414,170,589.56	52,273,336.33
合计	717,841,036.37	72,565,694.17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1,097,699.4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	19,252,415.63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一期基金”)	300,922,562.40	-
合计	304,765,354.08	20,350,115.09
减：坏账准备	1,094,907.27	57,757.25
账面价值	303,670,446.81	20,292,357.84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2024 年 1 月 1 日	57,757.25	-	-	57,757.25
本年计提	1,094,907.27	-	-	1,094,907.27
本年收回或转回	(57,757.25)	-	-	(57,757.2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94,907.27	-	-	1,094,907.27
2. 应收股利年末余额	304,765,354.08	-	-	304,765,354.08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36%	-	-	0.36%

(2) 其他

(a) 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13,947,025.56	15,019,340.8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4,874,562.61	7,488,997.09
其他	393,239,596.72	49,736,295.27
合计	422,061,184.89	72,244,633.19
减：坏账准备	7,890,595.33	19,971,296.86
账面价值	414,170,589.56	52,273,336.33

(b) 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0.08%	350,000.00	100.00%	-	350,000.00	0.48%	35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1,711,184.89	99.92%	7,540,595.33	1.79%	414,170,589.56	71,894,633.19	99.52%	19,621,296.86	27.29%	52,273,336.33
- 组合 1	31,266,239.58	7.41%	499,062.57	1.60%	30,767,177.01	16,431,509.80	22.75%	10,482,476.25	63.79%	5,949,033.55
- 组合 2	390,444,945.31	92.51%	7,041,532.76	1.80%	383,403,412.55	55,463,123.39	76.77%	9,138,820.61	16.48%	46,324,302.78
合计	422,061,184.89	100.00%	7,890,595.33	1.87%	414,170,589.56	72,244,633.19	100.00%	19,971,296.86	27.64%	52,273,336.33

(c)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123,566.55	19,497,730.31	350,000.00	19,971,296.86
- 转入第二阶段	(23,941.28)	23,941.28	-	-
- 转入第三阶段	-	(79,195.57)	79,195.57	-
本年计提	1,215,392.25	1,826,490.29	-	3,041,882.54
本年收回或转回	(100,904.49)	(14,962,562.14)	-	(15,063,466.63)
本年核销	-	-	(79,195.57)	(79,195.5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3.08	18,765.05	-	20,078.13
年末余额	1,215,426.11	6,325,169.22	350,000.00	7,890,595.33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405,142,036.32	16,569,148.57	350,000.00	422,061,184.89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30%	38.17%	100.00%	1.87%

(d) 本年的实际核销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9,195.57

(e)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05,142,036.32	41,188,849.24
1 至 2 年	7,980,426.11	9,819,912.40
2 至 3 年	3,036,231.76	2,970,554.83
3 年以上	5,902,490.70	18,265,316.72
- 3 至 4 年	1,380,651.08	130,070.93
- 4 至 5 年	58,126.50	328,320.69
- 5 年以上	4,463,713.12	17,806,925.10
合计	422,061,184.89	72,244,633.19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陆丰市人民政府	往来款	331,733,746.00	1 年以内	78.60%	995,201.24
华能石岛湾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	12,036,450.43	1 年以内	2.85%	36,109.35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服集团”）	往来款	8,661,610.64	1 年以内及 1 - 2 年	2.05%	49,343.1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92,802.80	1 年以内、1 - 2 年及 5 年以上	1.40%	663,161.48
广东美亚商旅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5,250,000.00	1 - 2 年	1.24%	525,000.00
合计		363,574,609.87		86.14%	2,268,815.26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核燃料	10,946,494,687.86	-	10,946,494,687.86	12,509,088,398.77	-	12,509,088,398.77
备品备件	8,614,867,549.29	765,684,231.07	7,849,183,318.22	8,030,854,907.70	669,382,771.13	7,361,472,136.57
委托加工物资	1,499,832,991.57	-	1,499,832,991.57	689,961,158.15	-	689,961,158.15
原材料	7,961,266.35	-	7,961,266.35	11,683,517.37	-	11,683,517.37
库存商品	4,078.94	-	4,078.94	309,167.71	-	309,167.71
合计	21,069,160,574.01	765,684,231.07	20,303,476,342.94	21,241,897,149.70	669,382,771.13	20,572,514,378.5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备品备件	669,382,771.13	123,977,821.11	3,786,510.45	4,196,603.80	27,266,267.82	765,684,231.07

(3) 存货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一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中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2,079,066.56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234,472.10 元) 。年末存货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首炉核燃料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减该借款费用随首炉核燃料分期计入生产成本的金额之后的余额。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861,573,182.54	409,114,682.80	3,452,458,499.74	3,471,480,549.68	407,928,269.42	3,063,552,280.26
质保金	10,503,600.67	373,529.22	10,130,071.45	6,182,003.91	187,921.18	5,994,082.73
合计	3,872,076,783.21	409,488,212.02	3,462,588,571.19	3,477,662,553.59	408,116,190.60	3,069,546,362.99

(2) 合同资产分类披露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28,872.18	33.30%	401,405,739.86	31.13%	887,923,132.32	1,289,308,889.01	37.07%	401,405,739.86	31.13%	887,903,149.15
其他	2,582,747,911.03	66.70%	8,082,472.16	0.31%	2,574,665,438.87	2,188,353,664.58	62.93%	6,710,450.74	0.31%	2,181,643,213.84
合计	3,872,076,783.21	100.00%	409,488,212.02	10.58%	3,462,588,571.19	3,477,662,553.59	100.00%	408,116,190.60	11.74%	3,069,546,362.99

(3)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本年转回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184,302.15	997,888.77
质保金	195,855.28	10,247.24
合计	2,380,157.43	1,008,136.01

(4)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分析

与建造合同相关的金额为工程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建造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取得对客户的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后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2,250,045,317.87	2,519,187,412.31
其他	47,372,066.89	34,021,715.04
合计	2,297,417,384.76	2,553,209,127.35

9、 债权投资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9,767,538.42	-	59,767,538.42	54,568,690.91	-	54,568,690.91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第二核电”）(注 1)	318,632,261.80	541,085,300.00	-	(38,336,134.57)	-	-	-	-	-	821,381,427.23	-
联营企业										-	
红沿河核电	7,561,889,966.40	-	-	1,067,743,003.47	-	-	(729,354,150.33)	-	-	7,900,278,819.54	-
中广核一期基金	3,613,246,142.36	-	-	468,795,754.48	-	460,950.32	(399,832,610.00)	-	-	3,682,670,237.16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808,796,336.09	-	-	134,398,912.28	(909,275.45)	1,213,921.65	-	-	-	943,499,894.57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2,000,134,462.23	-	-	121,752,240.00	1,551,450.00	-	(89,359,273.01)	-	-	2,034,078,879.22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933,048.41	-	-	5,504,696.20	-	-	(2,745,092.22)	-	-	41,692,652.39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88,800.96	-	-	39,791.89	-	-	-	-	-	20,128,592.85	-
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12,117,638.01	-	-	3,959,419.24	-	-	(1,750,000.00)	-	(14,327,057.25)	-	-
惠州中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120,064,631.24	60,000,000.00	-	24,734.76	-	12,637,800.00	-	-	-	192,727,166.00	-
合计	14,493,903,287.50	601,085,300.00	-	1,763,882,417.75	642,174.55	14,312,671.97	(1,223,041,125.56)	-	(14,327,057.25)	15,636,457,668.96	-

注 1： 于本报告期本集团之子公司广核投自宁德第二核电之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核电有限公司受让宁德第二核电 8%股权，持股比例由 43%变为 51% 。根据宁德第二核电的最新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等相关文件，本集团享有的权利不能对宁德第二核电形成控制，本集团将宁德第二核电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注 2： 于本报告期本公司处置了子公司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因此终止确认其持有的联营企业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529,649,700.00	426,232,200.00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960,113.30	10,960,113.30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07,256.83	2,607,256.83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661,717,070.13	558,299,570.13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36,167,474.55	175,638,770.96	-	-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合计		36,167,474.55	175,638,770.96	-	-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2024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03,736,951.59
2. 本年增加金额	21,846,546.90
(1) 固定资产转入	21,694,464.9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52,081.94
3. 本年减少金额	11,720,401.06
4. 年末余额	513,863,097.4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56,287,052.85
2. 本年增加金额	53,003,453.45
(1) 计提	34,538,026.49
(2) 固定资产转入	18,371,665.31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3,761.65
3. 本年减少金额	9,157,182.56
4. 年末余额	400,133,323.7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2. 本年增加金额	-
3. 本年减少金额	-
4. 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13,729,773.69
2. 年初账面价值	147,449,898.74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投资性房地产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额到期日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1,920,585.27	24,850,947.0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2,140,922.11	20,382,377.9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0,567,047.59	20,358,349.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22,023,631.25	20,765,509.8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21,084,125.39	19,381,354.8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6 年以后	113,831,303.79	122,447,089.85
合计	251,567,615.40	228,185,629.49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核电设施退役费	船舶	合计
2024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6,153,896,417.31	278,558,769,384.64	192,434,530.36	3,692,351,535.20	2,863,286,481.05	420,686,049.15	361,881,424,397.71
2. 本年增加金额	7,728,083,822.22	19,792,288,888.59	2,578,602.84	531,406,356.10	108,526,627.69	-	28,162,884,297.44
(1) 购置	-	579,016,427.80	2,393,698.81	368,767,353.86	-	-	950,177,480.47
(2) 在建工程转入	7,644,744,158.90	18,843,478,966.73	66,902.65	161,456,105.55	-	-	26,649,746,133.83
(3) 核电设施退役费新增	-	-	-	-	105,755,426.14	-	105,755,426.14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3,339,663.32	369,793,494.06	118,001.38	1,182,896.69	2,771,201.55	-	457,205,257.00
3. 本年减少金额	105,290,042.78	566,464,486.30	4,720,808.38	233,806,861.41	-	-	910,282,198.87
(1) 处置	83,595,577.82	566,464,486.30	4,720,808.38	233,806,861.41	-	-	888,587,733.91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21,694,464.96	-	-	-	-	-	21,694,464.96
4. 年末余额	83,776,690,196.75	297,784,593,786.93	190,292,324.82	3,989,951,029.89	2,971,813,108.74	420,686,049.15	389,134,026,496.2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2,504,176,944.16	89,277,827,387.25	147,442,253.68	2,496,247,336.04	630,572,857.04	74,583,321.79	115,130,850,099.96
2. 本年增加金额	2,568,740,515.21	9,798,648,848.47	9,998,101.84	428,180,402.16	101,030,172.59	15,986,971.68	12,922,585,011.95
(1) 计提	2,494,829,294.32	9,478,906,332.13	9,894,903.56	427,248,876.44	98,837,593.44	15,986,971.68	12,525,703,971.5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3,911,220.89	319,742,516.34	103,198.28	931,525.72	2,192,579.15	-	396,881,040.38
3. 本年减少金额	61,916,965.69	530,361,302.65	4,503,554.36	191,552,472.56	-	-	788,334,295.26
(1) 处置	43,545,300.38	530,361,302.65	4,503,554.36	191,552,472.56	-	-	769,962,629.95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18,371,665.31	-	-	-	-	-	18,371,665.31
4. 年末余额	25,011,000,493.68	98,546,114,933.07	152,936,801.16	2,732,875,265.64	731,603,029.63	90,570,293.47	127,265,100,816.6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452,141.69	65,535,485.93	-	-	-	-	66,987,627.62
2. 本年增加金额	-	50,520.35	-	-	-	-	50,520.35
(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50,520.35	-	-	-	-	50,520.35
3. 本年减少金额	-	1,575,070.37	-	-	-	-	1,575,070.37
(1) 处置	-	1,575,070.37	-	-	-	-	1,575,070.37
4. 年末余额	1,452,141.69	64,010,935.91	-	-	-	-	65,463,077.60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8,764,237,561.38	199,174,467,917.95	37,355,523.66	1,257,075,764.25	2,240,210,079.11	330,115,755.68	261,803,462,602.03
2. 年初账面价值	53,648,267,331.46	189,215,406,511.46	44,992,276.68	1,196,104,199.16	2,232,713,624.01	346,102,727.36	246,683,586,670.13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船舶	合计
2024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9,970,705.68	2,354,494.64	420,686,049.15	533,011,249.47
2. 本年增加金额	2,405,783.33	-	-	2,405,783.33
3. 本年减少金额	17,504,420.72	-	-	17,504,420.72
4. 年末余额	94,872,068.29	2,354,494.64	420,686,049.15	517,912,612.0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51,963,734.04	2,236,769.90	74,583,321.79	128,783,825.73
2. 本年增加金额	5,148,609.75	-	15,986,971.68	21,135,581.43
(1) 计提	5,148,609.75	-	15,986,971.68	21,135,581.43
3. 本年减少金额	8,059,786.38	-	-	8,059,786.38
4. 年末余额	49,052,557.41	2,236,769.90	90,570,293.47	141,859,620.7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4. 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5,819,510.88	117,724.74	330,115,755.68	376,052,991.30
2. 年初账面价值	58,006,971.64	117,724.74	346,102,727.36	404,227,423.74

(4)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分别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782,964,002.24元及人民币751,822,007.41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本集团认为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188,560,888.21	-	188,560,888.21	18,752,426,170.83	-	18,752,426,170.83
陆丰核电工程项目	35,929,581,092.88	-	35,929,581,092.88	28,273,137,106.86	-	28,273,137,106.86
宝龙产业园项目	-	-	-	2,149,206,053.93	-	2,149,206,053.93
招远核电工程项目	2,454,926,395.21	-	2,454,926,395.21	1,270,148,468.15	-	1,270,148,468.15
其他	6,374,286,748.74	-	6,374,286,748.74	5,878,981,883.79	-	5,878,981,883.79
合计	44,947,355,125.04	-	44,947,355,125.04	56,323,899,683.56	-	56,323,899,683.5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注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37,489,790,000.00	18,752,426,170.83	3,050,355,908.79	21,263,175,651.22	351,045,540.19	188,560,888.21	109.44%	100.00%	2,399,770,969.77	164,501,854.96	3.10%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一期项目 (注 1)	不适用	21,012,206,925.87	2,447,443,407.53	7,459,445.74	-	23,452,190,887.66	不适用	不适用	5,273,583,119.80	486,763,838.11	2.45%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站 5、6 号机组项目 (注 2)	38,217,430,000.00	7,260,930,180.99	5,714,529,116.03	-	498,069,091.80	12,477,390,205.22	34.00%	34.00%	439,040,528.80	194,774,168.62	2.45%	自有资金、贷款
宝龙产业园项目	2,985,010,000.00	2,149,206,053.93	379,879,842.52	2,529,085,896.45	-	-	99.57%	100.00%	94,117,781.40	8,988,298.94	3.00%	自有资金、贷款
招远一期项目 (注 1)	45,779,210,000.00	1,270,148,468.15	1,184,777,927.06	-	-	2,454,926,395.21	5.36%	5.36%	138,927,945.97	45,604,744.38	2.48%	自有资金、贷款
合计		50,444,917,799.77	12,776,986,201.93	23,799,720,993.41	849,114,631.99	38,573,068,376.30			8,345,440,345.74	900,632,905.01		-

注 1：陆丰一期项目以及招远一期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获得国务院核准，目前正在有序地开展上述机组各项施工建设准备工作。其中，陆丰一期项目 1 号及 2 号机组由于此前一直处于推动核准阶段，暂无投资预算，本年获得核准后，投资预算尚未最终确定。

注 2：陆丰核电站 5、6 号机组项目已于 2022 年 4 月获得国务院核准，于 2022 年 9 月获得《广东陆丰核电 5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和《广东陆丰核电 6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并陆续进入开工建设阶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5 号机组首台核岛主设备已开始安装。

注 3：其他减少包含转入存货的人民币 345,149,586.36 元、转入无形资产的人民币 503,965,045.63 元。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024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102,999,870.28	1,280,660.75	2,104,280,531.03
2. 本年增加金额	688,099,453.73	-	688,099,453.73
(1) 新增	687,463,206.87	-	687,463,206.8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6,246.86	-	636,246.86
3. 本年减少金额	295,510,166.58	613,017.84	296,123,184.42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295,510,166.58	613,017.84	296,123,184.42
4. 年末余额	2,495,589,157.43	667,642.91	2,496,256,800.3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243,572,494.21	618,428.83	1,244,190,923.04
2. 本年增加金额	300,473,570.17	135,392.69	300,608,962.86
(1) 计提	299,866,426.12	135,392.69	300,001,818.8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7,144.05	-	607,144.05
3. 本年减少金额	278,032,780.25	613,017.84	278,645,798.09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278,032,780.25	613,017.84	278,645,798.09
4. 年末余额	1,266,013,284.13	140,803.68	1,266,154,087.8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229,575,873.30	526,839.23	1,230,102,712.53
2. 年初账面价值	859,427,376.07	662,231.92	860,089,607.99

(2) 在损益中确认的金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 (注 1)	297,835,767.42	304,405,238.43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注 2)	29,894,806.37	36,434,075.07

注 1： 2024 年度，资本化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166,051.39 元。

注 2： 2024 年度，资本化的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23,236.37 元。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64。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024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727,794,432.58	2,916,481,375.52	1,215,941,384.41	1,176,383,485.90	271,775,772.58	88,114,126.18	10,396,490,577.17
2. 本年增加金额	678,181,223.04	219,230,164.41	210,620,698.69	234,731,682.83	5,895,953.83	-	1,348,659,722.80
(1) 购置	2,325,225.00	56,483,424.58	-	-	-	-	58,808,649.58
(2) 在建工程转入	670,062,947.39	51,245,946.11	-	20,637,935.48	5,895,953.83	-	747,842,782.81
(3) 开发支出转入	-	108,009,757.42	210,620,698.69	213,914,772.39	-	-	532,545,228.50
(4)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5,793,050.65	3,491,036.30	-	178,974.96	-	-	9,463,061.91
3. 本年减少金额	2,087,683.02	44,951,832.22	-	11,449,301.05	-	-	58,488,816.29
(1) 处置或报废	2,087,683.02	44,951,832.22	-	11,449,301.05	-	-	58,488,816.29
4. 年末余额	5,403,887,972.60	3,090,759,707.71	1,426,562,083.10	1,399,665,867.68	277,671,726.41	88,114,126.18	11,686,661,483.68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367,641,059.06	2,350,390,388.28	670,672,657.62	474,817,972.40	44,621,810.28	42,499,566.64	4,950,643,454.28
2. 本年增加金额	127,093,267.96	252,754,737.90	175,883,151.22	104,190,252.43	10,102,846.73	1,712,506.92	671,736,763.16
(1) 计提	122,405,191.81	249,303,100.94	175,883,151.22	104,172,619.40	10,102,846.73	1,712,506.92	663,579,417.02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4,688,076.15	3,451,636.96	-	17,633.03	-	-	8,157,346.14
3. 本年减少金额	888,771.87	42,013,035.12	-	1,534,743.89	-	-	44,436,550.88
(1) 处置或报废	888,771.87	42,013,035.12	-	1,534,743.89	-	-	44,436,550.88
4. 年末余额	1,493,845,555.15	2,561,132,091.06	846,555,808.84	577,473,480.94	54,724,657.01	44,212,073.56	5,577,943,666.5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4. 年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910,042,417.45	529,627,616.65	580,006,274.26	822,192,386.74	222,947,069.40	43,902,052.62	6,108,717,817.12
2. 年初账面价值	3,360,153,373.52	566,090,987.24	545,268,726.79	701,565,513.50	227,153,962.30	45,614,559.54	5,445,847,122.89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29.12%及 27.64%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 商誉

(1) 商誉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宁德核电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减值准备	-	-
合计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2) 商誉减值准备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评估了宁德核电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本集团收购宁德核电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将宁德核电整体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本年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发生变化。

b.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宁德核电	39,939,012,232.35	42,968,268,116.73	-	2025 年至 2056 年	折现率 8.96%	管理层基于市场预期编制的财务预算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注 1)	1,272,155,415.34	171,756,225.10	167,240.66	-	1,443,744,399.78
应急公路 (注 2)	268,329,690.33	-	38,420,841.53	-	229,908,848.80
其他	132,742,732.75	882,715.11	14,948,437.07	(105,811.04)	118,782,821.83
合计	1,673,227,838.42	172,638,940.21	53,536,519.26	(105,811.04)	1,792,436,070.41

注 1： 系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费用，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培训结束之日起按劳动合同或培训协议约定的剩余工作年限予以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注 2： 系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宁德核电出资建设的应急公路，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完工之日起按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392,900,108.20	2,348,225,027.05	8,999,473,246.96	2,249,868,311.74
资产减值准备	1,232,253,477.05	203,945,902.26	1,140,958,134.35	189,864,378.04
租赁负债	1,131,943,968.10	231,292,945.14	752,030,549.31	128,680,442.42
递延收益	350,254,000.80	52,538,100.12	391,072,972.93	58,660,945.94
预期信用损失	150,297,408.20	23,453,358.32	320,915,616.63	48,860,658.89
其他	1,049,255,018.34	158,717,387.91	692,146,835.87	102,651,320.88
小计	13,306,903,980.69	3,018,172,720.80	12,296,597,356.05	2,778,586,057.91
互抵金额	(1,908,358,626.19)	(343,927,538.10)	(1,398,656,411.77)	(223,882,282.07)
互抵后的金额	11,398,545,354.50	2,674,245,182.70	10,897,940,944.28	2,554,703,77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6,190,893,745.65	1,478,494,267.99	5,653,917,627.68	1,413,478,219.63
使用权资产	1,113,368,387.13	227,927,846.59	763,620,177.66	128,626,672.5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3,026,518.08	113,256,629.52	480,690,014.80	120,172,503.70
其他	175,638,771.03	26,345,815.66	108,388,745.51	16,258,311.83
小计	7,932,927,421.89	1,846,024,559.76	7,006,616,565.65	1,678,535,707.70
互抵金额	(1,908,358,626.19)	(343,927,538.10)	(1,398,656,411.77)	(223,882,282.07)
互抵后的金额	6,024,568,795.70	1,502,097,021.66	5,607,960,153.88	1,454,653,425.6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31,856,436.53	519,836,842.81
可抵扣亏损	9,614,784,006.80	9,519,250,174.46
合计	10,146,640,443.33	10,039,087,017.27

注： 由于本公司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	1,123,412,476.57
2025 年	854,074,621.87	854,074,621.87
2026 年	1,524,631,687.60	1,524,631,687.60
2027 年	3,036,918,344.04	3,119,092,053.74
2028 年	2,795,752,213.63	2,898,039,334.68
2029 年	1,403,407,139.66	-
合计	9,614,784,006.80	9,519,250,174.46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4,079,323,970.80	3,610,790,033.20
预付工程设备款	2,774,676,581.04	3,253,952,760.98
其他	261,555,691.96	255,186,629.09
合计	7,115,556,243.80	7,119,929,423.27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7,169,167,536.60	14,239,744,609.0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630,057.19	14,869,593.75
合计	17,180,797,593.79	14,254,614,202.81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衍生金融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汇远期合约	6,322,000.00	-

23、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64,549,111.26	6,832,625,985.0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4、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288,622,254.20	15,925,288,435.19
1 至 2 年	2,715,086,926.71	2,674,143,352.86
2 至 3 年	1,515,564,148.34	1,962,379,803.22
3 年以上	1,668,276,626.50	2,875,185,339.79
合计	20,187,549,955.75	23,436,996,931.06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计算。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7,613,149,948.70	2,779,024,911.92
预收销售、技术服务和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款项	134,367,673.24	67,873,861.92
合计	7,747,517,621.94	2,846,898,773.84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与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为当特定的里程碑付款超过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时产生的余额。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对于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当客户购买商品并预付本集团款项时，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初始收到服务款时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并在服务期间内结转为收入。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6,024,853.21	10,265,327,115.46	10,266,425,507.50	44,926,461.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462,878.32	1,414,737,112.45	1,414,643,529.42	11,556,461.35
合计	57,487,731.53	11,680,064,227.91	11,681,069,036.92	56,482,922.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	7,544,234,627.82	7,544,234,627.82	-
2、职工福利费	-	1,035,847,057.59	1,035,847,057.59	-
3、社会保险费	1,242,017.57	650,865,235.51	650,977,208.31	1,130,044.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75,506.74	596,277,764.24	596,451,951.61	701,319.37
工伤保险费	61,113.40	32,174,817.76	32,232,060.17	3,870.99
生育保险费	305,397.43	22,240,475.10	22,121,018.12	424,854.41
其他	-	172,178.41	172,178.41	-
4、住房公积金	454,451.08	724,934,358.13	725,372,781.25	16,027.9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05,021.79	263,952,408.41	264,500,404.53	43,757,025.67
6、其他短期薪酬	23,362.77	45,493,428.00	45,493,428.00	23,362.77
合计	46,024,853.21	10,265,327,115.46	10,266,425,507.50	44,926,461.17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8,431,127.52	774,833,277.84	774,706,334.98	8,558,070.38
2、失业保险费	115,571.99	40,693,866.56	40,727,833.67	81,604.88
3、企业年金缴费	2,916,178.81	599,209,968.05	599,209,360.77	2,916,786.09
合计	11,462,878.32	1,414,737,112.45	1,414,643,529.42	11,556,461.35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当地政府规定的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用。另外，根据本集团企业年金管理制度，本集团需要按照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年薪酬标准的固定比例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7、 应交税费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931,163,105.70	380,701,892.13
企业所得税	754,179,767.00	526,039,037.89
个人所得税	151,609,211.58	174,451,06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501,682.78	23,616,733.44
教育费附加	31,115,290.94	16,911,756.13
印花税	8,547,181.48	7,455,146.31
房产税	5,577,520.13	3,901,557.89
其他	13,087,489.27	10,215,731.12
合计	1,938,781,248.88	1,143,292,918.15

2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718,840,000.00	-
其他应付款	5,234,182,825.93	4,706,474,580.48
合计	5,953,022,825.93	4,706,474,580.48

(1)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718,840,000.00	-

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超过 1 年的应付股利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乏燃料处置基金	4,063,386,731.80	3,458,389,786.76
关联方往来款项	367,206,281.22	737,261,209.35
其他	803,589,812.91	510,823,584.37
合计	5,234,182,825.93	4,706,474,580.48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31)	17,879,098,541.29	21,307,583,279.7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32)	2,499,661,151.77	2,000,242,305.5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33)	290,399,170.03	245,107,342.68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81,384,485.05	286,352,127.32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76,555,795.55	112,718,946.24
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34)	4,369,496.57	5,007,376.36
合计	21,031,468,640.26	23,957,011,377.95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1)	2,522,489,178.08	-
待转销项税额	190,027,395.39	151,732,786.42
合计	2,712,516,573.47	151,732,786.42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 广核电力 SCP001	1,000,000,000.00	2.00%	2024 年 4 月 3 日	169 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9,315,068.49	-	1,009,315,068.49	-	否
24 广核电力 SCP002	1,500,000,000.00	1.79%	2024 年 6 月 11 日	268 天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14,933,013.70	-	-	1,514,933,013.70	否
24 广核电力 SCP003	1,000,000,000.00	1.97%	2024 年 8 月 13 日	268 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7,556,164.38	-	-	1,007,556,164.38	否
合计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	3,500,000,000.00	31,804,246.57	-	1,009,315,068.49	2,522,489,178.08	

31、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02,571,986,512.59	91,833,451,577.96
质押借款 (注 1)	71,023,506,233.61	88,742,435,633.6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29)	17,879,098,541.29	21,307,583,279.79
合计	155,716,394,204.91	159,268,303,931.8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质押借款由本集团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权益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核投、台山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投”) 以及本公司以其持有台山核电的股权提供质押用于取得该等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上述质押借款的其他质押情况，详见附注 (五)62。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上述借款年利率区间 (注 2)	0.51% - 5.15%	1.50% - 5.15%

注 2： 0.51%系防城港核电享受的政府贴息利率。

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 (注 1)	4,896,465,160.74	4,497,558,425.6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29)	2,499,661,151.77	2,000,242,305.56
合计	2,396,804,008.97	2,497,316,120.08

注 1： 本集团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2022 年 2 月 21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分别发行了 21 广核电力 MTN001、22 广核电力 MTN001、24 广核电力 MTN001，面值分别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400,000,000.00 元，分别于 2024 年 4 月、2025 年 2 月及 2027 年 9 月到期，其中 21 广核电力 MTN001 已于 2024 年 4 月到期归还。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违约
21 广核电力 MTN001	2,000,000,000.00	3.49%	2021 年 4 月 12 日	3 年	2,000,000,000.00	2,000,242,305.56	-	20,079,452.05	(242,305.56)	2,000,000,000.00	-	否
22 广核电力 MTN001	2,500,000,000.00	2.93%	2022 年 2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00.00	2,497,316,120.08	-	73,450,684.93	2,345,031.69	-	2,499,661,151.77	否
24 广核电力 MTN001	2,400,000,000.00	1.99%	2024 年 9 月 13 日	3 年	2,400,000,000.00	-	2,396,400,000.00	13,739,178.08	404,008.97	-	2,396,804,008.97	否
小计	6,900,000,000.00				6,900,000,000.00	4,497,558,425.64	2,396,400,000.00	107,269,315.06	2,506,735.10	2,000,000,000.00	4,896,465,160.7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00,242,305.56					2,499,661,151.77	
合计						2,497,316,120.08					2,396,804,008.97	

33、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147,185,528.10	727,934,866.1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29)	290,399,170.03	245,107,342.68
合计	856,786,358.07	482,827,523.50

(2) 租赁负债到期期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90,399,170.03	245,107,342.68
一年到两年 (包含两年)	192,708,568.38	163,409,710.38
两年到五年 (包含五年)	355,243,959.53	123,593,092.31
五年以上	308,833,830.16	195,824,720.81
合计	1,147,185,528.10	727,934,866.18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64。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3,120,496.57	55,094,376.36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5,215,819.30
小计	53,120,496.57	70,310,195.66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29)	4,369,496.57	5,007,376.36
合计	48,751,000.00	65,302,819.3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24 年度
一、年初余额	55,094,376.36
二、计入当年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972,000.00
1. 过去服务成本	68,000.00
2. 利息净额	904,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492,000.00
1. 精算利得	2,492,000.00
四、其他变动	(5,437,879.79)
1. 已支付的福利	(5,437,879.79)
五、年末余额	53,120,496.57

本集团对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结果采用如下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精算假设：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折现率		
退休福利计划	1.62%	2.57%
增长率		
退休福利计划	2.60%	2.60%

该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

利率风险： 折现率的上升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减少；

长寿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计划采用的生命表为中国人寿保险业养老金业务的经验生命表（CL(2010-2013)）。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为部分离退休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包括根据政策发放的护理休养费、过节费、旅游费、体检疫苗费以及按年缴费的补充医疗保险，发放福利至其去世。

本集团聘请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评估日相应于计划久期的国债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会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35、 预计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6,361,183,648.74	5,853,483,619.89	注 1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633,234,003.68	698,772,293.76	注 2
合计	6,994,417,652.42	6,552,255,913.65	

注 1： 系为本集团核电设施退役而预计发生费用的最佳估计数的折现值。

注 2： 系为处置核电站产生的中低放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的最佳估计数。

36、 递延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政府补助	2,238,186,324.31	122,689,803.23	229,892,390.44	46,650,905.27	(5,393,230.36)	2,089,726,062.19

(1)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09,422,133.82	114,223,651.54	192,696,558.63	46,605,782.96	(5,393,230.36)	1,689,736,674.1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8,764,190.49	8,466,151.69	37,195,831.81	45,122.31	-	399,989,388.06
合计	2,238,186,324.31	122,689,803.23	229,892,390.44	46,650,905.27	(5,393,230.36)	2,089,726,062.19

(2) 项目明细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1	615,670,000.00	-	166,666.67	-	-	615,503,333.33	与资产相关
核电合营公司项目 1	379,447,453.28	26,816,692.91	31,678,130.81	45,920,900.00	(5,393,230.36)	334,058,345.74	与资产相关
工程公司项目 1	218,138,750.00	-	11,045,000.00	-	-	207,093,75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2	74,620,000.00	-	17,924,000.00	-	-	56,696,000.00	与资产相关
台山核电项目 1	64,049,663.50	511,000.00	3,163,304.14	-	-	61,397,359.36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3	62,427,800.00	-	-	-	-	62,427,8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4	46,970,000.00	-	4,697,000.00	-	-	42,273,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48,098,467.04	86,895,958.63	124,022,457.01	684,882.96	-	310,287,085.7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8,764,190.49	8,466,151.69	37,195,831.81	45,122.31	-	399,989,388.0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38,186,324.31	122,689,803.23	229,892,390.44	46,650,905.27	(5,393,230.36)	2,089,726,062.19	

37、 股本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内资股 (A 股)	39,334,986,100	39,334,986,100
其中：中广核	29,176,641,375	29,176,641,375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28,512,500	3,428,512,500
其他内资股	6,729,832,225	6,729,832,225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11,163,625,000	11,163,625,000
其中：中广核	560,235,000	560,235,000
其他外资股	10,603,390,000	10,603,390,000
合计	50,498,611,100	50,498,611,100

38、 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2,850,594,313.25	35,393,622.00	-	32,885,987,935.25
- 所有者投入的股本	36,594,105,123.18	-	-	36,594,105,123.1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09,274,475.26)	-	-	(4,009,274,475.26)
- 其他	265,763,665.33	35,393,622.00	-	301,157,287.33
改制评估调整	(27,701,479,836.62)	-	-	(27,701,479,836.62)
其他资本公积	5,645,222,829.62	14,312,671.97	-	5,659,535,501.59
合计	10,794,337,306.25	49,706,293.97	-	10,844,043,600.22

39、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313,948.38	65,400,200.00	10,087,503.83	55,435,821.17	(123,125.00)	136,749,769.5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283,941.11)	(2,492,000.00)	-	(2,368,875.00)	(123,125.00)	(13,652,816.1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7,455.80	642,174.55	-	642,174.55	-	1,109,630.3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130,433.69	67,250,025.45	10,087,503.83	57,162,521.62	-	149,292,955.3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043,663.82	120,478,086.21	-	90,358,564.68	30,119,521.53	738,402,228.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3,126.35)	-	-	-	-	(1,833,126.35)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9,876,790.17	120,478,086.21	-	90,358,564.68	30,119,521.53	740,235,354.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9,357,612.20	185,878,286.21	10,087,503.83	145,794,385.85	29,996,396.53	875,151,998.05

40、 专项储备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104,420,586.57	736,466,935.35	791,987,759.53	48,899,762.39

4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677,117,624.13	255,916,333.06	-	6,933,033,957.19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4,432,050,938.38	39,037,526,815.6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13,873,224.82	10,724,570,116.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5,916,333.06	936,665,055.25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4,990,007,830.14	48,825,431,877.09
减：应付利润 (注 1)	4,748,454,740.22	4,393,380,938.71
年末未分配利润 (注 2)	50,241,553,089.92	44,432,050,938.38

注 1： 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份总数 50,498,611,100 股计算，以每股人民币 0.094 元 (含税)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将 2023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中折合人民币 4,748,454,740.22 元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注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分别为人民币 13,366,476,393.97 元及人民币 11,373,150,074.95 元。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610,720,638.25	57,116,438,218.62	82,347,292,629.72	52,684,511,265.83
其中：销售电力	65,932,311,940.69	37,186,346,041.11	62,516,995,149.32	33,852,086,980.07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18,568,075,097.20	18,432,792,087.25	17,898,137,857.86	17,557,054,957.41
提供劳务	1,431,597,602.56	987,582,209.55	1,457,249,933.38	997,269,119.51
商品销售及其他	678,735,997.80	509,717,880.71	474,909,689.16	278,100,208.84
其他业务	193,694,279.86	149,164,857.67	201,350,520.60	173,111,862.29
合计	86,804,414,918.11	57,265,603,076.29	82,548,643,150.32	52,857,623,128.12

(1) 营业收入的分解，详见附注 (十五)1(2) 。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分摊至尚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及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为：

项目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 1 月 1 日以后	合计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14,613,535,617.70	10,749,734,041.96	7,224,815,386.20	3,928,536,513.68	36,516,621,559.54
提供劳务	1,065,182,418.66	1,303,989,709.22	925,202,775.26	1,520,891,192.84	4,815,266,095.98
商品销售及其他	20,189,497.46	14,995,065.27	3,613,014.11	-	38,797,576.84
合计	15,698,907,533.82	12,068,718,816.45	8,153,631,175.57	5,449,427,706.52	41,370,685,232.36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价格中无重大可变对价。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7,015,007.80	364,978,530.21
教育费附加	292,220,455.46	279,271,334.11
房产税	188,269,291.30	171,340,849.30
印花税	69,405,800.71	53,187,445.94
其他	8,234,458.73	6,492,185.51
合计	935,145,014.00	875,270,345.07

4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5,161,057.29	23,291,053.23
其他	22,293,229.35	17,766,520.77
合计	47,454,286.64	41,057,574.00

4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1,164,733,038.58	1,124,772,386.96
折旧摊销	562,879,775.81	586,824,223.50
信息化费用	174,079,414.22	188,202,698.82
后勤服务费	200,391,012.00	182,439,040.43
劳务技术服务费	217,468,126.78	186,731,836.96
专业服务咨询费	14,791,358.77	15,085,612.81
办公费	32,214,028.10	39,131,350.38
差旅费	51,467,383.14	43,361,472.13
其他费用	261,022,850.90	297,395,995.33
合计	2,679,046,988.30	2,663,944,617.32

4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642,571,095.40	1,385,525,562.21
职工薪酬	710,299,587.11	536,591,113.39
检验费	146,626,057.29	94,467,869.86
折旧摊销	268,098,470.81	198,406,198.75
其他	675,290,746.49	204,786,415.64
合计	2,442,885,957.10	2,419,777,159.85

4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6,026,587,761.46	6,731,778,756.56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01,008,391.23	1,349,333,228.11
减：利息收入	267,959,998.72	274,888,234.46
净汇兑 (收益) / 亏损	(186,547,485.72)	162,005,265.22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 (收益) / 亏损	(39,541,195.86)	1,419,524.01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财务费用	369,217,689.80	341,074,578.69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894,806.37	36,434,075.0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3,565,413.43	20,317,417.33
合计	5,133,290,991.25	5,665,969,106.29

49、 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注)	1,417,993,766.73	-	1,124,235,386.17	-
其他政府补助	267,890,403.76	267,890,403.76	168,002,150.90	168,002,150.90
其他	10,310,924.93	-	13,256,894.35	-
合计	1,696,195,095.42	267,890,403.76	1,305,494,431.42	168,002,150.90

注： 系本集团满足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优惠的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本集团向电网公司销售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详见附注 (四)2。

50、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5,884,747.88	1,567,930,335.6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733,003.83	-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 (损失)	226,875.85	(475,307.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36,167,474.55	36,050,119.33
其他	878,736.82	696,401.57
合计	1,932,890,838.93	1,604,201,549.01

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22,000.00)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9,641,502.81)
合计	(6,322,000.00)	(9,641,502.81)

52、 信用减值转回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	153,408,942.14	5,260,693.39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	12,021,584.09	2,915,604.05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037,150.02)	(6,591.53)
合计	164,393,376.21	8,169,705.91

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23,977,821.11)	(108,167,851.9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9,729,282.9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72,021.42)	(204,727,836.58)
合计	(125,349,842.53)	(342,624,971.55)

5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提前终止租赁收益	-	449,426.55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1,390,954.31	3,444,550.37
合计	11,390,954.31	3,893,976.92

5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0,033,016.18	50,033,016.18	18,959,566.56	18,959,566.56

5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8,630,000.00	28,630,000.00	25,569,606.14	25,569,606.14
其他	399,135,273.12	399,135,273.12	57,321,155.45	57,321,155.45
合计	427,765,273.12	427,765,273.12	82,890,761.59	82,890,761.59

5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76,138,422.89	3,567,200,160.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185,314.66)	(70,655,942.76)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	58,618,212.65	(11,752,640.07)
合计	4,152,571,320.88	3,484,791,577.9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会计利润	21,596,454,769.93	20,530,563,213.54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99,113,692.48	5,132,640,803.3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8,618,212.65	(11,752,640.07)
不征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54,498,441.68)	(280,249,382.45)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31,454,305.53	34,390,530.84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38,829,451.53)	(5,105,243.3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纳税影响	346,570,927.19	706,776,101.70
计量递延所得税时适用的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64,273,571.79)	(6,135,667.13)
税收优惠的所得税影响	(1,378,236,075.80)	(1,568,464,653.81)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457,981,332.16)	(391,982,583.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26,530,478.65)	(175,337,448.34)
其他	637,163,534.64	50,011,761.04
所得税费用	4,152,571,320.88	3,484,791,577.91

58、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813,873,224.82	10,724,570,116.6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4	0.212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9、 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政府补助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返还	1,417,993,766.73	1,124,235,386.17
核电合营项目 A	31,678,130.81	27,053,297.23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A	17,924,000.00	-
工程公司项目 B	11,045,000.00	2,761,250.00
工程公司项目 C	10,772,220.84	-
苏州院项目 A	9,219,023.62	14,491,680.68
防城港公司项目 A	7,842,406.24	1,199,250.00
工程公司项目 A	-	10,112,300.00
其他	179,409,622.25	112,384,372.99
合计	1,685,884,170.49	1,292,237,537.07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详见附注 (五)36。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693,307,664.30	1,611,440,241.83
代收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362,515,690.30	255,820,136.5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4,223,651.54	29,467,785.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6,464,165.01	44,241,782.99
银行结汇及利息	179,670,946.40	176,828,706.72
违约款、退款及代垫款项	136,524,140.26	40,857,681.34
租赁、咨询及其他服务收入	57,789,504.46	65,088,655.08
其他	639,519,668.67	517,918,510.11
合计	3,230,015,430.94	2,741,663,500.00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572,556,168.15	1,713,316,661.90
代付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1,381,285,037.03	1,998,157,195.71
交通差旅费用及其他费用报销	150,745,178.68	185,286,197.93
咨询及其他服务费	173,374,809.74	175,026,664.40
转付的其他费用及其他报销款	300,369,754.64	317,656,391.95
交通服务费	103,221,118.27	104,577,919.24
保险费	69,659,519.39	61,273,605.33
其他	769,148,086.93	472,914,371.82
合计	4,520,359,672.83	5,028,209,008.2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陆丰核电	9,118,633,035.94	3,758,241,79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防城港核电项目	3,775,389,731.32	3,941,727,785.58
合计	12,894,022,767.26	7,699,969,583.54

b.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4,094,824,082.26	4,721,837,699.78
其他	1,636,704.27	1,980,146.68
合计	4,096,460,786.53	4,723,817,846.46

c.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入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5,002,401,630.34	3,929,646,364.16
其他	161,417,117.98	7,472,944.40
合计	5,163,818,748.32	3,937,119,308.56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回募资账户保证金	1,005,669.72	1,002,498.95
其他	35,393,622.00	-
合计	36,399,291.72	1,002,498.95

b.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租赁相关的现金	336,498,293.79	484,027,303.62
子公司支付给其他股东的清算款项	-	106,380,438.58
其他	8,972,900.98	69,324,061.65
合计	345,471,194.77	659,731,803.85

c.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4,254,614,202.81	36,950,926,860.73	1,001,741,403.26	35,026,484,873.01	-	17,180,797,593.79
其他应付款 - 应付股利	-	-	10,715,360,785.37	9,996,520,785.37	-	718,8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21,593,935,407.11	-	18,160,483,026.34	21,593,935,407.11	-	18,160,483,02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租赁负债	245,107,342.68	-	302,409,429.82	257,117,602.47	-	290,399,170.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应付债券	2,112,961,251.80	-	2,576,216,947.32	2,112,961,251.80	-	2,576,216,947.32
其他流动负债 - 短期应付债券	-	3,500,000,000.00	31,804,246.57	1,009,315,068.49	-	2,522,489,178.08
长期借款	159,268,303,931.86	50,933,044,568.52	5,395,696,924.94	41,720,168,194.07	18,160,483,026.34	155,716,394,204.91
应付债券	2,497,316,120.08	2,396,400,000.00	166,494,699.22	87,189,863.01	2,576,216,947.32	2,396,804,008.97
租赁负债	482,827,523.50	-	689,298,656.62	11,807,313.84	303,532,508.21	856,786,358.07
合计	200,455,065,779.84	93,780,371,429.25	39,039,506,119.46	111,815,500,359.17	21,040,232,481.87	200,419,210,487.51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43,883,449.05	17,045,771,635.63
加：信用减值转回	(164,393,376.21)	(8,169,705.91)
资产减值损失	125,349,842.53	342,624,971.55
固定资产折旧	12,464,107,489.84	11,321,182,990.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7,835,767.42	304,405,238.43
无形资产摊销	650,734,294.54	572,215,18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34,400.74	47,603,185.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1,390,954.31)	(3,893,976.9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538,026.49	33,727,356.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7,150,522.08	50,994,424.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6,322,000.00	9,641,502.81
财务费用	5,387,653,035.40	5,928,726,123.53
投资收益	(1,932,890,838.93)	(1,604,201,549.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19,541,406.86)	(146,238,14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7,356,092.20	75,582,202.74
存货的减少 / (增加)	145,470,307.87	(2,908,756,014.52)
合同资产增加	(394,414,229.62)	(413,400,662.14)
合同负债增加	4,900,618,848.10	133,392,477.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425,736,843.00)	2,017,828,788.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 (减少) / 增加	(559,123,812.93)	320,858,24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15,962,614.40	33,119,894,272.61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983,703,066.75	9,097,637,273.6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 (减少) / 增加额	(113,934,206.87)	1,540,033,721.04

(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1,215,134.38	-
其中：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91,215,134.38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82.15	-
其中：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1,282.15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1,213,852.23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8,983,703,066.75	9,097,637,273.62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83,703,066.75	9,097,637,273.62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83,703,066.75	9,097,637,273.62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7,268,736,126.57	6,332,709,991.79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保证金	309,545,619.94	164,479,293.23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232,773,233.95	145,196,287.52	未实际收到

6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注 1)	309,545,619.94	164,479,293.23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应收账款 (注 2)	3,782,816,752.87	3,541,173,705.45	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注 3)	13,442,977,641.20	10,985,826,302.49	处置受限
合计	17,535,340,014.01	14,691,479,301.17	

注 1：本集团根据供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陆丰公司根据政府规定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缴存的复垦保证金及工程公司受限冻结的存款。

注 2：2005 年 8 月 22 日，岭东核电与国家开发银行 (以下简称“国开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广东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贷款共同条款协议》，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美元 25.85 亿元的借款额度，用于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 15 年至 22 年。岭东核电将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在售电收入归集账户内的所有售电收入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台山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 7 家金融机构 (银团) 签订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等，从以上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72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25 年，涉及贷款最终到期日不超过 2034 年 9 月 7 日。台山核电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防城港核电以防城港一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与牵头行财务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及国开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26.71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4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签署日始至 2031 年 9 月 29 日。此外，防城港核电以二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二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与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国开行及进出口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85.29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2.46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始至该首次提款日后的第 25 个周年日。

宁德核电以宁德一期工程项目未来售电协议项下的应收款收款权益、工程建设委托合同权益以及工程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等四家金融机构签订《共同条款协议》，取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 399.66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20 年至 25 年。

注 3：根据岭东核电向国开行出具的《关于土地使用权和设备的承诺函》，在贷款合同有效期内，岭东核电不对原值美元 500,000 元以上的设备类资产做任何形式的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出售、出租、抵押等。

63、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93,699.35	7.1884	3,548,908.42
欧元	2,285,149.38	7.5257	17,197,348.71
港币	242,165.52	0.9260	224,245.27
英镑	2,520,529.57	9.0765	22,877,586.62
人民币元	4,112,442,816.21	1.0000	4,112,442,816.2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0,000.00	7.1884	359,420.00
欧元	1,924,904.51	7.5257	14,486,253.87
英镑	430,048.98	9.0765	3,903,339.57
人民币元	4,521,300.00	1.0000	4,521,300.0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欧元	5,878,601.38	7.5257	44,240,590.41
英镑	690,000.00	9.0765	6,262,785.00
人民币元	2,565,461.94	1.0000	2,565,461.94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1,709,627.01	7.1884	84,173,482.80
欧元	58,141,207.26	7.5257	437,553,283.48
港币	4,818,513.24	0.9260	4,461,943.26
英镑	430,749.71	9.0765	3,909,699.74
瑞士法郎	804,780.79	7.9977	6,436,395.32
人民币元	3,277,306.47	1.0000	3,277,306.47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2,220,779.37	7.5257	16,712,919.30
港币	32,802.00	0.9260	30,374.65
英镑	34,005.41	9.0765	308,650.10
人民币元	370,762,084.60	1.0000	370,762,084.60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18,153.72	7.1884	130,496.20
欧元	341,097.29	7.5257	2,566,995.88
港币	456,425.80	0.9260	422,650.29
英镑	76,351.46	9.0765	693,004.03
人民币元	4,520,781.38	1.0000	4,520,781.38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人民币元	1,502,472.43	1.0000	1,502,472.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欧元	98,067,550.09	7.5257	738,026,961.71
人民币元	71,074,521.80	1.0000	71,074,521.80
短期借款			
其中：人民币元	803,468,877.21	1.0000	803,468,877.21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96,518,379.42	7.5257	726,368,368.00
人民币元	488,050,419.28	1.0000	488,050,419.2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核电合营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广核投与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核投”），其销售全部以美元进行交易。核电合营公司在筹建期间，核电站建设所需资金主要系融资借款取得，其中融资活动获得的资金主要为美元长期借款，并以美元支付融资活动所需还贷款项。因此，核电合营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64、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93,838,598.78	89,636,728.01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3,697,880.71	1,387,605.4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0,336,892.57	573,664,031.63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租赁收入	68,725,345.46	51,700,831.01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339,154.27	159,550,947.0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95,475,922.11	155,082,377.94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33,402,047.59	89,058,349.98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5,000,381.25	23,465,509.82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24,060,875.39	22,081,354.89
5 年以上	119,784,803.79	130,547,089.85
合计	409,063,184.40	579,785,629.49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1,072,583,974.01	2,008,594,848.09
职工薪酬	1,573,952,286.82	1,099,990,767.89
检验费	147,163,793.14	94,467,869.86
折旧摊销	386,074,942.30	236,757,004.80
其他	1,013,906,350.32	736,079,824.87
合计	4,193,681,346.59	4,175,890,315.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42,885,957.10	2,419,777,159.8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750,795,389.49	1,756,113,155.66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P1000	454,978,062.52	143,448.46	-	455,121,510.98
华龙一号 / ACPR 1000	562,016,475.87	324,502,098.09	295,326,870.54	591,191,703.42
其他	5,111,188,233.95	1,426,149,842.94	237,218,357.96	6,300,119,718.93
合计	6,128,182,772.34	1,750,795,389.49	532,545,228.50	7,346,432,933.33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单位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人民币 93,467,975.14 元	100%	出售给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人民币 59,733,003.83 元	0%	-	-	-	不适用	-

2、 新设子公司

新设立的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取得方式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热力生产	2024 年 8 月	设立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单位：元	直接	间接	
广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6,0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核电合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美元	400,000,000.00	-	75.00%	设立
大亚湾运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站运营管理	人民币	250,000,000.00	-	87.50%	设立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77.78%	-	设立
宁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56.52%	-	设立
岭澳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323,224,000.00	70.00%	30.00%	设立
岭东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348,000,000.00	25.00%	75.00%	设立
阳江核电	注 2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5,506,000,000.00	34.00%	25.00%	设立
中广核运营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提供管理、技术及咨询服务	人民币	150,000,000.00	100.00%	-	设立
中广核研究院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4,135,550,000.00	100.00%	-	设立
检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站测试及维修	人民币	230,000,000.00	-	100.00%	设立
辐射监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辐射检测和评价、仪表检定	人民币	20,000,000.00	-	100.00%	设立
苏州院	注 1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513,950,0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德核电	注 1、注 3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1,177,500,000.00	-	4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核电	注 2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28,600,000,000.00	12.50%	5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投	注 1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6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工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建设	人民币	3,886,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计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设计	人民币	79,360,000.00	-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单位：元	直接	间接	
进出口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	10,000,000.00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防城港核电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3,850,000,000.00	-	6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陆丰核电	注 1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7,901,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售电	人民币	55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洋能源	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海上电站开发、建设、经营	人民币	3,000,00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电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人民币	188,000,000.00	-	51.00%	设立
防城港投资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60.00%	-	设立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海南省三沙市	海南省三沙市	海岛能源开发、智能电网投资、输配电、售电	人民币	100,000,000.00	-	60.00%	设立
核鹏监理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监理、工程管理及技术支持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0	100.00%	-	设立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配电网维护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电力供应、售电服务、配电网技术服务	人民币	201,000,000.00	-	100.00%	设立
招远核电	注 1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100,000,000.00	100.00%	-	设立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注 1	贵州省铜仁市	贵州省铜仁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308,000,000.00	100.00%	-	设立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00,000,000.00	61.00%	-	设立
中广核清洁能源	注 1	上海市	上海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1,000,000.00	60.00%	-	设立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100,000,000.00	100.00%		设立

注 1： 该公司为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核投持有宁德核电 46%股权，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唐国际”）持有宁德核电 44%股权，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10%股权。宁核投与大唐国际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大唐国际同意在宁德核电股东会和董事会有关事项决策采取与宁核投一致的行动，因而自《一致行动人协议》生效后，本集团可以主导宁德核电的相关活动，宁德核电亦由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注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务证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江核电	41.00%	1,705,920,864.30	1,492,400,000.00	11,006,284,783.27
台山核电	30.00%	32,350,572.18	-	7,500,271,862.69
核电合营公司	25.00%	875,468,996.64	1,617,005,686.44	1,511,458,086.53
宁德核电	54.00%	1,593,867,793.87	1,400,907,195.68	8,889,191,307.13
防城港核电	39.00%	888,452,584.73	888,628,586.20	6,641,298,649.5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0,482,837,347.93	59,376,157,735.56	69,858,995,083.49	18,354,691,712.45	24,659,706,338.67	43,014,398,051.12
台山核电	6,268,529,846.29	80,520,461,257.76	86,788,991,104.05	9,480,669,227.40	52,307,415,667.67	61,788,084,895.07
核电合营公司	9,430,605,051.05	5,175,778,861.73	14,606,383,912.78	5,231,242,144.98	3,329,309,421.67	8,560,551,566.65
宁德核电	6,110,957,300.22	36,430,175,886.41	42,541,133,186.63	7,200,759,319.83	18,877,179,514.64	26,077,938,834.47
防城港核电	7,436,530,494.26	65,808,500,065.58	73,245,030,559.84	15,699,457,555.60	40,516,602,107.99	56,216,059,663.59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0,023,875,609.90	61,451,596,348.48	71,475,471,958.38	14,659,634,919.01	30,492,022,602.85	45,151,657,521.86
台山核电	6,942,991,706.66	83,464,985,129.63	90,407,976,836.29	14,412,002,456.45	51,102,903,411.46	65,514,905,867.91
核电合营公司	9,286,775,124.45	4,786,068,840.23	14,072,843,964.68	1,731,507,986.45	3,442,584,028.05	5,174,092,014.50
宁德核电	6,803,924,749.09	38,212,039,032.23	45,015,963,781.32	7,918,126,379.62	20,997,914,473.17	28,916,040,852.79
防城港核电	5,664,362,554.32	64,592,886,532.48	70,257,249,086.80	14,815,869,259.40	38,426,602,267.30	53,242,471,526.70

子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净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江核电	17,768,639,369.87	4,160,782,595.85	4,160,782,595.85	8,748,680,514.45	18,007,693,142.48	5,177,771,448.90	5,177,771,448.90	10,129,200,815.02
台山核电	8,717,155,797.63	107,835,240.60	107,835,240.60	6,241,249,958.39	5,720,037,211.16	(1,677,735,222.31)	(1,677,735,222.31)	3,275,596,247.63
核电合营公司	7,676,223,644.17	3,501,875,986.54	3,622,354,072.78	3,863,207,267.82	7,560,986,203.60	3,481,644,245.83	3,518,434,097.75	3,743,536,467.86
宁德核电	11,488,345,900.67	2,951,607,025.70	2,951,607,025.70	6,748,666,216.65	11,456,025,096.29	2,865,716,044.79	2,865,716,044.79	5,575,761,539.09
防城港核电	9,841,105,235.74	2,278,083,550.59	2,278,083,550.59	5,735,796,969.48	8,871,001,694.22	2,537,577,967.72	2,537,577,967.72	4,593,925,525.33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形。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沿河核电	辽宁省大连市	辽宁省大连市	核能发电	-	45.00	权益法
中广核一期基金	广东省深圳市	北京市	核电投资	38.82	-	权益法
财务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服务	-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9,332,230,403.26	1,708,686.23	21,341,553,585.43	11,163,421,778.44	49,435,224.49	22,559,910,201.57
非流动资产	63,893,589,482.28	10,045,308,024.42	18,077,974,962.72	66,484,721,901.32	9,043,530,641.80	19,196,732,375.95
资产合计	73,225,819,885.54	10,047,016,710.65	39,419,528,548.15	77,648,143,679.76	9,092,965,866.29	41,756,642,577.52
流动负债	12,292,316,787.18	775,869,473.68	32,628,869,947.19	10,083,086,940.73	654,525.25	35,048,044,765.31
非流动负债	41,579,148,909.32	-	10,395,670.23	48,947,141,738.39	-	41,482,938.11
负债合计	53,871,465,696.50	775,869,473.68	32,639,265,617.42	59,030,228,679.12	654,525.25	35,089,527,703.42
净资产	19,354,354,189.04	9,271,147,236.97	6,780,262,930.73	18,617,915,000.64	9,092,311,341.04	6,667,114,874.1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354,354,189.04	9,271,147,236.97	6,780,262,930.73	18,617,915,000.64	9,092,311,341.04	6,667,114,874.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09,459,385.07	3,599,059,357.39	2,034,078,879.22	8,378,061,750.29	3,529,635,262.59	2,000,134,462.23
调整事项						
- 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146,080,985.55	-	-	146,080,985.55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09,180,565.53)	(62,470,105.78)	-	(816,171,783.89)	(62,470,105.78)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900,278,819.54	3,682,670,237.16	2,034,078,879.22	7,561,889,966.40	3,613,246,142.36	2,000,134,462.23
营业收入	14,624,977,115.63	-	979,838,693.47	13,722,290,146.42	-	1,143,792,408.81
净利润	2,357,226,189.13	1,207,654,440.98	396,197,731.08	1,802,246,834.77	1,276,569,271.86	330,820,506.24
综合收益总额	2,357,226,189.13	1,207,654,440.98	396,197,731.08	1,802,246,834.77	1,276,569,271.86	335,991,981.24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29,354,150.33	399,832,610.00	89,359,273.01	825,503,066.59	392,068,870.00	141,432,755.56

(3)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1,381,427.23	318,632,261.8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98,048,305.81	1,000,000,454.7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98,264,362.55	121,382,861.60
- 其他综合收益	(909,275.45)	(183,148.23)
- 综合收益总额	97,355,087.10	121,199,713.37

(4)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合营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形。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 (五)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和英镑有关，除核电合营公司主要以美元计价外，本集团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下列以非记账本位币确认的资产及负债余额外，本集团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记账本位币余额。下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a)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3,548,908.42	15,511,681.83
货币资金 - 欧元	17,143,522.91	94,071,008.93
货币资金 - 港币	197,803.24	194,308.33
货币资金 - 英镑	22,840,667.57	56,154,002.05
应收账款 - 美元	359,420.00	-
应收账款 - 欧元	14,486,253.87	3,509,087.53
应收账款 - 英镑	3,903,339.57	5,120,905.53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	460,375.50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44,240,590.41	47,282,567.53
其他应收款 - 英镑	6,262,785.00	-
应付账款 - 美元	84,173,482.80	36,007,288.99
应付账款 - 欧元	432,986,458.96	470,659,482.21
应付账款 - 港币	4,461,943.26	6,811,311.64
应付账款 - 英镑	3,678,469.73	5,126,873.92
应付账款 - 瑞士法郎	6,436,395.32	3,932,523.39
应付账款 - 新加坡元	-	1,496,015.12
应付账款 - 瑞典克朗	-	106,647.71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 欧元	16,712,919.30	2,703,127.28
其他应付款 - 英镑	308,650.10	307,446.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欧元	738,026,961.71	777,449,866.19
应交税费 - 美元	130,496.20	262,717.74
应交税费 - 欧元	2,566,995.88	107,170.80
应交税费 - 港币	422,650.29	413,622.19
应交税费 - 英镑	693,004.03	323,569.22
短期借款 - 英镑	-	2,719,025.75
长期借款 - 欧元	726,368,368.00	1,517,114,492.40

(b) 本集团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4,112,442,816.21	3,982,730,389.53
货币资金 - 欧元	53,825.80	110,931.58
货币资金 - 港币	26,442.03	33,381.62
货币资金 - 英镑	36,919.05	36,760.91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4,521,300.00	2,932,913.15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2,565,461.94	769,024.78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3,277,306.47	104,622,853.60
应付账款 - 欧元	4,566,824.52	5,130,056.02
应付账款 - 英镑	231,230.01	1,770,390.95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370,762,084.60	380,401,136.40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30,374.65	6,889.08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1,502,472.43	2,202,123.46
短期借款-人民币	803,468,877.21	-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488,050,419.28	554,614,770.99
应交税费 - 人民币	4,520,781.38	16,002,020.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人民币	71,074,521.80	6,290,673.11
租赁负债 - 人民币	-	870,368.66

本集团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95,199,175.2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30,161,862.18 元)；对于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18,608,093.63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45,735,105.92 元) 。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 (详见附注(五)21、29 及 31) 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增加或减少 1%，本集团银行借款 (涉及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907,646,602.83元 (2023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948,156,318.21元) 。

(3) 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2024 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977,344,339.89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94,286,638.94
应收账款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50,212,400.00
应收账款 -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641,845,443.06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562,905,105.17
合计	7,426,593,927.06

2023 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044,704,894.3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1,828,114,808.13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38,406,071.07
应收账款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55,274,386.97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675,482,684.25
合计	8,541,982,844.80

(4)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7,988,005,956.23 元，本集团拥有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尚未动用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 188,671,125,585.68 元，其中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7,978,178,785.64 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将有充裕的财务资源以应付日后的财务责任及承担。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383,070,019.82	-	-	17,383,070,019.82	17,180,797,593.79
应付票据	6,664,549,111.26	-	-	6,664,549,111.26	6,664,549,111.26
应付账款	20,187,549,955.75	-	-	20,187,549,955.75	20,187,549,955.75
其他应付款	5,953,022,825.93	-	-	5,953,022,825.93	5,953,022,82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489,666,631.87	-	-	21,489,666,631.87	21,031,468,640.26
长期借款	4,588,028,887.31	86,364,036,897.12	94,797,245,484.37	185,749,311,268.80	155,716,394,204.91
应付债券	47,760,000.00	2,481,911,671.23	-	2,529,671,671.23	2,396,804,008.97
租赁负债	-	587,442,384.54	390,049,619.02	977,492,003.56	856,786,358.07
短期应付债券	2,534,051,643.83	-	-	2,534,051,643.83	2,522,489,178.08

2、 金融资产转移

(1)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情形。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29,649,700.00	132,067,370.13	661,717,0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529,649,700.00	132,067,370.13	661,717,070.13
外汇远期合约	-	6,322,000.00	-	6,322,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6,322,000.00	-	6,322,000.00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26,232,200.00	132,067,370.13	558,299,5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26,232,200.00	132,067,370.13	558,299,570.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5,215,819.30)	-	(15,215,819.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5,215,819.30)	-	(15,215,819.30)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9,649,700.00	426,232,200.00	市场法	被投资实体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非经营资产、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流动性折扣比率
外汇远期合约	6,322,000.00	-	收益法	远期汇率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5,215,819.30)	布莱克 - 斯科尔斯模型	股票价格、预计波动、预计股息收益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067,370.13	132,067,370.13	成本法	投资成本

4、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广核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 1,487,337.30 万元	58.89%	58.89%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合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第二核电”)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8,328,519,704.75	9,622,117,371.3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400,792,809.41	1,652,096,465.55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266,438,916.00	1,860,174,957.9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774,097,809.57	1,569,729,819.48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432,360,073.23	1,049,288,552.22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29,361,802.90	189,043,383.66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49,777,427.54	95,550,242.02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43,978,516.92	108,693,289.36
大唐国际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16,921,090.32	78,461,690.80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54,705,703.37	806,886.8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35,415,188.68	40,410,682.12
红沿河核电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7,339,240.67	30,519,208.37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8,153,513.73	5,930,543.93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497,867.93	2,632,075.46
财务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	12,954,213.55
其他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0,396,911.81	23,800,056.59
合计		16,990,756,576.83	16,342,209,439.18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 年	2023 年
港核投	销售电力	6,052,830,098.86	5,974,053,612.19
红沿河核电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976,441,687.40	1,169,637,935.22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29,013,869.54	89,292,110.00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07,304,702.58	80,436,075.7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94,607,536.93	77,052,149.00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79,667,528.66	44,547,294.54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4,330,293.75	18,857,531.85
宁德第二核电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4,094,504.38	1,381,052.52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0,578,171.31	5,213,823.54
其他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28,452,750.07	21,673,748.05
合计		7,507,321,143.48	7,482,145,332.70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9,154,341,058.69	7,167,654,345.84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5,826,425,723.16	7,999,092,876.23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885,920,503.99	-
宁德第二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981,078,198.97	716,679,500.30
红沿河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78,427,181.83	210,744,197.12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20,807,664.07	1,459,572,757.60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87,549,808.84	-
台山第二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7,123,358.86	-
其他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4,163,593.79	1,590,448.57
合计		18,255,837,092.20	17,555,334,125.66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10,616.17	2,795,648.03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43,388.30	3,997,482.35
红沿河核电	房屋建筑物	1,612,335.61	739,818.07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43,222.39	33,027.51
合计		9,209,562.47	7,565,975.96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2023 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中广核	房屋建筑物	85,486,648.57	88,440,403.2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6,136,160.00	63,249,917.22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66,582.92	7,573,871.56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333,931.86	937,410.33
合计		156,923,323.35	160,201,602.37

注： 交易额包括支付的租赁本金、手续费及利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财务公司	24,571,041,224.80	不定期	不定期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628,100.00	不定期	不定期
中广核	500,000,000.00	2024-10-25	2026-09-27
合计	25,072,669,324.80		

关联方	偿还金额	偿还日
偿还		
财务公司	23,330,716,189.64	不定期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4,340,430.00	不定期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09-11
合计	23,435,056,619.64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子公司	93,467,975.14	-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934,800.00	11,424,043.93

2024 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382,845.00	705,916.00	141,308.00	1,230,069.00
非执行董事					
李历	-	-	-	-	-
庞松涛	-	-	-	-	-
冯坚	-	-	-	-	-
刘焕冰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馥友	100,000.00	-	-	-	100,000.00
王鸣峰	70,000.00	-	-	-	70,000.00
徐华	70,000.00	-	-	-	70,000.00
总计	240,000.00	382,845.00	705,916.00	141,308.00	1,470,069.00

2023 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383,166.71	819,996.00	137,415.90	1,340,578.61
非执行董事					
李历 (注 1)	-	-	-	-	-
庞松涛 (注 1)	-	-	-	-	-
冯坚 (注 2)	-	-	-	-	-
刘焕冰 (注 1)	-	-	-	-	-
施兵 (注 3)	-	-	-	-	-
顾健 (注 3)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馥友	100,000.00	-	-	-	100,000.00
杨家义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夏策明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邓志祥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王鸣峰 (注 1)	15,000.00	-	-	-	15,000.00
徐华 (注 1)	15,000.00	-	-	-	15,000.00
总计	400,000.00	383,166.71	819,996.00	137,415.90	1,740,578.61

注 1：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委任。

注 2： 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委任。

注 3：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离任。

2024 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职工代表监事					
何大波	-	595,393.00	551,263.00	113,988.00	1,260,644.00
罗军	-	632,206.00	563,309.00	118,076.00	1,313,591.00
时伟奇 (注 3)	-	238,757.00	64,100.00	43,294.00	346,151.00
非职工代表监事					
庞晓雯 (注 1)	-	-	-	-	-
申宁 (注 2)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466,356.00	1,178,672.00	275,358.00	2,920,386.00

注 1： 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离任。

注 2： 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委任。

注 3： 2024 年 8 月，本公司董事会聘任非职工代表监事时伟奇先生为本公司审计负责人，并按照审计负责人岗位领取薪酬。

2023 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职工代表监事					
朱慧 (注 1)	-	211,152.29	478,151.00	37,419.76	726,723.05
王宏新 (注 1)	-	475,132.01	523,920.00	85,344.93	1,084,396.94
何大波 (注 2)	-	153,105.70	91,214.00	27,724.65	272,044.35
罗军 (注 2)	-	163,476.91	93,614.00	28,878.33	285,969.24
非职工代表监事					
时伟奇 (注 2)	-	-	-	-	-
庞晓雯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002,866.91	1,186,899.00	179,367.67	2,369,133.58

注 1：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离任。

注 2：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委任。

2024 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周建平	-	714,041.00	481,854.00	128,201.00	1,324,096.00
刘海军	-	714,613.00	881,420.00	128,201.00	1,724,234.00
尹恩刚	-	679,536.00	447,329.00	123,900.00	1,250,765.00
秦余新	-	705,926.00	1,409,975.00	129,349.00	2,245,250.00
总计	-	2,814,116.00	3,220,578.00	509,651.00	6,544,345.00

2023 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周建平 (注 1)	-	759,996.71	754,064.00	124,280.54	1,638,341.25
刘海军 (注 1)	-	740,159.88	836,150.96	128,509.92	1,704,820.76
尹恩刚	-	685,812.71	524,611.00	119,389.98	1,329,813.69
秦余新	-	699,329.16	1,807,502.50	134,524.38	2,641,356.04
总计	-	2,885,298.46	3,922,328.46	506,704.82	7,314,331.74

注 1： 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委任。

在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薪酬最高的 5 名员工既不是本集团的董事也不是本集团的监事：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工资及津贴	4,092,955.23	4,448,209.19
奖金	8,397,687.70	8,133,573.00
退休福利	622,684.97	645,450.02
总计	13,113,327.90	13,227,232.21

上述工资及津贴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和综合补贴，奖金是根据本集团和个人的业绩来确定的。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范围如下：

港币 (港元)		折合人民币 (元)		2024 年人数	2023 年人数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2,000,001.00	2,500,000.00	1,852,100.00	2,315,100.00	1	2
2,500,001.00	3,000,000.00	2,315,100.00	2,778,100.00	3	2
3,000,001.00	3,500,000.00	2,778,100.00	3,241,100.00	1	-
3,500,001.00	4,000,000.00	3,241,100.00	3,704,200.00	-	1
总计				5	5

在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未向任何董事、监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个人支付薪酬作为加入本集团或加入本集团时的诱因或离职补偿。没有任何董事、监事放弃任何薪酬。

(6)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265,151,160.16	271,110,076.76
利息收入 - 其他	775.63	977.26
合计	265,151,935.79	271,111,054.02
利息支出 - 财务公司	345,265,305.22	224,138,773.12
利息支出 - 中广核	31,713,972.22	29,864,097.22
利息支出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2,845.61	851,979.19
利息支出 -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921,111.10	6,011,388.90
合计	378,913,234.15	260,866,238.43
手续费支出 - 财务公司	816,306.06	1,024,241.78
手续费返还-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1,576.39)	-
合计	804,729.67	1,024,241.78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	16,516,142,060.20	-	15,226,731,646.39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31,686,736.11	-	98,038,961.38	-
	合计	16,547,828,796.31	-	15,324,770,607.77	-
应收账款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66,402,293.97	4,823,829.30	3,928,994,782.76	112,759,444.39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641,845,443.06	2,145,378.67	69,573,818.18	242,520.04
	红沿河核电	471,011,811.58	6,635,682.31	524,110,104.03	4,163,396.17
	港核投	410,886,569.24	1,232,659.65	92,223,691.43	276,671.09
	宁德第二核电	106,301,741.53	318,905.23	-	-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90,924,259.85	645,636.23	299,494,825.00	945,629.23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7,918,587.33	1,891,572.04	46,311,978.83	731,278.7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8,841,015.49	1,815,128.53	712,679,702.17	615,363.73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9,269,555.39	825,298.88	33,970,366.18	725,123.82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2,650,631.11	37,951.89	-	-
	中广核	12,127,069.69	1,521,381.21	16,433,600.00	1,034,300.80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586,564.34	67,316.54	6,699,863.87	93,970.06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9,636,194.66	232,446.69	7,317,340.60	118,669.53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36,621.44	38,302.70	3,984,551.24	469,997.86
	其他	4,194,180.68	12,582.55	3,786,308.47	67,601.27
	合计	2,748,832,539.36	22,244,072.42	5,745,580,932.76	122,243,966.7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58,861,726.44	-	8,248,078,096.52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779,236,440.37	-	662,221,733.10	-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335,210,160.48	-	324,116,827.57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733,269.68	-	199,435,367.34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5,347,346.97	-	44,467,247.07	-
	其他	7,463,747.68	-	1,976,519.66	-
	合计	11,418,852,691.62	-	9,480,295,791.26	-
合同资产	红沿河核电	1,082,644,600.61	3,247,933.80	896,018,911.26	2,688,056.73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689,283,644.21	2,067,850.93	238,567,111.70	640,498.78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3,707,883.18	1,211,123.64	648,352,642.35	1,945,057.92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233,418,650.94	700,255.95	211,481,785.89	690,053.55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416,043.98	138,681,326.42	416,043.98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20,020,353.98	60,061.06	-	-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1,447,932.37	4,343.80	1,447,932.37	4,343.80
	台山第二核电	-	-	40,319,145.80	120,957.44
	宁德第二核电	-	-	5,840,471.70	20,920.33
	其他	1,042,549.53	3,127.64	281,548.49	844.64
	合计	2,570,246,941.24	7,710,740.80	2,180,990,875.98	6,526,777.17
其他应收款	中广核一期基金	300,922,562.40	902,767.69	-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0,901,173.05	490,208.31	13,421,395.84	10,482,171.3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	-	19,252,415.63	57,757.25
	其他	6,888,644.19	200,993.84	2,695,644.45	304.88
	合计	318,712,379.64	1,593,969.84	35,369,455.92	10,540,233.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2,490,475.52	-	1,344,207,491.66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472,112.60	-	8,193,474.63	-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08,224.72	-	2,647,331.96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600,000.00	-	1,157,537.73	-
	大唐国际	-	-	63,608,000.00	
	合计	821,270,812.84	-	1,419,813,835.98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55,534,530.89	607,804,196.53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72,373,971.72	356,277,914.6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06,277,664.45	549,219,750.65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348,239,088.70	284,649,177.61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447,388,213.21	273,001,051.15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40,849,056.59	70,188,679.26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1,780,838.04	66,154,226.80
	中广核	46,339,039.64	37,801,558.2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025,015.69	34,156,848.63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3,522,027.10	69,476,600.79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21,592,159.28	9,860,958.26
	红沿河核电	11,177,941.25	9,829,953.48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140,495.86	7,238,779.52
	财务公司	4,209,276.13	15,725,934.43
	其他	13,835,194.01	10,006,349.24
	合计	2,979,284,512.56	2,401,391,979.28
合同负债	宁德第二核电	2,227,134,345.99	77,170,856.99
	中广核惠州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2,024,146,155.71	-
	中广核苍南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771,530,945.11	-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66,841,823.18	449,225,348.59
	红沿河核电	326,739,969.26	99,206,656.66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104,307,733.72	197,074,471.11
	台山第二核电	91,906,247.75	13,362,984.68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48,144,959.43	369,291,427.11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40,237,729.01	41,330,229.01
	中广核	37,169,523.57	37,441,374.5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308,392.90	100,841,214.90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2,085,554.04	15,845,014.58
	其他	1,156,194.25	1,722,992.36
	合计	6,177,709,573.92	1,402,512,570.50
短期借款	财务公司	6,333,376,347.21	3,140,587,553.3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	2,719,025.75
	合计	6,333,376,347.21	3,143,306,579.0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财务公司	6,189,630,475.82	6,568,655,444.72
	中广核	500,000,000.00	950,000,000.00
	合计	6,689,630,475.82	7,518,655,444.72
其他应付款	港核投	718,846,994.17	-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0,759,974.36	516,440,937.0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0,674,453.32	107,478,864.12
	中广核	40,584,100.85	40,872,221.57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1,998,542.55	23,840,417.92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636,347.32	28,442.88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3,883,797.43	4,254,076.1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3,432,661.18	1,629,235.50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30,927.75	1,787,049.42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8,973.26	8,265,961.7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125,500.00	495,500.00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7,562.00	28,924,924.62
	其他	3,956,447.03	3,243,578.39
	合计	1,086,046,281.22	737,261,209.35
租赁负债	中广核	186,691,251.69	77,649,880.3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4,182,595.98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8,956,547.66	39,298,510.51
	红沿河核电	-	818,234.38
	其他	301,019.88	631,840.45
	合计	230,131,415.21	118,398,465.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广核	1,031,864,654.58	80,340,964.74
	财务公司	571,927,659.37	2,146,927,882.3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9,190,959.94	22,748,042.0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926,518.65	-
	其他	147,957.68	925,137.21
	合计	1,635,057,750.22	2,250,942,026.37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份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第二期	第二期
公司本年年初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61,024,700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56,668,500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4,356,200
公司本年年末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增值权行权价格的范围	/	/
和合同剩余期限	/	/

本集团为对本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员工，包括本公司董事（不含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骨干和管理骨干（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制定 H 股股份增值权（以下简称“股份增值权”）计划（以下简称“计划”）。该计划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本公司监事不作为股权激励对象。

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股份增值权的首期授予已全部到期失效。

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已全部执行完毕。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开展新一期授予实施计划，公司的股份增值权计划到期终止。

2、 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	布莱克 - 斯科尔斯期权估值模型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	15,215,819.30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6,822,030,871.66	11,588,791,435.83
大额发包合同	24,788,647,600.34	1,407,043,155.67
合计	41,610,678,472.00	12,995,834,591.50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95 元（含税）(2023 年：每股人民币 0.094 元（含税)），预计将派发人民币 4,797,368,054.50 元（2023 年：人民币 4,746,869,443.4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说明

2025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479 号)，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本次拟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90,000.00 万元（含本数)，本公司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3、 资产负债表日后其他事项说明

2025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批准收购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与中广核订立了关于台山第二核电 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向中广核收购其全资子公司台山第二核电 100%的股权，交割日为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2025 年 1 月 20 日，台山第二核电已完成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划分为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性质、运营模式等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力销售、工程建设与技术服务。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68,614,399,448.06	30,435,986,597.95	(12,245,971,127.90)	86,804,414,918.11
对外交易收入	67,803,951,045.77	19,000,463,872.34	-	86,804,414,918.11
分部间交易收入	810,448,402.29	11,435,522,725.61	(12,245,971,127.90)	-
营业成本	39,372,410,515.69	29,696,996,073.23	(11,803,803,512.63)	57,265,603,076.29
资产总额	405,580,662,398.68	38,236,629,595.69	(18,416,637,473.89)	425,400,654,520.48
负债总额	233,785,243,717.54	30,638,817,632.11	(11,339,647,976.20)	253,084,413,373.45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5,017,999.22	256,151,152.28	24,715,596.38	1,835,884,747.88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3,029,224,799.68	2,977,578,773.79	(370,345,904.51)	15,636,457,668.96
营业利润	21,853,257,535.20	567,403,861.65	(446,474,369.98)	21,974,187,026.87
所得税费用	4,222,587,889.81	29,148,025.62	(99,164,594.55)	4,152,571,320.88
净利润	17,244,848,388.38	546,344,836.10	(347,309,775.43)	17,443,883,449.05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4,937,376,532.81	27,719,105,124.04	(10,107,838,506.53)	82,548,643,150.32
对外交易收入	64,263,750,428.30	18,284,892,722.02	-	82,548,643,150.32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3,626,104.51	9,434,212,402.02	(10,107,838,506.53)	-
营业成本	35,693,250,654.01	26,902,653,248.68	(9,738,280,774.57)	52,857,623,128.12
资产总额	393,518,917,859.57	36,337,463,181.96	(14,606,024,265.18)	415,250,356,776.35
负债总额	228,230,354,676.28	29,362,455,929.65	(7,646,400,688.65)	249,946,409,917.28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370,818.87	220,541,588.69	56,017,928.13	1,567,930,335.69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08,031,659.96	2,808,930,798.32	(323,059,170.78)	14,493,903,287.50
营业利润	20,812,930,016.82	249,678,789.19	(468,114,397.44)	20,594,494,408.57
所得税费用	3,554,128,452.39	880,285.14	(70,217,159.62)	3,484,791,577.91
净利润	17,192,888,921.29	250,779,952.16	(397,897,237.82)	17,045,771,635.63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来源于境内的对外交易收入	80,588,783,769.00	76,565,542,567.52
来源于境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6,215,631,149.11	5,983,100,582.80
合计	86,804,414,918.11	82,548,643,150.32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境内的非流动资产	349,887,488,005.26	342,437,024,060.97
位于境外的非流动资产	21,735,406.22	25,906,954.07
合计	349,909,223,411.48	342,462,931,015.04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项目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8,646,499,750.41	44.52%	36,314,444,197.87	43.99%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447,271,548.09	13.19%	11,396,408,018.11	13.81%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785,710,543.33	11.27%	8,832,089,321.15	10.70%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9,261,645,761.27	10.67%	7,248,090,421.63	8.78%
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6,052,830,098.86	6.97%	5,974,053,612.19	7.24%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8,300,991.38	100.00%	6,863,129.85	1.60%	421,437,861.53	437,485,487.85	100.00%	2,883,238.31	0.66%	434,602,249.54
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302,190,225.23	70.56%	-	-	302,190,225.23	272,090,402.89	62.20%	-	-	272,090,402.89
组合 1	123,021,887.23	28.72%	6,557,477.15	5.33%	116,464,410.08	162,325,690.04	37.10%	2,868,646.63	1.77%	159,457,043.41
组合 2	3,088,878.92	0.72%	305,652.70	9.90%	2,783,226.22	3,069,394.92	0.70%	14,591.68	0.48%	3,054,803.24
合计	428,300,991.38	100.00%	6,863,129.85	1.60%	421,437,861.53	437,485,487.85	100.00%	2,883,238.31	0.66%	434,602,249.54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	161,656,935.26	-	161,656,935.26	-	165,419,543.87	-	165,419,543.87
1 至 2 年	-	72,364,215.21	-	72,364,215.21	-	103,670,859.02	-	103,670,859.02
2 至 3 年	-	68,169,074.76	-	68,169,074.76	-	555,396.90	-	555,396.90
3 至 4 年	-	-	-	-	-	2,444,603.10	-	2,444,603.10
合计		302,190,225.23	-	302,190,225.23		272,090,402.89	-	272,090,402.89

组合 1：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71,284,064.30	213,852.19	71,070,212.11	0.30%	114,438,937.47	343,316.81	114,095,620.66
1 至 2 年	5.00%	27,027,784.95	1,351,389.24	25,676,395.71	5.00%	47,013,471.26	2,350,673.56	44,662,797.70
2 至 3 年	20.00%	24,207,756.67	4,841,551.33	19,366,205.34	20.00%	873,281.31	174,656.26	698,625.05
3 至 4 年	30.00%	502,281.31	150,684.39	351,596.92	30.00%	-	-	-
合计		123,021,887.23	6,557,477.15	116,464,410.08		162,325,690.04	2,868,646.63	159,457,043.41

组合 2：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147,785.41	443.35	147,342.06	0.30%	3,013,894.92	9,041.68	3,004,853.24
1 至 2 年	10.00%	2,885,593.51	288,559.35	2,597,034.16	10.00%	55,500.00	5,550.00	49,950.00
2 至 3 年	30.00%	55,500.00	16,650.00	38,850.00	30.00%	-	-	-
合计		3,088,878.92	305,652.70	2,783,226.22		3,069,394.92	14,591.68	3,054,803.24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2,883,238.31
本年计提	5,395,667.49
本年收回或转回	(1,415,775.95)
年末余额	6,863,129.8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台山核电	65,245,571.59	15.23%	-
阳江核电	57,780,262.20	13.49%	-
宁德核电	38,837,424.41	9.07%	-
红沿河核电	37,270,904.53	8.70%	2,116,643.75
防城港核电	28,359,928.82	6.62%	-
合计	227,494,091.55	53.11%	2,116,643.75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2,234,577,608.22	3,117,004,860.87
其他	7,580,985.05	39,494,140.45
合计	2,242,158,593.27	3,156,499,001.32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岭澳核电	997,239,228.16	1,697,239,228.16
岭东核电	780,861,741.12	1,105,861,741.12
中广核一期基金	300,922,562.40	-
工程公司	152,806,192.13	312,806,192.13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42,791.68	1,097,699.46
合计	2,235,672,515.49	3,117,004,860.87
减：坏账准备	1,094,907.27	-
账面价值	2,234,577,608.22	3,117,004,860.87

(b)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工程公司	152,806,192.13	5 年以上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工程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岭澳核电	997,239,228.16	1 - 2 年及 2 - 3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澳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岭东核电	780,861,741.12	1 - 2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东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2) 其他

(a) 分类披露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5,288,824.13	69.52%	-	-	5,288,824.13	39,431,995.16	99.83%	-	-	39,431,99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8,667.45	30.48%	26,506.53	1.14%	2,292,160.92	68,736.69	0.17%	6,591.40	9.59%	62,145.29
- 组合 1	2,252,840.76	29.61%	6,758.52	0.30%	2,246,082.24	-	-	-	-	-
- 组合 2	65,826.69	0.87%	19,748.01	30.00%	46,078.68	68,736.69	0.17%	6,591.40	9.59%	62,145.29
合计	7,607,491.58	100.00%	26,506.53	0.35%	7,580,985.05	39,500,731.85	100.00%	6,591.40	0.02%	39,494,140.45

(b)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6,591.40	-	-	6,591.40
- 转入第二阶段	(6,582.67)	6,582.67	-	-
本年计提	6,758.52	13,165.34	-	19,923.86
本年收回或转回	(8.73)	-	-	(8.7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758.52	19,748.01	-	26,506.53

(c)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为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2,252,840.76	1 年以内	29.61%	6,758.52
阳江核电	关联方往来款	1,577,976.65	1 年以内	20.74%	-
防城港核电	关联方往来款	1,080,886.40	1 年以内	14.21%	-
宁德核电	关联方往来款	1,051,984.43	1 年以内	13.83%	-
核电合营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25,992.22	1 年以内	6.91%	-
岭澳核电	关联方往来款	525,992.22	1 年以内	6.91%	-
合计		7,015,672.68		92.21%	6,758.52

(d)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7,541,664.89	39,431,995.16
其他	65,826.69	68,736.69
合计	7,607,491.58	39,500,731.85
减：坏账准备	26,506.53	6,591.40
账面价值	7,580,985.05	39,494,140.45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年末留抵税额	191,966,398.06	95,876,030.05
对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17,614,499,999.99	13,528,499,999.99
应收委托贷款利息	12,421,456.95	11,582,884.73
合计	17,818,887,855.00	13,635,958,914.77

4、 债权投资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6,835,000,000.00	5,857,463,326.36
其他	59,767,538.42	54,568,690.91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870,000,000.00	2,842,695,025.55
净额	4,024,767,538.42	3,069,336,991.72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9,851,555,613.45	-	89,851,555,613.45	85,411,157,919.17	-	85,411,157,919.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3,891,875,539.96	-	3,891,875,539.96	3,819,652,049.29	-	3,819,652,049.29
合计	93,743,431,153.41	-	93,743,431,153.41	89,230,809,968.46	-	89,230,809,968.46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单位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广核投	22,734,177,521.54	-	-	-	22,734,177,521.54	-	-
岭澳核电	6,883,160,867.23	-	-	-	6,883,160,867.23	-	-
岭东核电	2,195,503,954.06	-	-	-	2,195,503,954.06	-	-
阳江核电	6,162,481,639.48	-	-	-	6,162,481,639.48	-	1,237,600,000.00
中广核运营公司	168,807,136.75	-	-	113,532,420.34	282,339,557.09	-	500,000,000.00
中广核研究院	2,910,682,040.74	1,300,000,000.00	-	-	4,210,682,040.74	-	-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99,602,305.72	-	(99,602,305.72)	-	-	-	13,286,366.73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9,562,835,909.32	-	-	-	9,562,835,909.32	-	-
宁核投	3,306,159,962.85	-	-	-	3,306,159,962.85	-	-
苏州院	1,061,032,900.00	-	-	-	1,061,032,900.00	-	-
台山核电	3,600,022,661.30	-	-	-	3,600,022,661.30	-	-
台山投	8,769,244,739.87	-	-	-	8,769,244,739.87	-	-
工程公司	5,219,094,819.39	200,000,000.00	-	(113,532,420.34)	5,305,562,399.05	-	-
陆丰核电	6,299,000,000.00	1,885,000,000.00	-	-	8,184,000,000.00	-	-
防城港投资	4,655,911,100.00	-	-	-	4,655,911,100.00	-	833,943,750.12
海洋能源	325,347,205.02	400,000,000.00	-	-	725,347,205.02	-	-
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349,754,017.55	205,000,000.00	-	-	554,754,017.55	-	-
核鹏监理公司	3,039,138.35	-	-	-	3,039,138.35	-	-
招远核电	460,000,000.00	360,000,000.00	-	-	820,000,000.00	-	-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401,700,000.00	48,000,000.00	-	-	449,700,000.00	-	-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183,000,000.00	122,000,000.00	-	-	305,000,000.00	-	-
中广核清洁能源	60,600,000.00	-	-	-	60,600,000.00	-	-
华鹏科技能源 (广东) 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合计	85,411,157,919.17	4,540,000,000.00	(99,602,305.72)	-	89,851,555,613.45	-	2,584,830,116.85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持有的岭东核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此其所有权受到限制，本公司对岭东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为人民币 2,195,503,954.0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质押担保已解除。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持有的台山核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此其所有权受到限制，本公司对台山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 3,600,022,661.30 元。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中广核一期基金	3,760,630,199.92	-	-	468,795,754.48	460,950.32	(399,832,610.00)	3,830,054,294.72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88,800.96	-	-	39,791.89	-	-	20,128,592.85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8,933,048.41	-	-	5,504,696.20	-	(2,745,092.22)	41,692,652.39	-
合计	3,819,652,049.29	-	-	474,340,242.57	460,950.32	(402,577,702.22)	3,891,875,539.96	-

6、 长期借款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50,000,000.00	-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000,000.00	1,210,000,000.00

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44,157,801.24	71,900,366.83	171,470,281.77	97,229,085.82

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84,830,116.85	9,453,540,582.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4,340,242.57	498,945,317.0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6,134,330.58)	-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474,350,051.49	652,502,701.64
其他	5,198,847.51	5,651,594.38
合计	3,532,584,927.84	10,610,640,195.27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9,163,330.60	9,366,650,552.54
加：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5,094,713.94	(583,533.37)
固定资产折旧	107,712,653.74	29,605,264.74
无形资产摊销	102,302,290.03	115,887,242.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084,587.72	58,675,299.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613,542.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	(3,591,547.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145,712.85
财务费用	238,193,138.51	394,417,285.22
投资收益	(3,532,584,927.84)	(10,610,640,195.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9,848,043.51)	(178,129,758.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9,534,362.89	276,647,686.18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347,893.92)	(550,302,449.7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620,333,054.12	7,823,758,262.55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7,823,758,262.55	6,275,618,531.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 (减少) / 增加额	(203,425,208.43)	1,548,139,730.59

(十七)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123,95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7,890,403.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95,124.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8,432,422.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77,732,256.94)
小计	63,619,402.94
所得税影响额	(34,258,259.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3,171,558.66)
合计	101,049,220.86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202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3%	0.214	0.2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5%	0.212	0.212

报告期利润 (202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6%	0.212	0.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6%	0.210	0.210

注：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 (五)58。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813,873,224.82	10,724,570,116.6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1,049,220.86	111,719,308.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12,824,003.96	10,612,850,808.5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2	0.21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813,873,224.82	10,724,570,116.6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15,868,337,547.55	109,835,247,175.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9.76%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12,824,003.96	10,612,850,808.51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15,868,337,547.55	109,835,247,17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5%	9.66%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1YDEE7SH

KPMG Huazhen LLP
15th Floor
China Resources Tower
2666 Keyuan South Road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52
China
Telephone +86 (755) 2547 1000
Fax +86 (755) 2547 3366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南山区科苑南路2666号
中国华润大厦15楼
邮政编码：518052
电话 +86 (755) 2547 1000
传真 +86 (755) 2547 3366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833 号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公司”) 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广核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KPMG International"),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 — 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 ("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2023 年度，中广核电力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集团”) 的营业收入包含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人民币 17,898,137,857.86 元。 中广核电力集团的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符合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条件，中广核电力集团在合同履行的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与评价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了解和评价与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与客户签订的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合同，检查合同主要条款，评价中广核电力集团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业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实际已发生的成本，核对至采购合同、验收证明、支付申请函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 在抽样的基础上，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合同成本，检查采购合同、验收证明、支付申请函等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实际已发生的成本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三、关键审计事项 (续)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 (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7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2。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管理层需要对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的履约进度做出合理估计，管理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对于合同预计总成本等因素进行持续评估和调整，该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选取本年已完工的合同，将管理层于上年末估计的合同预计总成本与实际成本进行对比，识别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选取本年合同预计总成本发生调整的项目，向管理层询问调整的原因，检查相应的调整依据以及是否经过适当审批；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检查成本预算资料；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实地观察现场工程情况，与工程管理部门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实际进展情况； • 选取本年末尚未完工的合同，检查年末履约进度和本年度确认收入的计算准确性。

审计报告 (续)

四、其他信息

中广核电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广核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广核电力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广核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广核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广核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 、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广核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KPMG
毕马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3833 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子民 (项目合伙人)

王洁

中国 北京

2024 年 3 月 27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5,740,022,846.16	14,840,775,400.46
应收票据	(五)2	624,246.68	3,605,535.11
应收账款	(五)3	11,826,588,472.45	14,937,561,118.67
预付款项	(五)4	18,952,354,632.94	17,506,790,909.33
其他应收款	(五)5	72,565,694.17	334,927,504.46
存货	(五)6	20,572,514,378.57	17,775,458,321.06
合同资产	(五)7	3,069,546,362.99	2,860,873,537.43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553,209,127.35	2,244,917,768.57
流动资产合计		72,787,425,761.31	70,504,910,095.0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续)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9	54,568,690.91	48,917,096.53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4,493,903,287.50	13,657,204,47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558,299,570.13	569,823,570.13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147,449,898.74	180,474,430.77
固定资产	(五)13	246,683,586,670.13	232,763,516,089.38
在建工程	(五)14	56,323,899,683.56	68,299,405,441.78
使用权资产	(五)15	860,089,607.99	1,041,919,328.49
无形资产	(五)16	5,445,847,122.89	5,205,320,306.21
开发支出	(六)2	6,128,182,772.34	5,031,087,404.91
商誉	(五)17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1,673,227,838.42	1,563,607,925.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2,554,703,775.84	2,408,465,630.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0	7,119,929,423.27	7,322,023,24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462,931,015.04	338,511,007,620.51
资产总计		415,250,356,776.35	409,015,917,715.6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14,254,614,202.81	11,930,482,045.91
应付票据	(五)22	6,832,625,985.08	5,094,227,695.25
应付账款	(五)23	23,436,996,931.06	22,967,701,771.92
预收款项		428,571.63	450,000.00
合同负债	(五)24	2,846,898,773.84	2,713,506,296.4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57,487,731.53	57,289,658.73
应交税费	(五)26	1,143,292,918.15	2,099,287,224.92
其他应付款	(五)27	4,706,474,580.48	6,756,582,98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23,957,011,377.95	21,370,443,527.7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151,732,786.42	3,142,463,824.40
流动负债合计		77,387,563,858.95	76,132,435,027.7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59,268,303,931.86	160,074,949,905.97
应付债券	(五)31	2,497,316,120.08	4,492,066,733.52
租赁负债	(五)32	482,827,523.50	651,291,464.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33	65,302,819.30	60,783,521.25
预计负债	(五)34	6,552,255,913.65	5,959,875,294.10
递延收益	(五)35	2,238,186,324.31	2,325,356,50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1,454,653,425.63	1,386,207,340.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558,846,058.33	174,950,530,761.90
负债合计		249,946,409,917.28	251,082,965,789.6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6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五)37	10,794,337,306.25	10,807,810,823.13
其他综合收益	(五)38	729,357,612.20	741,762,782.92
专项储备	(五)39	104,420,586.57	200,139,433.39
盈余公积	(五)40	6,677,117,624.13	5,740,452,568.88
未分配利润	(五)41	44,432,050,938.38	39,037,526,815.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3,235,895,167.53	107,026,303,523.98
少数股东权益		52,068,051,691.54	50,906,648,401.95
股东权益合计		165,303,946,859.07	157,932,951,925.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5,250,356,776.35	409,015,917,715.60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菁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5,770,193.53	6,276,518,296.50
应收账款	(十六)1	434,602,249.54	335,122,339.25
预付款项		9,092,443.88	27,426,987.35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156,499,001.32	4,817,369,26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48,625,917.08	4,004,622,317.91
其他流动资产	(十六)3	13,635,958,914.77	14,846,875,133.93
流动资产合计		27,910,548,720.12	30,307,934,344.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十六)4	3,069,336,991.72	7,506,380,422.89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5	89,230,809,968.46	86,604,533,475.79
固定资产		72,330,876.27	89,411,852.95
在建工程		88,340,256.89	80,206,103.36
使用权资产		39,116,866.04	97,792,165.16
无形资产		242,574,143.26	210,051,447.15
开发支出		5,018,974,147.01	4,015,366,36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962,264.15	32,559,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795,445,513.80	98,636,301,227.48
资产总计		125,705,994,233.92	128,944,235,572.2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60,066,735.59	642,341,565.61
合同负债		5,022,156.04	10,584,776.26
应付职工薪酬		1,337,285.91	786,038.63
应交税费		28,332,485.88	28,425,537.02
其他应付款		5,315,570,752.32	6,419,938,995.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0,351,383.18	4,230,439,223.8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1)	-	2,814,282,739.72
流动负债合计		7,970,680,798.92	14,146,798,877.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6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31	2,497,316,120.08	4,492,066,733.52
租赁负债		-	41,190,918.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18,906.81	616,166.05
递延收益		1,174,266.67	904,26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09,209,293.56	5,744,778,084.96
负债合计		11,679,890,092.48	19,891,576,962.0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31,781,871,045.41	31,781,695,128.05
盈余公积		6,265,426,184.03	5,328,761,128.78
未分配利润		25,480,195,812.00	21,443,591,253.42
股东权益合计		114,026,104,141.44	109,052,658,610.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5,705,994,233.92	128,944,235,572.25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菁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42	82,548,643,150.32	82,822,403,586.43
减：营业成本	(五)42	52,857,623,128.12	55,280,973,105.26
税金及附加	(五)43	875,270,345.07	806,025,863.88
销售费用	(五)44	41,057,574.00	47,349,032.18
管理费用	(五)45	2,663,944,617.32	2,419,767,020.20
研发费用	(五)46	2,419,777,159.85	1,869,791,343.35
财务费用	(五)47	5,665,969,106.29	6,592,241,766.41
其中：利息费用		5,759,954,182.21	6,465,851,164.62
利息收入		274,888,234.46	194,704,466.66
加：其他收益	(五)48	1,305,494,431.42	1,450,689,383.51
投资收益	(五)49	1,604,201,549.01	1,678,084,45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7,930,335.69	1,601,313,387.52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五)50	(9,641,502.81)	55,548,413.93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五)51	8,169,705.91	(128,834,101.51)
资产减值损失	(五)52	(342,624,971.55)	(22,401,046.89)
资产处置收益	(五)53	3,893,976.92	6,229,587.41
二、营业利润		20,594,494,408.57	18,845,572,141.73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二、营业利润 (续)		20,594,494,408.57	18,845,572,141.73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18,959,566.56	23,802,356.82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82,890,761.59	169,241,771.62
三、利润总额		20,530,563,213.54	18,700,132,726.93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3,484,791,577.91	3,458,594,950.96
四、净利润		17,045,771,635.63	15,241,537,775.9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7,045,771,635.63	15,241,537,775.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4,570,116.68	9,963,793,122.97
2、少数股东损益		6,321,201,518.95	5,277,744,653.0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77,707.75)	540,520,768.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05,170.72)	396,280,716.1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97,727.57)	(36,069,692.0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445,000.00)	1,716,75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5,273.86	6,608,160.12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438,001.43)	(44,394,602.1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92,556.85	432,350,408.1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91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92,388.94	432,350,408.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27,462.97	144,240,052.7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42,493,927.88	15,782,058,544.7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12,164,945.96	10,360,073,839.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30,328,981.92	5,421,984,705.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7	0.212	0.19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7	0.212	0.19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十六)7	171,470,281.77	225,990,731.73
减：营业成本	(十六)7	97,229,085.82	170,859,790.46
税金及附加		426,648.30	1,725,857.65
管理费用		535,021,295.47	537,652,839.82
研发费用		468,116,237.51	267,064,178.28
财务费用		319,690,795.54	536,012,241.38
其中：利息费用		379,577,812.02	629,035,587.76
利息收入		75,655,998.10	97,433,684.84
加：其他收益		1,639,511.75	2,606,199.81
投资收益	(十六)8	10,610,640,195.27	9,662,107,166.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8,945,317.09	431,643,679.71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613,542.03)	9,220,720.27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583,533.37	(979,100.95)
资产处置收益		3,591,547.90	1,866,127.18
二、营业利润		9,366,827,465.39	8,387,496,936.9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二、营业利润 (续)		9,366,827,465.39	8,387,496,936.95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76,912.85	1,089,285.10
三、利润总额		9,366,650,552.54	8,386,407,651.8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9,366,650,552.54	8,386,407,651.8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9,366,650,552.54	8,386,407,651.8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66,650,552.54	8,386,407,651.8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168,188,177.20	88,863,673,367.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0,035,706.15	1,484,239,840.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1)	2,741,663,500.00	2,339,640,34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09,887,383.35	92,687,553,552.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944,942,152.89	40,237,070,749.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9,878,441.90	9,844,499,37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66,963,507.67	8,192,140,005.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1)	5,028,209,008.28	3,045,434,92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89,993,110.74	61,319,145,063.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60(1)	33,119,894,272.61	31,368,408,488.6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67,568,248.60	914,991,172.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18,392.17	51,074,818.0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0(2)	-	51,054,347.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2)	4,723,817,846.46	6,028,600,422.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5,004,487.23	7,045,720,760.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46,096,669.35	11,839,683,13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4,402,181.82	869,755,20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2)	3,937,119,308.56	8,715,647,994.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7,618,159.73	21,425,086,330.7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2,613,672.50)	(14,379,365,569.7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350,000.00	404,378,5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5,350,000.00	404,378,5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242,770,526.65	78,405,264,484.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3)	1,002,498.95	1,148,0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29,123,025.60	78,810,791,094.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328,113,168.44	82,498,752,655.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9,516,086.28	16,828,618,94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78,356,801.05	4,639,634,241.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9(3)	659,731,803.85	379,814,71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17,361,058.57	99,707,186,314.65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88,238,032.97)	(20,896,395,219.8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91,153.90	(106,883,162.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540,033,721.04	(4,014,235,463.5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0(3)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60(3)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228,017.03	1,142,677,427.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5,761,824.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33,109.54	123,930,47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61,126.57	1,322,369,731.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344,326.65	210,344,484.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6,101,980.96	277,487,463.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648.30	1,725,85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190,620.41	282,419,33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063,576.32	771,977,144.59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9	(550,302,449.75)	550,392,587.3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559,500,000.00	31,196,000,000.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15,438,592.26	6,670,568,20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126,417.00	513,841.18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429,199.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75,065,009.26	37,877,511,246.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09,835,208.75	1,330,811,53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51,362,427.68	29,115,013,89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6,101.38	5,743,64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66,823,737.81	30,451,569,07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8,241,271.45	7,425,942,172.8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639,218.29	13,255,891,926.2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498.95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641,717.24	13,256,891,926.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98,781,725.40	19,717,154,565.61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0,679,164.14	4,883,227,16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40,926.50	90,264,280.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2,401,816.04	24,690,646,006.56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0,760,098.80)	(11,433,754,08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1,007.69	347,202.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548,139,730.59	(3,457,072,117.2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9	6,275,618,531.96	9,732,690,649.2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9	7,823,758,262.55	6,275,618,531.9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10,807,810,823.13	741,762,782.92	200,139,433.39	5,740,452,568.88	39,037,526,815.66	107,026,303,523.98	50,906,648,401.95	157,932,951,925.9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3,473,516.88)	(12,405,170.72)	(95,718,846.82)	936,665,055.25	5,394,524,122.72	6,209,591,643.55	1,161,403,289.59	7,370,994,933.1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2,405,170.72)	-	-	10,724,570,116.68	10,712,164,945.96	6,330,328,981.92	17,042,493,927.8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3,473,516.88)	-	-	-	-	(13,473,516.88)	(32,733,586.67)	(46,207,103.55)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125,750,000.00	125,750,000.00
2、其他	(五)37	-	(13,473,516.88)	-	-	-	-	(13,473,516.88)	(158,483,586.67)	(171,957,103.55)
(三) 利润分配		-	-	-	-	936,665,055.25	(5,330,045,993.96)	(4,393,380,938.71)	(5,139,681,543.77)	(9,533,062,482.48)
1、提取盈余公积	(五)40	-	-	-	-	936,665,055.25	(936,665,055.25)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41	-	-	-	-	-	(4,393,380,938.71)	(4,393,380,938.71)	(5,139,681,543.77)	(9,533,062,482.48)
(四) 专项储备	(五)39	-	-	-	(95,718,846.82)	-	-	(95,718,846.82)	3,489,438.11	(92,229,408.71)
1、本年提取		-	-	-	737,262,234.55	-	-	737,262,234.55	230,916,921.04	968,179,155.59
2、本年使用		-	-	-	(832,981,081.37)	-	-	(832,981,081.37)	(227,427,482.93)	(1,060,408,564.30)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4,337,306.25	729,357,612.20	104,420,586.57	6,677,117,624.13	44,432,050,938.38	113,235,895,167.53	52,068,051,691.54	165,303,946,859.0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0,413,325.63	345,482,066.81	249,371,452.84	4,901,787,799.63	34,156,472,714.58	100,942,138,459.49	50,008,158,442.57	150,950,296,90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三)32	-	-	-	-	24,004.06	(325,083.38)	(301,079.32)	4,543,813.90	4,242,734.58
二、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790,413,325.63	345,482,066.81	249,371,452.84	4,901,811,803.69	34,156,147,631.20	100,941,837,380.17	50,012,702,256.47	150,954,539,636.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397,497.50	396,280,716.11	(49,232,019.45)	838,640,765.19	4,881,379,184.46	6,084,466,143.81	893,946,145.48	6,978,412,289.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96,280,716.11	-	-	9,963,793,122.97	10,360,073,839.08	5,421,984,705.71	15,782,058,544.7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397,497.50	-	-	-	-	17,397,497.50	391,746,128.16	409,143,625.66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404,378,560.00	404,378,560.00
2、其他		-	17,397,497.50	-	-	-	-	17,397,497.50	(12,632,431.84)	4,765,065.66
(三) 利润分配		-	-	-	-	838,640,765.19	(5,082,413,938.51)	(4,243,773,173.32)	(4,919,784,688.39)	(9,163,557,861.7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838,640,765.19	(838,640,765.19)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41	-	-	-	-	-	(4,243,773,173.32)	(4,243,773,173.32)	(4,919,784,688.39)	(9,163,557,861.71)
(四) 专项储备		-	-	-	(49,232,019.45)	-	-	(49,232,019.45)	-	(49,232,019.45)
1、本年提取		-	-	-	355,097,905.50	-	-	355,097,905.50	33,688,841.83	388,786,747.33
2、本年使用		-	-	-	(404,329,924.95)	-	-	(404,329,924.95)	(33,688,841.83)	(438,018,766.78)
四、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07,810,823.13	741,762,782.92	200,139,433.39	5,740,452,568.88	39,037,526,815.66	107,026,303,523.98	50,906,648,401.95	157,932,951,925.93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5,328,761,128.78	21,443,591,253.42	109,052,658,610.2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5,917.36	936,665,055.25	4,036,604,558.58	4,973,445,531.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9,366,650,552.54	9,366,650,552.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5,917.36	-	-	175,917.36
1、其他	-	175,917.36	-	-	175,917.36
(三) 利润分配	-	-	936,665,055.25	(5,330,045,993.96)	(4,393,380,938.71)
1、提取盈余公积	-	-	936,665,055.25	(936,665,055.25)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393,380,938.71)	(4,393,380,938.71)
三、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871,045.41	6,265,426,184.03	25,480,195,812.00	114,026,104,141.4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 年度 (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 年 12 月 31 日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4,490,096,359.53	18,139,381,503.56	104,909,784,09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24,004.06	216,036.52	240,040.58
二、2022 年 1 月 1 日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4,490,120,363.59	18,139,597,540.08	104,910,024,131.7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838,640,765.19	3,303,993,713.34	4,142,634,478.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386,407,651.85	8,386,407,651.85
(二) 利润分配	-	-	838,640,765.19	(5,082,413,938.51)	(4,243,773,173.32)
1、提取盈余公积	-	-	838,640,765.19	(838,640,765.19)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243,773,173.32)	(4,243,773,173.32)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5,328,761,128.78	21,443,591,253.42	109,052,658,610.2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国资委”) 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国资改革 [2013] 1005 号《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及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国资委国资改革 [2014] 123 号《关于设立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 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与核电站的开发、投资、运营、研发等业务相关的 11 家公司的股权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和负债 (以下简称“注入业务”) 进行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进行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903755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35,300,000,000.00 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资委《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 [2014] 108 号) 最终核准，中广核缴纳出资人民币 43,017,097,508.00 元 (其中注入业务评估作价人民币 40,425,171,692.47 元，现金出资人民币 2,591,925,815.53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004,030 万股，占总股份的 85.10%；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缴纳出资人民币 5,054,888,074.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53,0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10.00%；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 缴纳出资人民币 2,476,895,156.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172,970 万股，占总股份的 4.9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165 号)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上市同意函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在境外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初始发行规模为 8,825,000,000 股，行使超额配股权发行及配发 1,323,75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78 港元。根据中国有关出售国有股的相关法规，中广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中核集团须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以下简称“社保基金”) 转让合计相当于发售股份数目 10%的内资股，共计 1,014,875,000 股，社保基金持有的股份已于本公司上市时，按照一股转换一股的基准转换为 H 股，数量为 1,014,875,0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 1381 号) 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本次共发行 5,049,861,1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9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74,154,139.00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389,775,559.44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049,861,1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7,339,914,459.44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并由其出具德师报 (验) 字 (19) 第 00386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以下简称“本集团”)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核废物处置，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服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和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以下简称“财政部”)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2023 年修订) 》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披露要求披露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证监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 记账本位币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核电合营公司”) 以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人民币，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25%及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占总资产比例 0.5%及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现金流量占总资产比例 0.5%及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占集团总资产 0.5%及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收入 占集团总资产或总收入金额 5%及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 (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 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最终控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 / 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 (丧失控制权的日期) 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 (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 / 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 (含汇率变动) 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收到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并确认相关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 (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 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 (含一年) 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 (含一年) 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符合条件，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重分类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新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于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 (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 (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b)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 (借入方) 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 (含再融资) 、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款项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或该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分组。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本组合包括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以上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组合 1	组合 2
1 年以内	0.30%	0.3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3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核燃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核燃料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按照换料批次确定，并在本次装料与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其他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并在实际领用时计入生产成本。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4、 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 (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集团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的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的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的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成本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

- 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核电设施的分类、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 (一) 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 (二) 机械类、电气类、仪控类、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辅助系统的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 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集团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 - 60 年	20 - 30 年	20 - 30 年
电气类	15 - 20 年	15 - 20 年	15 - 20 年
仪控类	10 - 15 年	10 - 15 年	10 - 15 年
房屋	40 / 60 年	30 年	30 年
构筑物	25 - 60 年	25 年	25 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 / 60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剩余使用寿命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 =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1-预计净残值率) - 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 - 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 - 50 年	5%	1.90% - 4.75%
机器设备	5 - 15 年	5%	6.33% - 19.00%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年	5%	19.00%
船舶	25 年	5%	3.8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分别：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满足建筑安装验收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9、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 2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 - 10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海域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直线法
其他	5 - 37 年	预期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直线法

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检验费、其他相关费用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的研究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除与合同成本有关的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合同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预计负债主要包括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和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1)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是指核电机组内反应堆服役期满时，为保证工作人员、公众与周边生态环境不受剩余放射性物质及其他潜在风险的危害，使核反应堆系统安全、永久性地退出服役的过程中预计将发生的费用。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按最佳估计数进行预计，并按其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2)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核电站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是指为处置核电站所产生的中低放射性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最佳估计数提取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25、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7、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 销售电力；
-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 提供劳务；
- 商品销售及其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在确认上述业务的履约进度时，根据其业务的性质，分别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
- 本集团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

- 本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本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等。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收入。本集团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即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发生的成本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已达到的里程碑作为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商品销售

当商品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 (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 (或返还) 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 (参见附注三、16、17、20、22 和 30) 和各类资产减值 (参见附注五、3、5、6、7、10、12、13、14、15、16 和 17 以及附注十六、1、2 和 5) 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三、27 所述，本集团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和提供劳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b) 附注五、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c) 附注五、33 - 设定受益计划类的离职后福利；
(d) 附注五、34 - 预计负债；
(e) 附注十 - 公允价值的披露；及
(f) 附注十二 - 股份支付。

32、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 2023 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 [2022] 31 号) (“解释第 16 号”) 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根据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 、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本集团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i) 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 (减少) / 增加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87,726.37	318,63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93,648.49)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64,870.08)	-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31,863.78	31,863.78
未分配利润	(4,244,206.79)	286,774.01
少数股东权益	4,571,290.97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 (减少) / 增加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投资收益	1,181,139.89	94,476.03
利润总额	1,181,139.89	94,476.03
减：所得税费用	3,852,267.72	-
净利润	(2,671,127.83)	94,476.0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9,974.62)	94,476.03
少数股东损益	178,846.79	-

(ii) 变更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度净利润及 2022 年年初及年末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2 年 净利润 / (亏损)	2022 年年末 股东权益	2022 年年初 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15,242,750,434.76	157,929,921,850.14	150,950,296,902.06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影响	(1,212,658.79)	3,030,075.79	4,242,734.58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15,241,537,775.97	157,932,951,925.93	150,954,539,636.64

	本公司		
	2022 年 净利润 / (亏损)	2022 年年末 股东权益	2022 年年初 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8,386,423,530.67	109,052,434,448.49	104,909,784,091.14
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影响	(15,878.82)	224,161.76	240,040.58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8,386,407,651.85	109,052,658,610.25	104,910,024,131.7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3,657,597,890.59	(393,413.52)	13,657,204,47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7,719,951.15	745,679.19	2,408,465,630.34
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8,885,150.91	(2,677,810.12)	1,386,207,340.7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5,740,430,152.70	22,416.18	5,740,452,568.88
未分配利润	39,038,911,600.23	(1,384,784.57)	39,037,526,815.66
少数股东权益	50,902,255,957.77	4,392,444.18	50,906,648,401.95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6,604,309,314.03	224,161.76	86,604,533,475.7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5,328,738,712.60	22,416.18	5,328,761,128.78
未分配利润	21,443,389,507.84	201,745.58	21,443,591,253.4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投资收益	1,677,126,744.30	957,705.83	1,678,084,450.13
利润总额	18,699,175,021.10	957,705.83	18,700,132,726.93
减：所得税费用	3,456,424,586.34	2,170,364.62	3,458,594,950.96
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212,658.79)	15,241,537,775.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4,854,412.04	(1,061,289.07)	9,963,793,122.97
少数股东损益	5,277,896,022.72	(151,369.72)	5,277,744,653.00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投资收益	9,662,123,045.32	(15,878.82)	9,662,107,166.50
利润总额	8,386,423,530.67	(15,878.82)	8,386,407,651.85
净利润	8,386,423,530.67	(15,878.82)	8,386,407,651.85

(iii) 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后，2022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金额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27,729,811.43	9,733,956,725.88
应收票据	1,707,261,500.00	-
应收账款	10,851,815,965.20	1,231,082,748.72
预付款项	17,372,065,000.89	244,781,069.15
其他应收款	53,320,247.61	1,891,933,96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006,465,631.80
存货	15,248,475,732.06	-
合同资产	3,346,751,008.49	-
其他流动资产	3,558,731,564.77	18,470,729,359.93
流动资产合计	67,966,150,830.45	36,578,949,501.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7,739,834.23	8,537,703,160.59
长期股权投资	12,456,053,898.57	82,965,905,596.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0,195,970.13	-
投资性房地产	204,919,250.54	-
固定资产	239,781,814,198.65	119,200,253.44
在建工程	57,561,621,171.27	70,802,824.69
使用权资产	1,040,777,428.86	207,949,957.38
无形资产	5,202,831,122.59	285,905,825.06
开发支出	3,575,421,186.66	2,493,893,739.45
商誉	419,242,673.32	-
长期待摊费用	1,527,444,432.4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8,230,311.0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55,378,268.23	12,35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071,669,746.55	94,681,373,712.12
资产总计	400,037,820,577.00	131,260,323,213.97

	本集团	本公司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374,993,758.88	-
应付票据	3,549,771,587.50	-
应付账款	18,817,580,701.92	488,845,346.91
合同负债	4,124,772,960.60	7,386,539.93
应付职工薪酬	55,849,381.67	2,278,203.51
应交税费	1,561,020,572.25	9,832,473.38
其他应付款	4,075,609,945.61	8,365,136,77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719,658,250.53	5,276,912,359.22
其他流动负债	6,040,857,546.10	5,246,547,452.05
流动负债合计	77,320,114,705.06	19,396,939,146.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921,820,998.03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5,988,041,567.89	5,988,041,567.89
租赁负债	692,172,850.27	140,033,806.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5,433,077.84	18,587,634.13
预计负债	5,334,823,453.78	-
递延收益	2,361,217,837.38	6,696,92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9,656,450.11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763,166,235.30	6,953,359,935.37
负债合计	249,083,280,940.36	26,350,299,082.25
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10,790,413,325.63	31,781,695,128.05
其他综合收益	345,482,066.81	-
专项储备	249,371,452.84	-
盈余公积	4,901,811,803.69	4,490,120,363.59
未分配利润	34,156,147,631.20	18,139,597,540.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0,941,837,380.17	-
少数股东权益	50,012,702,256.47	-
股东权益合计	150,954,539,636.64	104,910,024,131.7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0,037,820,577.00	131,260,323,213.97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 征收率
增值税	(注 1)	免税、3%、5%、6%、9%、13%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5%、7%
房产税	相关税法规定的计税基础 (注 2)	1.2%、4%、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注 1: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和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核投”)、核电合营公司、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核电”)、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澳核电”)、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东核电”)、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江核电”)、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核电”)、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售电公司”) 及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就销售电力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研究院”)、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院”)、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程公司”)、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设计公司”)、核电合营公司、宁德核电、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台山核电、防城港核电、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检测公司”)、中广核 (深圳) 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辐射监测公司”) 及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进出口公司”) 就销售商品或设备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运营公司”) 就修理修配劳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核电合营公司出口售电部分适用增值税免抵退，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 。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院就报刊、杂志出版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就有形动产租赁服务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海上风电安装平台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及核电合营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本公司之子公司检测公司、广核投、宁德核电、中广核研究院、工程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5%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苏州院、辐射监测公司、检测公司、工程公司、设计公司、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大亚湾核电环保”）及中广核运营公司就技术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防城港核电、台山核电、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宁德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苏州院、中广核研究院、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核投、辐射监测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检测公司、售电公司、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投资”）、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核电合营公司、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陆丰核电”）、大亚湾核电环保、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核鹏监理公司”）、进出口公司以及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就委托贷款利息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就大修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山核电、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阳江核电、宁德核电及防城港核电就培训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就人力资源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进出口公司就进出口代理服务费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核鹏监理公司就监理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宁德核电及阳江核电就住宿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就委托经营管理服务计缴增值税。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的以甲供工程及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合同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 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和苏州院的其他建筑合同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

注 2： 对于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对于出租房产，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的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余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作为计税基础，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中对于向个人按市场价格出租的居民住房，用于居住的，减按 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38 号) 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15 个年度内，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返还比例分 3 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6 至第 10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11 至第 1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 15 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各机组适用先征后退增值税阶段如下表：

适用机组	按 75%退税	按 70%退税	按 55%退税
岭东 1 号机组	2010 年 10 月 -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 2020 年 9 月	2020 年 10 月 - 2025 年 9 月
岭东 2 号机组	2011 年 9 月 -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9 月 -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 2026 年 8 月
阳江 1 号机组	2014 年 4 月 - 2019 年 3 月	2019 年 4 月 -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4 月 - 2029 年 3 月
阳江 2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阳江 3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阳江 4 号机组	2017 年 4 月 -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 2027 年 3 月	2027 年 4 月 - 2032 年 3 月
阳江 5 号机组	2018 年 8 月 - 2023 年 7 月	2023 年 8 月 - 2028 年 7 月	2028 年 8 月 - 2033 年 7 月
阳江 6 号机组	2019 年 8 月 -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8 月 - 2029 年 7 月	2029 年 8 月 - 2034 年 7 月
宁德 1 号机组	2013 年 5 月 -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5 月 -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 2028 年 4 月
宁德 2 号机组	2014 年 6 月 -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6 月 -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宁德 3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宁德 4 号机组	2016 年 8 月 -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8 月 - 2026 年 7 月	2026 年 8 月 - 2031 年 7 月
防城港 1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防城港 2 号机组	2016 年 11 月 -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 2026 年 10 月	2026 年 11 月 - 2031 年 10 月
防城港 3 号机组	2023 年 4 月- 2028 年 3 月	2028 年 4 月 - 2033 年 3 月	2033 年 4 月 - 2038 年 3 月
台山 1 号机组	2019 年 1 月 -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 2028 年 12 月	2029 年 1 月 - 2033 年 12 月
台山 2 号机组	2019 年 10 月 -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 2029 年 9 月	2029 年 10 月 - 2034 年 9 月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或机组如下：

公司或机组名称	本年适用优惠税率	上年适用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阳江 4 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 5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 6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 1、2 号机组	15.00%	15.00%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
防城港 3 号机组	免税	不适用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6 年 - 2030 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 1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 2 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核电合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澳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东核电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研究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苏州院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检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辐射监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工程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设计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运营公司	15.00%	15.00%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大亚湾核电环保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进出口公司	20.00%	20.0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财税 [2021] 8 号) 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税收优惠政策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执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6 号) 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 13 号) 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 [2007] 124 号)，除核电站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通讯设施用地 (不包括地下线路用地) 及生活、办公用地外，核电站其他用地免缴城镇土地使用税；核电站应税土地在基建期内减半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5,575,543,552.93	14,689,825,716.70
- 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	15,198,731,646.39	14,430,272,164.33
- 存放于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存款	98,038,961.38	121,617,978.22
- 存放于银行的存款	278,772,945.16	137,935,574.15
其他货币资金	164,479,293.23	150,949,683.76
合计	15,740,022,846.16	14,840,775,400.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9,097,888.06	122,957,388.86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均为本集团作为供应商根据购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以及受限冻结的存款，其使用受到限制 (参见附注 (五)61) 。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4,246.68	3,605,535.11

(2) 年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00,000,000.00	-

本年末无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本年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 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0 元) 。

(3)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账龄自应收票据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69,272,823.42	37.66%	185,023,531.65	4.05%	4,384,249,291.77	74,259,091.80	0.49%	74,259,091.80	100.00%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1,828,114,808.13	15.07%	76,626,228.67	4.19%	1,751,488,579.46	-	-	-	-	-
- 其他	2,741,158,015.29	22.59%	108,397,302.98	3.95%	2,632,760,712.31	74,259,091.80	0.49%	74,259,091.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64,152,412.98	62.34%	121,813,232.30	1.61%	7,442,339,180.68	15,176,127,425.73	99.51%	238,566,307.06	1.57%	14,937,561,118.67
- 组合 1	7,289,949,984.48	60.08%	29,142,881.25	0.40%	7,260,807,103.23	13,907,734,857.26	91.20%	163,697,613.72	1.18%	13,744,037,243.54
- 组合 2	274,202,428.50	2.26%	92,670,351.05	33.80%	181,532,077.45	1,268,392,568.47	8.31%	74,868,693.34	5.90%	1,193,523,875.13
合计	12,133,425,236.40	100.00%	306,836,763.95	2.53%	11,826,588,472.45	15,250,386,517.53	100.00%	312,825,398.86	2.05%	14,937,561,118.67

2023 年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

名称	计提依据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账龄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组合 1：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7,173,424,422.48	21,520,273.27	7,151,904,149.21	0.30%	12,267,515,735.02	36,802,547.20	12,230,713,187.82
1 至 2 年	5.00%	105,565,370.35	5,278,268.52	100,287,101.83	5.00%	1,340,991,719.56	67,049,585.98	1,273,942,133.58
2 至 3 年	20.00%	9,437,180.31	1,887,436.06	7,549,744.25	20.00%	299,227,402.68	59,845,480.54	239,381,922.14
3 至 4 年	30.00%	1,523,011.34	456,903.40	1,066,107.94	30.00%	-	-	-
合计		7,289,949,984.48	29,142,881.25	7,260,807,103.23		13,907,734,857.26	163,697,613.72	13,744,037,243.54

组合 2：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121,090,035.75	363,270.11	120,726,765.64	0.30%	1,098,602,753.67	3,295,808.25	1,095,306,945.42
1 至 2 年	10.00%	24,820,202.60	2,482,020.26	22,338,182.34	10.00%	62,107,324.38	6,210,732.44	55,896,591.94
2 至 3 年	30.00%	39,119,532.41	11,735,859.72	27,383,672.69	30.00%	18,458,308.19	5,537,492.46	12,920,815.73
3 至 4 年	50.00%	5,085,418.82	2,542,709.41	2,542,709.41	50.00%	43,450,858.27	21,725,429.14	21,725,429.13
4 至 5 年	80.00%	42,703,736.87	34,162,989.50	8,540,747.37	80.00%	38,370,464.56	30,696,371.65	7,674,092.91
5 年以上	100.00%	41,383,502.05	41,383,502.05	-	100.00%	7,402,859.40	7,402,859.40	-
合计		274,202,428.50	92,670,351.05	181,532,077.45		1,268,392,568.47	74,868,693.34	1,193,523,875.13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201,731,904.03	13,366,118,488.69
1 至 2 年	2,991,184,778.06	1,403,099,043.94
2 至 3 年	743,889,343.49	317,685,710.87
3 年以上	196,619,210.82	163,483,274.03
- 3 至 4 年	38,272,880.10	43,450,858.27
- 4 至 5 年	42,703,736.87	38,370,464.56
- 5 年以上	115,642,593.85	81,661,951.20
合计	12,133,425,236.40	15,250,386,517.53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312,825,398.86
本年计提	170,394,841.29
本年收回或转回	(175,655,534.68)
坏账准备核销	(664,311.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3,630.52)
年末余额	306,836,763.9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账面余额合计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总额 合计的比例	相应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合计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044,704,894.38	25.91%	12,134,114.68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1,952,810,754.11	12.51%	76,976,466.51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红沿河核电”)	1,420,129,015.29	9.10%	6,851,452.90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08,889.01	8.26%	401,405,739.8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38,406,071.07	6.65%	3,115,218.21
合计	9,745,359,623.86	62.43%	500,482,992.16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89,536,040.54	53.24%	9,845,027,771.20	56.24%
1 至 2 年	4,850,481,052.36	25.59%	4,232,784,754.65	24.18%
2 至 3 年	1,405,553,910.71	7.42%	1,703,814,248.03	9.73%
3 年以上	2,606,783,629.33	13.75%	1,725,164,135.45	9.85%
合计	18,952,354,632.94	100.00%	17,506,790,909.3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系工程公司预付的工程款以及核电业主公司预付的核燃料采购款。由于工程项目周期较长以及核燃料组件加工周期较长，尚未与对方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8,248,078,096.52	43.5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931,563,679.99	15.47%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2,291,161,317.29	12.09%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62,221,733.10	3.49%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401,231,612.42	2.12%
合计	14,534,256,439.32	76.69%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20,292,357.84	288,734,975.09
其他	52,273,336.33	46,192,529.37
合计	72,565,694.17	334,927,504.46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1,097,699.46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9,252,415.63	17,055,240.81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一期基金”)	-	271,730,900.00
合计	20,350,115.09	288,786,140.81
减：坏账准备	57,757.25	51,165.72
账面价值	20,292,357.84	288,734,975.09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51,165.72	-	-	51,165.72
本年计提	57,757.25	-	-	57,757.25
本年收回或转回	(51,165.72)	-	-	(51,165.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7,757.25	-	-	57,757.25
2. 应收股利年末余额	20,350,115.09	-	-	20,350,115.09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28%	-	-	0.28%

(2) 其他

(a) 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15,019,340.83	20,763,638.52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7,488,997.09	9,595,589.68
其他	49,736,295.27	38,897,214.64
合计	72,244,633.19	69,256,442.84
减：坏账准备	19,971,296.86	23,063,913.47
账面价值	52,273,336.33	46,192,529.37

(b) 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0.48%	350,000.00	100.00%	-	350,000.00	0.51%	35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94,633.19	99.52%	19,621,296.86	27.29%	52,273,336.33	68,906,442.84	99.49%	22,713,913.47	32.96%	46,192,529.37
- 组合 1	16,431,509.80	22.75%	10,482,476.25	63.79%	5,949,033.55	22,642,045.95	32.69%	12,784,957.07	56.47%	9,857,088.88
- 组合 2	55,463,123.39	76.77%	9,138,820.61	16.48%	46,324,302.78	46,264,396.89	66.80%	9,928,956.40	21.46%	36,335,440.49
合计	72,244,633.19	100.00%	19,971,296.86	27.64%	52,273,336.33	69,256,442.84	100.00%	23,063,913.47	33.30%	46,192,529.37

(c)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1. 坏账准备				
年初余额	383,897.77	22,330,015.70	350,000.00	23,063,913.47
- 转入第二阶段	(29,459.74)	29,459.74	-	-
- 转入第三阶段		(200,000.00)	200,000.00	-
本年计提	123,566.55	2,528,219.86	-	2,651,786.41
本年收回或转回	(354,839.54)	(5,212,550.92)	-	(5,567,390.46)
本年核销	-	-	(200,000.00)	(20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01.51	22,585.93	-	22,987.44
年末余额	123,566.55	19,497,730.31	350,000.00	19,971,296.86
2.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	41,188,849.24	30,705,783.95	350,000.00	72,244,633.19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0.30%	63.50%	100.00%	27.64%

(d) 本年的实际核销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e)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1,188,849.24	42,200,399.23
1 至 2 年	9,819,912.40	3,270,475.65
2 至 3 年	2,970,554.83	714,648.64
3 年以上	18,265,316.72	23,070,919.32
- 3 至 4 年	130,070.93	425,955.25
- 4 至 5 年	328,320.69	3,073,862.99
- 5 年以上	17,806,925.10	19,571,101.08
合计	72,244,633.19	69,256,442.84

(f)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服集团”）	关联方往来款	10,977,115.76	1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15.19%	10,371,787.27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92,802.81	1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8.16%	110,630.87
广东美亚商旅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50,000.00	1 年以内	7.27%	15,750.00
深圳市兴邦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3,066,720.00	1 年以内及 1 - 2 年	4.24%	227,322.00
深圳市鹏锦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2,723,520.55	5 年以上	3.77%	2,723,520.55
合计		27,910,159.12		38.63%	13,449,010.69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核燃料	12,509,088,398.77	-	12,509,088,398.77	9,955,234,183.49	-	9,955,234,183.49
备品备件	8,030,854,907.70	669,382,771.13	7,361,472,136.57	7,503,678,235.70	590,330,593.17	6,913,347,642.53
委托加工物资	689,961,158.15	-	689,961,158.15	892,886,264.86	-	892,886,264.86
原材料	11,683,517.37	-	11,683,517.37	13,187,701.22	-	13,187,701.22
库存商品	309,167.71	-	309,167.71	802,528.96	-	802,528.96
合计	21,241,897,149.70	669,382,771.13	20,572,514,378.57	18,365,788,914.23	590,330,593.17	17,775,458,321.0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备品备件	590,330,593.17	112,134,845.39	3,403,407.19	4,095,691.25	32,390,383.37	669,382,771.13

(3) 存货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一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中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5,234,472.1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0 元) 。年末存货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首炉核燃料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减该借款费用随首炉核燃料分期计入生产成本的金额之后的余额。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71,480,549.68	407,928,269.42	3,063,552,280.26	3,056,278,958.03	203,170,102.96	2,853,108,855.07
质保金	6,182,003.91	187,921.18	5,994,082.73	7,982,933.42	218,251.06	7,764,682.36
合计	3,477,662,553.59	408,116,190.60	3,069,546,362.99	3,064,261,891.45	203,388,354.02	2,860,873,537.43

(2) 合同资产分类披露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9,308,889.01	37.07%	401,405,739.86	31.13%	887,903,149.15	1,287,745,730.18	42.02%	197,796,089.10	15.36%	1,089,949,641.08
其他	2,188,353,664.58	62.93%	6,710,450.74	0.31%	2,181,643,213.84	1,776,516,161.27	57.98%	5,592,264.92	0.31%	1,770,923,896.35
合计	3,477,662,553.59	100.00%	408,116,190.60	11.74%	3,069,546,362.99	3,064,261,891.45	100.00%	203,388,354.02	6.64%	2,860,873,537.43

(3)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年计提金额	本年转回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5,638,229.45	880,062.99
质保金	365,129.73	395,459.61
合计	206,003,359.18	1,275,522.60

(4)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分析

与建造合同相关的金额为工程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建造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取得对客户的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后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2,519,187,412.31	2,212,427,308.90
其他	34,021,715.04	32,490,459.67
合计	2,553,209,127.35	2,244,917,768.57

9、 债权投资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4,568,690.91	-	54,568,690.91	48,917,096.53	-	48,917,096.53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7,530,281,625.69	-	-	857,111,407.30	-	-	(825,503,066.59)	-	7,561,889,966.40	-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第二核电”)	318,632,261.80	-	-	-	-	-	-	-	318,632,261.80	-
中广核一期基金	3,509,591,499.06	-	-	495,547,595.94	-	175,917.36	(392,068,870.00)	-	3,613,246,142.36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739,494,843.59	-	-	113,868,758.03	(183,148.23)	(5,879,286.03)	(38,504,831.27)	-	808,796,336.09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1,433,891,532.42	600,000,000.00	-	105,607,095.37	2,068,590.00	-	(141,432,755.56)	-	2,000,134,462.23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35,656,092.39	-	-	4,374,655.48	-	-	(1,097,699.46)	-	38,933,048.41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88,800.96	-	-	-	-	20,088,800.96	-
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56,622.12	-	-	2,986,015.89	-	-	(525,000.00)	-	12,117,638.01	-
惠州中洞蓄能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4,631.24	-	-	-	-	120,064,631.24	-
合计	13,657,204,477.07	660,000,000.00	-	1,579,648,960.21	1,885,441.77	(5,703,368.67)	(1,399,132,222.88)	-	14,493,903,287.50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426,232,200.00	437,756,200.00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960,113.30	10,960,113.30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07,256.83	2,607,256.83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558,299,570.13	569,823,570.13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36,050,119.33	108,388,745.51	-	-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合计		36,050,119.33	108,388,745.51	-	-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2023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01,788,360.86
2. 本年增加金额	1,948,590.73
(1) 固定资产转入	1,778,667.5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9,923.16
3. 本年减少金额	-
4. 年末余额	503,736,951.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21,313,930.09
2. 本年增加金额	34,973,122.76
(1) 计提	33,727,356.84
(2) 固定资产转入	1,147,692.13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8,073.79
3. 本年减少金额	-
4. 年末余额	356,287,052.8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2. 本年增加金额	-
3. 本年减少金额	-
4. 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47,449,898.74
2. 年初账面价值	180,474,430.77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投资性房地产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额到期日分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4,850,947.01	24,472,297.1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0,382,377.94	24,824,547.0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0,358,349.98	20,355,977.9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20,765,509.82	20,358,349.9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5 年	19,381,354.89	20,765,509.8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6 年以后	122,447,089.85	141,828,444.74
合计	228,185,629.49	252,605,126.63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核电设施退役费	船舶	合计
2023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9,999,631,465.95	260,308,954,058.63	182,117,598.34	3,427,820,756.84	2,742,928,491.00	420,686,049.15	337,082,138,419.91
2. 本年增加金额	6,233,351,227.68	19,075,947,193.26	13,244,823.47	419,281,707.16	120,357,990.05	-	25,862,182,941.62
(1) 购置	42,383,639.97	277,405,508.31	11,829,557.12	224,903,258.75	-	-	556,521,964.15
(2) 在建工程转入	6,100,515,761.22	18,398,235,287.10	1,284,272.08	192,864,417.25	-	-	24,692,899,737.65
(3) 核电设施退役费新增	-	-	-	-	117,261,690.11	-	117,261,690.11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0,451,826.49	400,306,397.85	130,994.27	1,514,031.16	3,096,299.94	-	495,499,549.71
3. 本年减少金额	79,086,276.32	826,131,867.25	2,927,891.45	154,750,928.80	-	-	1,062,896,963.82
(1) 处置	77,307,608.75	826,131,867.25	2,927,891.45	154,750,928.80	-	-	1,061,118,296.25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1,778,667.57	-	-	-	-	-	1,778,667.57
4. 年末余额	76,153,896,417.31	278,558,769,384.64	192,434,530.36	3,692,351,535.20	2,863,286,481.05	420,686,049.15	361,881,424,397.7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0,109,205,586.89	81,121,146,522.44	140,152,537.64	2,306,136,958.62	545,949,770.42	58,596,350.11	104,281,187,726.12
2. 本年增加金额	2,467,983,157.67	8,929,930,852.76	10,072,412.92	317,553,808.14	84,623,086.62	15,986,971.68	11,826,150,289.79
(1) 计提	2,387,146,463.33	8,569,829,345.68	9,976,000.64	316,267,563.33	82,277,748.59	15,986,971.68	11,381,484,093.2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0,836,694.34	360,101,507.08	96,412.28	1,286,244.81	2,345,338.03	-	444,666,196.54
3. 本年减少金额	73,011,800.40	773,249,987.95	2,782,696.88	127,443,430.72	-	-	976,487,915.95
(1) 处置	71,864,108.27	773,249,987.95	2,782,696.88	127,443,430.72	-	-	975,340,223.82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1,147,692.13	-	-	-	-	-	1,147,692.13
4. 年末余额	22,504,176,944.16	89,277,827,387.25	147,442,253.68	2,496,247,336.04	630,572,857.04	74,583,321.79	115,130,850,099.9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452,141.69	35,982,462.72	-	-	-	-	37,434,604.41
2. 本年增加金额	-	29,806,750.21	-	-	-	-	29,806,750.21
(1) 计提	-	29,729,282.99	-	-	-	-	29,729,282.9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77,467.22	-	-	-	-	77,467.22
3. 本年减少金额	-	253,727.00	-	-	-	-	253,727.00
(1) 处置	-	253,727.00	-	-	-	-	253,727.00
4. 年末余额	1,452,141.69	65,535,485.93	-	-	-	-	66,987,627.62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3,648,267,331.46	189,215,406,511.46	44,992,276.68	1,196,104,199.16	2,232,713,624.01	346,102,727.36	246,683,586,670.13
2. 年初账面价值	49,888,973,737.37	179,151,825,073.47	41,965,060.70	1,121,683,798.22	2,196,978,720.58	362,089,699.04	232,763,516,089.38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船舶	合计
2023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82,136,051.69	2,354,494.64	420,686,049.15	505,176,595.48
2. 本年增加金额	27,834,653.99	-	-	27,834,653.99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4. 年末余额	109,970,705.68	2,354,494.64	420,686,049.15	533,011,249.47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36,163,813.34	2,236,769.90	58,596,350.11	96,996,933.35
2. 本年增加金额	15,799,920.70	-	15,986,971.68	31,786,892.38
(1) 计提	15,799,920.70	-	15,986,971.68	31,786,892.38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4. 年末余额	51,963,734.04	2,236,769.90	74,583,321.79	128,783,825.7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4. 年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58,006,971.64	117,724.74	346,102,727.36	404,227,423.74
2. 年初账面价值	45,972,238.35	117,724.74	362,089,699.04	408,179,662.13

(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分别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51,822,007.41 元及人民币 613,317,864.79 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本集团认为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18,752,426,170.83	-	18,752,426,170.83	37,532,113,962.29	-	37,532,113,962.29
陆丰核电工程项目	28,273,137,106.86	-	28,273,137,106.86	23,295,718,589.79	-	23,295,718,589.79
宝龙产业园项目	2,149,206,053.93	-	2,149,206,053.93	1,644,089,561.58	-	1,644,089,561.58
其他	7,149,130,351.94	-	7,149,130,351.94	5,827,483,328.12	-	5,827,483,328.12
合计	56,323,899,683.56	-	56,323,899,683.56	68,299,405,441.78	-	68,299,405,441.7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注 3)	重分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37,489,790,000.00	37,532,113,962.29	3,220,452,304.79	21,646,891,689.31	353,248,406.94	-	18,752,426,170.83	104.08%	98.99%	2,235,269,114.81	619,479,684.33	3.45%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工程一期项目 (注 1)	不适用	20,686,410,381.00	729,961,916.08	-	103,643,872.30	(300,521,498.91)	21,012,206,925.87	不适用	不适用	4,786,819,281.69	519,387,359.81	3.00%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工程二期项目 (注 2)	38,217,430,000.00	2,609,308,208.79	4,351,100,473.29	-	-	300,521,498.91	7,260,930,180.99	21.00%	21.00%	244,266,360.18	137,845,135.30	3.00%	自有资金、贷款
宝龙产业园项目	2,985,010,000.00	1,644,089,561.58	505,116,492.35	-	-	-	2,149,206,053.93	72.00%	86.84%	113,076,216.13	34,918,334.48	3.00%	自有资金、贷款
合计		62,471,922,113.66	8,806,631,186.51	21,646,891,689.31	456,892,279.24	-	49,174,769,331.62			7,379,430,972.81	1,311,630,513.92		

注 1：根据《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同意广东陆丰核电一期工程开展前期工作的函》文件要求，陆丰核电开展陆丰核电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处于推动核准阶段，暂无投资预算。

注 2：目前陆丰核电工程二期项目 5 号及 6 号机组已于 2022 年 4 月获得国务院核准，于 2022 年 9 月获得《广东陆丰核电 5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和《广东陆丰核电 6 号机组建造许可证》。于 2022 年 9 月 8 日，5 号机组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6 号机组主体工程开工，进入施工土建阶段。

注 3：其他减少包含转入存货的人民币 345,149,586.36 元、转入无形资产的人民币 111,742,692.88 元。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023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087,949,751.60	2,693,261.20	2,090,643,012.80
2. 本年增加金额	138,874,491.61	306,547.66	139,181,039.27
(1) 新增	138,163,352.84	306,547.66	138,469,900.5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11,138.77	-	711,138.77
3. 本年减少金额	123,824,372.93	1,719,148.11	125,543,521.04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123,824,372.93	1,719,148.11	125,543,521.04
4. 年末余额	2,102,999,870.28	1,280,660.75	2,104,280,531.0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047,576,710.42	1,146,973.89	1,048,723,684.31
2. 本年增加金额	307,652,058.56	216,419.12	307,868,477.68
(1) 计提	307,104,390.23	216,419.12	307,320,809.35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47,668.33	-	547,668.33
3. 本年减少金额	111,656,274.77	744,964.18	112,401,238.95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111,656,274.77	744,964.18	112,401,238.95
4. 年末余额	1,243,572,494.21	618,428.83	1,244,190,923.0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859,427,376.07	662,231.92	860,089,607.99
2. 年初账面价值	1,040,373,041.18	1,546,287.31	1,041,919,328.49

(2) 在损益中确认的金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 (注 1)	304,405,238.43	282,377,354.44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注 2)	36,434,075.07	41,849,237.61

注 1： 2023 年度，资本化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915,570.92 元。

注 2： 2023 年度，资本化的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09,657.52 元。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 63。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023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543,408,636.99	2,655,781,874.89	1,191,325,735.09	868,761,920.18	263,676,952.00	88,114,126.18	9,611,069,245.33
2. 本年增加金额	184,385,795.59	294,969,969.71	27,263,769.72	306,059,505.70	8,098,820.58	-	820,777,861.30
(1) 购置	74,269,271.61	72,538,328.08	1,259,737.37	4,740,547.50	-	-	152,807,884.56
(2) 在建工程转入	103,643,872.30	40,488,439.04	250,154.81	-	8,098,820.58	-	152,481,286.73
(3) 开发支出转入	-	178,072,774.41	25,753,877.54	256,857,547.29	-	-	460,684,199.24
(4)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6,472,651.68	3,870,428.18	-		-		10,343,079.86
(5) 其他	-	-	-	44,461,410.91	-	-	44,461,410.91
3. 本年减少金额	-	34,270,469.08	1,086,060.38	-	-	-	35,356,529.46
(1) 处置或报废	-	34,270,469.08	1,086,060.38	-	-	-	35,356,529.46
4. 重分类	-	-	(1,562,060.02)	1,562,060.02	-	-	-
5. 年末余额	4,727,794,432.58	2,916,481,375.52	1,215,941,384.41	1,176,383,485.90	271,775,772.58	88,114,126.18	10,396,490,577.17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236,211,081.67	2,116,581,146.00	572,721,840.03	398,397,538.40	41,050,273.30	40,787,059.72	4,405,748,939.12
2. 本年增加金额	131,429,977.39	279,458,143.45	100,428,459.63	74,001,209.55	3,571,536.98	1,712,506.92	590,601,833.92
(1) 计提	126,171,723.84	275,701,749.37	100,428,459.63	74,001,209.55	3,571,536.98	1,712,506.92	581,587,186.29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5,258,253.55	3,756,394.08	-	-	-	-	9,014,647.63
3. 本年减少金额	-	45,648,901.17	58,417.59	-	-	-	45,707,318.76
(1) 处置或报废	-	45,648,901.17	58,417.59	-	-	-	45,707,318.76
4. 重分类	-	-	(2,419,224.45)	2,419,224.45	-	-	-
5. 年末余额	1,367,641,059.06	2,350,390,388.28	670,672,657.62	474,817,972.40	44,621,810.28	42,499,566.64	4,950,643,454.2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4. 年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360,153,373.52	566,090,987.24	545,268,726.79	701,565,513.50	227,153,962.30	45,614,559.54	5,445,847,122.89
2. 年初账面价值	3,307,197,555.32	539,200,728.89	618,603,895.06	470,364,381.78	222,626,678.70	47,327,066.46	5,205,320,306.2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27.64%及 25.08%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 商誉

(1) 商誉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7,048,000.00
宁德核电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小计	419,242,673.32	426,290,673.32
减值准备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7,048,000.00
宁德核电	-	-
小计	-	7,048,000.00
合计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2) 商誉减值准备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评估了宁德核电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本集团收购宁德核电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a.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将宁德核电整体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本年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发生变化。

b.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宁德核电	42,436,409,614.42	51,236,605,814.58	-	2024 年至 2056 年	折现率 8.45%	管理层基于市场预期编制的财务预算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注 1)	1,151,219,460.39	121,459,621.65	523,666.70	-	1,272,155,415.34
应急公路 (注 2)	296,200,945.72	1,408,241.40	29,279,496.79	-	268,329,690.33
其他	116,187,519.07	34,007,877.13	17,800,021.70	(347,358.25)	132,742,732.75
合计	1,563,607,925.18	156,875,740.18	47,603,185.19	(347,358.25)	1,673,227,838.42

注 1： 系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费用，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培训结束之日起按劳动合同或培训协议约定的剩余工作年限予以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注 2： 系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宁德核电出资建设的应急公路，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完工之日起按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重述）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999,473,246.96	2,249,868,311.74	8,705,829,199.08	2,176,457,299.77
资产减值准备	1,140,958,134.35	189,864,378.04	833,034,181.66	134,034,248.58
租赁负债	752,030,549.31	128,680,442.42	1,019,616,640.31	180,204,141.68
递延收益	391,072,972.93	58,660,945.94	406,518,310.01	61,122,576.50
预期信用损失	320,915,616.63	48,860,658.89	328,924,523.37	50,048,150.33
其他	692,146,835.87	102,651,320.88	471,897,308.85	72,248,479.19
小计	12,296,597,356.05	2,778,586,057.91	11,765,820,163.28	2,674,114,896.05
互抵金额	(1,398,656,411.77)	(223,882,282.07)	(1,585,542,472.32)	(265,649,265.71)
互抵后的金额	10,897,940,944.28	2,554,703,775.84	10,180,277,690.96	2,408,465,63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653,917,627.68	1,413,478,219.63	5,305,656,492.02	1,326,390,612.00
使用权资产	763,620,177.66	128,626,672.54	994,708,007.17	174,983,186.8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80,690,014.80	120,172,503.70	508,353,511.52	127,088,377.88
其他	108,388,745.51	16,258,311.83	155,962,864.84	23,394,429.73
小计	7,006,616,565.65	1,678,535,707.70	6,964,680,875.55	1,651,856,606.50
互抵金额	(1,398,656,411.77)	(223,882,282.07)	(1,585,542,472.32)	(265,649,265.71)
互抵后的金额	5,607,960,153.88	1,454,653,425.63	5,379,138,403.23	1,386,207,340.7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9,836,842.81	478,919,691.67
可抵扣亏损	9,519,250,174.46	6,967,719,686.28
合计	10,039,087,017.27	7,446,639,377.95

注： 由于本公司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	214,235,794.11
2024 年	1,123,412,476.57	1,137,311,404.62
2025 年	854,074,621.87	887,587,362.62
2026 年	1,524,631,687.60	1,599,861,571.65
2027 年	3,119,092,053.74	3,128,723,553.28
2028 年	2,898,039,334.68	-
合计	9,519,250,174.46	6,967,719,686.28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3,610,790,033.20	4,425,769,418.59
预付工程设备款	3,253,952,760.98	2,696,325,481.69
其他	255,186,629.09	199,928,346.12
合计	7,119,929,423.27	7,322,023,246.40

21、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4,239,744,609.06	11,921,386,787.0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69,593.75	9,095,258.87
合计	14,254,614,202.81	11,930,482,045.91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32,625,985.08	5,094,227,695.25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925,288,435.19	15,429,335,596.47
1 至 2 年	2,674,143,352.86	2,667,755,529.73
2 至 3 年	1,962,379,803.22	2,424,836,499.10
3 年以上	2,875,185,339.79	2,445,774,146.62
合计	23,436,996,931.06	22,967,701,771.92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计算。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17,151,922.74	尚未结算

24、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2,779,024,911.92	2,643,370,071.45
预收销售、技术服务和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款项	67,873,861.92	70,136,224.95
合计	2,846,898,773.84	2,713,506,296.40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与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为当特定的里程碑付款超过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时产生的余额。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对于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当客户购买商品并预付本集团款项时，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初始收到服务款时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并在服务期间内结转为收入。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1,178,291.27	10,044,562,166.07	10,049,715,604.13	46,024,853.21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6,111,367.46	1,319,766,567.54	1,314,415,056.68	11,462,878.32
合计	57,289,658.73	11,364,328,733.61	11,364,130,660.81	57,487,731.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	7,484,022,493.02	7,484,022,493.02	-
2、职工福利费	-	992,455,812.02	992,455,812.02	-
3、社会保险费	1,874,932.31	649,285,200.94	649,918,115.68	1,242,017.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6,734.75	606,176,959.89	606,778,187.90	875,506.74
工伤保险费	160,145.94	20,673,054.69	20,772,087.23	61,113.40
生育保险费	238,051.62	22,278,411.16	22,211,065.35	305,397.43
其他	-	156,775.20	156,775.20	-
4、住房公积金	308,765.60	658,854,082.18	658,708,396.70	454,451.0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767,633.93	227,736,644.07	231,199,256.21	44,305,021.79
6、其他短期薪酬	1,226,959.43	32,207,933.84	33,411,530.50	23,362.77
合计	51,178,291.27	10,044,562,166.07	10,049,715,604.13	46,024,853.21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5,965,619.25	707,457,549.83	704,992,041.56	8,431,127.52
2、失业保险费	98,630.72	10,673,866.28	10,656,925.01	115,571.99
3、企业年金缴费	47,117.49	601,635,151.43	598,766,090.11	2,916,178.81
合计	6,111,367.46	1,319,766,567.54	1,314,415,056.68	11,462,878.32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当地政府规定的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用。另外，根据本集团企业年金管理制度，本集团需要按照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年薪酬标准的固定比例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6、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80,701,892.13	496,934,427.17
企业所得税	526,039,037.89	1,357,452,823.33
个人所得税	174,451,063.24	159,700,012.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16,733.44	39,681,512.11
教育费附加	16,911,756.13	28,386,324.97
印花税	7,455,146.31	6,545,277.72
房产税	3,901,557.89	4,407,101.14
其他	10,215,731.12	6,179,746.39
合计	1,143,292,918.15	2,099,287,224.92

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	1,138,782,200.00
其他应付款	4,706,474,580.48	5,617,800,782.51
合计	4,706,474,580.48	6,756,582,982.51

(1)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广核一期基金	-	730,782,200.00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204,000,000.00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	204,000,000.00
合计	-	1,138,782,200.00

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超过 1 年的应付股利余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乏燃料处置基金	3,458,389,786.76	3,293,349,544.70
关联方往来款项	737,261,209.35	1,805,635,936.72
其他	510,823,584.37	518,815,301.09
合计	4,706,474,580.48	5,617,800,782.51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30)	21,307,583,279.79	16,682,623,230.2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31)	2,000,242,305.56	3,996,403,438.9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32)	245,107,342.68	281,454,453.09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86,352,127.32	233,861,779.59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112,718,946.24	172,034,716.01
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33)	5,007,376.36	4,065,909.85
合计	23,957,011,377.95	21,370,443,527.73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1)	-	2,814,282,739.72
待转销项税额	151,732,786.42	328,181,084.68
合计	151,732,786.42	3,142,463,824.40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是否违约
22 广核电力 SCP005	1,000,000,000.00	1.90%	2022 年 6 月 30 日	252 天	1,000,000,000.00	1,009,578,082.19	-	3,539,726.03	-	1,013,117,808.22	-	否
22 广核电力 SCP006	1,800,000,000.00	1.80%	2022 年 11 月 8 日	270 天	1,800,000,000.00	1,804,704,657.53	-	19,262,465.76	-	1,823,967,123.29	-	否
合计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2,814,282,739.72	-	22,802,191.79	-	2,837,084,931.51	-	

3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91,833,451,577.96	49,937,703,288.16
质押借款 (注 1)	88,742,435,633.69	126,587,969,848.03
抵押借款 (注 2)	-	231,9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28)	21,307,583,279.79	16,682,623,230.22
合计	159,268,303,931.86	160,074,949,905.9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 质押借款由本集团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权益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核投、台山投以及本公司以其持有台山核电的股权，广核投、本公司以及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岭东核电的股权提供质押用于取得该等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上述质押借款的其他质押情况，详见附注 (五)61。

注 2： 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工程公司以设备提供抵押，具体情况详见附注 (五)61。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述借款年利率区间	1.50% - 5.15%	2.49% - 5.15%

31、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期票据 (注 1)	4,497,558,425.64	8,488,470,172.49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28)	2,000,242,305.56	3,996,403,438.97
合计	2,497,316,120.08	4,492,066,733.52

注 1： 本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2021 年 4 月 12 日、2021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2 月 21 日分别发行了 20 广核电力 MTN001、21 广核电力 MTN001、21 广核电力 MTN002、22 广核电力 MTN001，面值分别为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人民币 2,500,000,000.00 元，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4,000,000.00 元，分别于 2023 年 8 月、2024 年 4 月、2023 年 6 月及 2025 年 2 月到期，其中 21 广核电力 MTN002、20 广核电力 MTN001 已于 2023 年 6 月及 8 月到期归还。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违约
20 广核电力 MTN001	2,500,000,000.00	3.62%	2020 年 8 月 24 日	3 年	2,500,000,000.00	2,498,503,097.86	-	59,010,958.90	1,496,902.14	2,559,010,958.90	-	否
21 广核电力 MTN001	2,000,000,000.00	3.49%	2021 年 4 月 12 日	3 年	2,000,000,000.00	1,997,548,187.71	-	69,800,000.00	2,694,117.85	69,800,000.00	2,000,242,305.56	否
21 广核电力 MTN002	1,500,000,000.00	3.29%	2021 年 6 月 15 日	2 年	1,500,000,000.00	1,497,900,341.11	-	22,714,520.55	2,099,658.89	1,522,714,520.55	-	否
22 广核电力 MTN001	2,500,000,000.00	2.93%	2022 年 2 月 21 日	3 年	2,500,000,000.00	2,494,518,545.81	-	73,250,000.00	2,797,574.27	73,250,000.00	2,497,316,120.08	否
小计	8,500,000,000.00				8,500,000,000.00	8,488,470,172.49	-	224,775,479.45	9,088,253.15	4,224,775,479.45	4,497,558,425.6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996,403,438.97					2,000,242,305.56	
合计						4,492,066,733.52					2,497,316,120.08	

32、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727,934,866.18	932,745,917.7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28)	245,107,342.68	281,454,453.09
合计	482,827,523.50	651,291,464.61

(2) 租赁负债到期期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45,107,342.68	281,454,453.09
一年到两年 (包含两年)	163,409,710.38	201,638,270.87
两年到五年 (包含五年)	123,593,092.31	168,098,840.14
五年以上	195,824,720.81	281,554,353.60
合计	727,934,866.18	932,745,917.70

(3) 本集团有关租赁活动的具体安排，参见附注 (五) 63。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55,094,376.36	48,835,909.85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5,215,819.30	16,013,521.25
小计	70,310,195.66	64,849,431.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5,007,376.36	4,065,909.85
合计	65,302,819.30	60,783,521.2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23 年度
一、年初余额	48,835,909.85
二、计入当年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516,000.00
1. 过去服务成本	9,235,000.00
2. 利息净额	1,281,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515,000.00
1. 精算利得	1,515,000.00
四、其他变动	(5,772,533.49)
1. 已支付的福利	(5,772,533.49)
五、年末余额	55,094,376.36

本集团对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结果采用如下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精算假设：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折现率		
离休福利计划	/	2.47%
退休福利计划	2.57%	2.86%
增长率		
离休福利计划	/	2.10%
退休福利计划	2.60%	2.60%

该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

利率风险：折现率的上升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减少；

长寿风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计划采用的生命表为中国人寿保险业养老金业务的经验生命表 (CL(2010-2013))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为部分离退休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包括根据政策发放的护理休养费、过节费、旅游费、体检疫苗费以及按年缴费的补充医疗保险，发放福利至其去世。

本集团聘请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评估日相应于计划久期的国债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会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34、 预计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5,853,483,619.89	5,372,623,933.88	注 1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698,772,293.76	587,251,360.22	注 2
合计	6,552,255,913.65	5,959,875,294.10	

注 1： 系为本集团核电设施退役而预计发生费用的最佳估计数的折现值。

注 2： 系为处置核电站产生的中低放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的最佳估计数。

35、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摊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政府补助	2,325,356,501.66	50,089,681.64	144,382,264.20	(7,122,405.21)	2,238,186,324.31

(1)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86,806,376.30	29,467,785.35	113,974,433.04	(7,122,405.21)	1,809,422,133.8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8,550,125.36	20,621,896.29	30,407,831.16	-	428,764,190.49
合计	2,325,356,501.66	50,089,681.64	144,382,264.20	(7,122,405.21)	2,238,186,324.31

(2) 项目明细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1	615,670,000.00	-	-	-	615,670,000.00	与资产相关
核电合营公司项目 1	399,259,607.10	-	26,934,559.03	(7,122,405.21)	379,447,453.28	与资产相关
工程公司项目 1	220,900,000.00	-	2,761,250.00	-	218,138,75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2	74,620,000.00	-	-	-	74,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台山核电项目 1	66,706,121.45	-	2,656,457.95	-	64,049,663.5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3	62,427,800.00	-	-	-	62,427,8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4	46,970,000.00	-	-	-	46,9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38,550,125.36	20,621,896.29	30,407,831.16	-	428,764,190.49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252,847.75	29,467,785.35	81,622,166.06	-	348,098,467.0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25,356,501.66	50,089,681.64	144,382,264.20	(7,122,405.21)	2,238,186,324.31	

36、 股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内资股 (A 股)	39,334,986,100	39,334,986,100
其中：中广核	29,176,641,375	29,176,641,375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28,512,500	3,428,512,500
其他内资股	6,729,832,225	6,729,832,225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11,163,625,000	11,163,625,000
其中：中广核及其子公司	560,235,000	570,235,000
其他外资股	10,603,390,000	10,593,390,000
合计	50,498,611,100	50,498,611,100

中广核自 2020 年 3 月 26 日起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并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及 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期间内，分别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 194,286,000 股及 334,016,000 股 (以下简称“往期增持”) 。

2022 年 11 月 1 日，中广核增持了本公司 H 股股份共计 10,000,000 股 (以下简称“本次增持”)，并计划自本次增持起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截至 2022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5% (含本次已增持股份) 。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中广核通过深交所深港通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 41,933,000 股 H 股股份。自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广核的子公司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全部本公司 H 股股份共计 10,000,000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广核累计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共计 560,235,000 股 (含往期增持) 。

37、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2,850,594,313.25	-	-	32,850,594,313.25
- 所有者投入的股本	36,594,105,123.18	-	-	36,594,105,123.1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09,274,475.26)	-	-	(4,009,274,475.26)
- 其他	265,763,665.33	-	-	265,763,665.33
改制评估调整	(27,701,479,836.62)	-	-	(27,701,479,836.62)
其他资本公积	5,658,696,346.50	175,917.36	13,649,434.24	5,645,222,829.62
合计	10,807,810,823.13	175,917.36	13,649,434.24	10,794,337,306.25

3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311,675.95	(47,203,845.47)	(7,136,117.90)	(39,997,727.57)	(70,000.00)	81,313,948.3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838,941.11)	(1,515,000.00)	-	(1,445,000.00)	(70,000.00)	(11,283,941.1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7,818.06)	1,885,273.86	-	1,885,273.86	-	467,455.8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2,568,435.12	(47,574,119.33)	(7,136,117.90)	(40,438,001.43)	-	92,130,433.6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0,451,106.97	36,790,019.82	-	27,592,556.85	9,197,462.97	648,043,663.8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3,294.26)	167.91	-	167.91	-	(1,833,126.35)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2,284,401.23	36,789,851.91	-	27,592,388.94	9,197,462.97	649,876,790.1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1,762,782.92	(10,413,825.65)	(7,136,117.90)	(12,405,170.72)	9,127,462.97	729,357,612.20

39、 专项储备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00,139,433.39	737,262,234.55	832,981,081.37	104,420,586.57

40、 盈余公积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已重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740,452,568.88	936,665,055.25	-	6,677,117,624.13

4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037,526,815.66	34,156,472,714.5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325,083.38)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9,037,526,815.66	34,156,147,631.2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4,570,116.68	9,963,793,122.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36,665,055.25	838,640,765.19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8,825,431,877.09	43,281,299,988.98
减：应付利润 (注 1)	4,393,380,938.71	4,243,773,173.32
年末未分配利润 (注 2)	44,432,050,938.38	39,037,526,815.66

注 1： 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份总数 50,498,611,100 股计算，以每股人民币 0.087 元 (含税) 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将 2022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中折合人民币 4,393,380,938.71 元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注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分别为人民币 11,373,150,074.95 元及 10,166,074,789.42 元。

4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347,292,629.72	52,684,511,265.83	82,333,240,527.94	54,862,143,033.92
其中：销售电力	62,516,995,149.32	33,852,086,980.07	58,104,820,052.83	31,318,491,132.55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17,898,137,857.86	17,557,054,957.41	22,697,431,207.82	22,490,541,370.22
提供劳务	1,457,249,933.38	997,269,119.51	1,100,304,876.55	771,964,504.35
商品销售及其他	474,909,689.16	278,100,208.84	430,684,390.74	281,146,026.80
其他业务	201,350,520.60	173,111,862.29	489,163,058.49	418,830,071.34
合计	82,548,643,150.32	52,857,623,128.12	82,822,403,586.43	55,280,973,105.26

(1) 营业收入的分解，详见附注 (十五)1(2) 。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摊至尚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及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为：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 1 月 1 日以后	合计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7,149,328,993.26	5,455,121,133.47	3,633,039,420.65	4,006,600,749.06	20,244,090,296.44
提供劳务	647,644,299.34	462,049,786.93	397,209,306.07	353,026,598.98	1,859,929,991.32
商品销售及其他	19,115,000.00	11,7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0,815,000.00
合计	7,816,088,292.60	5,928,870,920.40	4,040,248,726.72	4,369,627,348.04	22,154,835,287.76

(3)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价格中无重大可变对价。

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978,530.21	355,116,988.64
教育费附加	279,271,334.11	253,732,387.57
房产税	171,340,849.30	145,019,237.33
印花税	53,187,445.94	44,145,917.72
其他	6,492,185.51	8,011,332.62
合计	875,270,345.07	806,025,863.88

44、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3,291,053.23	31,726,607.50
其他	17,766,520.77	15,622,424.68
合计	41,057,574.00	47,349,032.18

45、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124,772,386.96	1,209,702,982.60
折旧摊销	586,824,223.50	528,582,732.43
信息化费用	188,202,698.82	202,548,825.80
后勤服务费	182,439,040.43	130,493,034.49
劳务技术服务费	186,731,836.96	161,920,841.03
专业服务咨询费	15,085,612.81	9,191,142.47
办公费	39,131,350.38	28,469,808.60
差旅费	43,361,472.13	14,104,234.16
其他费用	297,395,995.33	134,753,418.62
合计	2,663,944,617.32	2,419,767,020.20

46、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1,385,525,562.21	901,414,648.29
职工薪酬	536,591,113.39	546,450,967.78
检验费	94,467,869.86	96,448,358.77
折旧摊销	198,406,198.75	188,783,674.73
其他	204,786,415.64	136,693,693.78
合计	2,419,777,159.85	1,869,791,343.35

47、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6,731,778,756.56	7,897,357,283.0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349,333,228.11	1,785,720,888.05
减：利息收入	274,888,234.46	194,704,466.66
净汇兑亏损	162,005,265.22	297,647,593.82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亏损	1,419,524.01	270,889.54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财务费用	341,074,578.69	312,365,531.9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434,075.07	41,849,237.6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0,317,417.33	23,718,364.17
合计	5,665,969,106.29	6,592,241,766.41

48、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注)	1,124,235,386.17	-	1,198,666,468.01	-
其他政府补助	168,002,150.90	168,002,150.90	226,078,193.21	226,078,193.21
其他	13,256,894.35	-	25,944,722.29	-
合计	1,305,494,431.42	168,002,150.90	1,450,689,383.51	226,078,193.21

注： 系本集团满足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优惠的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本集团向电网公司销售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详见附注 (四)2。

49、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7,930,335.69	1,601,313,387.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53,572,716.38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475,307.58)	(14,091,817.31)
其他权益工具在投资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6,050,119.33	31,856,543.70
其他	696,401.57	5,433,619.84
合计	1,604,201,549.01	1,678,084,450.13

50、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 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 公允价值变动 (损失) /收益	(9,641,502.81)	55,548,413.93

51、 信用减值转回 / (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 / (损失)	5,260,693.39	(133,456,842.07)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	2,915,604.05	4,642,217.48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6,591.53)	(19,476.92)
合计	8,169,705.91	(128,834,101.51)

5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08,167,851.98)	(6,628,469.2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729,282.99)	(17,037,784.36)
合同资产减值 (损失) / 转回	(204,727,836.58)	1,265,206.72
合计	(342,624,971.55)	(22,401,046.89)

5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提前终止租赁收益	449,426.55	1,866,127.18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3,444,550.37	4,363,460.23
合计	3,893,976.92	6,229,587.41

5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8,959,566.56	18,959,566.56	23,802,356.82	23,802,356.82

5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5,569,606.14	25,569,606.14	40,375,792.28	40,375,792.28
其他	57,321,155.45	57,321,155.45	128,865,979.34	128,865,979.34
合计	82,890,761.59	82,890,761.59	169,241,771.62	169,241,771.62

56、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7,200,160.74	3,312,369,991.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70,655,942.76)	34,149,912.92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	(11,752,640.07)	112,075,046.96
合计	3,484,791,577.91	3,458,594,950.96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会计利润	20,530,563,213.54	18,700,132,726.93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32,640,803.39	4,675,033,181.74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1,752,640.07)	112,075,046.96
不征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80,249,382.45)	(292,546,772.81)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4,390,530.84	98,874,673.45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105,243.34)	(2,907,793.29)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纳税影响	706,776,101.70	851,795,541.54
计量递延所得税时适用的税率与 当期所得税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6,135,667.13)	(4,093,431.32)
税收优惠的所得税影响	(1,568,464,653.81)	(1,411,873,733.48)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91,982,583.92)	(400,088,920.4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75,337,448.34)	(217,328,960.09)
其他	50,011,761.04	49,656,118.68
所得税费用	3,484,791,577.91	3,458,594,950.96

57、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24,570,116.68	9,963,793,122.9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2	0.197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8、 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政府补助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值税返还	1,124,235,386.17	1,198,666,468.01
核电合营项目 A	27,053,297.23	35,080,838.67
苏州院项目 A	14,491,680.68	12,619,666.99
工程公司项目 A	10,112,300.00	-
中广核运营公司项目 A	-	1,402,600.00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A	-	1,500,000.00
中广核运营公司项目 B	-	27,603,894.69
其他	116,344,872.99	147,871,192.86
合计	1,292,237,537.07	1,424,744,661.2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详见附注 (五)35。

59、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611,440,241.83	1,227,964,988.56
代收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255,820,136.58	245,696,773.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467,785.35	116,183,782.6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241,782.99	55,574,127.87
银行结汇及利息	176,828,706.72	223,176,332.75
违约款、退款及代垫款项	40,857,681.34	10,777,822.70
租赁、咨询及其他服务收入	65,088,655.08	108,871,525.52
其他	517,918,510.11	351,394,991.11
合计	2,741,663,500.00	2,339,640,344.48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713,316,661.90	1,154,398,303.18
代付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1,998,157,195.71	847,059,751.99
交通差旅费用及其他费用报销	185,286,197.93	114,706,579.82
咨询及其他服务费	175,026,664.40	147,291,078.74
转付的其他费用及其他报销款	317,656,391.95	292,787,238.12
交通服务费	104,577,919.24	95,629,432.79
保险费	61,273,605.33	58,090,546.42
其他	472,914,371.82	335,471,998.12
合计	5,028,209,008.28	3,045,434,929.1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陆丰核电	3,758,241,797.96	3,216,263,57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防城港核电	3,941,727,785.58	4,225,084,904.01
合计	7,699,969,583.54	7,441,348,481.55

b.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4,721,837,699.78	6,013,254,548.55
其他	1,980,146.68	15,345,874.34
合计	4,723,817,846.46	6,028,600,422.89

c.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入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3,929,646,364.16	8,687,692,896.87
其他	7,472,944.40	27,955,097.18
合计	3,937,119,308.56	8,715,647,994.0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a.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募资账户保证金	1,002,498.95	1,000,000.00
收回租赁保证金	-	148,050.00
合计	1,002,498.95	1,148,050.00

b.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租赁相关的现金	484,027,303.62	363,655,564.31
子公司支付给其他股东的清算款项	106,380,438.58	-
其他	69,324,061.65	16,159,150.41
合计	659,731,803.85	379,814,714.72

c.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1,930,482,045.91	31,432,033,420.10	397,840,509.57	29,505,741,772.77	-	14,254,614,202.81
其他应付款 - 应付股利	1,138,782,200.00	-	9,533,062,482.48	10,671,844,682.4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6,916,485,009.81	-	21,593,935,407.11	16,916,485,009.81	-	21,593,935,407.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租赁负债	281,454,453.09	-	245,107,342.68	269,351,911.61	12,102,541.48	245,107,342.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应付债券	4,168,438,154.98	-	2,026,248,576.27	4,081,725,479.45	-	2,112,961,251.80
其他流动负债 - 短期应付债券	2,814,282,739.72	-	22,802,191.79	2,837,084,931.51	-	-
长期借款	160,074,949,905.97	29,810,737,106.55	6,291,897,577.83	15,601,697,378.70	21,307,583,279.79	159,268,303,931.86
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	148,541,692.12	143,050,000.00	2,000,242,305.56	2,497,316,120.08
租赁负债	651,291,464.61	-	291,318,793.58	214,675,392.01	245,107,342.68	482,827,523.50
合计	202,468,232,707.61	61,242,770,526.65	40,550,754,573.43	80,241,656,558.34	23,565,035,469.51	200,455,065,779.84

6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45,771,635.63	15,241,537,775.97
加: 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8,169,705.91)	128,834,101.51
资产减值损失	342,624,971.55	22,401,046.89
固定资产折旧	11,321,182,990.09	9,842,572,712.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4,405,238.43	282,377,354.44
无形资产摊销	572,215,185.48	544,962,116.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603,185.19	39,440,313.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893,976.92)	(6,229,587.4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3,727,356.84	35,594,996.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0,994,424.63	53,045,100.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9,641,502.81	(55,548,413.93)
财务费用	5,928,726,123.53	6,761,661,547.31
投资收益	(1,604,201,549.01)	(1,678,084,45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46,238,145.50)	(90,235,31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75,582,202.74	124,385,232.23
存货的增加	(2,908,756,014.52)	(2,550,726,825.44)
合同资产 (增加) / 减少	(413,400,662.14)	489,779,400.65
合同负债增加 / (减少)	133,392,477.44	(1,411,266,664.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2,017,828,788.92	(2,445,715,264.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0,858,243.33	6,039,623,31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9,894,272.61	31,368,408,488.65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 / (减少) 额	1,540,033,721.04	(4,014,235,463.53)

(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51,861,894.70
其中：中广核 (北京) 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	51,861,894.7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807,547.34
其中：中广核 (北京) 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	807,547.3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	51,054,347.36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7,637,273.62	7,557,603,552.58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6,332,709,991.79	7,084,301,788.38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保证金	164,479,293.23	150,949,683.76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计提的银行存款利息	145,196,287.52	47,920,375.74	未实际收到

6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注 1)	164,479,293.23	150,949,683.76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应收账款 (注 2)	3,541,173,705.45	5,193,334,677.55	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 (注 3)	10,985,826,302.49	11,549,994,868.20	处置受限
合计	14,691,479,301.17	16,894,279,229.51	

注 1： 本集团根据供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陆丰公司根据政府规定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缴存的复垦保证金及工程公司受限冻结的存款。

注 2： 2005 年 8 月 22 日，岭东核电与国家开发银行 (以下简称“国开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广东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贷款共同条款协议》，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美元 25.85 亿元的借款额度，用于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 15 年至 22 年。岭东核电将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在售电收入归集账户内的所有售电收入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2008 年 12 月 16 日，阳江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 6 家金融机构签订《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原协议变更为《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经修订与重述的共同条款协议》。阳江核电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 620.32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初始共同协议签署之日起满 25 年到期，用于其工程项目建设。阳江核电将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工程总承包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该质押已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注销。

台山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 7 家金融机构 (银团) 签订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等，从以上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72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不超过 25 年，涉及贷款最终到期日不超过 2034 年 9 月 7 日。台山核电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防城港核电以防城港一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一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与牵头行财务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及国开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26.71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4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签署日始至 2031 年 9 月 29 日。此外，防城港核电以二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及二期工程项目下的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与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国开行及进出口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 285.29 亿元以及等值美元 2.46 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始至该首次提款日后的第 25 个周年日。

宁德核电以宁德一期工程项目未来售电协议项下的应收款收款权益、工程建设委托合同权益以及工程保险权益为质押，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等四家金融机构签订《共同条款协议》，取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 399.66 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 20 年至 25 年。

注 3：根据岭东核电向国开行出具的《关于土地使用权和设备的承诺函》，在贷款合同有效期内，岭东核电不对原值美元 500,000 元以上的设备类资产做任何形式的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出售、出租、抵押等。

根据工程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与国开行签订的《抵押合同》，工程公司将拥有的 1200T 自升式海上风电安装平台进行抵押，该抵押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注销。

6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90,080.31	7.0827	15,511,681.83
欧元	11,983,654.91	7.8592	94,181,940.51
港币	251,251.89	0.9062	227,689.95
英镑	6,215,036.12	9.0411	56,190,762.96
人民币	3,982,730,389.53	1.0000	3,982,730,389.53
应收账款			
其中：欧元	446,494.24	7.8592	3,509,087.53
英镑	566,402.93	9.0411	5,120,905.53
人民币	2,932,913.15	1.0000	2,932,913.1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65,000.00	7.0827	460,375.50
欧元	6,016,206.17	7.8592	47,282,567.53
人民币	769,024.78	1.0000	769,024.7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083,836.53	7.0827	36,007,288.99
欧元	60,539,181.88	7.8592	475,789,538.23
港币	7,516,178.90	0.9062	6,811,311.64
英镑	762,878.95	9.0411	6,897,264.87
瑞士法郎	467,134.30	8.4184	3,932,523.39
瑞典克朗	150,000.00	0.7110	106,647.71
新加坡元	278,214.52	5.3772	1,496,015.12
人民币元	104,622,853.60	1.0000	104,622,853.60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343,944.33	7.8592	2,703,127.28
港币	7,602.00	0.9062	6,889.08
英镑	34,005.41	9.0411	307,446.31
人民币元	380,401,136.40	1.0000	380,401,136.40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37,092.88	7.0827	262,717.74
欧元	13,636.35	7.8592	107,170.80
港币	456,425.80	0.9062	413,622.19
英镑	35,788.70	9.0411	323,569.22
人民币元	16,002,020.87	1.0000	16,002,020.87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人民币元	2,202,123.46	1.0000	2,202,123.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欧元	98,922,265.14	7.8592	777,449,866.19
人民币元	6,290,673.11	1.0000	6,290,673.11
短期借款			
其中：英镑	300,740.59	9.0411	2,719,025.75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193,036,758.50	7.8592	1,517,114,492.40
人民币元	554,614,770.99	1.0000	554,614,770.99
租赁负债			
其中：人民币元	870,368.66	1.0000	870,368.6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核电合营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广核投与港核投，其销售全部以美元进行交易。核电合营公司在筹建期间，核电站建设所需资金主要系融资借款取得，其中融资活动获得的资金主要为美元长期借款，并以美元支付融资活动所需还贷款项。因此，核电合营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63、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89,636,728.01	117,583,903.79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387,605.46	2,502,357.6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73,664,031.63	465,673,498.04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情况：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租赁收入	51,700,831.01	98,408,202.55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9,550,947.01	27,172,297.14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55,082,377.94	27,524,547.01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89,058,349.98	23,055,977.94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23,465,509.82	23,058,349.98
4 年至 5 年 (含 5 年)	22,081,354.89	23,465,509.82
5 年以上	130,547,089.85	152,628,444.74
合计	579,785,629.49	276,905,126.63

(六)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2,008,594,848.09	1,696,145,599.91
职工薪酬	1,099,990,767.89	1,159,503,038.47
检验费	94,467,869.86	96,448,358.77
折旧摊销	236,757,004.80	301,267,753.41
其他	736,079,824.87	599,171,342.95
合计	4,175,890,315.51	3,852,536,093.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19,777,159.85	1,869,791,343.3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756,113,155.66	1,982,744,750.16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项目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当年损益	
AP1000	449,907,584.15	6,172,082.14	1,101,603.77	-	454,978,062.52
华龙一号 / ACPR 1000	365,110,412.42	286,707,707.46	89,801,644.01	-	562,016,475.87
其他	4,216,069,408.34	1,463,233,366.06	369,780,951.46	198,333,588.99	5,111,188,233.95
合计	5,031,087,404.91	1,756,113,155.66	460,684,199.24	198,333,588.99	6,128,182,772.34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注销子公司

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河北中庄清洁热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本公司以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中珐国际核能工程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 新设子公司

新设立的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取得方式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核电技术开发	2023 年 12 月	设立

3. 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2023 年度，本集团对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该无业务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核电合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美元 400,000,000.00 元	-	75.00%	设立
大亚湾运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站运营管理	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	-	87.50%	设立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77.78%	-	设立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56.52%	-	设立
岭澳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323,224,000.00 元	70.00%	30.00%	设立
岭东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348,000,000.00 元	25.00%	75.00%	设立
阳江核电 (注 2)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5,506,000,000.00 元	34.00%	25.00%	设立
中广核运营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提供管理、技术及咨询服务	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中广核研究院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2,335,55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检测公司 (注 5)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站测试及维修	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环保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辐射监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辐射检测和评价、仪表检定	人民币 6,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苏州院 (注 1)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513,950,000.00 元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德核电 (注 1) (注 3)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1,177,500,000.00 元	-	4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核电 (注 2)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28,600,000,000.00 元	12.50%	5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投 (注 1)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6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工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建设	人民币 3,886,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计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设计	人民币 79,360,000.00 元	-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进出口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防城港核电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3,850,000,000.00 元	-	6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陆丰核电 (注 1)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6,299,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售电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售电	人民币 345,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洋能源 (注 1)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海上电站开发、建设、经营	人民币 365,2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电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	-	51.00%	设立
防城港投资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60.00%	-	设立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海南省三沙市	海南省三沙市	海岛能源开发、智能电网投资、输配电、售电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	60.00%	设立
核鹏监理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监理、工程管理及技术支持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配电网维护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电力供应、售电服务、配电网技术服务	人民币 201,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招远核电 (注 1)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46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注 1)	贵州省铜仁市	贵州省铜仁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26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	61.00%	-	设立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市	上海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1,000,000.00 元	60.00%	-	设立

注 1： 该公司为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6%股权，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4%的股权。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与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宁德核电股东会和董事会有关事项决策采取与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一致的行动，因而自《一致行动人协议》生效后，本集团可以主导宁德核电的相关活动，宁德核电亦由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注 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务证券。

注 5： 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院以现金方式向外商少数股东 TECNATOM,S.A.收购该公司 18.48%股权，收购后间接控股比例为 100%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3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江核电	41.00%	2,122,886,294.05	1,309,097,484.37	10,792,763,918.97
台山核电 (注)	30.00%	(503,320,566.70)	-	7,467,921,290.51
核电合营公司	25.00%	870,411,061.46	891,495,342.56	2,224,687,987.55
宁德核电	54.00%	1,547,486,664.18	1,194,773,163.92	8,693,024,738.38
防城港核电	39.00%	989,655,407.41	602,729,847.17	6,635,763,248.43

注： 台山核电的少数股东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EDF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统称“EDF”) 合计持有台山核电 30%的股权，EDF 就台山核电站部分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的相关事项向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在新加坡提起仲裁，寻求宣告性救济。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于 2023 年 6 月作出裁决，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0,023,875,609.90	61,451,596,348.48	71,475,471,958.38	14,659,634,919.01	30,492,022,602.85	45,151,657,521.86
台山核电	6,942,991,706.66	83,464,985,129.63	90,407,976,836.29	14,412,002,456.45	51,102,903,411.46	65,514,905,867.91
核电合营公司	9,286,775,124.45	4,786,068,840.23	14,072,843,964.68	1,731,507,986.45	3,442,584,028.05	5,174,092,014.50
宁德核电	6,803,924,749.09	38,212,039,032.23	45,015,963,781.32	7,918,126,379.62	20,997,914,473.17	28,916,040,852.79
防城港核电	5,664,362,554.32	64,592,886,532.48	70,257,249,086.80	14,815,869,259.40	38,426,602,267.30	53,242,471,526.70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9,862,064,630.61	64,241,097,468.04	74,103,162,098.65	16,482,573,875.59	33,281,624,541.86	49,764,198,417.45
台山核电	6,421,344,959.58	86,032,399,129.14	92,453,744,088.72	12,246,494,172.91	53,636,443,725.12	65,882,937,898.03
核电合营公司	9,393,392,292.27	4,535,836,388.77	13,929,228,681.04	1,922,283,286.58	3,067,897,102.86	4,990,180,389.44
宁德核电	6,791,386,179.75	40,148,488,367.98	46,939,874,547.73	8,611,228,344.36	22,884,162,217.03	31,495,390,561.39
防城港核电	4,081,900,635.22	63,801,631,262.67	67,883,531,897.89	13,978,765,373.16	37,882,105,785.77	51,860,871,158.93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江核电	18,007,693,142.48	5,177,771,448.90	5,177,771,448.90	10,129,200,815.02	18,273,521,297.67	5,491,083,030.75	5,491,083,030.75	11,355,365,648.30
台山核电	5,720,037,211.16	(1,677,735,222.31)	(1,677,735,222.31)	3,275,596,247.63	4,728,665,928.88	(2,125,188,891.12)	(2,125,188,891.12)	1,504,689,056.82
核电合营公司	7,560,986,203.60	3,481,644,245.83	3,518,434,097.75	3,743,536,467.86	7,355,188,952.99	3,167,323,973.48	3,743,791,184.32	3,992,850,425.98
宁德核电	11,456,025,096.29	2,865,716,044.79	2,865,716,044.79	5,575,761,539.09	10,958,302,433.83	2,440,364,338.01	2,440,364,338.01	5,802,188,406.65
防城港核电	8,871,001,694.22	2,537,577,967.72	2,537,577,967.72	4,593,925,525.33	6,106,060,068.74	1,668,722,406.83	1,668,722,406.83	3,844,347,587.09

(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形。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沿河核电	辽宁省大连市	辽宁省大连市	核能发电	-	45.00	权益法
中广核一期基金	广东省深圳市	北京市	核电投资	38.82	-	权益法
财务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服务	-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度 (已重述)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11,163,421,778.44	49,435,224.49	22,559,910,201.57	11,260,723,610.40	742,655,477.34	18,986,985,966.53
非流动资产	66,484,721,901.32	9,043,530,641.80	19,196,732,375.95	68,987,700,875.99	8,782,977,273.37	21,815,232,042.86
资产合计	77,648,143,679.76	9,092,965,866.29	41,756,642,577.52	80,248,424,486.39	9,525,632,750.71	40,802,218,009.39
流动负债	10,083,086,940.73	654,525.25	35,048,044,765.31	8,184,526,033.65	700,334,916.40	35,966,403,576.58
非流动负债	48,947,141,738.39	-	41,482,938.11	53,413,779,027.58	-	56,175,991.41
负债合计	59,030,228,679.12	654,525.25	35,089,527,703.42	61,598,305,061.23	700,334,916.40	36,022,579,567.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17,915,000.64	9,092,311,341.04	6,667,114,874.10	18,650,119,425.16	8,825,297,834.31	4,779,638,441.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378,061,750.29	3,529,635,262.59	2,000,134,462.23	8,392,553,741.32	3,425,980,619.29	1,433,891,532.42
调整事项						
- 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146,080,985.55	-	-	146,080,985.55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6,171,783.89)	(62,470,105.78)	-	(862,272,115.63)	(62,470,105.78)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561,889,966.40	3,613,246,142.36	2,000,134,462.23	7,530,281,625.69	3,509,591,499.06	1,433,891,532.42
营业收入	13,722,290,146.42	-	1,143,792,408.81	12,923,583,396.59	-	1,185,215,200.00
净利润	1,802,246,834.77	1,276,569,271.86	330,820,506.24	1,957,636,187.74	1,207,699,130.75	513,032,750.00
综合收益总额	1,802,246,834.77	1,276,569,271.86	335,991,981.24	1,957,636,187.74	1,207,699,130.75	513,032,750.00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25,503,066.59	392,068,870.00	141,432,755.56	681,452,866.56	62,109,920.00	132,214,969.27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度(已重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18,632,716.51	1,183,439,819.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21,382,861.60	98,088,636.34
- 其他综合收益	(183,148.23)	(183,539.88)
- 综合收益总额	121,199,713.37	97,905,096.46

(4)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形。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 (五)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和英镑有关，除核电合营公司主要以美元计价外，本集团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下列以非记账本位币确认的资产及负债余额外，本集团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记账本位币余额。下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a)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15,511,681.83	12,003,189.18
货币资金 - 欧元	94,071,008.93	117,326,055.51
货币资金 - 港币	194,308.33	192,635.66
货币资金 - 英镑	56,154,002.05	45,840,250.20
应收账款 - 美元	-	5,457,351.63
应收账款 - 欧元	3,509,087.53	10,535,055.49
应收账款 - 港币	-	4,471,624.07
应收账款 - 英镑	5,120,905.53	12,275,821.77
应收账款 - 瑞士法郎	-	522,147.85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460,375.50	452,699.00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47,282,567.53	44,646,325.71
应付账款 - 美元	36,007,288.99	45,976,285.18
应付账款 - 欧元	470,659,482.21	510,816,639.98
应付账款 - 港币	6,811,311.64	6,161,086.53
应付账款 - 英镑	5,126,873.92	1,133,651.91
应付账款 - 瑞士法郎	3,932,523.39	3,790,134.70
应付账款 - 新加坡元	1,496,015.12	-
应付账款 - 瑞典克朗	106,647.71	-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	27,621.60
其他应付款 - 欧元	2,703,127.28	3,792,085.04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	6,790.87
其他应付款 - 英镑	307,446.31	352,088.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欧元	777,449,866.19	716,446,276.07
应交税费 - 美元	262,717.74	-
应交税费 - 欧元	107,170.80	-
应交税费 - 港币	413,622.19	-
应交税费 - 英镑	323,569.22	-
短期借款 - 英镑	2,719,025.75	26,066,761.05
长期借款 - 欧元	1,517,114,492.40	2,173,130,571.83

(b) 本集团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3,982,730,389.53	3,912,522,376.25
货币资金 - 欧元	110,931.58	104,773.14
货币资金 - 港币	33,381.62	32,901.19
货币资金 - 英镑	36,760.91	34,126.89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2,932,913.15	4,003,652.98
应收账款 - 港币	-	11,376,456.68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769,024.78	10,604,005.28
其他应收款 - 港币	-	6,790.87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104,622,853.60	28,525,660.17
应付账款 - 欧元	5,130,056.02	4,173,791.86
应付账款 - 英镑	1,770,390.95	216,667.50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380,401,136.40	387,934,925.07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6,889.08	29,302.02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2,202,123.46	3,788,025.80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554,614,770.99	268,490,306.49
应交税费 - 人民币	16,002,020.87	25,116,153.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人民币	6,290,673.11	7,976,024.90
租赁负债 - 人民币	870,368.66	2,940,023.49

本集团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30,161,862.1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61,698,841.85 元)；对于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 / 贬值 5%，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45,735,105.92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60,474,710.10 元) 。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 (详见附注(五)21、28 及 30) 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增加或减少 1%，本集团银行借款 (涉及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948,156,318.21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1,993,758,754.80 元) 。

(3) 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2023 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044,704,894.3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1,828,114,808.13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38,406,071.07
应收账款 -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55,274,386.97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675,482,684.25
合计	8,541,982,844.80

2022 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291,179,547.83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 (汕尾) 有限公司	2,417,596,593.64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0,006,728.2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1,191,915,797.34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926,993,289.85
合计	11,157,691,956.94

(4)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 4,600,138,097.64 元，本集团拥有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尚未动用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 126,924,251,681.88 元，其中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1,062,018,479.59 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将有充裕的财务资源以应付日后的财务责任及承担。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412,703,837.47		-	14,412,703,837.47	14,254,614,202.81
应付票据	6,832,625,985.08	-	-	6,832,625,985.08	6,832,625,985.08
应付账款	23,436,996,931.06	-	-	23,436,996,931.06	23,436,996,931.06
其他应付款	4,706,474,580.48	-	-	4,706,474,580.48	4,706,474,58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527,021,338.57	-	-	24,527,021,338.57	23,957,011,377.95
长期借款	5,257,997,800.88	86,667,182,912.87	101,248,860,930.69	193,174,041,644.44	159,268,303,931.86
应付债券	73,250,000.00	2,585,254,861.11	-	2,658,504,861.11	2,497,316,120.08
租赁负债	-	298,741,185.42	266,479,256.97	565,220,442.39	482,827,523.50

2、 金融资产转移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情形。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26,232,200.00	132,067,370.13	558,299,5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26,232,200.00	132,067,370.13	558,299,570.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5,215,819.30)	-	(15,215,819.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5,215,819.30)	-	(15,215,819.3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37,756,200.00	132,067,370.13	569,823,5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37,756,200.00	132,067,370.13	569,823,570.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6,013,521.25)	-	(16,013,521.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6,013,521.25)	-	(16,013,521.25)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6,232,200.00	437,756,200.00	市场法	被投资实体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非经营资产、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流动性折扣比率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5,215,819.30)	(16,013,521.25)	布莱克 - 斯科尔斯模型	股票价格、预计波动、预计股息收益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067,370.13	132,067,370.13	成本法	投资成本

4、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广核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 1,487,337.30 万元	58.89%	58.89%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 (八)1。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八)2。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联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注)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EDF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注：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变更名称为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3 年	2022 年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9,622,117,371.35	9,691,249,318.52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860,174,957.92	1,289,417,333.57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652,096,465.55	1,119,675,799.33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569,729,819.48	1,471,283,437.24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024,673,362.20	874,872,787.73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89,043,383.66	943,396.23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08,693,289.36	50,990,496.22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95,550,242.02	75,954,064.91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78,461,690.80	72,322,547.2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40,410,682.12	107,592,079.49
红沿河核电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30,519,208.37	38,866,737.24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4,615,190.02	30,644,836.94
财务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12,954,213.55	39,516,116.47
中广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4,869,613.07	4,318,300.38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632,075.46	1,497,169.8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806,886.80	14,298,443.39
其他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	24,860,987.45	24,624,489.53
合计		16,342,209,439.18	14,908,067,354.29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3 年	2022 年
港核投	销售电力	5,974,053,612.19	5,853,884,695.84
红沿河核电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169,637,935.22	458,133,083.83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89,292,110.00	91,648,586.68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80,436,075.79	38,119,114.30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77,052,149.00	46,977,391.83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44,547,294.54	43,044,936.15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8,857,531.85	25,086,076.9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5,213,823.54	8,499,648.0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4,673,411.99	5,988,065.37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3,766,635.74	7,556,173.06
中广核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626,996.15	213,603,662.61
其他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	13,987,756.69	22,229,656.95
合计		7,482,145,332.70	6,814,771,091.61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7,999,092,876.23	5,803,770,693.97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7,167,654,345.84	3,945,704,861.88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459,572,757.60	11,447,565,056.89
宁德第二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716,679,500.30	43,043,061.06
红沿河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210,744,197.12	691,446,974.25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024,410.83	11,066,965.6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	378,134,198.26
其他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566,037.74	2,287,886.70
合计		17,555,334,125.66	22,323,019,698.68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795,648.03	5,557,207.88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97,482.35	3,231,911.43
红沿河核电	房屋建筑物	739,818.07	739,818.07
其他	房屋建筑物	33,027.51	42,568.79
合计		7,565,975.96	9,571,506.17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2022 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中广核	房屋建筑物	88,440,403.26	119,689,399.9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3,249,917.22	57,920,515.16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73,871.56	12,014,208.05
其他	房屋建筑物	937,410.33	1,768,149.70
合计		160,201,602.37	191,392,272.86

注： 交易额包括支付的租赁本金、手续费及利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财务公司	20,944,922,875.03	不定期	不定期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3,341,631.97	不定期	不定期
合计	20,958,264,507.00		

关联方	偿还金额	偿还日
偿还		
财务公司	24,102,415,575.94	不定期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36,651,346.00	不定期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不定期
合计	24,339,066,921.94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子公司	-	51,861,894.70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使用权	-	33,600,000.00
合计		-	85,461,894.7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24,043.93	16,760,206.03

注： 2022 年薪酬数据包含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经营业绩考核方案奖金。

2023 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383,166.71	819,996.00	137,415.90	1,340,578.61
非执行董事					
李历 (注 1)	-	-	-	-	-
庞松涛 (注 1)	-	-	-	-	-
冯坚 (注 2)	-	-	-	-	-
刘焕冰 (注 1)	-	-	-	-	-
施兵 (注 3)	-	-	-	-	-
顾健 (注 3)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馥友	100,000.00	-	-	-	100,000.00
杨家义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夏策明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邓志祥 (注 3)	90,000.00	-	-	-	90,000.00
王鸣峰 (注 1)	15,000.00	-	-	-	15,000.00
徐华 (注 1)	15,000.00	-	-	-	15,000.00
总计	400,000.00	383,166.71	819,996.00	137,415.90	1,740,578.61

注 1：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委任。
注 2： 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委任。
注 3：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离任。

2022 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高立刚	-	366,209.37	1,210,785.00	122,350.02	1,699,344.39
蒋达进 (注 1)	-	894,630.47	1,062,264.00	114,068.76	2,070,963.23
非执行董事					
施兵	-	-	-	-	-
王红军 (注 2)	-	-	-	-	-
顾健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馥友	60,000.00	-	-	-	60,000.00
杨家义	60,000.00	-	-	-	60,000.00
夏策明	60,000.00	-	-	-	60,000.00
邓志祥	60,000.00	-	-	-	60,000.00
总计	240,000.00	1,260,839.84	2,273,049.00	236,418.78	4,010,307.62

注 1： 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离任。

注 2： 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离任。

2023 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监事					
朱慧 (注 1)	-	211,152.29	478,151.00	37,419.76	726,723.05
王宏新 (注 1)	-	475,132.01	523,920.00	85,344.93	1,084,396.94
何大波 (注 2)	-	153,105.70	91,214.00	27,724.65	272,044.35
罗军 (注 2)	-	163,476.91	93,614.00	28,878.33	285,969.24
独立监事					
时伟奇 (注 2)	-	-	-	-	-
庞晓雯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002,866.91	1,186,899.00	179,367.67	2,369,133.58

注 1：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离任。

注 2： 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委任。

2022 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监事					
朱慧	-	663,693.20	932,022.00	112,582.02	1,708,297.22
王宏新	-	684,904.10	854,139.00	113,221.38	1,652,264.48
独立监事					
陈遂 (注 1)	-	-	-	-	-
胡耀齐 (注 2)	-	-	-	-	-
庞晓雯 (注 3)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348,597.30	1,786,161.00	225,803.40	3,360,561.70

注 1： 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离任。
注 2： 于 2022 年 4 月 1 日离任。
注 3： 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委任。

2023 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周建平 (注 1)	-	759,996.71	754,064.00	124,280.54	1,638,341.25
刘海军 (注 1)	-	740,159.88	836,150.96	128,509.92	1,704,820.76
尹恩刚	-	685,812.71	524,611.00	119,389.98	1,329,813.69
秦余新	-	699,329.16	1,807,502.50	134,524.38	2,641,356.04
总计	-	2,885,298.46	3,922,328.46	506,704.82	7,314,331.74

注 1： 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委任。

2022 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苏圣兵 (注 1)	-	451,350.51	2,002,731.52	51,352.80	2,505,434.83
陈映坚 (注 2)	-	592,728.87	774,704.00	72,212.16	1,439,645.03
尹恩刚	-	699,770.04	1,108,732.00	118,370.82	1,926,872.86
秦余新	-	693,989.42	2,699,235.61	124,158.96	3,517,383.99
总计	-	2,437,838.84	6,585,403.13	366,094.74	9,389,336.71

注 1： 于 2022 年 6 月 1 日离任。
注 2： 于 2022 年 8 月 1 日离任。

在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薪酬最高的 5 名员工既不是本集团的董事也不是本集团的监事：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津贴	4,448,209.19	3,417,501.40
奖金	8,133,573.00	13,039,332.31
退休福利	645,450.02	618,231.88
总计	13,227,232.21	17,075,065.59

上述工资及津贴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和综合补贴，奖金是根据本集团和个人的业绩来确定的。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范围如下：

	2023 年人数	2022 年人数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折合人民币 1,812,400.00 元至 2,265,500.00 元)	2	-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折合人民币 2,265,5000.00 元至 2,718,600.00 元)	2	-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折合人民币 2,718,600.00 元至 3,171,700.00 元)	-	4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折合人民币 3,171,700 元至 3,624,800.00 元)	1	1
总计	5	5

在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未向任何董事、监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个人支付薪酬作为加入本集团或加入本集团时的诱因或离职补偿。没有任何董事、监事放弃任何薪酬。

(6)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271,110,076.76	191,124,529.76
利息收入 - 其他	977.26	224.91
合计	271,111,054.02	191,124,754.67
利息支出 - 财务公司	224,138,773.12	357,729,619.01
利息支出 -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2,700,100.00
利息支出 - 中广核	29,864,097.22	26,587,347.22
利息支出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851,979.19	926,251.10
利息支出 -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6,011,388.90	6,340,897.23
合计	260,866,238.43	394,284,214.56
手续费支出 - 财务公司	1,024,241.78	1,802,989.60
合计	1,024,241.78	1,802,989.6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	15,226,731,646.39	-	14,430,272,164.33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98,038,961.38	-	121,617,978.22	-
	合计	15,324,770,607.77	-	14,551,890,142.55	-
应收账款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928,994,782.76	112,759,444.39	6,891,356,134.06	129,608,314.02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12,679,702.17	615,363.73	677,520,319.65	14,269,934.05
	红沿河核电	524,110,104.03	4,163,396.17	304,061,563.83	1,489,191.30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299,494,825.00	945,629.23	496,784,941.38	1,490,354.82
	港核投	92,223,691.43	276,671.09	328,799,779.14	986,399.36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69,573,818.18	242,520.04	19,589,598.02	58,768.80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6,311,978.83	731,278.71	49,743,952.81	166,668.86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3,970,366.18	725,123.82	36,130,464.80	247,279.61
	中广核	16,433,600.00	1,034,300.80	20,780,000.00	297,340.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7,317,340.60	118,669.53	4,643,188.75	13,402.55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699,863.87	93,970.06	4,204,422.19	12,613.28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984,551.24	469,997.86	2,991,856.97	333,394.71
	其他	3,786,308.47	67,601.27	3,329,582.80	46,612.00
	合计	5,745,580,932.76	122,243,966.70	8,839,935,804.40	149,020,273.3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48,078,096.52	-	8,255,144,383.48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62,221,733.10	-	335,381,497.69	-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324,116,827.57	-	372,647,403.49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99,435,367.34	-	205,272,609.11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44,467,247.07	-	56,338,676.61	-
	其他	1,976,519.66	-	8,564,669.56	-
	合计	9,480,295,791.26	-	9,233,349,239.94	-
合同资产	红沿河核电	896,018,911.26	2,688,056.73	592,449,797.28	1,777,349.39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48,352,642.35	1,945,057.92	229,803,952.22	689,411.86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238,567,111.70	640,498.78	362,170,129.79	1,086,510.39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211,481,785.89	690,053.55	114,859,953.64	344,579.86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416,043.98	138,681,326.42	416,043.98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40,319,145.80	120,957.44	40,319,145.80	120,957.44
	宁德第二核电	5,840,471.70	20,920.33	250,807,657.82	752,422.98
	安徽芜湖核电有限公司	1,447,932.37	4,343.80	1,447,932.37	4,343.80
	其他	281,548.49	844.64	209,600.49	628.80
	合计	2,180,990,875.98	6,526,777.17	1,730,749,495.83	5,192,248.50
其他应收款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9,252,415.63	57,757.25	17,055,240.81	51,165.7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3,421,395.84	10,482,171.37	15,118,397.46	12,763,113.25
	中广核一期基金	-	-	271,730,900.00	-
	红沿河核电	-	-	5,087,156.82	15,261.47
	其他	2,695,644.45	304.88	558,084.24	1,674.25
	合计	35,369,455.92	10,540,233.50	309,549,779.33	12,831,21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344,207,491.66	-	1,590,800,720.14	-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63,608,000.00		-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193,474.63	-	2,939,990.00	-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47,331.96	-	2,447,020.41	-
	核服集团及子公司	1,157,537.73	-	138,000.00	-
	合计	1,419,813,835.98	-	1,596,325,730.55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7,804,196.53	493,199,817.7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49,219,750.65	521,937,343.55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56,277,914.69	367,142,570.28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84,649,177.61	100,604,190.91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273,001,051.15	177,289,585.43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70,188,679.26	6,076,415.10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9,476,600.79	58,229,820.02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6,154,226.80	17,341,066.73
	中广核	37,801,558.24	39,095,847.6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4,156,848.63	4,613,207.56
	财务公司	15,725,934.43	41,974,721.61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9,860,958.26	215,377.35
	红沿河核电	9,829,953.48	9,851,245.09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238,779.52	9,148,482.69
	其他	10,006,349.24	9,525,400.62
	合计	2,401,391,979.28	1,856,245,092.30
合同负债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49,225,348.59	664,103,733.62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369,291,427.11	359,357,081.6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841,214.90	76,673,190.05
	红沿河核电	99,206,656.66	57,266,956.20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77,170,856.99	-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41,330,229.01	37,528,979.34
	中广核	37,441,374.51	37,441,374.51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5,845,014.58	16,200,929.56
	其他	212,160,448.15	202,736,786.87
	合计	1,402,512,570.50	1,451,309,031.82
短期借款	财务公司	3,140,587,553.30	4,875,362,896.6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2,719,025.75	26,067,095.08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	200,180,277.78
	合计	3,143,306,579.05	5,101,610,269.4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	财务公司	6,568,655,444.72	9,312,645,815.18
	中广核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合计	7,518,655,444.72	10,262,645,815.18
其他应付款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16,440,937.09	1,626,141,158.97
	中广核	40,872,221.57	42,029,242.20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28,924,924.62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23,840,417.92	11,644,644.28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65,961.72	486,000.00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4,254,076.12	14,111,237.49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87,049.42	1,817,966.56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629,235.50	2,057,373.50
	中广核一期基金	-	730,782,200.00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	204,000,000.00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204,000,000.00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7,478,864.12	101,806,464.36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495,500.00	920,000.00
	其他	3,272,021.27	4,621,849.36
	合计	737,261,209.35	2,944,418,136.72
租赁负债	中广核	77,649,880.37	56,601,003.8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9,298,510.51	34,113,975.34
	红沿河核电	818,234.38	438,607.76
	其他	631,840.45	979,067.68
	合计	118,398,465.71	92,132,654.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财务公司	2,146,927,882.35	829,868,693.00
	中广核	80,340,964.74	90,545,978.24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22,748,042.07	19,744,054.08
	中广核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7,357,973.16
	其他	925,137.21	1,467,787.62
	合计	2,250,942,026.37	948,984,486.10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份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第二期	第二期
公司本年年初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1,024,700	260,504,100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6,668,500	39,837,100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356,200	159,642,300
公司本年年末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61,024,700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增值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HKD1.6440
	/	0.95 年

本集团为对本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员工，包括本公司董事 (不含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骨干和管理骨干 (以下简称“激励对象”) 制定 H 股股份增值权 (以下简称“股份增值权”) 计划 (以下简称“计划”)。该计划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本公司监事不作为股权激励对象。

股份增值权的首次授予实施计划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批准。根据计划，本集团已经以行权价每股 3.50 港元向激励对象 (含红沿河核电) 授出 256,240,000 份股份增值权。股份增值权的首期授予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全部到期失效。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批准。根据计划，本集团已经以行权价每股 2.09 港元向激励对象 (含红沿河核电) 授出 568,970,000 份股份增值权。股份增值权总数的三分之一可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或之后行使 (已到期失效)，三分之一可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后行使，及剩余股份增值权 (即股份增值权总数的三分之一) 可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后行使，但因部分业绩指标未达到行权条件，剩余股份增值权未生效，于 2022 年冲回以前期间确认的相关成本费用人民币 54,436,365.58 元。

根据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在行权前上市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增发、派息等事项时，应当对股份增值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批日期	股票价格 (港元 / 股)	
	调整前	调整后
2020 年 1 月 8 日	2.0900	1.9223
2020 年 5 月 20 日	1.9223	1.8393
2021 年 4 月 22 日	1.8393	1.7427
2022 年 5 月 20 日	1.7427	1.6440
2023 年 8 月 23 日	1.6440	1.5473

每份股份增值权将与一股 H 股抽象挂钩，赋予有关激励对象权利，可自有关 H 股股份的市场价值上涨中收取规定数量的现金收益。股份增值权的行使要求特定的服务期限，行使期自可行使日期起计为期三年。此外，股份增值权亦须根据本集团及激励对象的业绩状况包括达到若干表现指标予以行使。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 4,356,200 份。第二期实施计划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 56,668,500 份。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已全部执行完毕。

2、 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布莱克 - 斯科尔斯期权估值模型	布莱克 - 斯科尔斯期权估值模型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5,215,819.30	16,013,521.25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管等关键人员	9,641,502.81

股份增值权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 - 斯科尔斯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数据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价格 (港元)	/	1.8600
预计波动	/	28.24%
预计股息收益	/	5.306%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行权价 (港元)	/	1.6440
预计寿命	/	0.95 年
无风险利率	/	4.300%
公允价值 (港元)	/	0.2938

在计算股份增值权公允价值时使用的变量和假设是基于董事的最佳估计。股份增值权的价值随着特定的主观假设的不同变量而变化。预计波动率是参照本集团和其他上市发电公司股价的历史波动率来确定的。模型中使用的预计寿命已根据管理层对不可转让性所施加的限制和行为考虑因素的最佳估计加以调整。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1,588,791,435.83	15,666,063,121.79
大额发包合同	1,407,043,155.67	3,132,510,182.32
合计	12,995,834,591.50	18,798,573,304.11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94 元 (含税) (2022 年：每股人民币 0.087 元 (含税))，预计将派发人民币 4,746,869,443.40 元 (2022 年：人民币 4,393,379,165.70 元) 。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划分为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性质、运营模式等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力销售、工程建设与技术服务。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64,937,376,532.81	27,719,105,124.04	(10,107,838,506.53)	82,548,643,150.32
对外交易收入	64,263,750,428.30	18,284,892,722.02	-	82,548,643,150.32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3,626,104.51	9,434,212,402.02	(10,107,838,506.53)	-
营业成本	35,693,250,654.01	26,902,653,248.68	(9,738,280,774.57)	52,857,623,128.12
资产总额	393,518,917,859.57	36,337,463,181.96	(14,606,024,265.18)	415,250,356,776.35
负债总额	228,230,354,676.28	29,362,455,929.65	(7,646,400,688.65)	249,946,409,917.28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91,370,818.87	220,541,588.69	56,017,928.13	1,567,930,335.69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2,008,031,659.96	2,808,930,798.32	(323,059,170.78)	14,493,903,287.50
营业利润	20,812,930,016.82	249,678,789.19	(468,114,397.44)	20,594,494,408.57
所得税费用	3,554,128,452.39	880,285.14	(70,217,159.62)	3,484,791,577.91
净利润	17,192,888,921.29	250,779,952.16	(397,897,237.82)	17,045,771,635.63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已重述)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已重述)	分部间抵销 (已重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已重述)
营业收入	59,903,506,103.00	30,726,474,682.66	(7,807,577,199.23)	82,822,403,586.43
对外交易收入	59,537,551,338.80	23,284,852,247.63	-	82,822,403,586.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365,954,764.20	7,441,622,435.03	(7,807,577,199.23)	-
营业成本	32,711,928,418.69	29,857,117,650.06	(7,288,072,963.49)	55,280,973,105.26
资产总额	391,365,692,767.09	35,414,658,895.13	(17,764,433,946.62)	409,015,917,715.60
负债总额	233,583,033,413.78	29,032,532,088.13	(11,532,599,712.24)	251,082,965,789.67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9,744,461.30	310,005,590.59	61,563,335.63	1,601,313,387.5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1,817,321,511.11	2,209,042,468.40	(369,159,502.44)	13,657,204,477.07
营业利润	19,023,807,248.12	282,871,536.36	(461,106,642.75)	18,845,572,141.73
所得税费用	3,480,145,296.67	46,928,121.58	(68,478,467.29)	3,458,594,950.96
净利润	15,399,946,782.98	234,219,168.45	(392,628,175.46)	15,241,537,775.97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来源于境内的对外交易收入	76,565,542,567.52	76,953,430,047.63
来源于境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5,983,100,582.80	5,868,973,538.80
合计	82,548,643,150.32	82,822,403,586.43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位于境内的非流动资产	342,437,024,060.97	338,480,884,530.96
位于境外的非流动资产	25,906,954.07	30,123,089.55
合计	342,462,931,015.04	338,511,007,620.51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 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 营业收入的比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6,314,444,197.87	43.99%	35,323,294,351.45	42.65%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396,408,018.11	13.81%	10,043,676,324.99	12.13%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8,832,089,321.15	10.70%	6,014,720,412.12	7.26%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8,088,384,986.23	9.80%	5,895,419,280.65	7.12%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7,248,090,421.63	8.78%	3,983,823,976.18	4.81%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485,487.85	100.00%	2,883,238.31	0.66%	434,602,249.54	338,579,966.35	100.00%	3,457,627.10	1.02%	335,122,339.25
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272,090,402.89	62.20%	-	-	272,090,402.89	200,080,637.92	59.09%	-	-	200,080,637.92
组合 1	162,325,690.04	37.10%	2,868,646.63	1.77%	159,457,043.41	138,443,828.43	40.89%	3,457,460.60	2.50%	134,986,367.83
组合 2	3,069,394.92	0.70%	14,591.68	0.48%	3,054,803.24	55,500.00	0.02%	166.50	0.30%	55,333.50
合计	437,485,487.85	100.00%	2,883,238.31	0.66%	434,602,249.54	338,579,966.35	100.00%	3,457,627.10	1.02%	335,122,339.25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	165,419,543.87	-	165,419,543.87	-	192,539,379.34	-	192,539,379.34
1 至 2 年	-	103,670,859.02	-	103,670,859.02	-	5,018,913.31	-	5,018,913.31
2 至 3 年	-	555,396.90	-	555,396.90	-	2,473,269.80	-	2,473,269.80
3 至 4 年	-	2,444,603.10	-	2,444,603.10	-	49,075.47	-	49,075.47
合计		272,090,402.89	-	272,090,402.89		200,080,637.92	-	200,080,637.92

组合 1：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114,438,937.47	343,316.81	114,095,620.66	0.30%	91,598,953.38	274,796.85	91,324,156.53
1 至 2 年	5.00%	47,013,471.26	2,350,673.56	44,662,797.70	5.00%	41,242,075.05	2,062,103.75	39,179,971.30
2 至 3 年	20.00%	873,281.31	174,656.26	698,625.05	20.00%	5,602,800.00	1,120,560.00	4,482,240.00
合计		162,325,690.04	2,868,646.63	159,457,043.41		138,443,828.43	3,457,460.60	134,986,367.83

组合 2：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0.30%	3,013,894.92	9,041.68	3,004,853.24	0.30%	55,500.00	166.50	55,333.50
1 至 2 年	10.00%	55,500.00	5,550.00	49,950.00	10.00%	-	-	-
合计		3,069,394.92	14,591.68	3,054,803.24		55,500.00	166.50	55,333.50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3,457,627.10
本年计提	2,985,331.65
本年收回或转回	(3,559,720.44)
年末余额	2,883,238.3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3 年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台山核电	65,073,685.00	14.87%	-
阳江核电	58,538,519.51	13.38%	-
宁德核电	41,141,283.51	9.40%	-
中广核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38,384,402.00	8.77%	115,153.21
红沿河核电	31,595,813.51	7.22%	484,859.21
合计	234,733,703.53	53.64%	600,012.42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3,117,004,860.87	4,795,253,178.45
其他	39,494,140.45	22,116,091.38
合计	3,156,499,001.32	4,817,369,269.83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岭澳核电	1,697,239,228.16	1,569,511,940.10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	777,800,000.00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	551,917,800.00
工程公司	312,806,192.13	479,626,192.13
岭东核电	1,105,861,741.12	436,666,346.22
阳江核电	-	408,000,000.00
中广核运营公司	-	300,000,000.00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1,097,699.46	-
中广核一期基金	-	271,730,900.00
合计	3,117,004,860.87	4,795,253,178.45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3,117,004,860.87	4,795,253,178.45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岭澳核电	1,697,239,228.16	1 年以内及 1 - 2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澳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工程公司	312,806,192.13	4 - 5 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工程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2) 其他

(a) 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39,431,995.16	99.83%	-	-	39,431,995.16	16,886,501.98	76.30%	-	-	16,886,501.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736.69	0.17%	6,591.40	9.59%	62,145.29	5,245,325.38	23.70%	15,735.98	0.30%	5,229,589.40
- 组合 1	-	-	-	-	-	5,087,156.82	22.99%	15,261.47	0.30%	5,071,895.35
- 组合 2	68,736.69	0.17%	6,591.40	9.59%	62,145.29	158,168.56	0.71%	474.51	0.30%	157,694.05
合计	39,500,731.85	100.00%	6,591.40	0.02%	39,494,140.45	22,131,827.36	100.00%	15,735.98	0.07%	22,116,091.38

(b)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15,735.98	-	-	15,735.98
本年计提	6,591.40	-	-	6,591.40
本年收回或转回	(15,735.98)	-	-	(15,735.9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591.40	-	-	6,591.40

(c)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为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阳江核电	代垫费	11,829,598.55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29.95%	-
宁德核电	代垫费	7,886,399.03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19.97%	-
防城港核电	代垫费	7,886,399.03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19.97%	-
岭澳核电	代垫费	3,943,199.52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9.98%	-
核电合营公司	代垫费	3,943,199.52	1 年以内及 1 至 2 年	9.98%	-
合计		35,488,795.65		89.85%	-

(d)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39,431,995.16	21,973,658.80
其他	68,736.69	158,168.56
合计	39,500,731.85	22,131,827.36
减：坏账准备	6,591.40	15,735.98
账面价值	39,494,140.45	22,116,091.38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年末留抵税额	95,876,030.05	42,699,215.88
对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13,528,499,999.99	14,791,499,999.99
应收委托贷款利息	11,582,884.73	12,675,918.06
合计	13,635,958,914.77	14,846,875,133.93

4、 债权投资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5,857,463,326.36	11,449,963,326.36
其他	54,568,690.91	48,917,096.53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842,695,025.55	3,992,500,000.00
净额	3,069,336,991.72	7,506,380,422.89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411,157,919.17	-	85,411,157,919.17	82,927,557,919.17	-	82,927,557,919.1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819,652,049.29	-	3,819,652,049.29	3,676,975,556.62	-	3,676,975,556.62
合计	89,230,809,968.46	-	89,230,809,968.46	86,604,533,475.79	-	86,604,533,475.79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一、子公司							
广核投	22,734,177,521.54	-	-	-	22,734,177,521.54	-	3,700,000,000.00
岭澳核电	6,883,160,867.23	-	-	-	6,883,160,867.23	-	967,727,288.06
岭东核电	2,195,503,954.06	-	-	-	2,195,503,954.06	-	1,119,195,394.90
阳江核电	6,162,481,639.48	-	-	-	6,162,481,639.48	-	1,085,593,035.82
中广核运营公司	168,807,136.75	-	-	-	168,807,136.75	-	322,376,083.73
中广核研究院	2,390,682,040.74	520,000,000.00	-	-	2,910,682,040.74	-	-
大亚湾核电环保	99,602,305.72	-	-	-	99,602,305.72	-	-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9,562,835,909.32	-	-	-	9,562,835,909.32	-	1,127,810,000.00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3,306,159,962.85	-	-	-	3,306,159,962.85	-	565,200,000.00
苏州院	1,061,032,900.00	-	-	-	1,061,032,900.00	-	-
台山核电	3,600,022,661.30	-	-	-	3,600,022,661.30	-	-
台山投	8,769,244,739.87	-	-	-	8,769,244,739.87	-	-
工程公司	4,619,094,819.39	600,000,000.00	-	-	5,219,094,819.39	-	-
陆丰核电	5,258,000,000.00	1,041,000,000.00	-	-	6,299,000,000.00	-	-
防城港投资	4,655,911,100.00	-	-	-	4,655,911,100.00	-	565,638,779.65
海洋能源	325,347,205.02	-	-	-	325,347,205.02	-	-
售电公司	289,754,017.55	60,000,000.00	-	-	349,754,017.55	-	-
核鹏监理公司	3,039,138.35	-	-	-	3,039,138.35	-	-
招远核电	460,000,000.00	-	-	-	460,000,000.00	-	-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321,700,000.00	80,000,000.00	-	-	401,700,000.00	-	-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61,000,000.00	122,000,000.00	-	-	183,000,000.00	-	-
中广核清洁能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	60,600,000.00	-	-	60,600,000.00	-	-
合计	82,927,557,919.17	2,483,600,000.00	-	-	85,411,157,919.17	-	9,453,540,582.16

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持有的岭东核电及台山核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此其所有权受到限制。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岭东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 2,195,503,954.06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台山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 3,600,022,661.30 元。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中广核一期基金	3,656,975,556.62	-	-	495,547,595.94	175,917.36	(392,068,870.00)	3,760,630,199.92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88,800.96	-	-	20,088,800.96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	36,721,827.68	-	3,308,920.19	-	(1,097,699.46)	38,933,048.41	-
合计	3,676,975,556.62	36,721,827.68	-	498,945,317.09	175,917.36	(393,166,569.46)	3,819,652,049.29	-

6、 长期借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71,470,281.77	97,229,085.82	225,990,731.73	170,859,790.46

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53,540,582.16	8,325,004,212.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8,945,317.09	431,643,679.71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652,502,701.64	893,939,014.66
其他	5,651,594.38	11,520,259.82
合计	10,610,640,195.27	9,662,107,166.50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66,650,552.54	8,386,407,651.85
加：信用减值 (转回) / 损失	(583,533.37)	979,100.95
固定资产折旧	29,605,264.74	33,079,204.75
无形资产摊销	115,887,242.44	96,813,580.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675,299.12	71,090,759.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收益)	613,542.03	(9,220,72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591,547.90)	(1,866,127.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5,712.85	64.11
财务费用	394,417,285.22	628,058,491.56
投资收益	(10,610,640,195.27)	(9,662,107,166.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 (增加) / 减少	(178,129,758.33)	805,329,650.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76,647,686.18	201,828,097.89
经营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302,449.75)	550,392,587.3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823,758,262.55	6,275,618,531.9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275,618,531.96	9,732,690,649.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 / (减少) 额	1,548,139,730.59	(3,457,072,117.24)

(十七)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54,58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68,002,150.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75,307.58)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9,641,502.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3,931,195.03)
小计	98,608,734.94
所得税影响额	(15,136,483.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2,025,910.19
合计	111,719,308.1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 (2023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6%	0.212	0.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6%	0.210	0.210

报告期利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3%	0.197	0.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4%	0.193	0.193

注：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57。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24,570,116.68	9,963,793,122.97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11,719,308.17	195,208,31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612,850,808.51	9,768,584,804.3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10	0.193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724,570,116.68	9,963,793,122.97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09,835,247,175.16	103,466,120,37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9.63%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年度	2022年度 (已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612,850,808.51	9,768,584,804.34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09,835,247,175.16	103,466,120,374.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6%	9.44%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1748 号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70 页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公司”) 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广核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s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KPMG International"), a private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计量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3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中广核电力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电力集团”)的主营业务是核电设施的建设及运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广核电力集团对核电设施的退役负有相关义务。于2022年12月31日，中广核电力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为人民币5,372,623,933.88元。 中广核电力集团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在估计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时，管理层需要确定退役时点、未来退役支出金额和折现率，其中，未来退役支出金额需要估计关闭核电站时将发生的拆除成本、劳务成本以及放射性废物处置费等。中广核电力集团参考国际权威机构发布的核电设施退役费用估算方法与模型，并按中广核电力集团的实际情况，对包括核电站的技术差异、劳务成本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进行调整。	与评价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计量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以下： • 评价中广核电力集团有关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计量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访谈中广核电力集团负责编制和复核核电设施退役费预测模型的技术部工程师，了解中广核电力集团制定核电设施退役计划的流程； •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核电设施退役计划，与国家相关的监管规定比较，评价中广核电力集团核电设施退役计划的合规性和可行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计量(续)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3 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6。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估计未来退役支出金额涉及重大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基于我们对行业和业务的了解，参考国际权威机构发布的核电设施退役费估算方法与模型，评价管理层执行核电设施退役费预测时所采用的方法的恰当性，以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包括中广核电力集团预计核电设施退役时涉及的拆除成本、劳务成本和放射性废物处置费用； • 就管理层根据中国与国外核电站的技术差异以及经济环境差异进行的调整，包括汇率、通胀率、劳务成本和放射性废物处置费等以及使用的折现率，获取与上述关键参数相关的外部数据，并与管理层预计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时采用的参数进行核对；及 • 评价影响核电设施退役准备金计量的主要参数，包括主要成本、费用、汇率、通胀率、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KPMG

四、其他信息

中广核电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广核电力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广核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广核电力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广核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 (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广核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广核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 、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广核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子民(项目合伙人)

王洁

中国北京

2023 年 3 月 15 日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14,840,775,400.46	15,827,729,811.43
应收票据	(五) 2	3,605,535.11	1,707,261,500.00
应收账款	(五) 3	14,937,561,118.67	10,851,815,965.20
预付款项	(五) 4	17,506,790,909.33	17,372,065,000.89
其他应收款	(五) 5	334,927,504.46	53,320,247.61
存货	(五) 6	17,775,458,321.06	15,248,475,732.06
合同资产	(五) 7	2,860,873,537.43	3,346,751,008.49
其他流动资产	(五) 8	2,244,917,768.57	3,558,731,564.77
流动资产合计		70,504,910,095.09	67,966,150,830.4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续)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五) 9	48,917,096.53	37,739,834.23
长期股权投资	(五) 10	13,657,597,890.59	12,457,405,017.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11	569,823,570.13	590,195,970.13
投资性房地产	(五) 12	180,474,430.77	204,919,250.54
固定资产	(五) 13	232,763,516,089.38	239,781,814,198.65
在建工程	(五) 14	68,299,405,441.78	57,561,621,171.27
使用权资产	(五) 15	1,041,919,328.49	1,040,777,428.86
无形资产	(五) 16	5,205,320,306.21	5,202,831,122.59
开发支出	(五) 17	5,031,087,404.91	3,575,421,186.66
商誉	(五) 18	419,242,673.32	419,242,673.32
长期待摊费用	(五) 19	1,563,607,925.18	1,527,444,43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20	2,407,719,951.15	2,311,931,73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 21	7,322,023,246.40	7,355,378,268.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510,655,354.84	332,066,722,293.02
资产总计		409,015,565,449.93	400,032,873,123.4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 22	11,930,482,045.91	16,374,993,758.88
应付票据	(五) 23	5,094,227,695.25	3,549,771,587.50
应付账款	(五) 24	22,967,701,771.92	18,817,580,701.92
预收款项	(五) 25	450,000.00	-
合同负债	(五) 26	2,713,506,296.40	4,124,772,960.60
应付职工薪酬	(五) 27	57,289,658.73	55,849,381.67
应交税费	(五) 28	2,099,287,224.92	1,561,020,572.25
其他应付款	(五) 29	6,756,582,982.51	4,075,609,945.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 30	21,370,443,527.73	22,719,658,250.53
其他流动负债	(五) 31	3,142,463,824.40	6,040,857,546.10
流动负债合计		76,132,435,027.77	77,320,114,705.0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 32	160,074,949,905.97	155,921,820,998.03
应付债券	(五) 33	4,492,066,733.52	5,988,041,567.89
租赁负债	(五) 34	651,291,464.61	692,172,850.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 35	60,783,521.25	195,433,077.84
预计负债	(五) 36	5,959,875,294.10	5,334,823,453.78
递延收益	(五) 37	2,325,356,501.66	2,361,217,83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 20	1,388,885,150.91	1,268,951,731.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953,208,572.02	171,762,461,516.35
负债合计		251,085,643,599.79	249,082,576,221.4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 38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五) 39	10,807,810,823.13	10,790,413,325.63
其他综合收益	(五) 40	741,762,782.92	345,482,066.81
专项储备	(五) 41	200,139,433.39	249,371,452.84
盈余公积	(五) 42	5,740,430,152.70	4,901,787,799.63
未分配利润	(五) 43	39,038,911,600.23	34,156,472,714.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7,027,665,892.37	100,942,138,459.49
少数股东权益		50,902,255,957.77	50,008,158,442.57
股东权益合计		157,929,921,850.14	150,950,296,902.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9,015,565,449.93	400,032,873,123.47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菁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76,518,296.50	9,733,956,725.88
应收账款	(十五) 1	335,122,339.25	1,231,082,748.72
预付款项		27,426,987.35	244,781,069.15
其他应收款	(十五) 2	4,817,369,269.83	1,891,933,96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04,622,317.91	5,006,465,631.80
其他流动资产	(十五) 3	14,846,675,133.93	18,470,729,359.93
流动资产合计		30,307,934,344.77	36,578,949,501.8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十五) 4	7,506,380,422.89	8,537,703,160.5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 5	86,604,309,314.03	82,965,665,556.21
固定资产		89,411,852.95	119,200,253.44
在建工程		80,206,103.36	70,802,824.69
使用权资产		97,792,165.16	207,949,957.38
无形资产		210,051,447.15	285,905,825.06
开发支出		4,015,366,360.18	2,493,893,73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59,400.00	12,35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36,077,065.72	94,681,133,671.54
资产总计		128,944,011,410.49	131,260,083,173.3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42,341,565.61	488,845,346.91
合同负债		10,584,776.26	7,386,539.93
应付职工薪酬		786,038.63	2,278,203.51
应交税费		28,425,537.02	9,832,473.38
其他应付款		6,419,938,995.95	8,365,136,771.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0,439,223.85	5,276,912,359.22
其他流动负债	(五) 31(1)	2,814,282,739.72	5,246,547,452.05
流动负债合计		14,146,798,877.04	19,396,939,146.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五) 6	1,210,000,000.00	800,000,000.00
应付债券	(五) 33	4,492,066,733.52	5,988,041,567.89
租赁负债		41,190,918.72	140,033,806.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6,166.05	18,587,634.13
递延收益		904,266.67	6,696,926.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44,778,084.96	6,953,359,935.37
负债合计		19,891,576,962.00	26,350,299,082.2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重述)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资本公积		31,781,695,128.05	31,781,695,128.05
盈余公积		5,328,738,712.60	4,490,096,359.53
未分配利润		21,443,389,507.84	18,139,381,503.56
股东权益合计		109,052,434,448.49	104,909,784,091.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8,944,011,410.49	131,260,083,173.39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获董事会批准。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负责人签署。

杨长利	高立刚	尹恩刚	单霄
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	执行董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五) 44	82,822,403,586.43	80,678,744,757.95
减：营业成本	(五) 44	55,280,973,105.26	53,895,340,108.78
税金及附加	(五) 45	806,025,863.88	610,245,628.19
销售费用	(五) 46	47,349,032.18	78,994,204.22
管理费用	(五) 47	2,419,767,020.20	2,426,031,547.96
研发费用	(五) 48	1,869,791,343.35	1,753,035,238.82
财务费用	(五) 49	6,592,241,766.41	6,401,428,925.72
其中：利息费用		6,465,851,164.62	7,132,079,811.79
利息收入		194,704,466.66	153,714,185.11
加：其他收益	(五) 50	1,450,689,383.51	1,698,945,028.91
投资收益	(五) 51	1,677,126,744.30	1,406,776,939.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00,355,681.69	1,404,062,934.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五) 52	55,548,413.93	(103,245,506.73)
信用减值损失	(五) 53	(128,834,101.51)	(14,595,464.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 54	(22,401,046.89)	(148,094,089.05)
资产处置收益	(五) 55	6,229,587.41	78,676.45
二、营业利润		18,844,614,435.90	18,353,534,688.8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二、营业利润 (续)		18,844,614,435.90	18,353,534,688.86
加：营业外收入	(五) 56	23,802,356.82	47,254,111.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 57	169,241,771.62	234,802,982.78
三、利润总额		18,699,175,021.10	18,165,985,817.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 58	3,456,424,586.34	2,442,175,526.17
四、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5,723,810,291.1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5,723,810,291.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4,854,412.04	9,764,174,706.56
2、少数股东损益		5,277,896,022.72	5,959,635,584.5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0,520,768.82	(95,205,907.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280,716.11	(59,824,641.3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069,692.02)	46,200,282.3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716,750.00	1,280,625.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08,160.12	(1,733,428.1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394,602.14)	46,653,085.56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350,408.13	(106,024,923.7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2,350,408.13	(106,024,923.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240,052.71	(35,381,266.2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83,271,203.58	15,628,604,383.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61,135,128.15	9,704,350,065.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22,136,075.43	5,924,254,318.3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 59	0.197	0.19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59	0.197	0.193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一、营业收入	(十五) 7	225,990,731.73	816,601,748.69
减：营业成本	(十五) 7	170,859,790.46	721,771,037.37
税金及附加		1,725,857.65	278,925.70
管理费用		537,652,839.82	487,622,076.21
研发费用		267,064,178.28	275,844,772.57
财务费用		536,012,241.38	586,930,512.76
其中：利息费用		629,035,587.76	680,621,415.75
利息收入		97,433,684.84	87,939,122.27
加：其他收益		2,606,199.81	5,380,218.81
投资收益	(十五) 8	9,662,123,045.32	6,819,602,22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1,659,558.53	341,455,617.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9,220,720.27	(15,889,732.55)
信用减值损失		(979,100.95)	(1,638,913.88)
资产处置收益		1,866,127.18	3,554.26
二、营业利润		8,387,512,815.77	5,551,611,775.6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已重述)
二、营业利润(续)		8,387,512,815.77	5,551,611,775.61
加:营业外收入		-	49,225.38
减:营业外支出		1,089,285.10	31,200.00
三、利润总额		8,386,423,530.67	5,551,629,800.9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		8,386,423,530.67	5,551,629,80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386,423,530.67	5,551,629,800.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86,423,530.67	5,551,629,800.9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63,673,367.24	89,371,694,224.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4,239,840.35	1,694,762,45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61(1)	2,339,640,344.48	2,335,329,17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687,553,552.07	93,401,785,85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237,070,749.89	39,923,751,585.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4,499,378.97	9,305,470,339.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92,140,005.38	6,024,262,81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61(2)	3,045,434,929.18	3,237,199,82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319,145,063.42	58,490,684,56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 62(1)	31,368,408,488.65	34,911,101,289.22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991,172.64	898,712,507.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74,818.08	7,667,549.1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62(2)	51,054,347.36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3)	6,028,600,422.89	5,170,436,523.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5,720,760.97	6,076,816,58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39,683,132.70	14,440,815,87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9,755,204.00	175,292,774.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1(4)	8,715,647,994.05	6,029,620,90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5,086,330.75	20,645,729,555.9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9,365,569.78)	(14,568,912,975.55)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1,020,895,760.2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4,378,560.00	1,020,895,760.2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405,264,484.76	68,089,476,340.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61(5)	1,148,05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10,791,094.76	69,110,372,100.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498,752,655.97	69,457,523,645.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28,618,943.96	16,822,925,444.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639,634,241.91	4,344,230,249.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 61(6)	379,814,714.72	320,913,681.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707,186,314.65	86,601,362,771.9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395,219.89)	(17,490,990,671.6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883,162.51)	1,497,433.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4,014,235,463.53)	2,852,695,075.0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 62(3)	11,571,839,016.11	8,719,143,941.0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 62(3)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2,677,427.91	621,229,248.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61,824.18	58,457,086.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30,479.85	130,856,84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369,731.94	810,543,176.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344,484.05	520,288,736.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487,463.59	437,517,48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5,857.65	278,92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419,339.30	443,606,99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977,144.59	1,401,892,149.03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 9	550,392,587.35	(591,348,972.9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96,000,000.01	28,57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70,568,205.15	8,011,477,75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净额		513,841.18	51,32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429,199.9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77,511,246.27	36,582,529,079.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0,811,535.97	1,233,939,50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115,013,895.00	33,942,774,345.5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3,642.48	4,596,69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51,569,073.45	35,181,310,54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5,942,172.82	1,401,218,538.87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55,891,926.25	14,489,416,335.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6,891,926.25	14,489,416,335.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17,154,565.61	7,520,300,32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83,227,160.56	4,674,502,121.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264,280.39	70,005,532.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90,646,006.56	12,264,807,976.96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3,754,080.31)	2,224,608,35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7,202.90	4,016,00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3,457,072,117.24)	3,038,493,925.8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 9	9,732,690,649.20	6,694,196,723.3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 9	6,275,618,531.96	9,732,690,649.20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10,790,413,325.63	345,482,066.61	249,371,452.84	4,901,787,799.63	34,156,472,714.58	100,942,138,459.49	50,008,158,442.57	150,950,296,902.0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7,397,497.50	396,280,716.11	(49,232,019.45)	838,642,353.07	4,882,438,885.85	6,085,527,432.88	894,097,515.20	6,979,624,948.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96,280,716.11	-	-	9,961,854,412.04	10,361,135,128.15	5,422,136,075.43	15,783,271,203.5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7,397,497.50	-	-	-	-	17,397,497.50	391,746,128.16	409,143,625.66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404,378,560.00	404,378,560.00
2、其他	(五) 39	-	17,397,497.50	-	-	-	-	17,397,497.50	(12,632,431.84)	4,765,065.66
(三) 利润分配		-	-	-	-	838,642,353.07	(5,082,415,526.39)	(4,243,773,173.32)	(4,919,784,688.39)	(9,163,557,861.71)
1、提取盈余公积	(五) 42	-	-	-	-	838,642,353.07	(838,642,353.07)	-	-	-
2、对股东的分配	(五) 43	-	-	-	-	-	(4,243,773,173.32)	(4,243,773,173.32)	(4,919,784,688.39)	(9,163,557,861.71)
(四) 专项储备	(五) 41	-	-	-	(49,232,019.45)	-	-	(49,232,019.45)	-	(49,232,019.45)
1、本年提取		-	-	-	355,097,905.50	-	-	355,097,905.50	33,688,841.83	388,786,747.33
2、本年使用		-	-	-	(404,329,924.95)	-	-	(404,329,924.95)	(33,688,841.83)	(438,018,766.78)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10,807,810,823.13	741,762,782.92	200,139,433.39	5,740,430,152.70	39,038,911,600.23	107,027,665,892.37	50,902,255,957.77	157,929,921,850.1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 年度 (已重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811,100.00	10,784,004,133.34	405,306,708.13	248,862,260.50	4,346,624,619.53	28,969,865,085.43	95,273,274,106.93	46,357,332,150.98	141,630,606,257.91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6,409,192.29	(59,824,641.32)	509,192.34	555,162,980.10	5,166,607,629.15	5,668,864,352.56	3,660,826,291.59	9,319,690,644.1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9,824,641.32)	-	-	9,764,174,706.56	9,704,350,065.24	5,924,254,318.32	15,628,604,383.5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6,409,192.29	-	-	-	-	6,409,192.29	2,884,587,200.22	2,890,996,392.51
1、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2,884,587,200.22	2,884,587,200.22
2、其他	-	6,409,192.29	-	-	-	-	6,409,192.29	-	6,409,192.29
(三) 利润分配	-	-	-	-	555,162,980.10	(4,597,567,077.41)	(4,042,404,097.31)	(5,158,015,226.95)	(9,200,419,324.26)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555,162,980.10	(555,162,980.10)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042,404,097.31)	(4,042,404,097.31)	(5,158,015,226.95)	(9,200,419,324.26)
(四) 专项储备	-	-	-	509,192.34	-	-	509,192.34	-	509,192.34
1、本年提取	-	-	-	169,564,981.62	-	-	169,564,981.62	-	169,564,981.62
2、本年使用	-	-	-	(169,055,789.48)	-	-	(169,055,789.48)	-	(169,055,789.48)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811,100.00	10,790,413,325.63	345,482,066.81	249,371,452.84	4,901,787,599.63	34,136,472,714.58	100,942,138,459.49	50,008,158,442.57	150,950,296,902.06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4,490,096,359.53	18,139,381,503.56	104,909,784,091.1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838,642,353.07	3,304,008,004.28	4,142,650,357.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8,386,423,530.67	8,386,423,530.67
(二) 利润分配	-	-	838,642,353.07	(5,082,415,526.39)	(4,243,773,173.32)
1、提取盈余公积	-	-	838,642,353.07	(838,642,353.07)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243,773,173.32)	(4,243,773,173.32)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5,328,738,712.60	21,443,389,507.84	109,052,434,448.49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 年度 (已重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1 年度 (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498,611,100.00	31,781,612,580.88	3,934,933,379.43	17,185,318,779.98	103,400,475,840.2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82,547.17	555,162,980.10	954,062,723.58	1,509,308,250.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551,629,800.99	5,551,629,800.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82,547.17	-	-	82,547.17
1.其他	-	82,547.17	-	-	82,547.17
(三) 利润分配	-	-	555,162,980.10	(4,597,567,077.41)	(4,042,404,097.31)
1、提取盈余公积	-	-	555,162,980.10	(555,162,980.10)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4,042,404,097.31)	(4,042,404,097.31)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已重述)	50,498,611,100.00	31,781,695,128.05	4,490,096,359.53	18,139,381,503.56	104,909,784,091.14

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是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国资委”) 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以国资改革 [2013] 1005 号《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及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国资委国资改革 [2014] 123 号《关于设立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 作为主发起人将其拥有的与核电站的开发、投资、运营、研发等业务相关的 11 家公司的股权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部分资产和负债 (以下简称“注入业务”) 进行出资，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进行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903755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35,300,000,000.00 元，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资委《关于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核电主业改制并上市项目资产评估结果核准的批复》(国资产权 [2014] 108 号) 最终核准，中广核缴纳出资人民币 43,017,097,508.00 元 (其中注入业务评估作价人民币 40,425,171,692.47 元，现金出资人民币 2,591,925,815.53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004,030 万股，占总股份的 85.10%；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缴纳出资人民币 5,054,888,074.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353,000 万股，占总股份的 10.00%；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名为“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 缴纳出资人民币 2,476,895,156.00 元，按 69.83%的比例折为本公司股份 172,970 万股，占总股份的 4.90% 。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165 号)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 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出具的上市同意函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在境外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初始发行规模为 8,825,000,000 股，行使超额配股权发行及配发 1,323,75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2.78 港元。根据中国有关出售国有股的相关法规，中广核、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中核集团须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以下简称“社保基金”) 转让合计相当于发售股份数目 10%的内资股，共计 1,014,875,000 股，社保基金持有的股份已于本公司上市时，按照一股转换一股的基准转换为 H 股，数量为 1,014,875,000 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7月26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81号)核准，本公司于2019年8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本次共发行5,049,861,1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9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2,574,154,139.00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389,775,559.4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5,049,861,1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7,339,914,459.44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德师报(验)字(19)第00386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以核能为主的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专业技术服务；核废物处置，组织实施核电站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核电站运行、维修及相关服务；组织开发核电站的设计和科研工作；从事相关投资及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之相关披露要求披露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3年1月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

4、 记账本位币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合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电合营公司”)以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人民币，均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最终控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 / 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 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 (含汇率变动) 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于结算日收到的资产及偿付的债务，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将于结算日交付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并确认相关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新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 (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 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金融资产外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以及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符合条件，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重分类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新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 (如有) 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含) 30 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 90 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b)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约、货币掉期合约及利率掉期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进行分组。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包括同时满足长期合作、历史从未出现坏账和经营状况良好的债务人的款项
组合 2	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以上组合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组合 1	组合 2
1 年以内	0.30%	0.3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3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核燃料、备品备件、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核燃料的实际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按照换料批次确定，并在本次装料与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其他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并在实际领用时计入生产成本。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当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需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减记账面价值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部分自分类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再采用权益法核算。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外，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本集团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 - 50年	5%	1.90% - 6.33%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核电设施的退役费按预计的退役支出经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首炉（初装料）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二作为核电设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计入核电设施的建造成本，采用与核电设施一致的方法计提折旧；剩余部分的首炉（初装料）核燃料成本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包括核电设施和非核电设施。

- 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核电设施的分类、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除核电设施退役费单列外，其他核电设施按照（一）核岛、常规岛、辅助系统以及（二）机械类、电气类、仪控类、房屋、构筑物两个维度进行分类。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除房屋构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各类核电设施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常规岛、辅助系统的机械类设备净残值率为 5%，核电设施中其他固定资产净残值率为零。

本集团的核电设施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核岛	常规岛	辅助系统
机械类	30 - 60年	20 - 30年	20 - 30年
电气类	15 - 20年	15 - 20年	15 - 20年
仪控类	10 - 15年	10 - 15年	10 - 15年
房屋	40 / 60年	30年	30年
构筑物	25 - 60年	25年	25年
核电设施退役费	40 / 6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产量法计提折旧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折旧率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当期实际上网电量 + 剩余使用寿命预计上网电量)

当期折旧额 = [固定资产期末原值 × (1 - 预计净残值率) - 期初已计提的折旧额 - 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当期折旧率

- 非核电设施的折旧方法

非核电设施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非核电设施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行政用房屋建筑物	20 - 50年	5%	1.90% - 4.75%
机器设备	5 - 15年	5%	6.33% - 19.00%
运输工具	5年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年	5%	19.00%
船舶	25年	5%	3.8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18、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计算机软件	5 - 10 年
专利权	10 - 20 年
非专利技术	10 年
海域使用权	50 年
其他	5 - 37 年

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除与合同成本有关的的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合同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预计负债主要包括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和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1)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是指核电机组内反应堆服役期满时，为保证工作人员、公众与周边生态环境不受剩余放射性物质及其他潜在风险的危害，使核反应堆系统安全、永久性地退出服役的过程中预计将发生的费用。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按最佳估计数进行预计，并按其折现后的金额计入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

(2)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核电站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是指为处置核电站所产生的中低放射性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最佳估计数提取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24、 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 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6、 收入确认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 销售电力；
-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 提供劳务；
- 商品销售及其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 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在确认上述业务的履约进度时，根据其业务的性质，分别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 电力销售收入

本集团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为电力销售收入。本集团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即客户取得电力的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发生的成本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履约进度时，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的方法，本集团采用已达到的里程碑作为产出指标确定履约进度。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 商品销售

当商品运送到客户的场地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c)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d)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e)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b)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5、16、19、21 和 29）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5、6、7、10、12、13、14、15、16 和 18 以及附注十五、1、2 和 5）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收入的确认 - 如附注三、26 所述，本集团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和提供劳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b) 附注五、20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c) 附注五、35 - 设定受益计划类的离职后福利；
(d) 附注五、36 - 预计负债；
(e) 附注九 - 公允价值的披露；及
(f) 附注十一 - 股份支付。

31、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本集团于2022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解释第15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解释第1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解释第16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及
- 解释第16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a) 解释第15号中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

上述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对于2021年1月1日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追溯调整。

(i)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1,179,736.15	4,646,511.42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464,651.14	464,651.14
未分配利润	55,931,402.47	4,181,860.28
少数股东权益	14,783,682.54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报表项目金额	
	本集团	本公司
投资收益	31,314,458.06	2,044,163.06
利润总额	31,314,458.06	2,044,163.06
减: 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31,314,458.06	2,044,163.06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10,598.51	-
少数股东损益	6,503,859.55	-

(ii) 变更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度净利润及 2021 年年初及年末股东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2021年净利润	2021年年末股东权益	2021年年初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15,683,945,013.03	150,910,431,623.97	141,630,606,257.91
试运行销售影响	39,865,278.09	39,865,278.09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15,723,810,291.12	150,950,296,902.06	141,630,606,257.91

	本公司		
	2021年净利润	2021年年末股东权益	2021年年初股东权益
调整前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5,549,027,452.63	104,907,181,742.78	103,400,475,840.29
试运行销售影响	2,602,348.36	2,602,348.36	-
调整后之净利润及股东权益	5,551,629,800.99	104,909,784,091.14	103,400,475,840.29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417,539,739.83	39,865,278.09	12,457,405,017.92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4,901,527,564.79	260,234.84	4,901,787,799.63
未分配利润	34,125,147,494.32	31,325,220.26	34,156,472,714.58
少数股东权益	49,999,878,619.58	8,279,822.99	50,008,158,442.57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2,963,063,207.85	2,602,348.36	82,965,665,556.21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4,489,836,124.69	260,234.84	4,490,096,359.53
未分配利润	18,137,039,390.04	2,342,113.52	18,139,381,503.56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本集团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投资收益	1,366,911,661.27	39,865,278.09	1,406,776,939.36
利润总额	18,126,120,539.20	39,865,278.09	18,165,985,817.29
减：所得税费用	2,442,175,526.17	-	2,442,175,526.17
净利润	15,683,945,013.03	39,865,278.09	15,723,810,291.1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32,589,251.46	31,585,455.10	9,764,174,706.56
少数股东损益	5,951,355,761.57	8,279,822.99	5,959,635,584.56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投资收益	6,816,999,876.53	2,602,348.36	6,819,602,224.89
利润总额	5,549,027,452.63	2,602,348.36	5,551,629,800.99
减：所得税费用	-	-	-
净利润	5,549,027,452.63	2,602,348.36	5,551,629,800.99

(iii)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b) 解释第15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根据该规定，本集团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c) 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解释第16号的规定，对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集团作为发行方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d) 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解释第16号的规定，本集团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本集团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的，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 征收率
增值税	(注 1)	免税、3%、5%、6%、9%、13%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1%、5%、7%
房产税	相关税法规定的计税基础 (注 2)	1.2%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注 1：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确定的销售额和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广核投”)、核电合营公司、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宁德核电”)、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澳核电”)、岭东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岭东核电”)、阳江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阳江核电”)、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台山核电”)、广西防城港核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防城港核电”)、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中广核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售电公司”) 及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就销售电力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研究院”)、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院”)、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程公司”)、深圳中广核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设计公司”)、核电合营公司、宁德核电、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台山核电、防城港核电、中广核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检测公司”)、中广核 (深圳) 运营技术与辐射监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辐射监测公司”)、中珐国际核能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珐国际”) 及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就销售商品或设备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广核运营公司”) 就修理修配劳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核电合营公司出口售电部分适用增值税免抵退，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院就报刊、杂志出版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就海上风电安装平台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就热力生产和供应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防城港核电及核电合营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本公司之子公司检测公司、广核投、宁德核电、中广核研究院、工程公司的不动产租赁收入及阳江核电、苏州院的部分不动产租赁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5%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研究院、苏州院、辐射监测公司、检测公司、工程公司、设计公司、中珐国际、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及中广核运营公司就技术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台山核电、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宁德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苏州院、中广核研究院、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广核投、辐射监测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检测公司、售电公司、广西防城港中广核核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城港投资")、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核电合营公司、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丰核电")、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深圳市核鹏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核鹏监理公司")、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以及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就委托贷款利息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核电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就大修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中广核运营公司、阳江核电、宁德核电及防城港核电就培训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大亚湾运营公司就人力资源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就进出口代理服务费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核鹏监理公司就监理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宁德核电及阳江核电就住宿服务收入计缴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防城港核电就委托经营管理服务计缴增值税。上述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本公司之子公司工程公司的以甲供工程及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合同收入适用简易征收，按3%征收率计缴增值税。工程公司、设计公司和苏州院的其他建筑合同收入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缴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9%。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税法规定的小规模纳税人应税收入的3%计缴增值税。

注 2： 对于自用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对于出租房产，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的房产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10%至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其余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作为计税基础，每年按 12%的税率计缴。

2、 税收优惠

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08] 38 号) 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销售电力产品，自核电机组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15 个年度内，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返还比例分 3 个阶段逐级递减。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 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6 至第 10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70%；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的第 11 至第 15 个年度内，返还比例为已入库税款的 55%；自正式商业投产次月起满 15 个年度以后，不再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各机组适用先征后退增值税阶段如下表：

适用机组	按 75%退税	按 70%退税	按 55%退税
岭东 1 号机组	2010 年 10 月 - 2015 年 9 月	2015 年 10 月 - 2020 年 9 月	2020 年 10 月 - 2025 年 9 月
岭东 2 号机组	2011 年 9 月 - 2016 年 8 月	2016 年 9 月 - 2021 年 8 月	2021 年 9 月 - 2026 年 8 月
阳江 1 号机组	2014 年 4 月 - 2019 年 3 月	2019 年 4 月 - 2024 年 3 月	2024 年 4 月 - 2029 年 3 月
阳江 2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阳江 3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阳江 4 号机组	2017 年 4 月 - 2022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 2027 年 3 月	2027 年 4 月 - 2032 年 3 月
阳江 5 号机组	2018 年 8 月 - 2023 年 7 月	2023 年 8 月 - 2028 年 7 月	2028 年 8 月 - 2033 年 7 月
阳江 6 号机组	2019 年 8 月 -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8 月 - 2029 年 7 月	2029 年 8 月 - 2034 年 7 月
宁德 1 号机组	2013 年 5 月 -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5 月 - 2023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 2028 年 4 月
宁德 2 号机组	2014 年 6 月 - 2019 年 5 月	2019 年 6 月 -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6 月 - 2029 年 5 月
宁德 3 号机组	2015 年 7 月 - 2020 年 6 月	2020 年 7 月 - 2025 年 6 月	2025 年 7 月 - 2030 年 6 月
宁德 4 号机组	2016 年 8 月 - 2021 年 7 月	2021 年 8 月 - 2026 年 7 月	2026 年 8 月 - 2031 年 7 月
防城港 1 号机组	2016 年 2 月 - 2021 年 1 月	2021 年 2 月 -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2 月 - 2031 年 1 月
防城港 2 号机组	2016 年 11 月 -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 2026 年 10 月	2026 年 11 月 - 2031 年 10 月
台山 1 号机组	2019 年 1 月 -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1 月 - 2028 年 12 月	2029 年 1 月 - 2033 年 12 月
台山 2 号机组	2019 年 10 月 -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0 月 - 2029 年 9 月	2029 年 10 月 - 2034 年 9 月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集团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子公司或机组如下：

公司或机组名称	本年适用优惠税率	上年适用优惠税率	优惠原因
阳江3号机组	不适用	12.5%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4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5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阳江6号机组	12.50%	免税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防城港1、2号机组	15%	7.50%	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2016年-2030年)及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2016年至2021年)
宁德4号机组	不适用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1号机组	12.50%	12.50%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台山2号机组	12.50%	免税	享受国家重点支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所得税收优惠
核电合营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澳核电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岭东核电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研究院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苏州院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检测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辐射监测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工程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设计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中广核运营公司	15%	15%	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

公司或机组名称	本年适用税率	上年适用税率	优惠政策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20%	2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20%	2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20%	2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20%	20%	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财税 [2021] 8 号) 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2] 13 号) 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站用地征免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通知》(财税 [2007] 124 号)，除核电站的核岛、常规岛、辅助厂房、通讯设施用地 (不包括地下线路用地) 及生活、办公用地外，核电站其他用地免缴城镇土地使用税；核电站应税土地在基建期内减半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4,689,825,716.70	15,723,207,414.81
- 存放于集团财务公司的存款	14,430,272,164.33	15,573,998,255.45
- 存放于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存款	121,617,978.22	70,783,796.97
- 存放于银行的存款	137,935,574.15	78,425,362.39
其他货币资金	150,949,683.76	104,522,396.62
合计	14,840,775,400.46	15,827,729,811.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2,957,388.86	115,153,656.2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50,949,683.76	104,522,396.62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均为本集团作为供应商根据购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土地复垦保证金以及受限冻结的存款，其使用受到限制(参见附注(五)63)。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金额分别为人民币7,129,488,016.07元及人民币4,151,368,398.70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605,535.11	1,707,261,500.00

(2) 年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09,486,199.65	-

本年末无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本年末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为人民币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700,000,000.00元)，详见附注(五)63。

(3) 上述应收票据均为一年内到期，账龄自应收票据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4)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汇票的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259,091.80	0.49%	74,259,091.80	100.00%	-	74,259,091.80	0.67%	74,259,091.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76,127,425.73	99.51%	238,566,307.06	1.57%	14,937,561,118.67	10,957,212,726.85	99.33%	105,398,761.65	0.96%	10,851,815,965.20
- 组合1	13,907,734,857.26	91.20%	163,897,613.72	1.18%	13,744,037,243.54	10,519,170,762.40	95.38%	58,554,291.67	0.56%	10,460,616,470.73
- 组合2	1,268,392,568.47	8.31%	74,668,693.34	5.90%	1,193,523,875.13	438,041,964.45	3.97%	46,842,469.98	10.69%	391,199,494.47
合计	15,250,386,517.53	100.00%	312,825,398.86	2.05%	14,937,561,118.67	11,031,471,818.65	100.00%	179,655,853.45	1.62%	10,851,815,965.20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组合1：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30%	12,267,515,736.02	36,832,547.20	12,230,713,187.82	0.30%	9,951,986,452.65	29,855,959.36	9,922,130,493.49
1至2年	5.00%	1,340,991,719.58	67,049,585.98	1,273,942,133.60	5.00%	565,561,343.99	28,278,067.20	537,283,276.79
2至3年	20.00%	299,227,402.68	59,845,480.54	239,381,922.14	20.00%	764,245.56	152,849.11	611,396.45
3至4年	30.00%	-	-	-	30.00%	809,720.00	242,916.00	566,804.00
4至5年	50.00%	-	-	-	50.00%	49,000.00	24,500.00	24,500.00
合计		13,907,734,857.28	163,897,613.72	13,744,037,243.54		10,519,170,762.40	58,554,291.67	10,460,616,470.73

组合2：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30%	1,098,002,753.67	3,295,808.25	1,094,706,945.42	0.30%	305,492,421.79	916,477.27	304,575,944.52
1至2年	10.00%	62,197,324.38	6,219,732.44	55,896,591.94	10.00%	37,582,707.48	3,758,270.75	33,824,436.73
2至3年	30.00%	18,458,308.19	5,537,492.46	12,920,815.73	30.00%	43,543,171.22	13,062,951.37	30,480,219.85
3至4年	50.00%	43,450,856.27	21,725,428.14	21,725,428.13	50.00%	41,821,764.56	20,910,882.27	20,910,882.29
4至5年	80.00%	38,370,464.56	30,696,371.65	7,674,092.91	80.00%	7,540,655.40	6,032,044.32	1,508,611.08
5年以上	100.00%	7,402,859.40	7,402,859.40	-	100.00%	2,261,844.00	2,261,844.00	-
合计		1,268,392,568.47	74,668,693.34	1,193,523,675.18		438,041,964.45	46,842,469.98	391,199,494.47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5年以上	100.00%	74,259,091.80	74,259,091.80	-	100.00%	74,259,091.80	74,259,091.80	-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含1年)	13,366,118,488.69	10,257,478,874.64
1至2年	1,403,099,043.94	603,144,051.47
2至3年	317,685,710.87	44,307,416.78
3年以上	163,483,274.03	126,541,475.76
-3至4年	43,450,858.27	42,431,484.56
-4至5年	38,370,464.56	7,589,055.40
-5年以上	81,661,951.20	76,520,935.80
合计	15,250,386,517.53	11,031,471,818.65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179,655,853.45
本年计提	179,440,187.55
本年收回或转回	(45,983,345.48)
处置子公司影响	(456,059.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8,762.46
年末余额	312,825,398.8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291,179,547.83	28.14%	12,873,538.64
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 (汕尾) 有限公司	2,417,596,593.64	15.85%	36,445,890.99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0,006,728.28	15.28%	6,990,020.18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1,191,915,797.34	7.82%	4,799,354.78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926,993,289.85	6.08%	2,780,979.87
合计	11,157,691,956.94	73.17%	63,889,784.46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45,027,771.20	56.24%	9,511,674,348.19	54.75%
1 至 2 年	4,232,784,754.65	24.18%	5,749,514,633.15	33.10%
2 至 3 年	1,703,814,248.03	9.73%	571,692,810.28	3.29%
3 年以上	1,725,164,135.45	9.85%	1,539,283,209.27	8.86%
合计	17,506,790,909.33	100.00%	17,372,065,000.8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主要系工程公司预付的工程款以及核电业主公司预付的核燃料采购款。由于工程项目周期较长以及核燃料组件加工周期较长，尚未与对方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8,255,144,383.48	47.1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32,355,744.53	12.75%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1,661,978,812.70	9.49%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79,345,472.94	2.17%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335,381,497.69	1.92%
合计	12,864,205,911.34	73.48%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288,734,975.09	10,562,708.35
其他	46,192,529.37	42,757,539.26
合计	334,927,504.46	53,320,247.61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广核一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一期基金")	271,730,900.00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55,240.81	7,883,797.15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	2,710,600.00
合计	288,786,140.81	10,594,397.15
减：坏账准备	51,165.72	31,688.80
账面价值	288,734,975.09	10,562,708.35

(b)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	31,688.80	-	-	31,688.80
本年计提	51,165.72	-	-	51,165.72
本年收回或转回	(31,688.80)	-	-	(31,688.80)
2022年12月31日	51,165.72	-	-	51,165.72

(2)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20,763,638.52	17,549,172.9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9,595,589.68	15,396,408.99
其他	38,897,214.64	37,848,724.13
合计	69,256,442.84	70,794,306.02
减：坏账准备	23,063,913.47	28,036,766.76
账面价值	46,192,529.37	42,757,539.26

(b)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42,200,399.23	36,977,358.00
1至2年	3,270,475.65	2,004,006.40
2至3年	714,648.64	987,625.50
3年以上	23,070,919.32	30,825,316.12
-3至4年	425,955.25	3,835,846.04
-4至5年	3,073,862.99	6,315,103.41
-5年以上	19,571,101.08	20,674,366.67
合计	69,256,442.84	70,794,306.02

(c)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000.00	0.51%	350,000.00	100.00%	-	350,000.00	0.49%	35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906,442.84	99.49%	22,713,913.47	32.96%	46,192,529.37	70,444,306.02	99.51%	27,686,766.76	39.30%	42,757,539.26
- 组合 1	22,542,645.95	32.59%	12,784,357.07	56.47%	9,857,088.88	17,792,568.61	25.14%	17,549,173.01	98.63%	243,395.60
- 组合 2	46,363,796.89	66.90%	9,928,956.40	21.46%	36,434,840.49	52,651,737.41	74.37%	10,137,593.75	19.25%	42,514,143.66
合计	69,256,442.84	100.00%	23,063,913.47	33.30%	46,192,529.37	70,794,306.02	100.00%	28,036,766.76	39.60%	42,757,539.26

(d)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09,168.00	27,577,598.76	350,000.00	28,036,766.76
- 转入第二阶段	(8,478.21)	8,478.21	-	-
本年计提	383,897.77	8,789,588.48	-	9,173,486.25
本年转回	(97,251.73)	(13,718,452.00)	-	(13,815,703.73)
处置子公司影响	-	(266,627.60)	-	(266,627.6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38.06)	(60,570.15)	-	(64,008.21)
年末余额	383,897.77	22,330,015.70	350,000.00	23,063,913.47

(e)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核服集团”)	关联方往来款	12,824,281.75	1 年以内及 5 年以上	18.66%	12,763,113.25
防城港海关	海关保证金	9,079,392.44	1 年以内	13.11%	27,238.18
辽宁红沿河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沿河核电”)	关联方往来款	5,087,156.62	1 年以内	7.35%	15,261.47
广西广投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3,760,000.00	5 年以上	5.43%	3,760,000.00
深圳市鹏辉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2,723,520.55	4-5 年	3.93%	2,178,816.44
合计		33,574,351.56		48.48%	18,744,429.34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核燃料	9,955,234,183.49	-	9,955,234,183.49	8,057,601,522.06	-	8,057,601,522.06
备品备件	7,503,678,235.70	590,330,593.17	6,913,347,642.53	6,199,192,732.13	602,318,672.38	5,596,874,059.75
委托加工物资	892,886,264.86	-	892,886,264.86	1,578,700,935.77	-	1,578,700,935.77
原材料	13,187,701.22	-	13,187,701.22	13,970,265.19	-	13,970,265.19
库存商品	802,528.96	-	802,528.96	1,244,014.52	-	1,244,014.52
周转材料	-	-	-	84,934.77	-	84,934.77
合计	18,365,788,914.23	590,330,593.17	17,775,458,321.06	15,850,794,404.44	602,318,672.38	15,248,475,732.06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备品备件	602,318,672.38	7,897,216.13	17,115,767.19	3,818,847.06	33,182,215.47	590,330,593.17

(3) 存货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费用的三分之一计入存货，在首次装料至下次装料的间隔期间内按照上网电量分期计入生产成本。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中首炉 (初装料) 核燃料余额不含有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056,278,958.03	203,170,102.96	2,853,108,855.07	3,542,015,988.29	204,515,541.12	3,337,500,447.17
质保金	7,982,933.42	218,251.06	7,764,682.36	12,025,303.81	2,774,742.49	9,250,561.32
合计	3,064,261,891.45	203,388,354.02	2,860,873,537.43	3,554,041,292.10	207,290,283.61	3,346,751,008.49

本集团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主要来自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计提原因系本集团与蒙自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陆上风电项目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该项合同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97,796,089.10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7,796,089.10 元)。

(2) 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金额	本年转回金额	外量子公司影响	2022年12月31日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4,515,541.12	2,158,491.87	3,503,930.03	-	203,170,102.96
质保金	2,774,742.49	119,952.82	39,721.38	(2,636,722.87)	218,251.06
合计	207,290,283.61	2,278,444.69	3,543,651.41	(2,636,722.87)	203,388,354.02

(3)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分析

与建造合同相关的金额为工程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建造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先将已执行的工作确认为一项合同资产，在取得对客户的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后将确认的合同资产重分类至应收账款。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2,212,427,308.90	3,534,796,566.46
其他	32,490,459.67	23,934,998.31
合计	2,244,917,768.57	3,558,731,564.77

9、 债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48,917,096.53	-	48,917,096.53	37,739,834.23	-	37,739,834.23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7,405,269,832.26	-	-	807,082,235.27	-	-	(681,452,866.56)	-	7,530,899,200.97	-
福建宁德第二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第二核电"）	316,632,261.80	-	-	-	-	-	-	-	316,632,261.80	-
中广核一期基金	2,601,897,377.07	809,711,221.70	-	431,859,558.53	-	-	(333,840,820.00)	-	3,509,367,337.30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660,111,617.56	-	-	98,279,750.03	(183,539.88)	17,397,497.50	(34,110,481.62)	-	739,494,843.59	-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1,405,404,974.80	-	-	153,909,826.89	6,791,700.00	-	(132,214,969.27)	-	1,433,891,532.42	-
中资工程有限公司	37,398,954.43	-	-	902,264.19	-	-	(2,645,126.23)	-	35,656,092.39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	-	-	20,000,000.00	-
甘肃龙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50,000.00	-	-	906,622.12	-	-	-	-	9,656,622.12	-
惠州中洞储能发电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	-	-	-	-	-	60,000,000.00	-
合计	12,457,405,017.92	869,711,221.70	-	1,490,740,257.03	6,608,160.12	17,397,497.50	(1,184,264,263.68)	-	13,657,597,890.59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437,756,200.00	458,128,600.00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960,113.30	10,960,113.30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07,256.83	2,607,256.83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569,823,570.13	590,195,970.13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31,858,543.70	155,962,864.84	-	-
福建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甘肃光热发电有限公司	持有意图并非近期出售或短期获利	-	-	-	-
合计		31,858,543.70	155,962,864.84	-	-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2022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53,183,908.24
2. 本年增加金额	53,737,581.33
(1) 固定资产转入	52,890,267.6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47,313.70
3. 本年减少金额	5,133,128.71
(1) 转换为自用房地产	3,533,128.71
(2) 处置	1,600,000.00
4. 年末余额	501,788,360.8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48,264,657.70
2. 本年增加金额	76,949,089.94
(1) 计提	35,594,996.31
(2) 固定资产转入	40,896,655.89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7,437.74
3. 本年减少金额	3,899,817.55
(1) 转换为自用房地产	2,379,817.55
(2) 处置	1,520,000.00
4. 年末余额	321,313,930.0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2. 本年增加金额	-
3. 本年减少金额	-
4. 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80,474,430.77
2. 年初账面价值	204,919,250.54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未折现经营租赁收款额到期日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24,472,297.14	21,290,114.6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4,824,547.01	16,905,438.0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0,355,977.94	18,133,998.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4年	20,358,349.98	18,133,998.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5年	20,765,509.82	18,519,440.9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6年以后	141,828,444.74	148,923,386.08
合计	252,605,126.63	241,906,376.29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核电流值回报投资	船舶	合计
2022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1,876,233,442.55	253,968,760,518.01	182,658,902.15	3,227,791,338.85	2,632,950,930.79	420,686,049.15	332,309,081,179.80
2. 本年增加金额	1,050,398,976.85	3,107,771,699.03	7,850,582.02	374,943,736.77	15,439,551.50	-	4,556,202,837.17
(1) 购置	3,137,582.73	209,382,410.83	6,982,684.96	203,176,920.16	-	-	812,679,598.68
(2) 在建工程转入	598,602,022.09	715,543,465.15	-	163,933,762.78	-	-	1,478,079,270.03
(3)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至自用房地产	3,533,128.71	-	-	-	-	-	3,533,128.71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5,124,143.32	1,982,545,764.04	868,197.06	7,833,053.83	15,439,551.50	-	2,451,810,709.75
3. 本年减少金额	77,675,069.51	284,633,037.20	8,192,185.83	174,814,316.58	-	-	545,414,609.12
(1) 处置	24,784,801.86	284,633,037.20	8,192,185.83	174,814,316.58	-	-	492,524,341.49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52,890,267.63	-	-	-	-	-	52,890,267.63
4. 竣工决算调整 (注 1)	(2,848,523,893.94)	3,517,054,867.70	-	-	94,534,008.71	-	762,065,012.56
5. 年末余额	69,999,831,485.95	260,308,954,058.53	182,117,598.34	3,427,920,756.84	2,742,928,491.00	420,686,049.15	337,082,139,418.9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7,722,338,193.10	71,947,605,273.64	136,333,340.38	2,180,543,569.35	477,875,965.30	42,509,378.43	92,507,076,720.18
2. 本年增加金额	2,427,102,158.87	9,364,488,497.59	11,547,296.98	283,105,724.28	66,273,805.12	15,986,971.68	12,200,504,452.52
(1) 计提	2,036,827,706.05	7,696,386,914.36	11,113,358.49	278,534,331.71	56,915,431.08	15,986,971.68	9,993,844,713.37
(2)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至自用房地产	2,379,817.55	-	-	-	-	-	2,379,817.55
(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87,794,633.27	1,788,121,583.23	433,936.49	6,571,392.57	11,358,374.04	-	2,204,279,921.60
3. 本年减少金额	50,235,763.06	210,947,248.79	7,698,099.70	157,512,335.01	-	-	426,393,446.56
(1) 处置	9,338,107.19	210,947,248.79	7,698,099.70	157,512,335.01	-	-	385,496,790.60
(2) 自用房地产转换至投资性房地产	40,896,655.89	-	-	-	-	-	40,896,655.89
4. 年末余额	20,109,205,588.89	81,121,146,522.44	140,182,537.64	2,306,136,958.62	549,949,770.42	58,596,350.11	104,281,187,726.1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20,190,280.47	-	-	-	-	20,190,280.47
2. 本年增加金额	1,452,141.69	16,081,658.68	-	-	-	-	17,533,800.37
(1) 计提	1,452,141.69	15,585,642.67	-	-	-	-	17,037,784.3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496,016.01	-	-	-	-	496,016.01
3. 本年减少金额	-	289,456.43	-	-	-	-	289,456.43
(1) 处置	-	289,456.43	-	-	-	-	289,456.43
4. 年末余额	1,452,141.69	35,982,482.72	-	-	-	-	37,434,624.41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9,888,173,737.37	179,151,825,053.47	41,935,060.70	1,121,783,798.22	2,196,978,720.58	362,089,698.04	232,762,516,088.38
2. 年初账面价值	54,153,894,249.45	182,000,964,963.90	46,325,561.79	1,047,247,769.50	2,155,074,965.49	378,176,670.72	239,781,814,198.85

注 1： 2022 年度，台山核电对其一期工程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工作，并根据竣工决算报告对资产进行重分类并对部分资产的价值进行调整。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022 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0,752,400.00	3,661,019.21	14,413,419.21
2. 本年增加金额	71,383,651.69	-	71,383,651.69
3. 本年减少金额	-	1,306,524.57	1,306,524.57
4. 年末余额	82,136,051.69	2,354,494.64	84,490,546.33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453,686.22	3,477,968.24	5,931,654.46
2. 本年增加金额	33,710,127.12	-	33,710,127.12
(1) 计提	33,710,127.12	-	33,710,127.12
3. 本年减少金额	-	1,241,198.34	1,241,198.34
4. 年末余额	36,163,813.34	2,236,769.90	38,400,583.2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45,972,238.35	117,724.74	46,089,963.09
2. 年初账面价值	8,298,713.78	183,050.97	8,481,764.75

(4)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分别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13,317,864.79 元及人民币 350,423,043.02 元的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本集团认为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未办妥事宜不会影响该房产的使用。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37,532,113,962.29	-	37,532,113,962.29	30,583,724,586.64	-	30,583,724,586.64
陆丰核电工程项目	23,295,718,589.79	-	23,295,718,589.79	20,433,117,775.36	-	20,433,117,775.36
宝龙产业园项目	1,644,089,561.58	-	1,644,089,561.58	1,243,474,325.71	-	1,243,474,325.71
其他	5,827,483,328.12	-	5,827,483,328.12	5,435,535,745.09	(134,231,261.53)	5,301,304,483.56
合计	68,299,405,441.78	-	68,299,405,441.78	57,695,852,432.80	(134,231,261.53)	57,561,621,171.2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防城港核电二期工程	37,489,780,000.00	30,583,724,586.64	6,948,679,314.16	289,938.51	37,532,113,962.29	97.46%	97.46%	4,326,266,725.60	1,137,111,766.62	3.45%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工程一期项目 (注1)	不适用	19,603,644,069.02	1,414,777,387.42	332,011,075.44	20,686,410,381.00	不适用	不适用	4,267,431,921.68	558,068,453.62	3.16%	自有资金、贷款
陆丰核电工程二期项目 (注2)	41,279,080,000.00	829,473,706.34	1,779,634,502.45	-	2,609,308,208.79	11.04%	11.04%	106,421,224.68	50,034,010.31	3.16%	自有资金、贷款
宝龙产业园项目	2,965,000,000.00	1,243,474,325.71	400,615,235.87	-	1,644,089,561.58	55.08%	55.08%	78,157,981.65	31,075,925.39	4.90%	自有资金、贷款
合计		52,260,316,687.71	10,543,906,439.90	332,301,013.95	62,471,922,113.66			8,778,277,754.01	1,776,289,255.94		

注1：根据《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同意广东陆丰核电一期工程开展前期工作的函》文件要求，中广核陆丰核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丰核电”）开展陆丰核电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处于推动核准阶段，暂无投资预算。

注2：目前陆丰核电工程二期项目5号及6号机组已于2022年4月获得国务院核准，于2022年9月获得《广东陆丰核电5号机组建造许可证》和《广东陆丰核电6号机组建造许可证》。于2022年9月8日，5号机组开工建设，进入土建施工阶段。

(3) 本集团评估认为河北中庄清洁热能有限公司的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因此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于2021年12月31日，该项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134,231,261.53元。2022年10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广核中庄股决【2022】2号将该项减值准备核销。

1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022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860,442,815.95	860,249.76	1,861,303,065.71
2. 本年增加金额	344,456,057.95	1,965,754.80	346,421,812.75
(1) 新增	340,987,523.30	1,965,754.80	342,953,278.1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468,534.65	-	3,468,534.65
3. 本年减少金额	116,949,122.30	132,743.36	117,081,865.66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116,949,122.30	132,743.36	117,081,865.66
4. 年末余额	2,087,949,751.60	2,693,261.20	2,090,643,012.80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820,183,311.61	342,325.24	820,525,636.85
2. 本年增加金额	287,411,984.44	882,082.29	288,294,066.73
(1) 计提	285,187,656.79	882,082.29	286,069,739.0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24,307.65	-	2,224,307.65
3. 本年减少金额	60,018,565.63	77,433.64	60,095,999.27
(1) 因合同终止而减少	60,018,565.63	77,433.64	60,095,999.27
4. 年末余额	1,047,576,710.42	1,146,973.89	1,048,723,684.3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1,040,373,041.18	1,546,287.31	1,041,919,328.49
2. 年初账面价值	1,040,259,504.34	517,924.52	1,040,777,428.86

(2) 在损益中确认的金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022年度	2021年度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 (注1)	282,377,354.44	324,791,389.0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注2)	41,849,237.61	37,844,402.26
短期租赁费用	117,583,903.79	79,873,933.62

注1： 2022年度，资本化的使用权资产的折旧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692,384.64元。
注2： 2022年度，资本化的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43,879.70元。

(3) 2022年度，本集团租赁现金流出总额（包含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465,673,498.04元。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022年度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4,317,477,660.49	2,496,257,496.16	1,164,482,899.42	718,367,945.89	263,676,952.00	88,114,126.18	9,048,377,100.14
2. 本年增加金额	256,387,267.74	192,557,863.79	741,629.70	176,495,180.26	-	-	626,181,931.49
(1) 购置	224,111,589.82	48,018,416.32	-	-	-	-	272,130,006.14
(2) 在建工程转入	-	48,678,076.71	721,160.13	2,027,331.60	-	-	51,426,568.44
(3) 开发支出转入	-	77,818,551.90	20,469.57	174,467,848.66		-	252,306,870.13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275,677.92	18,042,818.86	-	-	-		50,318,386.78
3. 本年减少金额	30,456,301.24	33,033,485.06	-	-	-	-	63,489,786.30
(1) 处置或报废	30,456,301.24	33,033,485.06	-	-	-	-	63,489,786.30
4. 重分类	-	-	26,101,205.97	(26,101,205.97)	-	-	-
5. 年末余额	4,543,408,626.99	2,655,781,874.89	1,191,325,735.09	868,761,920.18	263,676,952.00	88,114,126.18	9,611,069,245.33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109,767,046.60	1,868,357,416.48	458,076,946.92	335,547,936.69	34,722,078.06	39,074,552.80	3,845,545,977.55
2. 本年增加金额	128,626,736.69	275,395,984.42	111,375,384.59	66,119,110.23	6,328,195.24	1,712,506.92	589,557,918.09
(1) 计提	104,054,437.32	257,703,417.77	111,375,384.59	66,119,110.23	6,328,195.24	1,712,506.92	547,293,052.07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4,572,299.37	17,692,566.65	-	-	-	-	42,264,866.02
3. 本年减少金额	2,182,701.62	27,172,254.90	-	-	-	-	29,354,956.52
(1) 处置或报废	2,182,701.62	27,172,254.90	-	-	-	-	29,354,956.52
4. 重分类	-	-	3,269,508.52	(3,269,508.52)	-	-	-
5. 年末余额	1,236,211,081.67	2,116,581,146.00	572,721,840.03	398,397,538.40	41,050,273.30	40,787,059.72	4,405,748,939.1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 年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307,197,545.32	539,200,728.89	618,603,895.06	470,364,381.78	222,626,678.70	47,327,066.46	5,205,320,306.21
2. 年初账面价值	3,207,710,633.89	627,900,079.68	706,405,952.50	382,820,009.20	228,954,873.94	49,039,573.38	5,202,831,122.59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25.08%及23.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 开发支出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本年纳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当年损益	
AP1000	442,650,755.90	7,256,828.25	-	-	449,907,584.15
华龙一号/ACPR 1000	205,632,316.26	195,264,677.92	35,786,481.76	-	365,110,412.42
其他	2,927,138,114.50	1,780,223,343.99	216,520,388.37	274,771,651.78	4,216,069,408.34
合计	3,575,421,186.66	1,982,744,750.16	252,306,870.13	274,771,651.78	5,031,087,404.91

18、 商誉

项目	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48,000.00
宁德核电	419,242,673.32
小计	426,290,673.32
减值准备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48,000.00
宁德核电	-
小计	7,048,000.00
合计	419,242,673.32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评估了宁德核电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并确定本集团收购宁德核电相关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宁德核电整体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宁德核电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3年至2056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8.33%的折现率进行折现。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宁德核电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销售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宁德核电资产组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2年12月31日
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费 (注1)	1,069,756,385.36	82,512,510.74	1,049,435.71	-	1,151,219,480.39
应急公路 (注2)	325,456,971.79	-	29,256,026.07	-	296,200,945.72
其他	132,231,076.33	2,271,425.38	19,529,928.70	1,214,947.06	116,187,519.07
合计	1,527,444,432.48	84,783,936.12	49,835,390.48	1,214,947.06	1,563,607,925.18

注1: 系核电生产准备人员培训期间发生的费用，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培训结束之日起按劳动合同或培训协议约定的剩余工作年限予以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注2: 系岭澳核电、岭东核电、阳江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宁德核电出资建设的应急公路，本集团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自完工之日起按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13,019,061.00	2,178,254,765.25	8,492,048,631.72	2,123,012,157.93
资产减值准备	833,034,181.66	134,034,248.58	842,548,833.09	133,250,769.14
递延收益	406,518,310.01	61,122,576.50	404,089,185.88	60,613,377.89
坏账准备	328,924,523.37	50,048,150.33	191,260,724.49	29,766,188.87
其他	476,690,550.16	72,248,479.19	160,792,732.34	26,406,314.23
小计	10,758,186,626.20	2,495,708,219.85	10,090,740,107.52	2,373,048,806.06
互抵金额	(586,588,457.99)	(87,988,268.70)	(407,447,119.41)	(61,117,067.92)
互抵后的金额	10,171,598,168.21	2,407,719,951.15	9,683,292,988.11	2,311,931,73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5,305,656,492.02	1,326,390,612.00	4,861,648,394.04	1,165,412,098.58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08,353,511.52	127,088,377.88	533,711,716.88	133,427,929.22
其他	155,962,864.84	23,394,429.73	208,191,808.54	31,228,771.28
小计	5,969,972,868.38	1,476,873,419.61	5,403,551,919.46	1,330,068,799.08
互抵金额	(586,588,457.99)	(87,988,268.70)	(407,447,119.41)	(61,117,067.92)
互抵后的金额	5,383,384,410.39	1,388,885,150.91	4,996,104,800.05	1,268,951,731.1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78,919,691.67	212,092,251.97
可抵扣亏损	6,967,719,686.28	4,527,053,611.93
合计	7,446,639,377.95	4,739,145,863.90

注: 由于本公司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	-	78,148,961.20
2023年	214,235,794.11	214,235,794.11
2024年	1,137,311,404.62	1,137,311,404.62
2025年	887,587,362.62	887,587,362.62
2026年	1,599,861,571.65	2,209,770,089.38
2027年	3,128,723,553.28	-
合计	6,967,719,686.28	4,527,053,611.93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	4,425,769,418.59	4,094,617,209.36
预付工程设备款	2,696,325,481.69	3,136,894,190.45
其他	199,928,346.12	123,866,868.42
合计	7,322,023,246.40	7,355,378,268.23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1,921,386,787.04	14,662,738,508.67
质押借款	-	1,70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095,258.87	12,255,250.21
合计	11,930,482,045.91	16,374,993,758.88

(2)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3、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94,227,695.25	3,549,771,587.50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429,335,596.47	12,859,220,938.43
1至2年	2,667,755,529.73	2,854,214,040.69
2至3年	2,424,836,499.10	2,379,569,517.37
3年以上	2,445,774,146.62	724,576,205.43
合计	22,967,701,771.92	18,817,580,701.92

账龄自应付账款确认日起计算。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1,188,831,941.04	尚未结算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57,689,885.31	尚未结算
中天科技海缆股份有限公司	208,777,388.40	尚未结算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25,021,099.29	尚未结算
浙江宏伟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962,598.50	尚未结算
合计	1,901,282,912.54	

25、 预收款项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赁租金	450,000.00	-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款项	2,643,370,071.45	4,061,736,430.35
预收销售、技术服务和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款项	70,136,224.95	63,036,530.25
合计	2,713,506,296.40	4,124,772,960.60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分析

与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为当特定的里程碑付款超过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时产生的余额。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对于商品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当客户购买商品并预付本集团款项时，本集团将收到的交易价款确认为合同负债，直至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提供劳务或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初始收到服务款时确认为一项合同负债，并在服务期间内结转为收入。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1,042,781.07	9,888,945,001.79	9,888,809,491.59	51,178,291.27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4,806,600.60	1,238,876,315.30	1,237,571,548.44	6,111,367.46
三、辞退福利	-	932,095.94	932,095.94	-
合计	55,849,381.67	11,128,753,413.03	11,127,313,135.97	57,289,658.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	7,403,110,253.72	7,403,110,253.72	-
2、职工福利费	-	931,577,908.05	931,577,908.05	-
3、社会保险费	1,367,294.41	610,888,654.81	610,381,016.91	1,874,932.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9,419.77	574,698,064.95	574,310,749.97	1,476,734.75
工伤保险费	153,809.67	16,521,252.84	16,514,916.57	160,145.94
生育保险费	124,064.97	19,531,962.74	19,417,976.09	238,051.62
其他	-	137,374.28	137,374.28	-
4、住房公积金	-	604,322,603.71	604,013,838.11	308,765.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508,718.66	219,603,415.63	221,344,500.56	47,767,633.93
6、其他短期薪酬	166,767.80	119,442,165.87	118,381,974.24	1,226,959.43
合计	51,042,781.07	9,888,945,001.79	9,888,809,491.59	51,178,291.27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4,672,168.57	661,963,273.71	660,669,823.03	5,965,619.25
2、失业保险费	97,814.46	7,930,802.04	7,929,985.78	98,630.72
3、企业年金缴费	36,617.57	568,982,239.55	568,971,739.63	47,117.49
合计	4,806,600.60	1,238,876,315.30	1,237,571,548.44	6,111,367.46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当地政府规定的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用。另外，根据本集团企业年金管理制度，本集团需要按照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年薪酬标准的固定比例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8、 应交税费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357,452,823.33	913,501,246.87
增值税	496,934,427.17	402,748,479.74
个人所得税	159,700,012.09	171,189,62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681,512.11	27,911,764.71
教育费附加	28,386,324.97	19,983,479.51
房产税	4,407,101.14	18,302,682.33
印花税	6,545,277.72	2,765,022.45
其他	6,179,746.39	4,618,276.21
合计	2,099,287,224.92	1,561,020,572.25

29、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1,138,782,200.00	808,784,268.88
其他应付款	5,617,800,782.51	3,266,825,676.73
合计	6,756,582,982.51	4,075,609,945.61

(1)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广核一期基金	730,782,200.00	-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1,821,768.88
香港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核投")	-	796,962,500.00
合计	1,138,782,200.00	808,784,268.88

注: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超过1年的应付股利余额(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9,053,293.01元)。

(2) 其他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乏燃料处置基金	3,293,349,544.70	2,834,282,109.53
关联方往来款项	1,805,635,936.72	75,482,458.34
其他	518,815,301.09	357,061,108.86
合计	5,617,800,782.51	3,266,825,676.73

(b)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广核	42,029,242.20	40,685,596.75	尚未结算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 (五) 32)	16,682,623,230.22	16,950,174,243.5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33,861,779.59	306,485,676.1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 (五) 33)	3,996,403,438.97	4,999,104,783.84
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172,034,716.01	185,604,014.72
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附注 (五) 35)	4,065,909.85	4,356,233.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 (五) 34)	281,454,453.09	273,933,299.02
合计	21,370,443,527.73	22,719,658,250.53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短期应付债券 (1)	2,814,282,739.72	5,246,547,452.05
待转销项税额	328,181,084.68	794,310,094.05
合计	3,142,463,824.40	6,040,857,546.10

(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溢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21广核电力SCP002	1,000,000,000.00	2021年6月8日	270天	1,000,000,000.00	1,013,724,383.56	-	861,917.81	-	1,014,586,301.37	-
21广核电力SCP003	2,000,000,000.00	2021年7月6日	248天	2,000,000,000.00	2,024,613,839.12	-	9,489,383.01	-	2,034,103,493.14	-
21广核电力SCP005	1,200,000,000.00	2021年9月15日	120天	1,200,000,000.00	1,207,882,520.55	-	875,835.62	-	1,208,758,356.17	-
21广核电力GN001	1,000,000,000.00	2021年12月27日	120天	1,000,000,000.00	1,000,321,917.81	-	7,404,109.59	-	1,007,726,027.40	-
22广核电力SCP001	1,000,000,000.00	2022年1月11日	90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5,276,712.33	-	1,005,276,712.33	-
22广核电力SCP002	1,000,000,000.00	2022年3月14日	120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6,772,602.74	-	1,006,772,602.74	-
22广核电力SCP003	1,600,000,000.00	2022年4月19日	123天	1,600,000,000.00	-	1,600,000,000.00	10,520,547.95	-	1,610,520,547.95	-
22广核电力SCP004	1,000,000,000.00	2022年6月14日	148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8,164,383.56	-	1,008,164,383.56	-
22广核电力SCP005	1,000,0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52天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9,578,082.18	-	-	1,009,578,082.18
22广核电力SCP006	1,800,000,000.00	2022年11月8日	270天	1,800,000,000.00	-	1,800,000,000.00	4,704,657.53	-	-	1,804,704,657.53
合计	12,600,000,000.00			12,600,000,000.00	5,246,547,452.05	7,400,000,000.00	63,648,712.33	-	9,895,913,424.66	2,814,282,738.72

3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9,937,703,288.16	28,492,720,834.55
保证借款 (注1)	-	3,000,000,000.00
质押借款 (注2)	126,587,969,848.03	140,448,785,905.69
抵押借款 (注3)	231,900,000.00	930,488,501.35
合计	176,757,573,136.19	172,871,995,241.5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82,623,230.22	16,950,174,243.56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160,074,949,905.97	155,921,820,998.0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 2012年8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广核投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太平资产—中广核核电项目债权投资计划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太平资产—中广核核电项目债权投资计划”，该投资计划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30亿元。募集资金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广核投，用于广核投下属台山核电和阳江核电核电项目建设。中广核为该合同下广核投应向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的全部义务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借款已全部偿还。

注2：质押借款由本集团以在售电协议、保险合同权益及所持股权项下的权益提供质押。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核投、台山投以及本公司以其持有台山核电的股权，广核投、本公司以及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岭东核电的股权提供质押用于取得该等长期借款。关于本集团上述质押借款的其他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五)63。

注3：抵押借款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岭东核电、工程公司以设备提供抵押，具体情况详见附注(五)63。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上述借款年利率区间	2.49%-5.15%	0.21% - 5.30%

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长期债券(注1)	-	2,000,000,000.00
中期票据(注2)	8,488,470,172.49	8,987,146,351.73
合计	8,488,470,172.49	10,987,146,351.7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996,403,438.97	4,999,104,783.84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债券	4,492,066,733.52	5,988,041,567.89

注1：本集团于2007年12月20日发行了07广核债，面值为人民币2,000,000,000.00元，已于2022年12月到期归还。

注2：本集团于2020年8月24日、2021年4月12日、2021年6月15日、2022年2月21日分别发行了20广核电力MTN001、21广核电力MTN001、21广核电力MTN002，22广核电力MTN001，面值分别为人民币2,500,000,000.00元、人民币2,000,000,000.00元、人民币1,500,000,000.00元、人民币2,500,000,000.00元，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4,000,000.00元，分别于2023年8月、2024年4月、2023年6月及2025年2月到期。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2022年度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年1月1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22年12月31日
07广核债	2,000,000,000.00	2007年12月20日	15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114,120,547.94	-	2,000,000,000.00	-
19广核电力MTN001	1,500,000,000.00	2019年1月18日	3年	1,500,000,000.00	1,499,678,029.67	-	2,676,712.33	321,970.33	1,500,000,000.00	-
19广核电力MTN002	1,500,000,000.00	2019年7月22日	3年	1,500,000,000.00	1,499,084,988.55	-	29,761,643.84	915,013.45	1,500,000,000.00	-
20广核电力MTN001	2,500,000,000.00	2020年8月24日	3年	2,500,000,000.00	2,496,675,925.13	-	90,500,000.00	2,827,172.73	-	2,499,503,097.86
21广核电力MTN001	2,000,000,000.00	2021年4月12日	3年	2,000,000,000.00	1,995,245,762.65	-	69,800,000.00	2,302,404.86	-	1,997,548,167.71
21广核电力MTN002	1,500,000,000.00	2021年8月15日	2年	1,500,000,000.00	1,497,481,627.53	-	49,350,000.00	436,713.58	-	1,497,900,341.11
22广核电力MTN001	2,500,000,000.00	2022年2月21日	3年	2,500,000,000.00	-	2,492,500,000.00	63,015,068.49	2,018,545.81	-	2,494,518,545.81
合计	13,500,000,000.00			13,500,000,000.00	10,987,146,351.73	2,492,500,000.00	419,423,972.60	8,823,820.76	5,000,000,000.00	8,486,470,172.49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999,104,783.84					3,996,403,438.97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债券					5,988,041,567.89					4,492,066,733.52

34、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932,745,917.70	966,106,149.2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1,454,453.09	273,933,299.02
一年以后到期的租赁负债	651,291,464.61	692,172,850.27

(2) 租赁负债到期期限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81,454,453.09	273,933,299.02
一年到两年 (包含两年)	201,638,270.87	302,013,007.16
两年到五年 (包含五年)	168,098,840.14	161,369,322.94
五年以上	281,554,353.60	228,790,520.17
合计	932,745,917.70	966,106,149.29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48,835,909.85	57,011,233.28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6,013,521.25	142,778,077.84
合计	64,849,431.10	199,789,311.12
减：一年内到期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负债	4,065,909.85	4,356,233.28
净额	60,783,521.25	195,433,077.84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2022年度
一、年初余额	57,011,233.28
二、计入当年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69,000.00)
1. 过去服务成本	(3,622,000.00)
2. 利息净额	1,653,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840,000.00)
1. 精算利得	(1,840,000.00)
四、其他变动	(4,366,323.43)
1. 已支付的福利	(4,366,323.43)
五、年末余额	48,835,909.85

本集团对于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结果采用如下的折现率和增长率精算假设: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折现率		
离休福利计划	2.47%	2.54%
退休福利计划	2.86%	2.81%
增长率		
离休福利计划	2.10%	2.00%
退休福利计划	2.60%	2.60%

该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利率风险和长寿风险:

利率风险: 折现率的上升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减少;

长寿风险: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设定受益计划采用的生命表为中国人寿保险业养老金业务的经验生命表(CL(2010-2013))。

其他说明:

本集团为部分离退休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支付的补充退休福利包括根据政策发放的护理休养费、过节费、旅游费、体检疫苗费以及按年缴费的补充医疗保险,发放福利至其去世。

本集团聘请了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以精算方式估计其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义务的现值。这项计划以通货膨胀率和死亡率假设预计未来现金流出，以折现率确定其现值。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评估日相应于计划久期的国债市场收益率确定。本集团根据精算结果确认本集团的负债，相关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会转回至损益。过去服务成本会在对计划作出修订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将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适当的折现率来确定利息净额。

36、 预计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	5,372,623,933.88	4,864,931,311.56	注1
中低放废物处置准备金	587,251,360.22	469,453,033.20	注2
其他	-	439,109.02	
合计	5,959,875,294.10	5,334,823,453.78	

注1： 系为本集团核电设施退役而预计发生费用的最佳估计数的折现值。

注2： 系为处置核电站产生的中低放废物而预计发生的费用的最佳估计数。

37、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2,361,217,837.38	120,975,359.47	(191,361,975.53)	34,525,280.34	2,325,356,501.66

(1) 涉及政府补助项目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2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62,293,390.98	116,183,782.67	(126,196,077.69)	34,525,280.34	1,886,806,376.3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8,924,446.40	4,791,576.80	(65,165,897.84)	-	438,550,125.36
合计	2,361,217,837.38	120,975,359.47	(191,361,975.53)	34,525,280.34	2,325,356,501.66

(2) 项目明细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程公司项目 1	54,930,000.00	-	(5,493,000.00)	-	49,437,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1	74,620,000.00	-	-	-	74,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2	5,943,000.00	-	(5,943,000.00)	-	-	与资产相关
核电合营公司项目 1	362,259,441.26	38,600,000.00	(36,125,114.50)	34,525,280.34	399,259,607.1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3	62,427,800.00	-	-	-	62,427,8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4	46,970,000.00	-	-	-	46,9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台山核电项目 1	88,346,565.87	-	(1,640,444.42)	-	86,706,121.45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5	39,407,933.34	-	(10,061,600.00)	-	29,346,333.34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6	329,905,000.00	14,245,000.00	-	-	344,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 7	271,520,000.00	-	-	-	271,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程公司项目 2	212,615,000.00	8,285,000.00	-	-	220,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8,824,446.40	4,791,576.80	(65,165,897.84)	-	438,550,125.36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348,650.51	55,053,782.67	(68,932,918.77)	-	321,469,514.4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91,217,837.38	120,975,359.47	(191,361,975.53)	34,525,280.34	2,325,356,501.66	

38、 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股份		
内资股 (A 股)	-	29,580,630,375.00
其中：中广核	-	29,176,641,375.00
其他内资股	-	403,989,000.00
小计	-	29,580,630,37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内资股 (A 股)	39,334,986,100.00	9,754,355,725.00
其中：中广核	29,176,641,375.00	-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28,512,500.00	3,428,512,500.00
其他内资股	6,729,832,225.00	6,325,843,225.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H 股)	11,163,625,000.00	11,163,625,000.00
其中：中广核及其子公司	570,235,000.00	528,302,000.00
其他外资股	10,593,390,000.00	10,635,323,000.00
小计	50,498,611,100.00	20,917,980,725.00
合计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中广核自2020年3月26日起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并于2020年3月26日至2021年3月25日及2021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5日期间内，分别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194,286,000股及334,016,000股(以下简称"往期增持")。

2022年11月1日，中广核增持了本公司H股股份共计10,000,000股(以下简称"本次增持")，并计划自本次增持起12个月内，继续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截至2022年11月1日本公司已发行H股股份总数的5%(含本次已增持股份)。自2022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中广核通过深交所深港通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41,933,000股H股股份。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广核及其子公司累计增持本公司H股股份共计570,235,000股(含往期增持)。

本年本公司部分A股限售股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部分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份，限售期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9,580,630,375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8月29日。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时的限售股全部解禁。

3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202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32,850,594,313.25	-	32,850,594,313.25
- 所有者投入的股本	36,594,105,123.18	-	36,594,105,123.18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009,274,475.26)	-	(4,009,274,475.26)
- 其他	265,763,665.33	-	265,763,665.33
改制评估调整	(27,701,479,836.62)	-	(27,701,479,836.62)
其他资本公积	5,641,298,849.00	17,397,497.50	5,658,696,346.50
合计	10,790,413,325.63	17,397,497.50	10,807,810,823.13

40、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381,367.97	(43,780,783.58)	(7,834,341.56)	(36,069,692.02)	123,250.00	121,311,675.9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1,555,691.11)	1,840,000.00	-	1,716,750.00	123,250.00	(9,838,941.11)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25,978.18)	6,608,160.12	-	6,608,160.12	-	(1,417,818.0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963,037.26	(52,228,943.70)	(7,834,341.56)	(44,394,602.14)	-	132,568,435.1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100,698.84	576,467,210.84	-	432,350,408.13	144,116,802.71	620,451,106.9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3,294.26)	-	-	-	-	(1,833,294.26)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9,933,993.10	576,467,210.84	-	432,350,408.13	144,116,802.71	622,284,401.2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5,482,066.81	532,686,427.26	(7,834,341.56)	396,280,716.11	144,240,052.71	741,762,782.92

41、 专项储备

项目	2022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249,371,462.84	355,097,905.50	404,329,924.95	200,139,433.39

注： 本年工程公司、台山核电、核电合营公司、岭澳核电、岭东核电、宁德核电、阳江核电及防城港核电按照2022年11月21日财政部和应急管理部联合发布的财资〔2022〕13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转入专项储备。

42、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月1日(已重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901,787,799.63	838,642,353.07	-	5,740,430,152.70

4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已重述)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156,472,714.58	28,989,865,085.4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4,854,412.04	9,764,174,706.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8,642,353.07	555,162,980.1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3,282,684,773.55	38,198,876,811.89
减：应付利润(注1)	4,243,773,173.32	4,042,404,097.31
年末未分配利润(注2)	39,038,911,600.23	34,156,472,714.58

注1： 于2022年5月27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按股份总数50,498,611,100股计算，以每股人民币0.084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将2021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中折合人民币4,243,773,173.32元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上述股利已支付完毕。

注2：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已提取的盈余公积计人民币10,165,529,587.81元及9,332,928,660.74元。

4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333,240,527.94	54,862,143,033.92	80,230,834,162.30	53,527,605,258.17
其中：销售电力	58,104,820,052.83	31,318,491,132.55	58,709,216,824.30	32,676,491,215.59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22,697,431,207.82	22,490,541,370.22	19,948,726,923.03	19,586,469,639.46
提供劳务	1,100,304,876.55	771,964,504.35	1,001,516,667.20	763,367,822.84
商品销售及其他	430,684,390.74	281,146,026.80	571,373,747.77	501,276,580.28
其他业务	489,163,058.49	418,830,071.34	447,910,595.65	367,734,850.61
合计	82,822,403,586.43	55,280,973,105.26	80,678,744,757.95	53,895,340,108.78

(1) 营业收入的分解，详见附注 (十四) 1(2) 。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摊至尚未履行 (或部分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及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为：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后	合计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14,153,281,034.58	12,564,437,250.76	14,685,156,084.87	1,850,498,975.71	43,253,373,345.92
提供劳务	275,114,381.25	226,896,362.50	244,776,362.50	1,482,330,393.75	2,229,117,500.00
商品销售及其他	424,610,717.56	196,572,312.92	121,633,500.59	109,932,554.83	852,749,085.90
合计	14,853,006,133.39	12,987,905,926.18	15,051,565,947.96	3,442,761,924.29	46,335,239,931.82

(3)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交易价格中无重大可变对价。

4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116,988.64	244,104,991.29
教育费附加	253,732,387.57	174,547,031.69
房产税	145,019,237.33	141,773,380.69
印花税	44,145,917.72	42,852,885.70
其他	8,011,332.62	6,967,338.82
合计	806,025,863.88	610,245,628.19

46、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31,726,607.50	56,498,912.63
其他	15,622,424.68	22,495,291.59
合计	47,349,032.18	78,994,204.22

47、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1,209,702,982.60	1,285,792,652.49
折旧摊销	528,582,732.43	417,495,396.58
信息化费用	202,548,825.80	195,758,886.20
后勤服务费	130,493,034.49	141,427,398.36
劳务技术服务费	161,920,841.03	150,058,037.29
专业服务咨询费	9,191,142.47	12,109,480.87
办公费	28,469,808.60	29,793,694.12
差旅费	14,104,234.16	19,740,375.09
租赁费用	3,321,294.11	9,696,070.44
其他费用	131,432,124.51	164,159,556.52
合计	2,419,767,020.20	2,426,031,547.96

48、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外包合作研发等委托费用	901,414,648.29	848,762,696.09
职工薪酬	546,450,967.78	439,894,395.98
检验费	96,448,358.77	150,503,974.48
折旧摊销	188,783,674.73	145,421,292.13
其他	136,693,693.78	168,452,880.14
合计	1,869,791,343.35	1,753,035,238.82

4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支出	7,897,357,283.09	8,531,265,121.62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1,785,720,888.05	1,724,717,666.36
减：利息收入	194,704,466.66	153,714,185.11
汇兑亏损 / (收益)	297,647,593.82	(608,340,769.85)
减：已资本化的汇兑亏损 / (收益)	270,889.54	(533,999.40)
核电设施退役费准备金的财务费用	312,365,531.97	287,687,954.2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1,849,237.61	37,844,402.2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3,718,364.17	30,870,069.49
合计	6,592,241,766.41	6,401,428,925.72

50、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返还 (注)	1,198,666,468.01	-	1,404,992,858.69	-
其他政府补助	226,078,193.21	226,078,193.21	285,563,013.95	285,563,013.95
其他	25,944,722.29	-	8,389,156.27	-
合计	1,450,689,383.51	226,078,193.21	1,698,945,028.91	285,563,013.95

注： 系本集团满足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优惠的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本集团向电网公司销售岭东核电、阳江核电、宁德核电、防城港核电及台山核电生产的电力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详见附注 (四) 2。

51、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355,681.69	1,404,062,934.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572,716.38	-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14,091,817.31)	-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1,856,543.70	15,057,316.99
其他	5,433,619.84	(12,343,312.50)
合计	1,677,126,744.30	1,406,776,939.36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55,548,413.93	(103,245,506.73)

53、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456,842.07)	(28,558,469.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利得	4,642,217.48	13,963,230.35
应收股利坏账损失	(19,476.92)	(224.76)
合计	(128,834,101.51)	(14,595,464.34)

54、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628,469.25)	(6,874,892.27)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利得	1,265,206.72	1,915,118.9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037,784.36)	(8,903,054.1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34,231,261.53)
合计	(22,401,046.89)	(148,094,089.05)

5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提前终止租赁收益	1,866,127.18	-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4,363,460.23	78,676.45
合计	6,229,587.41	78,676.45

56、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3,802,356.82	23,802,356.82	47,254,111.21	47,254,111.21

57、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1年度	其中：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40,375,792.28	40,375,792.28	30,409,971.13	30,409,971.13
其他	128,865,979.34	128,865,979.34	204,393,011.65	204,393,011.65
合计	169,241,771.62	169,241,771.62	234,802,982.78	234,802,982.78

58、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12,369,991.08	2,568,535,124.3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979,548.30	(79,481,711.61)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	112,075,046.96	(46,877,886.55)
合计	3,456,424,586.34	2,442,175,526.17

(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已重述)
会计利润	18,699,175,021.10	18,165,985,817.29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74,793,755.28	4,541,496,454.32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	112,075,046.96	(46,877,886.55)
不征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92,307,346.35)	(439,584,944.01)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98,874,673.45	64,265,962.0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907,793.29)	(205,558.76)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纳税影响	851,795,541.54	571,255,774.27
计量递延所得税时适用的税率与当期所得税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4,093,431.32)	(5,240,035.98)
税收优惠的所得税影响	(1,411,873,733.48)	(1,740,320,638.64)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400,088,920.42)	(354,997,387.3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17,328,960.09)	(177,357,717.70)
其他	47,485,754.06	29,741,504.57
所得税费用	3,456,424,586.34	2,442,175,526.17

59、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964,854,412.04	9,764,174,706.56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97	0.193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60、 政府补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除附注(五)37披露的与资产及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外，本集团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汇总如下：

政府补助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值税返还	1,198,666,468.01	1,404,992,858.69
中广核运营公司项目1	1,402,600.00	17,119,400.00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8	1,500,000.00	13,500,000.00
中广核研究院项目9	-	10,000,000.00
苏州院项目1	12,619,666.99	22,809,684.75
中广核运营公司项目2	27,603,894.69	-
其他	182,952,031.53	222,133,929.20
合计	1,424,744,661.22	1,690,555,872.64

6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227,964,988.56	1,094,270,873.85
代收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245,696,773.30	20,286,846.1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183,782.67	337,068,759.3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5,574,127.87	266,115,525.98
银行结汇及利息	223,176,332.75	128,160,437.74
违约款、退款及代垫款项	10,777,822.70	16,807,330.87
租赁、咨询及其他服务收入	108,871,525.52	125,926,790.30
其他	351,394,991.11	346,692,613.07
合计	2,339,640,344.48	2,335,329,177.3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154,398,303.18	1,038,733,240.29
代付关联方服务款及关联方工程款	847,059,751.99	1,236,718,255.83
交通差旅费用及其他费用报销	114,706,579.82	102,869,424.21
咨询及其他服务费	147,291,078.74	101,706,948.25
转付的其他费用及其他报销款	292,787,238.12	241,754,754.53
交通服务费	95,629,432.79	83,161,310.57
保险费	58,090,546.42	82,555,460.86
其他	335,471,998.12	349,700,433.70
合计	3,045,434,929.18	3,237,199,828.2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回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6,013,254,548.55	5,108,282,118.66
其他	15,345,874.34	62,154,404.96
合计	6,028,600,422.89	5,170,436,523.62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存入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	8,687,692,896.87	5,994,766,631.66
其他	27,955,097.18	34,854,276.60
合计	8,715,647,994.05	6,029,620,908.26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回募资账户保证金	1,000,000.00	-
收回租赁保证金	148,050.00	-
合计	1,148,050.00	-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支付租赁相关的现金	363,655,564.31	291,227,417.02
其他	16,159,150.41	29,686,264.68
合计	379,814,714.72	320,913,681.70

6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已重述)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242,750,434.76	15,723,810,291.12
加: 信用减值损失	128,834,101.51	14,595,464.34
资产减值损失	22,401,046.89	148,094,089.05
固定资产折旧	9,842,572,712.93	10,563,168,804.59
无形资产摊销	544,962,116.43	550,475,697.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440,313.68	68,601,430.8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5,594,996.31	30,405,050.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2,377,354.44	324,583,496.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6,229,587.41)	(78,676.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3,045,100.11	28,894,471.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55,548,413.93)	103,245,506.73
财务费用	6,761,661,547.31	6,480,334,079.73
投资收益	(1,677,126,744.30)	(1,406,776,939.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5,788,213.01)	(134,772,54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27,767,761.30	55,290,832.52
合同资产减少	489,779,400.65	458,486,216.12
合同负债(减少)/增加	(1,411,266,664.20)	893,734,299.15
存货的增加	(2,550,726,825.44)	(272,853,038.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445,715,264.43)	(1,442,711,482.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6,039,623,315.05	2,724,574,23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68,408,488.65	34,911,101,289.22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1,571,839,016.11	8,719,143,941.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增加额	(4,014,235,463.53)	2,852,695,075.07

(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1,861,894.70	-
其中：中广核(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51,861,894.70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7,547.34	-
其中：中广核(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807,547.34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54,347.36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一、现金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7,603,552.58	11,571,839,016.11

6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注1)	150,949,683.76	104,522,396.62	各类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受限冻结存款
应收票据(注2)	-	1,700,000,000.00	质押贷款
应收账款(注3)	5,193,334,677.55	4,718,303,237.18	质押贷款
固定资产(注4)	11,549,994,868.20	13,711,711,339.65	抵押贷款
在建工程(注5)	-	773,632,000.00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注6)	-	332,617,289.40	抵押贷款
合计	16,894,279,229.51	21,340,786,262.85	

注1：集团作为供应商根据供销合同存放于银行的各类保证金、陆丰公司根据政府规定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缴存的复垦保证金及工程公司受限冻结的存款。

注2：根据宁德核电与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买方付息业务，宁德核电将承兑汇票向承兑银行提前进行贴现；当汇票到期未获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支付的票款或宁德核电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承兑银行有权向宁德核电追索未获支付或承兑银行垫付的汇票金额及延误收款期间的利息和有关费用。于2022年12月31日，宁德核电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人民币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700,000,000.00元)。

注3：2005年8月22日，岭东核电与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广东岭澳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贷款共同条款协议》，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美元25.85亿元的借款额度，用于其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15年至22年。岭东核电将核电站二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在售电收入归集账户内的所有售电收入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2008年12月16日，阳江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6家金融机构签订《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于2018年8月21日，原协议变更为《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经修订与重述的共同条款协议》。阳江核电从各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620.32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初始共同协议签署之日起满25年到期，用于其工程项目建设。阳江核电将广东阳江核电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工程总承包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台山核电与国开行、中国银行等7家金融机构(银团)签订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共同条款协议》等，从以上银行共计获得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572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为自协议签署之日起不超过25年，涉及贷款最终到期日不超过2034年9月7日。台山核电将广东台山核电站一期工程项目保险合同权益转让给国开行，将售电合同应收账款收款权益质押给国开行。

防城港核电以防城港一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为质押，于2010年7月29日与牵头行财务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及国开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226.71亿元以及等值美元4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签署日始至2031年9月29日。此外，防城港核电以二期工程项目售电应收款为质押，于2016年2月16日与牵头行中国建设银行、国开行及进出口行等多家金融机构签订一系列银团协议，取得总额度为等值人民币285.29亿元以及等值美元2.46亿元的综合额度借款，用于其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始至该首次提款日后的第25个周年日。

宁德核电以宁德一期工程项目未来售电协议项下的应收款收款权益、工程建设委托合同权益以及工程保险权益为质押，于2008年4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等四家金融机构签订《共同条款协议》，取得总额为等值人民币399.66亿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20年至25年。

注4：根据岭东核电向国开行出具的《关于土地使用权和设备的承诺函》，在贷款合同有效期内，岭东核电不对原值美元500,000元以上的设备类资产做任何形式的处置，包括但不限于出售、出租、抵押等。

根据工程公司2019年4月26日与国开行签订的《抵押合同》，工程公司将拥有的1200T自升式海上风电安装平台进行抵押。

注5：根据陆丰核电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陆丰核电将在建工程中的机器设备抵押用以置换银行贷款，合同已于2022年9月到期。

注6：根据工程公司2018年3月19日与工商银行签订的《中广核工程大厦协议贷款合同》，工程公司将拥有的新能源产业基地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该笔贷款已于2022年3月提前偿还。

6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723,457.08	6.9646	12,003,189.18	4,304,769.11	6.3757	27,445,916.41
欧元	15,820,074.22	7.4229	117,430,828.78	22,314,714.65	7.2197	161,105,545.36
港币	252,483.79	0.8933	225,536.55	254,644.96	0.8176	208,197.72
英镑	5,465,073.94	8.3941	45,874,377.09	6,262,465.61	8.6064	53,897,284.03
人民币	3,912,522,376.25	1.0000	3,912,522,376.25	984,472,924.06	1.0000	984,472,924.0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83,584.36	6.9646	5,457,351.63	2,346,165.00	6.3757	14,958,444.19
欧元	1,419,264.10	7.4229	10,535,055.49	3,831,383.36	7.2197	27,661,438.44
港币	17,741,050.88	0.8933	15,848,080.75	-	-	-
英镑	1,462,434.54	8.3941	12,275,821.77	881,708.95	8.6064	7,588,339.91
人民币	4,003,652.98	1.0000	4,003,652.98	3,776,001.03	1.0000	3,776,001.03
瑞士法郎	69,221.00	7.5432	522,147.85	-	-	-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65,000.00	6.9646	452,699.00	67,584.42	6.3757	430,897.99
欧元	6,014,674.28	7.4229	44,646,325.71	7,170,794.07	7.2197	51,770,981.95
港币	7,602.00	0.8933	6,790.87	7,602.00	0.8176	6,215.40
英镑	-	8.3941	-	10,000.00	8.6064	86,064.00
人民币	10,604,005.28	1.0000	10,604,005.28	3,298,249.48	1.0000	3,298,249.4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601,425.09	6.9646	45,976,285.18	10,358,567.99	6.3757	66,043,121.93
欧元	69,378,602.95	7.4229	514,990,431.84	74,276,290.11	7.2197	536,252,531.71
港币	6,896,996.00	0.8933	6,161,086.53	16,341,284.29	0.8176	13,360,634.04
英镑	160,865.30	8.3941	1,350,319.41	813,400.60	8.6064	7,000,450.92
人民币	28,525,660.17	1.0000	28,525,660.17	118,940,303.52	1.0000	118,940,303.52
瑞士法郎	502,457.14	7.5432	3,790,134.70	1,560,992.94	6.9776	10,891,984.3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966.00	6.9646	27,621.60	-	6.3757	-
欧元	510,863.01	7.4229	3,792,085.04	1,397,892.37	7.2197	10,092,363.54
港币	40,404.00	0.8933	36,092.89	40,404.00	0.8176	33,034.31
英镑	41,944.72	8.3941	352,088.17	-	-	-
人民币	387,934,925.07	1.0000	387,934,925.07	408,202,866.03	1.0000	408,202,866.03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人民币	3,788,025.80	1.0000	3,788,025.80	2,423,347.21	1.0000	2,423,347.21
应交税费						
其中：人民币	25,116,153.98	1.0000	25,116,153.98	411,585,365.20	1.0000	411,585,365.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欧元	96,518,379.08	7.4229	716,446,276.07	96,518,379.08	7.2197	696,833,741.44
人民币	7,976,024.90	1.0000	7,976,024.90	5,659,696.20	1.0000	5,659,696.20
短期借款						
其中：英镑	3,105,366.99	8.3941	26,066,761.05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292,760,318.99	7.4229	2,173,130,571.83	386,073,516.66	7.2197	2,787,334,968.23
人民币	268,490,306.49	1.0000	268,490,306.49	-	-	-
租赁负债						
其中：人民币	2,940,023.49	1.0000	2,940,023.49	7,872,382.25	1.0000	7,872,382.2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核电合营公司的销售客户主要是广核投与港核投，其销售全部以美元进行交易。核电合营公司在筹建期间，核电站建设所需资金主要系融资借款取得，其中融资活动获得的资金主要为美元长期借款，并以美元支付融资活动所需还贷款项。因此，核电合营公司选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

单位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注：基于评估基准日的转让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中广核（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50,580,000.00元	75%	出售给关联方	2022年3月31日	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人民币13,901,627.45元	0%	-	-	-	不适用	-

本集团由于丧失对中广核（北京）仿真技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而产生的利得为人民币53,572,716.38元，其中内部交易利润转回而产生的利得为人民币39,671,088.93元，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中。

2. 注销子公司

2022年3月24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广核河北热电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3. 新设子公司

新设立的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取得方式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核电技术开发	2022年4月	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2022年7月	设立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核投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6,00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核电合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美元 400,000,000.00 元	-	75.00%	设立
大亚湾运营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站运营管理	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	-	87.50%	设立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77.78%	-	设立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56.52%	-	设立
岭澳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3,323,224,000.00 元	70.00%	30.00%	设立
岭东核电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348,000,000.00 元	25.00%	75.00%	设立
阳江核电 (注 2)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5,506,000,000.00 元	34.00%	25.00%	设立
中广核运营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提供管理、技术及咨询服务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中广核研究院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2,335,55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检测公司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电站测试及维修	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	-	81.52%	设立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核电环保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辐射监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辐射检测和评价、仪表检定	人民币 6,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中国大亚湾核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 1)	北京市	北京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23,500,000.00 元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院 (注 1)	江苏省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513,950,000.00 元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德核电 (注 1) (注 3)	福建省宁德市	福建省宁德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1,177,500,000.00 元	-	46.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核电 (注 2)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28,600,000,000.00 元	12.50%	57.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山投 (注 1)	广东省台山市	广东省台山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6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工程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建设	人民币 3,286,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计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设计	人民币 79,360,000.00 元	-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法国际 (注 2)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人民币 280,000,000.00 元	-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广核电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进出口贸易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防城港核电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3,850,000,000.00 元	-	6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陆丰核电 (注 1)	广东省汕尾市	广东省汕尾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5,258,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售电公司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售电	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洋能源 (注 1)	天津市	天津市	海上电站开发、建设、经营	人民币 170,000,000.00 元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阳西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阳江市	广东省阳江市	核电站的投资、建设与经营	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	-	51.00%	设立
防城港投资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投资	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60.00%	-	设立
河北宁电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注 5)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141,7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三沙先进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海南省三沙市	海南省三沙市	海岛能源开发、智能电网投资、输配电、售电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	60.00%	设立
核鹏监理 (注 1)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监理、工程管理及技术支持服务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福建宁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福建省福州市	福建省福州市	售电业务；电力供应；配电网维护服务	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广西防核售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电力供应、售电服务、配电网技术服务	人民币 201,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46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注 1)	贵州省铜仁市	贵州省铜仁市	热力生产	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	100.00%	-	设立
中广核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核电技术开发	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	100.00%	设立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注 1)	广西防城港市	广西防城港市	核能发电	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61.00%	-	设立

注 1： 该公司为在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该公司为中外合资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3：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6%股权，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宁德核电 44%的股权。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与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在宁德核电股东会和董事会有关事项决策采取与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一致的行动，因而自《一致行动人协议》生效后，本集团可以主导宁德核电的相关活动，宁德核电亦由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变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注 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均未发行任何债务证券。

注 5： 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河北中庄清洁热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22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阳江核电	41.00%	2,251,371,855.45	2,236,127,915.98	9,978,066,875.02
台山核电 (注)	30.00%	(637,556,667.33)	-	7,971,241,857.21
核电合营公司	25.00%	791,714,892.24	33,384,173.80	2,234,822,151.51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22.22%	380,127,411.12	222,200,000.00	3,412,733,439.97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43.48%	489,091,064.82	424,582,200.00	3,285,060,655.23
宁德核电	54.00%	1,316,317,329.89	1,178,006,036.06	8,337,511,922.36
台山投	40.00%	(403,787,858.03)	-	5,421,888,280.39
防城港投资	40.00%	404,786,349.87	200,000,000.00	3,915,701,133.26
防城港核电	39.00%	650,646,285.63	616,494,056.96	5,887,463,205.83

注：台山核电的少数股东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EDF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统称"EDF") 合计持有台山核电30%的股权，EDF已就台山核电站部分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的相关事项向位于新加坡的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在新加坡提起仲裁，寻求宣告性救济，本公司及相关附属公司已根据相关仲裁程序作出相应安排。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9,862,064,630.61	64,238,882,262.51	74,100,946,893.12	16,482,573,875.59	33,281,624,541.86	49,764,198,417.45
台山核电	6,421,344,959.58	86,032,399,129.14	92,453,744,088.72	12,246,494,172.91	53,636,443,725.12	65,882,937,898.03
核电合营公司	9,393,392,292.27	4,535,836,388.77	13,929,228,681.04	1,922,283,286.56	3,067,656,788.44	4,989,940,075.02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834,281,262.19	14,524,819,846.49	16,359,101,108.68	1,000,264,745.18	-	1,000,264,745.18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7,800,131,474.74	40,564,812,916.76	48,364,944,391.50	9,587,932,958.57	22,884,162,217.03	32,472,095,175.60
宁德核电	6,791,386,179.75	40,145,570,243.44	46,936,956,423.19	8,611,228,344.36	22,884,162,217.03	31,495,390,561.39
台山投	532,568.34	13,554,197,566.60	13,554,730,134.94	9,433.96	-	9,433.96
防城港投资	4,097,248,713.18	63,799,334,025.84	67,896,582,739.02	13,977,282,354.29	37,882,105,785.77	51,859,388,140.06
防城港核电	4,081,900,635.22	63,799,334,025.84	67,881,234,661.06	13,978,765,373.16	37,882,105,785.77	51,860,871,158.93

子公司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阳江核电	10,865,333,775.49	66,927,656,988.66	77,792,990,764.15	17,734,180,713.45	35,759,241,915.21	53,493,422,628.66
台山核电	5,232,167,184.61	87,729,460,477.27	92,961,627,661.88	17,613,405,789.70	46,652,226,790.37	64,265,632,580.07
核电合营公司	8,650,538,725.33	4,121,744,113.68	12,772,282,839.01	4,876,065,031.12	2,566,719,286.46	7,442,784,317.58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1,149,604,921.11	13,461,234,088.19	14,610,839,009.30	10,000.00	-	10,000.00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8,032,636,674.41	42,318,480,633.35	50,351,117,307.76	8,508,446,514.85	26,236,497,325.34	34,744,943,840.19
宁德核电	8,029,400,747.80	41,899,237,960.03	49,928,638,707.83	8,508,436,514.85	26,236,497,325.34	34,744,933,840.19
台山投	539,707.57	14,563,660,072.45	14,564,199,780.02	9,433.96	-	9,433.96
防城港投资	5,856,419,229.97	57,134,735,813.10	62,991,155,043.07	10,235,688,166.38	37,624,868,941.07	47,860,557,107.45
防城港核电	5,734,293,998.24	57,134,735,813.10	62,869,029,811.34	10,235,671,185.25	37,624,868,941.07	47,860,540,126.32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阳江核电	18,273,521,297.67	5,491,150,866.97	5,491,150,866.97	11,355,365,648.30	17,740,620,962.01	5,317,463,158.49	5,317,463,158.49	11,589,268,952.86
台山核电	4,728,665,928.88	(2,125,188,891.12)	(2,125,188,891.12)	1,504,689,056.82	7,018,450,789.74	(648,057,010.85)	(648,057,010.85)	5,015,001,603.16
核电合营公司	7,355,188,952.99	3,166,859,568.95	3,743,326,779.79	3,992,850,425.98	6,787,004,936.30	3,408,347,325.88	3,266,980,760.94	3,613,639,877.71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	1,710,744,424.47	1,710,744,424.47	(532,745.17)	-	1,238,799,553.34	1,238,799,553.34	(383,250.38)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10,958,302,433.83	2,441,181,784.39	2,441,181,784.39	5,801,713,464.46	10,723,454,756.35	2,405,127,044.49	2,405,127,044.49	6,740,884,353.40
宁德核电	10,958,302,433.83	2,440,063,675.98	2,440,063,675.98	5,802,188,406.65	10,723,454,756.35	2,403,414,038.71	2,403,414,038.71	6,741,040,352.57
台山投	-	(1,009,469,645.08)	(1,009,469,645.08)	(7,139.23)	-	(307,832,701.53)	(307,832,701.53)	(70,333.28)
防城港投资	6,098,560,068.74	1,662,612,160.30	1,662,612,160.30	3,836,500,563.48	5,799,653,278.66	1,824,689,304.73	1,824,689,304.73	3,654,789,679.39
防城港核电	6,106,060,068.74	1,668,323,809.31	1,668,323,809.31	3,844,347,587.09	5,799,653,278.66	1,822,107,897.08	1,822,107,897.08	3,653,083,606.38

(4)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的情形。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红沿河核电	辽宁省大连市	辽宁省大连市	核能发电	-	45.00	权益法
中广核一期基金	广东省深圳市	北京市	核电投资	38.82	-	权益法
财务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金融服务	-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重述)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红沿河核电	中广核一期基金	财务公司
流动资产	11,260,723,610.40	742,655,477.34	18,986,985,966.53	11,469,461,667.17	6,879,507.12	32,258,172,210.88
非流动资产	68,987,700,875.99	8,782,399,834.54	21,815,232,042.86	70,449,920,833.35	8,470,737,495.38	13,286,195,250.48
资产合计	80,248,424,486.39	9,525,055,311.88	40,802,218,009.39	81,919,382,500.52	8,477,617,002.50	45,544,367,461.36
流动负债	8,184,526,033.65	700,334,916.40	35,966,403,576.58	9,337,718,498.77	660,327.82	40,833,978,340.71
非流动负债	53,412,406,638.07	-	56,175,991.41	54,371,305,150.07	-	25,705,871.31
负债合计	61,596,932,671.72	700,334,916.40	36,022,579,567.99	63,709,023,648.84	660,327.82	40,859,684,2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651,491,814.67	8,824,720,395.48	4,779,638,441.40	18,210,358,851.68	8,476,956,674.68	4,684,683,249.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393,171,316.60	3,425,756,457.53	1,433,891,532.42	8,194,661,483.26	2,664,307,482.85	1,405,404,974.80
调整事项						
- 取得投资时形成的商誉	-	146,080,985.55	-	-	-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62,272,115.63)	(62,470,105.78)	-	(789,391,651.00)	(62,470,105.78)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530,899,200.97	3,509,367,337.30	1,433,891,532.42	7,405,269,832.26	2,601,837,377.07	1,405,404,974.80
营业收入	12,923,583,396.59	-	1,185,215,200.00	11,537,550,051.93	-	1,086,511,208.91
净利润	1,955,472,666.29	1,207,386,480.09	513,032,750.00	1,765,406,181.01	1,086,448,336.67	504,517,519.15
综合收益总额	1,955,472,666.29	1,207,386,480.09	513,032,750.00	1,765,406,181.01	1,086,448,336.67	504,517,519.15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81,452,866.56	62,109,920.00	132,214,969.27	485,175,569.30	248,285,940.00	150,917,390.26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83,439,819.90	1,044,892,833.7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98,088,636.34	88,299,008.23
- 其他综合收益	(183,539.88)	(1,733,428.18)
- 综合收益总额	97,905,096.46	86,565,580.05

(4)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形。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和英镑有关，除核电合营公司主要以美元计价外，本集团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下列以非记账本位币确认的资产及负债余额外，本集团的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记账本位币余额。下述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a)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12,003,189.18	27,445,916.41
货币资金 - 欧元	117,326,055.51	161,003,640.38
货币资金 - 港币	192,635.66	178,086.24
货币资金 - 英镑	45,840,250.20	53,862,297.38
应收账款 - 美元	5,457,351.63	14,958,444.19
应收账款 - 欧元	10,535,055.49	27,661,438.44
应收账款 - 港币	4,471,624.07	-
应收账款 - 英镑	12,275,821.77	7,588,339.91
应收账款 - 瑞士法郎	522,147.85	-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452,699.00	430,897.99
其他应收款 - 欧元	44,646,325.71	51,770,981.95
其他应收款 - 英镑	-	86,064.00
应付账款 - 美元	45,976,285.18	66,043,121.93
应付账款 - 欧元	510,816,639.98	531,888,132.38
应付账款 - 港币	6,161,086.53	3,459,163.53
应付账款 - 英镑	1,133,651.91	6,785,619.01
应付账款 - 瑞士法郎	3,790,134.70	10,891,984.3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27,621.60	-
其他应付款 - 欧元	3,792,085.04	10,092,363.54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6,790.87	6,215.39
其他应付款 - 英镑	352,088.1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欧元	716,446,276.07	696,833,741.44
短期借款 - 英镑	26,066,761.05	-
长期借款 - 欧元	2,173,130,571.83	2,787,334,968.23

(b) 本集团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及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人民币	3,912,522,376.25	984,472,924.06
货币资金 - 欧元	104,773.14	101,904.98
货币资金 - 港币	32,901.19	30,111.48
货币资金 - 英镑	34,126.89	34,986.65
应收账款 - 人民币	4,003,652.98	3,776,001.03
应收账款 - 港币	11,376,456.68	-
其他应收款 - 人民币	10,604,005.28	3,298,249.48
其他应收款 - 港币	6,790.87	6,215.40
应付账款 - 人民币	28,525,660.17	118,940,303.52
应付账款 - 欧元	4,173,791.86	4,364,399.33
应付账款 - 港币	-	9,901,470.51
应付账款 - 英镑	216,667.50	214,831.92
其他应付款 - 人民币	387,934,925.07	408,202,866.03
其他应付款 - 港币	29,302.02	26,818.92
应付职工薪酬 - 人民币	3,788,025.80	2,423,347.21
长期借款 - 人民币	268,490,306.49	-
应交税费 - 人民币	25,116,153.98	411,585,365.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人民币	7,976,024.90	5,659,696.20
租赁负债 - 人民币	2,940,023.49	7,872,382.25

本集团管理层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必要时考虑对冲重大的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对于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贬值5%，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161,698,841.85元(2021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188,662,264.64元)；对于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如果外币升值/贬值5%，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160,474,710.10元(2021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21,794,048.07元)。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附注(五)22、30及32)有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2022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利率增加或减少1%，本集团银行借款(涉及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1,993,758,754.80元(2021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1,892,482,958.44元)。

(3) 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2022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4,291,179,547.83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 (汕尾) 有限公司	2,417,596,593.64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2,330,006,728.2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1,191,915,797.34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926,993,289.85
合计	11,157,691,956.94

2021年应收前五名客户的账款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807,658,945.86
应收账款 -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102,725,233.76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 (惠州) 有限公司	765,517,046.1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新能源海上风电 (汕尾) 有限公司	705,530,783.08
应收账款 - 中广核阳江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76,459,660.22
合计	7,057,891,669.10

(4)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的金额为人民币5,627,524,932.68元，本集团拥有来自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尚未动用的授信额度折合人民币合计108,561,650,993.55元，其中期限超过12个月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4,958,030,964.93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将有充裕的财务资源以应付日后的财务责任及承担。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212,087,806.42	-	-	12,212,087,806.42	11,930,482,045.91
应付票据	5,094,227,695.25	-	-	5,094,227,695.25	5,094,227,695.25
应付账款	22,967,701,771.92	-	-	22,967,701,771.92	22,967,701,771.92
其他应付款	6,756,582,982.51	-	-	6,756,582,982.51	6,756,582,98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14,356,135.47	-	-	21,914,356,135.47	21,370,443,527.73
短期应付债券	2,837,225,753.42	-	-	2,837,225,753.42	2,814,282,739.72
长期借款	5,381,828,312.77	97,226,764,267.36	89,904,814,253.60	192,493,206,833.73	160,074,949,905.97
应付债券	144,639,444.44	4,605,419,305.56	-	4,750,058,750.00	4,492,056,733.52
租赁负债	-	396,898,809.89	359,264,952.39	756,163,762.28	651,291,484.61

2、 金融资产转移

(1)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2)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情形。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37,756,200.00	132,067,370.13	569,823,5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37,756,200.00	132,067,370.13	569,823,570.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6,013,521.25)	-	(16,013,521.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6,013,521.25)	-	(16,013,521.25)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58,128,600.00	132,067,370.13	590,195,970.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58,128,600.00	132,067,370.13	590,195,970.1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42,778,077.84)	-	(142,778,077.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42,778,077.84)	-	(142,778,077.84)

2、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37,756,200.00	458,128,600.00	市场法	被投资实体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非经营资产、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流动性折扣比率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6,013,521.25)	(142,778,077.84)	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	股票价格、预计波动、预计股息收益

3、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067,370.13	132,067,370.13	成本法	投资成本

4、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本年本集团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 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广核	深圳	核电工业	人民币1,487,337.30万元	58.91%	58.91%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广核，最终实际控股人为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宁德第二核电	联营企业
红沿河核电	联营企业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一期基金	联营企业、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港核投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EDF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中电核电 (阳江) 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对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少数股东
Definite Arise Limited	最终控制方之联营公司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之合营公司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方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691,249,318.52	6,970,996,570.6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71,283,437.24	1,444,736,779.40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289,417,333.57	1,852,110,871.95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19,675,799.33	611,769,366.97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74,872,787.73	813,782,143.69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7,592,079.49	18,158,875.18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5,954,064.91	58,002,111.72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2,322,547.28	108,455,192.83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0,990,496.22	28,571,898.57
财务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9,516,116.47	-
红沿河核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8,866,737.24	4,969,541.61
法国电力国际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0,644,836.94	51,362,077.72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298,443.39	13,374,393.22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97,169.82	45,387,773.63
中广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318,300.38	8,383,345.34
其他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5,567,885.76	55,052,673.82
合计		14,908,067,354.29	12,085,113,616.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港核投	销售电力	5,853,884,695.84	5,389,704,682.68
红沿河核电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58,133,083.83	348,061,522.29
中广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3,603,662.61	24,416,846.95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1,648,586.68	62,794,775.05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6,977,391.83	93,111,061.82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3,044,936.15	83,075,874.09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8,119,114.30	42,875,049.83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5,086,076.97	25,267,291.31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499,648.02	99,169,055.44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556,173.06	17,439,574.14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988,065.37	14,358,703.07
其他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2,229,656.95	69,071,442.51
合计		6,814,771,091.61	6,269,345,879.18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1,447,565,056.89	10,141,915,213.42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5,803,770,693.97	3,437,470,947.75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3,945,704,861.88	1,996,356,575.85
红沿河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691,446,974.25	1,478,368,670.78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378,134,198.26	2,579,321,218.62
宁德第二核电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43,043,061.06	355,464,835.73
岭澳核电有限公司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11,066,965.67	6,499,208.72
其他	提供建筑安装及设计服务	2,287,886.70	-
合计		22,323,019,698.68	19,995,396,671.07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557,207.88	1,486,624.32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31,911.43	3,576,522.70
红沿河核电	房屋建筑物	739,818.07	912,106.18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421,236.77
其他	房屋建筑物	42,568.79	128,013.53
合计		9,571,506.17	6,524,503.50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2021年度 确认的交易额 (注)
中广核	房屋建筑物	119,689,399.95	141,618,161.49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7,920,515.16	59,956,699.82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014,208.05	3,846,467.89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768,149.70	200,533.33
合计		191,392,272.86	205,621,862.53

注： 交易额包括支付的租赁本金、手续费及利息。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财务公司	30,438,124,302.95	不定期	不定期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不定期	不定期
中广核	150,000,000.00	2022-11-03	2025-11-02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26,022,044.03	不定期	不定期
合计	30,814,146,346.98		

关联方	偿还金额	偿还日
偿还		
财务公司	31,158,493,273.83	不定期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不定期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00.00	不定期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26,421,972.89	不定期
合计	31,434,915,246.72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	51,861,894.70	-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使用权	33,600,000.00	-
合计		85,461,894.7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760,206.03	12,883,847.57

注：本年薪酬数据包含 2019 年至 2021 年三年经营业绩考核方案奖金。

2022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寇立刚	-	366,209.37	1,210,785.00	122,350.02	1,699,344.39
蒋达进 (注1)	-	894,630.47	1,062,264.00	114,068.76	2,070,963.23
非执行董事					
施兵	-	-	-	-	-
王红军 (注2)	-	-	-	-	-
顾健	-	-	-	-	-
冯坚(注3)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德友	60,000.00	-	-	-	60,000.00
杨家义	60,000.00	-	-	-	60,000.00
夏策明	60,000.00	-	-	-	60,000.00
邓志祥	60,000.00	-	-	-	60,000.00
总计	240,000.00	1,260,839.84	2,273,049.00	236,418.78	4,010,307.62

注1： 于2022年12月28日离任。
注2： 于2022年12月23日离任。
注3： 于2022年12月23日委任。

2021年每位董事的薪酬如下：

	董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					
杨长利	-	-	-	-	-
执行董事					
寇立刚	-	355,353.40	573,929.00	112,336.62	1,041,619.02
蒋达进	-	772,548.84	728,475.00	118,088.10	1,619,112.04
非执行董事					
施兵	-	-	-	-	-
王维 (注1)	-	-	-	-	-
李明亮 (注2)	-	-	-	-	-
王红军 (注3)	-	-	-	-	-
顾健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德友	60,000.00	-	-	-	60,000.00
杨家义	60,000.00	-	-	-	60,000.00
夏策明	60,000.00	-	-	-	60,000.00
邓志祥 (注4)	40,000.00	-	-	-	40,000.00
总计	220,000.00	1,127,902.24	1,302,404.00	230,424.72	2,880,731.06

注1： 于2021年2月25日离任。
注2： 于2021年5月26日委任，于2021年9月9日离任。
注3： 于2021年10月27日委任。
注4： 于2021年5月26日委任。

2022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监事					
朱鹭	-	683,693.20	992,022.00	112,582.02	1,788,297.22
王宏新	-	684,904.10	854,139.00	113,221.38	1,652,264.48
独立监事					
陈逵 (注1)	-	-	-	-	-
胡耀齐(注2)	-	-	-	-	-
鹿晓雯 (注3)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346,597.30	1,786,161.00	225,803.40	3,360,561.70

注1： 于2022年4月11日离任。

注2： 于2022年4月1日离任。

注3： 于2022年5月27日委任。

2021年每位监事的薪酬如下：

	监事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监事					
朱鹭	-	643,829.69	688,620.57	106,250.34	1,438,700.60
王宏新	-	614,726.44	579,810.60	106,889.70	1,301,426.74
独立监事					
陈逵	-	-	-	-	-
胡耀齐	-	-	-	-	-
张柏山	-	-	-	-	-
总计	-	1,258,556.33	1,268,431.17	213,140.04	2,740,129.54

2022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孙圣兵 (注1)	-	451,350.51	2,002,731.52	51,352.80	2,505,434.83
陈映坚 (注2)	-	592,728.87	774,704.00	72,212.16	1,439,645.03
尹启刚	-	699,770.04	1,108,732.00	118,370.82	1,926,872.86
秦余新	-	693,989.42	2,699,235.61	124,158.96	3,517,383.99
总计	-	2,437,838.84	6,585,403.13	366,094.74	9,389,336.71

注1： 于2022年6月1日离任。

注2： 于2022年8月1日离任。

2021年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高管薪金	工资及津贴	奖金	退休福利	合计
高级管理人员					
苏圣兵	-	753,418.94	745,547.00	118,088.10	1,617,054.04
陈映坚	-	719,747.84	1,350,063.40	118,088.10	2,187,899.44
尹恩刚	-	738,674.94	813,050.00	112,039.14	1,663,764.08
姜余新 (注)	-	681,796.68	994,785.58	117,687.15	1,794,269.41
总计	-	2,893,638.50	3,903,445.98	465,902.49	7,262,986.97

注：于2021年4月14日委任。

在2022年度及2021年度，薪酬最高的5名员工既不是本集团的董事也不是本集团的监事：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详情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工资及津贴	3,417,501.40	3,940,011.60
奖金	13,039,332.31	7,883,890.24
退休福利	618,231.88	588,277.66
总计	17,075,065.59	12,412,179.50

上述工资及津贴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和综合补贴，奖金是根据本集团和个人的业绩来确定的。

有关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范围如下：

	2022年人数	2021年人数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折合人民币2,044,000.00元至2,452,800.00元)	-	3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折合人民币2,452,800.00元至2,861,600.00元)	4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折合人民币2,861,600.00元至3,270,400.00元)	1	-
总计	5	5

在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集团未向任何董事、监事或薪酬最高的五名个人支付薪酬作为加入本集团或加入本集团时的诱因或离职补偿。没有任何董事、监事放弃任何薪酬。

(6)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收入 - 财务公司	191,124,529.76	149,179,798.28
利息收入 - 其他	224.91	29.92
合计	191,124,754.67	149,179,828.20
利息支出 - 财务公司	357,729,619.01	384,704,134.29
利息支出 -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700,100.00	25,955,555.55
利息支出 - 中广核	26,587,347.22	20,293,061.11
利息支出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926,251.10	4,651,155.00
利息支出 -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6,340,897.23	1,503,107.61
合计	394,284,214.56	437,107,013.56
手续费支出 - 财务公司	1,802,989.60	2,447,954.23
手续费支出 - 其他	-	1,189.79
合计	1,802,989.60	2,449,144.0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	14,430,272,164.33	-	15,573,998,255.45	-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121,617,978.22	-	70,783,798.97	-
	合计	14,551,890,142.55	-	15,644,782,052.42	-
应收账款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891,356,134.06	129,608,314.02	2,653,910,605.31	33,201,357.19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77,520,319.65	14,269,934.05	677,205,722.92	2,512,585.87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496,784,941.38	1,490,354.82	238,953,764.98	706,928.91
	港核投	328,799,779.14	986,399.36	466,269,844.51	1,398,809.52
	红沿河核电	304,051,563.83	1,459,191.30	276,133,282.06	1,235,379.73
	中广核油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9,743,952.81	166,568.88	72,573,249.52	692,410.88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6,130,464.80	247,279.61	21,291,565.43	73,466.48
	中广核	20,780,000.00	297,340.00	8,980,000.00	26,940.00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19,589,598.02	58,768.80	277,756,291.68	831,961.3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4,643,188.75	13,402.55	21,000,681.09	63,002.04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204,422.19	12,613.28	24,123,478.29	222,808.03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991,656.97	333,394.71	21,238,883.24	601,383.90
	其他	3,328,582.80	46,612.00	19,130,140.23	70,892.25
	合计	8,839,935,804.40	149,020,273.36	4,979,567,499.26	41,840,025.8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255,144,383.48	-	8,851,702,115.43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335,381,497.69	-	247,360,597.58	-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5,272,609.11	-	75,038,318.82	-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6,338,676.81	-	49,628,773.69	-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5,860,377.36	-	11,320,754.74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2,161,785.00	-	2,461,172.26	-
	其他	742,507.20	-	11,760,858.68	-
	合计	8,860,701,836.45	-	9,049,292,591.10	-
合同资产	红沿河核电	592,449,797.28	1,777,349.39	484,044,782.82	1,526,051.74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362,170,129.79	1,086,510.39	-	-
	宁德第二核电	250,807,657.92	752,422.98	589,490,616.97	2,068,543.85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9,803,952.22	689,411.86	343,811,448.80	1,031,434.34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138,681,326.42	416,043.98	138,681,326.42	416,043.98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114,859,953.64	344,579.86	444,855,088.61	1,334,565.27
	中广核台山第二核电有限公司	40,319,145.80	120,957.44	40,319,145.80	120,957.44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	84,448,657.33	253,345.97
	其他	1,657,532.86	4,972.60	15,148,186.53	45,444.56
	合计	1,730,749,495.83	5,192,248.50	2,240,799,261.18	6,798,387.15
其他应收款	中广核一期基金	271,730,900.00	-	-	-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7,055,240.81	51,165.72	7,883,797.15	23,557.00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5,118,397.46	12,763,113.25	17,549,172.90	17,549,172.90
	红沿河核电	5,087,156.82	15,261.47	-	-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417,000.00	1,251.00	-	-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	-	2,710,600.00	8,131.80
	其他	141,084.24	423.25	-	-
	合计	309,549,779.33	12,831,214.69	28,143,570.05	17,580,86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90,800,720.14	-	2,236,608,696.22	-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939,990.00	-	2,423,040.00	-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447,020.41	-	-	-
	其他	139,000.00	-	3,208,490.57	-
	合计	1,596,325,730.55	-	2,242,240,226.79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521,937,343.55	401,909,852.55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93,199,817.75	143,106,186.68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67,142,570.28	112,833,066.30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100,604,190.91	186,059,666.02
	中广核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8,229,820.02	45,840,894.07
	财务公司	41,974,721.61	-
	中广核	39,095,847.61	11,889,413.21
	深圳市能之汇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341,066.73	3,463,556.05
	法马通股份有限公司	13,324,196.53	14,588,277.22
	红沿河核电	9,851,245.09	6,564,330.40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148,482.69	7,554,810.39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6,076,415.10	33,962,264.16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29,677.49	4,759,404.1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613,207.56	4,198,113.22
	其他	3,711,100.48	77,312,728.56
	合计	1,692,279,703.40	1,054,042,564.9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64,103,733.62	1,644,558,932.94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359,357,081.67	195,374,666.79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188,489,514.06	18,317,011.77
	中广核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6,673,190.05	69,246,664.88
	红沿河核电	57,266,956.20	330,763,561.97
	咸宁核电有限公司	37,528,979.34	37,531,180.50
	中广核	37,441,374.51	37,441,374.51
	岭湾核电有限公司	16,200,929.56	27,142,447.89
	其他	14,247,272.81	35,097,699.23
	合计	1,451,309,031.82	2,395,473,540.48
短期借款	财务公司	4,875,362,896.60	7,882,845,145.69
	华龙国际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200,180,277.78	150,173,683.33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100,040,000.00
	中广核华盛投资有限公司	26,067,095.08	26,441,906.56
	合计	5,101,610,269.46	8,159,500,735.58
长期借款	财务公司	9,312,645,815.18	7,568,053,511.99
	中广核	950,000,000.00	800,000,000.00
	合计	10,262,645,815.18	8,368,053,511.99
其他应付款	中广核风电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26,141,158.97	3,663,212.58
	中广核一期基金	730,782,200.00	-
	中电核电(阳江)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1,806,464.36	11,821,768.88
	中广核	42,029,242.20	48,164,748.38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14,111,237.49	1,457,503.11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1,644,644.28	5,064,590.13
	红沿河核电	2,936,105.41	7,940,182.91
	中国核工业二三建设有限公司	2,057,373.50	2,350,545.28
	中广核铀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17,966.56	1,847,551.28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920,000.00	200,000.00
	中广核苍南核电有限公司	694,690.19	670,295.59
	港核投	-	796,962,500.00
	其他	1,477,053.76	4,123,829.08
	合计	2,944,418,136.72	884,266,727.2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租赁负债	中广核	56,601,003.80	149,518,836.23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34,113,975.34	47,075,391.94
	红沿河核电	438,607.76	-
	其他	979,067.68	337,278.35
	合计	92,132,654.58	196,931,50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财务公司	829,868,693.00	288,874,880.50
	中广核	90,545,978.24	121,803,234.45
	核服集团及其子公司	19,744,054.08	14,564,697.87
	上海中广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357,973.16	3,973,631.37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486,670,218.75
	其他	1,467,787.62	3,554,176.86
	合计	948,984,486.10	919,440,839.80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份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第二期	第一期	第二期
公司本年年初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0,504,100	59,520,024	451,770,832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837,100	-	180,713,400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9,642,300	59,520,024	10,553,332
公司本年年末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1,024,700	-	260,504,100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增值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HKD1.6440	/	HKD 1.7427
	0.95年	0年	0.95 - 2.95年

本集团为对本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关键员工，包括本公司董事 (不含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骨干和管理骨干 (以下简称“激励对象”) 制定 H 股股份增值权 (以下简称“股份增值权”) 计划 (以下简称“计划”)。该计划已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本公司监事不作为股权激励对象。

股份增值权的首次授予实施计划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批准。根据计划，本集团已经以行权价每股 3.50 港元向激励对象 (含红沿河核电) 授出 256,240,000 份股份增值权。股份增值权的首期授予已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全部到期失效。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批准。根据计划，本集团已经以行权价每股 2.09 港元向激励对象 (含红沿河核电) 授出 568,970,000 份股份增值权。股份增值权总数的三分之一可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或之后行使 (已到期失效)，三分之一可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后行使，及剩余股份增值权 (即股份增值权总数的三分之一) 可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后行使，但因部分业绩指标未达到行权条件，剩余股份增值权未生效，冲回以前期间确认的相关成本费用人民币 54,436,365.58 元。

根据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在行权前上市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增发、派息等事项时，应当对股份增值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但任何调整不得导致行权价格低于股票面值。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批日期	股票价格 (港元/股)	
	调整前	调整后
2020 年 1 月 8 日	2.09	1.9223
2020 年 5 月 20 日	1.9223	1.8393
2021 年 4 月 22 日	1.8393	1.7427
2022 年 5 月 20 日	1.7427	1.6440

每份股份增值权将与一股 H 股抽象挂钩，赋予有关激励对象权利，可自有关 H 股股份的市场价值上涨中收取规定数量的现金收益。股份增值权的行使要求特定的服务期限，行使期自可行使日期起计为期三年。此外，股份增值权亦须根据本集团及激励对象的业绩状况包括达到若干表现指标予以行使。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 159,642,300 份。第二期实施计划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为 39,837,100 份。

2、 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估值模型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估值模型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16,013,521.25	142,778,077.84
本年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9,984,779.51)	145,553,899.81

股份增值权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数据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股票价格 (港元)	1.86	2.37
预计波动	28.24%	28.73% - 36.02%
预计股息收益	5.306%	4.075%

股份增值权的第二期实施计划：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行权价 (港元)	1.64	1.74
预计寿命	0.95年	0.95年 - 2.95年
无风险利率	4.300%	0.273% - 0.860%
公允价值 (港元)	0.29	0.60 - 0.63

在计算股份增值权公允价值时使用的变量和假设是基于董事的最佳估计。股份增值权的价值随着特定的主观假设的不同变量而变化。预计波动率是参照本集团和其他上市发电公司股价的历史波动率来确定的。模型中使用的预计寿命已根据管理层对不可转让性所施加的限制和行为考虑因素的最佳估计加以调整。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购建长期资产的承诺	15,666,063,121.79	12,025,010,681.92
大额发包合同	3,132,510,182.32	6,051,692,000.00
合计	18,798,573,304.11	18,076,702,681.92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2023年3月15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087元(含税)(2021年：每股人民币0.084元(含税))，预计将派发人民币4,393,379,165.70元(2021年：人民币4,241,883,332.4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划分为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性质、运营模式等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电力销售、工程建设与技术服务。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59,903,506,103.00	30,726,474,682.66	(7,807,577,199.23)	82,822,403,586.43
对外交易收入	59,537,551,338.80	23,284,852,247.63	-	82,822,403,586.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365,954,764.20	7,441,622,435.03	(7,807,577,199.23)	-
营业成本	32,711,928,418.69	29,857,117,650.06	(7,288,072,963.49)	55,280,973,105.26
资产总额	391,359,814,164.65	35,418,525,394.32	(17,762,774,109.04)	409,015,565,449.93
负债总额	233,585,711,223.90	29,032,532,088.13	(11,532,599,712.24)	251,085,643,599.7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8,786,755.47	310,005,590.59	61,563,335.63	1,600,355,681.69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1,817,714,924.63	2,209,042,468.40	(369,159,502.44)	13,657,597,890.59
营业利润	19,022,649,542.29	282,871,536.36	(461,106,642.75)	18,844,614,435.90
所得税费用	3,479,131,951.11	46,458,631.64	(69,165,996.41)	3,456,424,586.34
净利润	15,400,002,422.71	234,688,658.39	(391,940,646.34)	15,242,750,434.76

项目	核电业务运营、电力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工程建设与相关技术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已重述)
营业收入	60,876,611,980.58	28,850,482,770.06	(9,048,349,992.69)	80,678,744,757.95
对外交易收入	60,182,467,941.20	20,496,276,816.75	-	80,678,744,757.95
分部间交易收入	694,144,039.38	8,354,205,953.31	(9,048,349,992.69)	-
营业成本	34,495,045,141.64	27,889,053,529.90	(8,488,758,562.76)	53,895,340,108.78
资产总额	386,721,258,176.74	31,781,922,806.04	(18,470,307,859.31)	400,032,873,123.47
负债总额	235,732,917,206.20	26,556,058,065.01	(13,206,399,049.80)	249,082,576,221.4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8,590,931.91	228,499,015.63	66,972,987.33	1,404,062,934.87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0,785,212,309.20	2,102,915,546.79	(430,722,838.07)	12,457,405,017.92
营业利润	18,785,293,195.34	113,666,820.50	(545,425,326.98)	18,353,534,688.86
所得税费用	2,564,212,860.58	(40,223,555.36)	(81,813,799.05)	2,442,175,526.17
净利润	15,998,716,515.86	188,705,303.19	(463,611,527.93)	15,723,810,291.12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来源于境内的对外交易收入	76,953,430,047.63	75,159,302,084.03
来源于境外的对外交易收入	5,868,973,538.80	5,519,442,673.92
合计	82,822,403,586.43	80,678,744,757.95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已重述)
位于境内的非流动资产	338,480,532,265.29	332,030,694,412.22
位于境外的非流动资产	30,123,089.55	36,027,880.80
合计	338,510,655,354.84	332,066,722,293.02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项目	2022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1年度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35,323,294,351.45	42.65%	36,836,879,570.64	45.6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43,676,324.99	12.13%	9,939,650,672.56	12.32%
中广核汕尾新能源有限公司	8,530,444,268.64	10.30%	1,317,200.99	0.00%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014,720,412.12	7.26%	5,768,442,673.66	7.15%
中广核惠州核电有限公司	5,895,419,280.65	7.12%	3,810,244,804.91	4.72%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579,966.35	100.00%	3,457,627.10	1.02%	335,122,339.25	1,233,628,873.24	100.00%	2,446,124.52	0.20%	1,231,082,748.72
其中：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200,080,637.92	59.09%	-	-	200,080,637.92	882,762,937.50	71.56%	-	-	882,762,937.50
组合1	138,443,328.43	40.89%	3,457,460.60	2.50%	134,985,867.83	350,698,964.99	28.43%	2,439,441.99	0.70%	348,259,523.00
组合2	55,500.00	0.02%	166.50	0.30%	55,333.50	66,970.75	0.01%	6,682.53	9.98%	60,288.22
合计	338,579,966.35	100.00%	3,457,627.10	1.02%	335,122,339.25	1,233,628,873.24	100.00%	2,446,124.52	0.20%	1,231,082,748.72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应收账款：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00%	192,539,379.34	-	192,539,379.34	0.00%	881,886,679.04	-	881,886,679.04
1至2年	0.00%	5,018,913.31	-	5,018,913.31	0.00%	47,609,576.34	-	47,609,576.34
2至3年	0.00%	2,473,269.80	-	2,473,269.80	0.00%	153,266,682.12	-	153,266,682.12
3至4年	0.00%	49,075.47	-	49,075.47	0.00%	-	-	-
合计		200,080,637.92	-	200,080,637.92		882,762,937.50	-	882,762,937.50

组合1：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30%	91,598,955.38	274,796.85	91,324,158.53	0.30%	323,503,318.44	973,909.66	322,529,408.78
1至2年	5.00%	41,242,075.05	2,062,103.75	39,179,971.30	5.00%	26,490,646.55	1,324,532.33	25,166,114.22
2至3年	20.00%	5,602,800.00	1,120,560.00	4,482,240.00	20.00%	705,000.00	141,000.00	564,000.00
合计		138,443,828.43	3,457,460.60	134,986,367.83		350,698,964.99	2,439,441.99	348,259,523.00

组合2：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0.30%	55,500.00	166.50	55,333.50	0.30%	150.00	0.45	149.55
1至2年	10.00%	-	-	-	10.00%	66,820.75	6,682.08	60,138.67
合计		55,500.00	166.50	55,333.50		66,970.75	6,682.53	60,288.22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2,446,124.52
本年计提	2,909,361.17
本年收回或转回	(1,897,858.59)
年末余额	3,457,627.1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2年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台山核电	51,079,104.81	15.09%	-
中广核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40,318,793.74	11.91%	2,015,939.69
中广核运营公司	35,434,951.45	10.47%	-
阳江核电	31,591,489.76	9.33%	-
宁德核电	24,244,087.59	7.16%	-
合计	182,668,427.35	53.95%	2,015,939.69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4,795,253,178.45	1,867,585,220.01
其他应收款	22,116,091.38	24,348,746.36
合计	4,817,369,269.83	1,891,933,966.37

(1) 应收股利

(a) 应收股利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岭澳核电	1,569,511,940.10	551,292,681.66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777,800,000.00	-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551,917,800.00	-
工程公司	479,626,192.13	679,626,192.13
岭东核电	436,666,346.22	636,666,346.22
阳江核电	408,000,000.00	-
中广核运营公司	300,000,000.00	-
中广核一期基金	271,730,900.00	-
合计	4,795,253,178.45	1,867,585,220.01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4,795,253,178.45	1,867,585,220.01

(b)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岭东核电	436,666,346.22	2-3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岭东核电经营状况良好
工程公司	479,626,192.13	3-4年	集团资金统筹	没有发生减值，工程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2) 其他应收款

(a)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16,988,501.98	76.30%	-	-	16,988,501.98	23,358,216.17	95.74%	-	-	23,358,216.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45,325.38	23.70%	15,735.98	0.30%	5,229,589.40	1,038,667.80	4.26%	48,137.61	4.63%	990,530.19
组合1	5,087,156.82	22.98%	15,261.47	0.30%	5,071,895.35	-	-	-	-	-
组合2	158,168.56	0.71%	474.51	0.30%	157,694.05	1,038,667.80	4.26%	48,137.61	4.63%	990,530.19
合计	22,131,827.36	100.00%	15,735.98	0.07%	22,116,091.38	24,396,883.97	100.00%	48,137.61	0.20%	24,348,746.36

(b)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2年1月1日	48,137.61	-	-	48,137.61
本年计提	15,735.98	-	-	15,735.98
本年收回或转回	(48,137.61)	-	-	(48,137.61)
2022年12月31日	15,735.98	-	-	15,735.98

(c)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均为子公司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阳江核电	代垫费	5,032,393.71	1年以内	22.75%	-
宁德核电	代垫费	3,391,437.68	1年以内	15.33%	-
防城港核电	代垫费	3,375,513.57	1年以内	15.26%	-
核电合营公司	代垫费	1,695,718.94	1年以内	7.67%	-
岭东核电	代垫费	1,695,718.94	1年以内	7.67%	-
合计		15,190,783.04		68.68%	-

(d)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款项	21,973,658.80	23,358,216.17
其他	158,168.56	1,038,667.80
合计	22,131,827.36	24,396,883.97
减：坏账准备	15,735.98	48,137.61
账面价值	22,116,091.38	24,348,746.36

3、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年末留抵税额	42,699,215.88	39,104,204.36
对子公司的委托贷款	14,791,499,999.99	18,415,000,000.00
应收委托贷款利息	12,675,918.06	16,625,155.57
合计	14,846,875,133.93	18,470,729,359.93

4、 债权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1,449,963,326.36	14,190,963,326.36
其他	48,917,096.53	37,739,834.23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3,992,500,000.00	5,691,000,000.00
净额	7,506,380,422.89	8,537,703,160.59

5、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已重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927,557,919.17	-	82,927,557,919.17	80,196,444,121.58	-	80,196,444,121.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76,751,394.86	-	3,676,751,394.86	2,769,221,434.63	-	2,769,221,434.63
合计	86,604,309,314.03	-	86,604,309,314.03	82,965,665,556.21	-	82,965,665,556.21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22年1月1日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其他变动			
一、子公司							
广核投	22,734,177,521.54	-	-	-	22,734,177,521.54	-	1,785,000,000.00
岭澳核电	6,883,160,867.23	-	-	-	6,883,160,867.23	-	2,138,219,258.44
岭东核电	2,195,503,954.06	-	-	-	2,195,503,954.06	-	-
阳江核电	6,162,481,639.48	-	-	-	6,162,481,639.48	-	1,854,349,979.11
中广核运营公司	118,807,136.75	50,000,000.00	-	-	168,807,136.75	-	917,717,174.76
中广核研究院	2,390,682,040.74	-	-	-	2,390,682,040.74	-	-
广东大亚湾核电环保有限公司	99,602,305.72	-	-	-	99,602,305.72	-	-
中广核核电投资有限公司	9,562,835,909.32	-	-	-	9,562,835,909.32	-	777,800,000.00
中广核宁核投资有限公司	3,306,159,962.85	-	-	-	3,306,159,962.85	-	551,917,800.00
苏州院	1,061,032,900.00	-	-	-	1,061,032,900.00	-	-
台山核电	3,600,022,661.30	-	-	-	3,600,022,661.30	-	-
台山投	8,769,244,739.87	-	-	-	8,769,244,739.87	-	-
工程公司	3,619,094,819.39	1,000,000,000.00	-	-	4,619,094,819.39	-	-
陆丰核电	4,338,000,000.00	920,000,000.00	-	-	5,258,000,000.00	-	-
防城港投资	4,655,911,100.00	-	-	-	4,655,911,100.00	-	300,000,000.00
海洋能源	130,147,205.02	195,200,000.00	-	-	325,347,205.02	-	-
河北热电	10,086,202.41	-	(10,086,202.41)	-	-	-	-
售电公司	214,754,017.55	75,000,000.00	-	-	289,754,017.55	-	-
核鹏监理公司	3,039,138.35	-	-	-	3,039,138.35	-	-
山东招远核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60,000,000.00	-	-	460,000,000.00	-	-
贵州玉屏清洁热能有限公司	241,700,000.00	80,000,000.00	-	-	321,700,000.00	-	-
广西防城港第三核电有限公司	-	61,000,000.00	-	-	61,000,000.00	-	-
合计	80,196,444,121.58	2,741,200,000.00	(10,086,202.41)	-	82,927,557,919.17	-	8,325,004,212.31

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持有的岭东核电及台山核电的长期股权投资为子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此其所有权受到限制。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岭东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2,195,503,954.06元。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台山核电所有权受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均为人民币3,600,022,661.30元。

(3)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月1日余额(已重述)	本年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中广核一期基金	2,749,221,434.63	809,711,221.70	-	431,659,558.53	-	(333,840,820.00)	3,656,751,394.86	-
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
合计	2,769,221,434.63	809,711,221.70	-	431,659,558.53	-	(333,840,820.00)	3,676,751,394.86	-

6、 长期借款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210,000,000.00	800,000,000.00
合计	1,210,000,000.00	8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1,210,000,000.00	800,000,000.00

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25,990,731.73	170,859,790.46	816,601,748.69	721,771,037.37

8、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已重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25,004,212.31	5,413,922,067.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1,659,558.53	341,455,617.85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893,939,014.66	1,064,224,539.18
其他	11,520,259.82	-
合计	9,662,123,045.32	6,819,602,224.89

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已重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86,423,530.67	5,551,629,800.99
加：信用减值损失	979,100.95	1,638,913.88
固定资产折旧	33,079,204.75	29,244,109.39
无形资产摊销	96,813,580.21	97,072,255.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090,759.16	79,213,855.0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9,220,720.27)	15,889,732.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1,866,063.07)	(3,554.26)
财务费用	628,058,491.56	669,419,615.87
投资收益	(9,662,123,045.32)	(6,819,602,22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805,329,650.82	(322,050,69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01,828,097.89	106,199,214.6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392,587.35	(591,348,972.9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275,618,531.96	9,732,690,649.2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32,690,649.20	6,694,196,723.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减少)/增加额	(3,457,072,117.24)	3,038,493,925.83

(十六)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802,303.79	78,67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6,078,193.21	285,563,013.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91,817.3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5,439,414.80)	(187,548,871.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548,413.93	(103,245,506.73)
合计	181,897,678.82	(5,152,687.9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6,566,459.46)	(19,135,972.12)
归属少数股东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6,744,180.35)	11,297,047.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净额	195,208,318.63	2,686,237.0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报告期利润(202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3%	0.197	0.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4%	0.193	0.193

报告期利润(2021年度)(已重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9%	0.193	0.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8%	0.193	0.193

注: 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1)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详见附注(五)59。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年度	2021年度(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964,854,412.04	9,764,174,706.5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95,208,318.63	2,686,23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769,646,093.41	9,761,488,469.5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0,498,611,100.00	50,498,611,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3	0.193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a)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964,854,412.04	9,764,174,706.56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03,466,952,098.02	97,776,365,31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3%	9.99%

(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已重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769,646,093.41	9,761,488,469.5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资产的加权平均数	103,466,952,098.02	97,776,365,311.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4%	9.98%

注册报告

本企业承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则指引，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则指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信息，保证注册文件所披露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将严格遵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等法律法规，以及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规范指引，杜绝违背公平竞争、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价格（利率），不在项目承揽阶段提前进行约定；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和交易过程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和自律的原则；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自愿接受并配合交易商协会的业务调查；履行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义务，在任何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发生时，按有关规则指引履行义务。

一、企业注册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	
*注册报告名称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2027年度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报告		
*组织机构代码/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093677087R	*企业性质	央企及子公司
*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18楼		
*企业联系人	倪一凡	*企业联系方式（座机/手机）	0755-84431621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长利	*企业成立时间(YYYYMMDD)	20140325
*NAFMII一级行业	能源	*NAFMII二级行业	电力
*统计局一级行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统计局二级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企业规模	大型	*经济成分	国有绝对控股
*发行人是否上市	是	上市地	
股票代码	1816.HK/003816.SZ	下属上市公司名称及代码	
*控股股东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占比(%)	58.89
*最终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关联方	
控股股东和最终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特大型清洁能源企业。		
*主要产品及市场占有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运营管理28台在运核电机组和16台已核准待FCD及在建核电机组（其中包含发行人控股股东委托公司管理的8台机组），装机容量分别为31,798兆瓦和19,406兆瓦，占全国在运及在建（含已核准待FCD）核电总装机容量的45.02%。		

主营业务构成及市场占有率情况(近一年数据)

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营业利润(万元)	占比(%)
销售电力	6,593,231.19	75.96%	2,874,596.59	97.32%
建筑安装和设计服务	1,856,807.51	21.39%	13,528.30	0.46%
提供劳务	143,159.76	1.65%	44,401.54	1.50%
贸易及其他	67,873.60	0.78%	16,901.81	0.57%

其他业务	19,369.43	0.22%	4,452.94	0.15%

二、企业注册信息

*发行人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是会员	*注册币种	CNY 人民币
*发行人所属类别	第一类企业		
所属类别情况描述(请依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分层分类管理相关要求比对填写确认)	根据《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注册工作规程（2023 版）》规定，公司符合第一类企业标准，为第一类企业。		
*发行方式	面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	*创新产品类型	无
*注册品种	TDFI	注册金额(亿元)	
首期发行金额(亿元)		首期发行期限(日/年)	
融资模式		后期发行计划	
*首期是否增进	否	增进方式(可多选)	
增进描述			
增进机构名称		增进机构主体评级结果	
抵押资产			

抵押资产账面价值(亿元)		抵押资产评估机构		抵押资产评估价值(亿元)	
质押资产					
质押资产账面价值(亿元)		质押资产评估机构		质押资产评估价值(亿元)	

*《承销协议》是否使用标准文本	是	《承销团协议》是否使用标准文本	
《承销协议》使用标准文本的，简述补充协议内容		《承销团协议》使用标准文本的，简述补充协议内容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是否发行过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含企业债、公司债等所有品种，截至材料报送日期)			是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发行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情况（截至材料报送日期）

品种	已取得且未到期额度(亿元)	余额(亿元)	额度及余额备注	发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时间、期限、品种、发行主体、发行方式）
CP	0	0		

MTN	0	48	-	2024 年 9 月 13 日，发行人发行 24 广核电力 MTN001，期限 3 年，发行金额 24 亿元。 2025 年 3 月 3 日，发行人发行 25 广核电力 MTN001，期限 3 年，发行金额 24 亿元。以上债券均未到期。
PN	0	0		
ABN	0	0		
PRN	0	0		
SCP	0	0		
CB	0	0		
企业债	0	0		
公司债	0	0		
可转债	0	49	-	2025 年 7 月 9 日，发行人发行广核转债（代码：127110.SZ），期限 6 年，发行金额 49 亿元。以上债券均未到期。
其他	0	0		
合计	0	97		

三、企业评级信息

*前次主体评级结果	AAA	*前次评级机构	中诚信	*前次评级机构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是
*是否双评级	否				
*主体信用级别一	AAA	*评级机构名称一	中诚信	*主体评级机构一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是
主体信用级别二		评级机构名称二		主体评级机构二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主体信用级别三		评级机构名称三		主体评级机构三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债项级别一		*债项评级机构名称一		*债项评级机构一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债项级别二		债项评级机构名称二		债项评级机构二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债项级别 ：		债项评级机构名称 ：		债项评级机构 ：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评级机构接受协会自律管理情况	是会员，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四、中介机构基本信息

*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承销占比(%)	100
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承销占比(%)	
*后续管理牵头主承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建档管理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包销金额(亿元)	
*主承联系人	蔡文喆	*主承联系电话	020-83153351
主承传真		*主承联系人手机	13560007181
联席主承联系人		联席主承联系电话	
联席主承传真		联席主承联系人手机	
*主承销商团成员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进出口银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是会员

*近三年(一期)会计师事务所及审计意见

年份(从最近一期填起)	合并报表审计机构	合并报表审计机构全称	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其他)	母公司报表审计机构名称及意见	审计机构是否接受协会自律管理
2024 年度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标准无保留	是
2023 年度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标准无保留	是
2022 年度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标准无保留	是

五、关于符合第一类企业标准情况说明

	相关要求	选项	备注
成熟层企业基本要求（需全部满足）	（一）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地位显著，公司治理完善	是	发行人业务属于保障民生、工业生产的重要领域，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运营管理 28 台在运核电机组和 16 台已核准待 FCD 及在建核电机组（其中包含

			发行人控股股东委托公司管理的 8 台机组），装机容量分别为 31,798 兆瓦和 19,406 兆瓦，占全国在运及在建（含已核准待 FCD）核电总装机容量的 45.02%，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地位显著。此外，自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发行人已建立完整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二）经营财务状况稳健，企业规模、资本结构、盈利能力满足相应要求	是	发行人经营财务状况稳健，2025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规模 4,324.02 亿元、资产负债率 59.68%、总资产报酬率 6.63%。
	（三）信息披露成熟。最近 36 个月内，累计面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公开发行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不少于 3 期，发行规模不少于 100 亿元	是	截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发行人 36 个月内累计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公开发行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共计 7 期，公开发行规模 150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发行 101 亿元，可转债发行 49 亿元）。
	（四）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重大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是	无上述情况
	（五）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国家法律或政策规定的限制直接债务融资的情形，未受到交易商协会警告及以上自律处分；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的情形	是	无上述情况
	（六）交易商协会根据投资者保护需要规定的其他条件	是	满足相关要求
第一类企业要求（满足其一即可）	（一）资产规模超过 3000 亿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5%、总资产报酬率高于 3%	是	2025 年 3 月末，发行人资产规模 4,324.02 亿元、资产负债率 59.68%、总资产报酬率 6.63%
	（二）最近 36 个月内，面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规模不少于 500 亿元	否	
	（三）资产规模超过 8000 亿元，在国民经济关键领域中发挥重要作用	否	

行业划分	Nafmii 一级行业：能源			
公式测算	统计口径：近一年			
	资产总额（亿元）	4,324.02	资产负债率（%）	59.68
	总资产报酬率（%）	6.63		
备注				
最近36个月内发行规模	统计口径：债务融资工具			
	期数	7	金额（亿元）	150
备注	发行人本次注册文件报送日为 2025 年 7 月，选取 2025 年 7 月 25 日为截止日，该截止日前的 36 个月内累计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公开发行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共计 7 期，公开发行规模 150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发行 101 亿元，可转债发行 49 亿元）。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及补充材料

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等法律法规，以及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规范指引，杜绝违背公平竞争、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破坏市场秩序等行为，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价格（利率），不在项目承揽阶段提前进行约定。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常发行计划”试点企业条件

（一）企业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 公司治理完善。

（二）以 2025 年 7 月 25 日为截止日，最近 24 个月内，企业累计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不含可转债）5 期，分别为 25 广核电力 MTN001（起息日：2025 年 3 月 3 日）、24 广核电力 MTN001（起息日：2024 年 9 月 18 日）、24 广核电力 SCP003（起息日：2024 年 8 月 14 日）、24 广核电力 SCP002（起息日：2024 年 6 月 12 日）、24 广核电力 SCP001（起息日：2024 年 4 月 7 日）。

（三）在年报有效期内，企业无信息披露违规被交易商协会处以自律处分、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

公司盖章

2025 年 8 月 29 日